

第一回 剑影舞秋林 少女红妆能伏虎 镖声现人迹 名家子弟惹风波

江南最美的季节是春天，而北方最美的时分却是秋季。所以“骏马西风冀北”和“杏花春雨江南”同被列为最美的境界。一个代表了“阳刚”，一个代表了“阴柔”。

在北方，一到秋天，那天空就真的像显得特别高远，而空气也显得特别清爽。每到秋天，就有不少人趁着天高气爽郊原试马，围场捕猎。贵介王孙、农庄猎户、练武家子，或为消遣，或为谋生，或为练技，齐组成了秋林狩猎的画图。

这一天，正是初秋天气，河北保定郊外的一座林中，也正有着一伙人携猎叉，带猎犬，张弓搭箭，在满林搜捕野兽。这伙人却非贵介王孙，也不是寻常猎户，却是保定两家豪门的护院武师，闲来无事，特来试试身手，互相炫技的。

这两家豪门，一家是保定的首富索善余，一家则是索善余的襟兄弟华元通。索家的大护院听说华家新请来两个武师，本事好生了得，因此特地请他们联同入林狩猎，也有着看看他们有什么能耐的存心。

不过打猎也并非容易的事情，这伙人虽然个个都有一身武艺，猎了半天，却猎不到什么野兽。原来野兽大都是白昼蜷伏岩穴，夜晚饥饿了，才肯出来觅食。而且打猎武艺还在其次，首先就要懂得寻觅兽穴，勘探兽迹，还要有擅于嗅寻野兽气味的猎犬。这伙人懂得舞刀弄剑，跑马射箭，但打猎的经验，却不及一个普通的猎户。

这伙人猎了半天，还只是猎到几只狐狸、兔子，觉得十分乏味，于是登悬崖，披茂草，到处穷搜，居然给他们发现了一个很深的洞窟。可是事情却怪，那些猎狗，起初还朝着洞口吠了几声，却忽的卷起尾巴，怔怔地不敢上前，垂头丧气。

这伙人恃着都有几分本事，看样子，虽情知洞里藏的不是什么“好相与”的野兽，却也不怕。一个武师就提着长长的钢叉在洞口试扎进去。这一扎立刻引出劈天价一声怒吼，山摇地动，说时迟，那时快，一只雄伟硕大的吊睛白额大虎，猛的窜出洞来。那为首的武师，不及防备，竟给它突然扑倒，给虎爪撕去一大块肉，立刻血涌如潮。

众人一见这只大虎锯齿嶙峋，神威凛凛，猛然都不禁着了点慌，还未来得及飞叉射箭，那白额虎已又扑倒一个，发劲前窜。

索家的大护院大怒，一声怒喝，一抖手就飞出几柄猎叉，那老虎一剪一扑，居然给它避过一柄，硬碰落一柄，可是它的前腿还是中了一柄飞叉。索家的大护院是江湖巨盗出身，论暗器，论本领都很了得，他打伤了老虎，立刻率领着其他武师穷追。

可是那白额大虎，受伤之后，更是发劲狂奔，一跳三跃，跳上悬崖，如飞的窜入丛林茂草之中。这伙人虽有上等轻功，可也给它抛得远远。正在看着就要给老虎跑掉之时，猛听得前面一声轻叱，一个红衣少女，竟出现在老虎面前。

那吊睛白额巨虎，受了叉伤，正自狂怒奔窜，猛见有人拦住去路，蓦地抖起神威，巨尾一摆，腾空窜起，发出霹雳般的怒吼，便朝红衣少女，当头扑来。

一声怒吼，地动山摇。猛虎扑来，狂风骤起。那少女却并不给它的声势

吓动，身形一转，闪电惊飙，一闪便闪到大虫（老虎）身后。一声娇叱，手中剑卷起一道青虹，便朝老虎刺去。

那老虎一扑不中，未待翻转头来，背后已先自吃了一剑，只痛得连声咆哮，前爪搭在地下，猛地把腰胯一掀，便掀将起来。那老虎皮粗肉厚，吃了一剑，虽受重伤，却非致命。这一发怒狂掀猛扑，力量何止千斤，那少女竟把持不住，给它拖动，急忙把手一送，方稳身形，便向后纵，那把剑竟来不及拔出，深深地陷入老虎身中。

这一来那老虎更是痛极狂吼，竟像疯了一般，不往前窜，反向后扑，铜铃般的一对大眼睛，射出怒火，跟定了红衣少女，张牙舞爪，直扑过来。

这时少女手中，已没兵器，但见她一掌护胸，一掌作势，托地跳过一边，那老虎一扑、一掀、一剪，三般使过，俱都伤不了她，说时迟，那时快，那红衣少女待虎势一衰之际，立刻出手，右掌心扣着的三枚铁莲子，疾如流星赶月，向老虎飞去。只听得又似半空中起了一声霹雳，只见那老虎碧油油好像放射怒火的一双大眼睛，霎地熄灭。那红衣少女的三粒铁莲子，都没有虚发，两枚射入虎眼，一枚射中虎额。

那老虎几曾吃过这样大亏，它连连受伤，痛得声声怒吼，怒极痛极，竟不顾一切，还是猛的朝红衣少女立足之处，张牙舞爪扑上，只是它有眼睛时还扑不住少女，何况现在没了眼睛，盲碰瞎撞？那少女竟自逗它，故意发声，引它来扑。待那老虎扑来时，她一跃便跃上一块大岩石上，老虎不知，还是怒扑过去，一头撞在石上，立刻把那大岩石撞得摇摇欲坠，可是那老虎也立刻虎头碎裂，脑浆迸出，倒在血泊之中了。

一声娇笑，那少女自岩石上一跃而下，纤足踏着碎裂的虎头，也顾不得绣花鞋沾了血污，她星眸放光，冷笑道：“你这只大虫，原来只会吓人，却也经不起一击！”她又弯下柳腰，将插在虎背上的龙纹剑拔出，将袖子一揩，便插剑归鞘。正在此时，猛见一伙人，已自来到身边，为首的喝道：“姑娘，别走！你怎的杀了咱们的大虫？你须把它留下。”

这伙人正是索、华两家的一众护院武师，他们看了这一幕红妆少女与白额巨虎的恶斗，也兀自心惊。可是索家的大护院与华家新来的两名武师，都是心高气傲，恃着本领，欺侮弱小的人。他们见自己打不着老虎，反给一个少女占尽风头，不禁又恼又怒。同时他们见这少女秋水为神，玉肤花貌，竟自想上来戏耍，他们虽见识了她的能耐，但既恃本领，又恃人多，竟自闯上来了。

武师之中有知道那少女来历的，急急嚷道：“哎呀！那使不得，这少女是，是——”他没说完，已给索家大护院截住了：“管她是谁，你给俺闯上去再说。”索家的大护院以为他给那少女打虎的本领吓住了，心中既是鄙屑，又不耐烦。他没听完，就径自闯上，向那少女要老虎。

红衣少女一足踏着虎头，侧目睨视，一声冷笑道：“什么？这大虫是你们养的？敢叫姑娘留下？”

索家大护院立即应声答道：“这大虫虽不是我们养的，可是也是给咱们先打伤的，你不过是赶现成罢了。”

红衣少女勃然大怒，叱道，“你们这些人就如此无赖！自己斗不过一只畜生，敢颠倒说俺趁现成？咄！”她按剑含嗔，骂起来了：“姑娘不是好欺负的，你们给俺滚开！”

索家大护院给她一骂，竟嬉皮笑脸说道：“姑娘，你别恃着这点本领发

恶！俺偏不滚开，你又怎样？你可知道我们是什么人？告诉你，我便是索家的大护院，金刀郝七爷，郝大武师，保定城中，谁人不知，哪个不晓！你敢与俺作对？俺也不怪你，俺正少一个女弟子，你就给俺乖乖的叩头拜师吧。”

红衣少女不听犹可，一听她报上名来，蓦地一声轻叱，手中剑往外一挥，剑尖一指索家大护院的面门，喝道：“叫你什么郝大武师知道厉害，俺手中宝剑，须不许你恃势凌人，如此混帐。”红衣少女一落步，“猿猴舒臂”，半身前探，手中剑“春云乍展”，刷的一剑便奔金刀郝七的右肩刺来了。

金刀郝七大喝一声“来得好！”金刀一举，“横架金梁”，便待磕飞红衣少女的利剑。但那红衣少女好不溜滑，步法轻灵，“金蜂戏蕊”，只一扭身，呼的一声，剑花便绕了回来，反削金刀郝七的手腕。金刀郝七大吃一惊，急急挥刀尽力招架，一面大声吆喝道：“你们还不上来，给俺擒着这个雌儿？”

红衣少女又是一声冷笑：“我道是什么人物？原来只是以多为胜！”她剑招倏变，使出家传梅花剑法，狠狠与一众武师杀将起来。“她的梅花剑法分七七四十九路，击、刺、挑、扎，虚实相生，施展起来，只见剑花错落，起了几道电闪似的光彩，剑尖更是吞吐进退，宛如银蛇乱袭。众人给她的奇门剑法，逼得耀眼欲花！

但他们到底人多，尤其索家的大护院与华家以重金新聘来的两名武师，都是江湖巨盗出身，两柄金刀，一对蛾眉扎，一对护手钩，在江湖上也有小小名头，斗起来竟自不弱。若论单打独斗，他们自不是红衣少女敌手，但现在以众敌寡，又兼在红衣少女斗了猛虎之后，气力未免吃亏，这样游斗多时，红衣少女渐渐落在下风，额头微微沁出汗珠了。

战到难分之际，红衣少女柳眉一挑，圆睁杏眼，正想使出梅花剑中的毒辣招数，扫荡这一群豪门爪牙、江湖无赖。但一来凜于庭训，她父亲不许她随便伤人；二来这群人虽然可恨，但这次只是力争一只老虎，结下性命冤仇，又似乎太过“小题大做”，她犹疑不定，而那群人却越逼越紧了。

正在此时，只见山风起处，发出飒飒的一片响声。在长长的山茅野草之中，蓦的有一个面如冠玉的少年，披茅拨草而出。他一现身，看了一眼，立刻宝剑出鞘，加入战斗中来。

这美少年正是保定丁派太极掌门人丁剑鸣的儿子丁晓，他的祖父就是挟三绝技——太极掌、太极剑、金钱镖——威震江湖的太极丁。丁剑鸣的武功，虽尚不及乃父的已到炉火纯青之境，但在江湖之上，也已经是罕逢对手了。

丁晓这时才十九岁，可是由于家学渊源，武功已很不错，尤以金钱镖的连环打法，更得乃父功夫十之八九。

丁晓武功虽佳，却少朋友，保定武家的孩子，都不大和他往来。他的父亲虽然开宗立派，收徒很多，但他父亲的收徒和他祖父以及一般武师的收徒，却又有很大不同。他祖父当年也收有一个徒弟，就是江湖上享有盛名，群相推重的柳剑吟。他祖父收徒是想要徒弟继承衣钵的，即一般武师的收徒也是认真传授的。他父亲却因为是独自开创一派，收徒颇滥，开班教技，天资好的有毅力的则所得较多，差一些的那就只不过学了几个把式罢了。到了后来，丁剑鸣为了怕麻烦，索性就叫为首的几个徒弟代为传技，他的门人虽越来越多，有真功夫的却越来越少。丁晓自幼就在家内跟父亲学技，他是和那些“师兄弟”们隔绝开来学武的。那些“师兄弟”是大伙习武，他却是他父亲“个别教授”的。也正因为如此，他和保定武家的孩子既少往来，和“师兄弟”也很隔阂。

这一天，他在家中很是无聊，父亲又已到外面所设的武厂指点门徒技艺，他看看碧空万里无云，正是打猎的好天气。他就带剑携镖，牵一只猎犬，到郊外去独自打猎。

他刚走进保定郊外的丛林，猛听得几声虎吼，震得满林枝叶，簌簌作响，顿然间群兽逃遁，百鸟争飞，猎犬不前。他也吃了一惊，急拔剑在手，循声踩迹，待斗一斗这百兽之王。

他循声踩迹，初时还听得连连虎吼，渐渐就静寂起来。再过一会儿，忽又听得人声嘈杂，远处传来了金铁交鸣，兵器碰磕之声。

他颇觉奇怪，急先收剑回鞘（江湖道上，若两方相斗，第三者拔出兵器行前，就是表示要帮任何一方，卷入漩涡的）。隐身在茅草丛中，探头外望。只见一个红衣少女，分梳两条蝴蝶结小辫，柳叶长眉，鹅蛋脸儿，十分妩媚，但却使得一手极好的梅花剑法。一个少女，竟独战一群魁梧大汉。使到紧处，只见白光如练，裹住红妆。直看得丁晓目眩神摇，啧啧称异。

但再看下去，丁晓却不由得替那红衣少女着急起来。“好汉敌不过人多”，那少女竟似渐渐落在下风了。这时那使蛾眉刺的华家武师，正自使到“青龙摆尾”一招，右刺倏翻，斜挂少女的面门。那少女一退左步，一提右脚，避招进招，用出一手“倒挂金铃”，剑尖轻点敌人脉门，那人见红衣少女来势迅疾，急旋身退步，倒窜出五六步去。红衣少女方待前追，左右两侧，一对护手钩，一对金背刀，又已分两翼掩到。红衣少女来不及收回龙纹剑，急使个“乳燕穿云”，飞身一耸，竟从一众武师头顶上穿将过去。那群武师，骤不及防，给一个少女从头顶飞越，不禁齐齐发怒，急急跟踪，发声喊直逼过来，那少女立足未稳，背后一柄金刀，已旋风扫落叶般地往双足削到。

那少女给一众武师追得无法，勃然大怒，身子疾得像陀螺般直拧过来，手中剑刷的四下一扫，“迎风扫尘”，嗡嗡连声，荡开了几般兵器。她银牙一咬，怒从心里起，杀气上眉梢，剑招倏变，便待使出梅花剑中的杀手，扫荡这群家伙。

但未待她施出杀手，斜刺里已杀出一人，那人正是丁晓。他见红衣少女，处境甚“危”。他竟忘乎所以，忍不住要伸手来解困扶危，他人未到，镖先发。一出手便是连环三镖，一枚奔向那使蛾眉刺的，一枚奔那金刀郝七，一镖奔那使单刀的。使蛾眉刺的和金刀郝七都是老江湖了，功夫也自着实不错。一听暗器嘶风之声，来自身后，一个斜身闪躲，一个翻刀碰磕，都没有给打着，只有那使单刀的武功差，经验不足，正给丁晓的金镖命中脉门， 啷一声，二尺八寸的利刃，掉在地上。

丁晓三镖发出，一剑飞前，大声喝道：“强徒休得欺侮妇女！”一众武师和那红衣少女都愕然回顾，说时迟，那时快，丁晓已旋风似的追了上来。索家大护院气得连连大喝：“什么人？别多管闲事，枉送性命！”但他话未完，人已到，丁晓身随剑走，运太极行功，一掠数丈，青光一缕，已如惊雷闪电般的直刺过来！

华家新来的两个武师不知丁晓厉害，一对蛾眉刺，一双护手钩，便待拦、截、扯、夺丁晓的兵器。哪知名家身手，毕竟不凡，太极丁传下的太极奇门十三剑，剑剑精绝，丁晓虽欠火候，却是真传，一连几剑，荡开蛾眉刺，穿过护手钩，剑剑直指要害。华家两个大武师，给他追得手忙脚乱，欲进不得，欲退不能。这时节，那少女见丁晓突如其来，不觉缓了剑招，玉目偷窥，见丁晓剑法好得出奇，正自诧异，猛听得索家大护院又高声喝道：“你，你，

你莫非是丁公子？”

丁晓霍地长身，将剑一抡，倏的先荡开了面前的两般兵器，然后侧目睨视，傲然应道：“是，是又怎么样？”但当他目光接触到那人时，声调顿时由高昂而趋于平和了。这人的面貌好熟，好像是在什么地方见过似的。

丁晓正在猜疑，忽又听得那人哈哈笑道：“呵，果然是丁公子！大水冲倒龙王庙了！”“喂！”他发声招呼同伴：“停手，停手，都是自家人！”

敌意一消，几方惊诧，华家两个大武师，按钩握刺，怔怔地望着丁晓。心想：怎么这样斯文的公子哥儿，会有这么好的功？又怎的会是我们“一路”？丁晓则始而猜疑，继而恍悟，他想起来了，这人曾来拜见过他的父亲，他的父亲也曾给他介绍过，据父亲说，这人就是什么索家的大护院，江湖上号称金刀郝七。因为丁晓不喜和这些人往来，所以见过一面，也便忘怀，不想这次却在这里碰到他，又不知他们为什么要欺负一个少女？

那红衣少女却神色大变，她初见丁晓前来，蓦然伸手，太极剑法，剑剑精奇，正自钦佩；忽听得他们在“战场”上拉起朋友来了，不由得退两步，按剑而视，口角噙着冷笑。

看官，你道丁晓父子，是武林名家，以江湖侠义自期，怎的会交上保定的豪门，伪善的巨霸？原来在十五六年前，丁剑鸣夜追两个伪装采花的蒙面客，追到索家的院子中，空拳拼斗，结果中了一枚毒蒺藜，性命危殆；“幸得”索老头子用大内的解毒药救了他的性命，从此索家便常和他往来。丁剑鸣本来也是不喜欢结交权贵的，可是他迷惑于索善余（索老头子）伪善的面貌，以为他是“善良长者”，也就不疑有他。他虽然还是不大愿到索家，但索家的人来时，他也坦然把他们当朋友看待。也正就是因为他和索家的关系，使得他和师兄柳剑吟闹得不欢而散，和武林同道，也越弄越生分。（丁剑鸣和索家的“恩”仇关系，事详拙著《龙虎斗京华》。）

这些事情，丁晓也约略知道，因此他现在弄得很尴尬，他们明明是欺负少女，然而他们却又是父亲的“朋友”，这该怎么办呢？他正在迟疑，已又听得那伙人连声“误会”，连声“抱歉”。索家大护院一面对丁晓道：“俺们不知这位姑娘乃是贵友，冒犯，冒犯！”一面对那红衣女说：“事出误会，姑娘别怪。俺们只是见姑娘本事太好了，所以才冒昧上来试招领教。”

那红衣少女并不因他们前倨后恭而高兴，她的面色越发难看了，她满脸都是鄙夷之色。忽地睨目而视，按剑冷笑，望也不望丁晓道：“谁和这厮是朋友？要你们看他的面？谁又希罕这条大虫，要和你们歪缠。姑娘只是想教训教训你们！”说完她忽地插剑归鞘，在冷笑声中，施展登萍渡水的轻功，直如飞燕掠波，霎的投入草莽之中去了。丁晓愕然惊顾，蓦地向索家的护院，略打招呼，也急插剑归鞘，追踪觅迹。

丁晓是既感尴尬，又觉气恼。尴尬的是：那群家伙硬栽红衣少女是他的朋友，而红衣少女却立即否认，而且满脸鄙夷之色，好像自己配不上和她做朋友似的；气恼的是：自己冒险犯难，夹镖仗剑，总算是助了她一臂之力，她怎的非但连“多谢”也没一声，却这般对待。

因此丁晓顾不得索家护院的歪缠，一他根本不把这些人放在眼内，也就顾不得什么礼貌不礼貌，把那些硬拉朋友关系的人扔在后头，自追红衣少女去了。

丁晓展开太极行功，疾如流星过渡，弩箭穿空，只见野草山茅，卷起了一层波浪，倏张即合，恰似平静的湖面，给石子荡起涟漪。

不须多时，丁晓已追近红衣少女身后丈许，红衣少女也好像发觉身后有人，脚步又忽的加紧起来。丁晓边追边喊道：“姑娘，请停一停步！”

那红衣少女不理不睬，兀是前奔。丁晓又连喊道：“姑娘，你总得听俺解释解释！”

红衣少女还是不理，还是前奔。丁晓气恼异常，愤然说道：“姑娘，纵许咱们不是朋友，但也总不是仇人呀！好坏我也曾给姑娘效过一点劳呀，姑娘纵不屑和我做朋友，也不应如此拒人千里之外。你怎的这样不近人情？”

红衣少女听了丁晓这番说话，蓦然回首，眉峰一挑，冷然应道：“我就是这样不近人情！你待怎样？谁要你效什么劳？难道我就不能打发那群狗？”说到这里，声音一顿，突的扬声喝道：“你还不赶快向来路滚回去，我和你非亲非故，不耐烦你的歪缠！”

丁晓方一迟疑，未停脚步，那少女已蓦地右手一张，三粒铁莲子如流星打到。丁晓急待施展接暗器的功夫，那三粒铁莲子，已从他面门两侧和头顶飞过。看来那少女不是存心打他，而是“示警”。

可是这已令丁晓十分难堪，气炸心肺，他大声吆喝道：“俺并不是想高攀和你做什么朋友，但你如此待人，俺却不能不问明白。俺丁晓到底做了什么错事，冒犯姑娘，落得你如此轻视？俺也不曾说帮了你姑娘什么忙。只是俺虽年轻，也颇知江湖侠义。俺不愿欺弱，宁愿斗强。俺见危必救，也从不望人报答。你给他们围了，俺凭空伸手，就为的是这点江湖侠义，你现在无理的乱发暗器，俺不愿和你计较，也为的是俺不欺弱，宁愿斗强。”

说到这里，丁晓也一声冷笑道：“请了！请了！算俺眼拙，不识你这样的女英雄。我不敢承教，也不望再会！”说完，他旋过身躯，果然向来路跑奔回去了。

那日之后，丁晓回到家中，闷闷不乐。他想查探那红衣少女到底是什么人物，但却无从查探。他和保定武家，自小就很少来往。他想问他的父亲，却又不敢，索家的大护院是父亲的朋友，他怕父亲责怪他年轻无知，冒犯了“长辈”。

这样又过了几天，一天丁剑鸣的大徒弟金华，忽地从河南来访。原来金华入门最早，在丁剑鸣门下，功夫也算最高，三年前他已“艺满出师”，奉师命到江湖“游学”、“闯万”去了。

原来以前的武林规矩，做徒弟的满师之后，就由师父讲授江湖上的忌讳、切口（暗语）、各种派别，和一切闯荡江湖的秘诀，叫徒弟出去游学，这一来是可以借此增进经验，磨练磨练；二来是可以看别人所长，补自己所短，含有互相观摩、彼此印证的意思，所以叫做“游学”；三是希望徒弟能替自己这一派争光，撑大门户。而徒弟本人也可以闯出字号，树立声名，这叫做“闯万”。有了声名之后，就叫做闯出“万”字。普通游学，多是以三年为期，若在三年中已闯出“万字”，那么这个徒弟就有独立门户的资格了。

金华在江湖上游学三年，也有了一点小小名气，虽未算怎样闯出“万字”，但也让武林中知道有这么一个人，承认他是个后起之秀了。

这天，金华从河南游学回来，丁剑鸣自是十分高兴，丁晓也欢喜得蹦跳起来。金华因为入门最早，他入门时，丁剑鸣还没有独创一派，丁晓也还是几岁的小孩。他天资虽不见佳，但却勤恳好学，从十四岁学到二十五岁，一直在师门十一年，才出师的。因为他入门时，丁剑鸣还未创宗派，设厂授徒，因此他是住在丁家，亲承师教的。丁晓自幼和他玩得很熟，一向对他很有好

感。

丁剑鸣待金华谒见之后，慨然叹道：“长江后浪推前浪，世上新人换旧人。我在保定已近二十年，不知现在江湖之上，又出了什么奇材异能之士，你游学三年，可将所见所闻，说给我听听。还有，咱们太极一派，在江湖上可还吃得开，叫得响字号？你在江湖上说起我的名字，大约他们都让你几分吧？”丁剑鸣一向自负，虽曾经师兄训诲，仍是至老不改。他在徒弟面前，一样露出骄妄神情。

金华自不敢逆他师父之意，连忙说道：“提起你老，江湖上自然都是尊崇敬佩。”其实却满不是这回事。金华在外游学，提起丁剑鸣，却常遭白眼，倒是提起师伯柳剑吟还有人接待。

金华跟着回答他师父的所问，道：“弟子在江湖上仅仅三年，说不上有什么见闻。若论声名，少林四派：莆田、嵩山、南海、峨眉的神拳和十八罗汉手，都愈演愈精，声闻南北，声威最大。若论江湖奇士，则有两个江湖上视为神秘人物，如神龙见首不见尾的人，而且其中有一个大约还竟是咱们太极派的！”

丁剑鸣微微一笑，说道：“是吗？你给我说说是什么人物？讲得这样神秘。”

金华晓得他师父的脾气，忙跟着道：“你老问起，江湖上有什么新扎起的奇才异能之士，江湖上这几年是没有听说有什么特别的人才，不过这两人倒还受武林注意。只是他们都是新近成名的，如何能与师父等老一辈英雄相比。”

丁剑鸣又是一笑道：“金华，你别只是解释，你快先说这两个‘正点’吧！”

金华道：“第一位大约是三十多近四十岁的中年汉子，儒生打扮，外貌看来很像酸溜溜的秀才，江湖上人称‘铁面书生’上官瑾。一年四季，都带着一把描金扇子，据说这把扇子就是他的兵器，使起来就如同一支点穴厥，专点人身三十六道大穴，手底狠辣，听说许多江湖败类都废在他的手下。”

丁剑鸣问道：“你可曾过他吗？”

金华道：“没有见过，只是听得江湖上如此传说。”

丁剑鸣又笑道：“这就是了。江湖上有许多虚声吓人，言过其实的。有些荒唐鬼夸起本领来，简直能腾空驾雾，齐天大圣还是他的师弟呢。哪能够相信这许多。天下点穴名家真是寥寥可数，在西南最享盛名的是四川郝家；在北方就是直隶的古飞云了。古飞云的点穴工夫我可领教过，我就拿我们本派的点穴功夫和他印证，结果大家点了半天，都没有谁给谁点着穴道。点穴本不是我最擅长的功夫，可是拿来斗鼎鼎大名的古飞云，也还没有落败。”

丁剑鸣有一个老毛病，和人说话，总会不知不觉他说谈起自己来。这回也是这样。等他发觉了，急忙拉回话题来道：“所以，所以古飞云也不过如此，何况那什么铁面书生上官瑾！现在不谈铁面书生，你且给我说说那另一个据你说似与太极派有关的人物，看又是怎生了得的汉子？”

金华说道：“这个人更奇，他从不在江湖上正式露面，行踪非常诡秘。他也从不拜访有家有业的武林朋友，只是在一些秘密的帮会里混，听说太极剑法非常之好，自师伯隐居水泊，你老又在保定授徒，不大理闲事之后，十余年来，还是第一次听说江湖上又出现了如此的一位太极门人。而且据说年纪很轻，只有二十岁多点，但下手却又极辣，除了太极剑外，又善用匕首做

暗器，专门暗杀官府的人，一下手就不留情，他的名字也很少人知道。只是他的特征却容易为人辨认，他生得豹头虎目，十分粗豪。清廷画图搜捕，派出名捕跟踪，兀是捉不着他！”

丁剑鸣皱皱眉道：“这样说来，他大约是什么‘匕首党’的了？”金华也像醒过什么似的，叫道：“正是！正是！我记得听过江湖上前辈说过，说这人是匕首会后起之秀，所以清廷特别把他当成眼中钉，肉中刺！”

丁剑鸣突然面色一变，惶然说道：“匕首会的人物，你们可千万接触不得，这是江湖上最危险的组织！”

丁晓年轻好奇，忍不住问道：“怎么样危险法？可是干杀人越货的盗党组织吗？”

丁剑鸣道：“比杀人越货的盗党组织更危险，他们是专门和官府作对的，用的是秘密暗杀的手段。你想我们犯得着招惹它吗？”

丁剑鸣停了一停，喟然一叹，又说下去道：“我对官府中人，也没有什么好感。大官、小官、文官、武官，十个有九个是欺侮老百姓的。这我何尝不知道？只是咱们到底是‘正经’的练武家子，何苦要和亡命之徒来往？而且也反对不了许多！”

“咳！我知道我就是为此，很为一些武林同道所不谅。其实我也只是想做个安分守己的人。国家大事嘛，也不是我们会几手拳脚的人所管得了。我只是想开场授徒，把丁派太极拳传流下来，也就于愿足矣。为了在保定开宗立派，有时也不能不和官府中人敷衍应酬，这是不得已的呀！同道不谅解，这又有什么办法？”说着说着，丁剑鸣还有些伤感了。

金华一见师父伤感，连忙乱以他语；丁晓却茫然地望着他的父亲，心中很是不解。这也正是他思想苦闷之处，为了父亲不为武林同道所谅解，连累他也少朋友。他自小看着别的武家子弟，三三两两，练拳比剑，骑马射箭，玩得很是痛快，到他想加入时，却往往给人冷然拒绝，使他很是苦闷，很是不安。他不解的是：为什么父亲明知做官的没有几个好人，却又和索家他们往来得这样亲密，父亲常说索家还算是“忠厚之家”，但自己明明看到，索家的护院武师，都是这样蛮不讲理的欺侮妇女。护院武师人等，等于豪家所养的狗，狗都这样凶恶，何况主人？丁晓对他父亲的做法，虽不敢反对，却很是惶惑，他和父亲的思想距离，并没有因丁剑鸣刚才的“解释”而缩短。丁晓觉得他父亲的解释，理由好像很不充分。

不说丁晓心中的苦闷，再说金华见师父伤感，连忙乱以他语道：“师父，刚才谈到的那个人很像是太极派的，你老人家看他究竟是谁的传人？因为当今的太极派还不怎样流传，出名人物寥寥可数。这人既有这样好的功夫，你老人家总可猜得出他的来龙去脉。”

丁剑鸣皱皱眉头道：“说起太极派，除了你师伯在山东高鸡泊内隐居外，还有就是河南陈家沟的太极陈、陈清平传下这一支了。你师伯没有收几个徒弟——他到底收多少个，我也不知道，只是他正式收徒，还在我之后，你说这个人，既然在江湖上颇有名气，想来不是他的徒弟。因为只有十多年功夫，很难就调教出如此人物，听来比你还要强得多！”

“我猜他大约是河南陈派的，陈派开宗立派很早，太极陈的门人弟子也多，说不定这人就是陈派的那一支的。咳！谈起陈派太极，倒和这几十年的太极门盛衰很有关系……”

丁剑鸣说起太极派的历史，色舞眉飞，接着讲下去道：“在二十多三十

年前，同治年间的时候，太极派赫赫有名，京师一带，几乎全是太极拳的天下。这个声势，就是河南太极陈这一派中，一个出类拔萃的弟子，叫做杨露蝉的创出来的。

“杨露蝉是陈清平的‘关门’弟子（最后收的那个弟子）。说起杨露蝉的习技经过，真是非常艰苦，哪里像你们得来这样容易！”

“杨露蝉原是直隶省广平府的人，当初千里迢迢跑到河南游学，遇到陈清平的弟子，较技之下，给打得大败。问起人来，才知和他交手的人，还是陈清平门下最劣等的弟子。杨露蝉听了，羞惭不已。遂立志要入陈门。可是正式去拜师，却为陈清平严词拒绝。原来陈家技艺是不轻易传给外人的。

“过了几年，陈清平对杨露蝉拜师的事早已谈忘。一年冬天，忽然来了一个哑丐，天天给太极陈打扫门前积雪。太极陈知道了，很可怜他，就收他做佣人。一夜太极陈正在教家中子弟和门人的太极枪法，忽闻房上有赞叹之声，太极陈的弟子门人以为是江湖上来寻仇‘卧底’的，几乎把这废了。幸得陈清平及时拦住。一看之下，竟是那个‘哑丐’。而且那个‘哑丐’说出话来了，他就是几年前，拜师被拒的杨露蝉，他诉说他仰慕陈家太极的苦心，不惜委身为佣，志在偷得三招两式。

“陈清平听了，大为感动，就在垂暮之年，把他收做‘关门弟子’。杨露蝉聪明绝顶，不过七年，就升堂入室，尽得太极陈的所传。在杨露蝉‘出师’的时候，太极陈就吩咐他到京师去‘闯万’。希望他在京师把太极派的门户创立起来。

“杨露蝉匹马入京华，果然不负乃师所望。当时京城的王公贝勒，都豢养有许多武师，尤以一个叫肃王的得人最多。杨露蝉便投到肃王府中，公开向所有的王府武师挑战。他订的办法很特别，在比试场中，四面张上绒绳织就的细网。他是不愿树敌结怨，恃技伤人，所以想出了这么一个别开生面的比武办法。使得给他打败的，摔在网上，也决不会受重伤。

“他是一番好意，可是众王府武师都认为这太过蔑视了。而且杨露蝉生得身材矮小，很不起眼。大家都认为他太过于自负：京城中好手如云，怎容得一个初出道的‘小子’，如此猖狂。

“可是事情竟出众人意料，一个又瘦又矮的杨露蝉，和北京所有高手，轮流比试，只见并不怎样用力，在举手投足之间，就把一个个武师，掷入网内。只有一个八卦派的董海公，和一个不知姓名飘然闯来的怪客，和他打成平手。杨露蝉也受聘为肃王府的教师。”

丁剑鸣说到这里，在眉飞色舞中忽又慨然对丁晓说道：“太极派了陈两家，都负天下重名，你祖父的武功技艺，谅也不在杨露蝉之下，只是他为人淡泊，无此机缘，也无此志趣，所以就让陈派出尽风头了。”丁剑鸣言下，似乎很羡慕杨露蝉。

哪知丁晓听了，却忽的皱起双眉，说道：“爸爸我不同意你的说法！”

丁剑鸣愕然注视着丁晓，半晌道：“你这是什么意思？”

丁晓急忙解释道：“爸爸，你别生气。我是说杨露蝉虽然本事了得，可是他结满洲的亲王做武师，也不算得英雄好汉！”

丁剑鸣捋须强笑道：“你有志气！可是许多事情不像你想的那么简单。杨露蝉不是公开挑战王府武师，哪里会这么快闯出‘万字’？那是成名的‘捷径’呀！不过杨露蝉虽做了王府武师，可也不像你想的那样，就是做了满洲人的奴才呀。他也很懂得民族的大义。这也就正是太极拳虽曾盛极一时，京

华倾倒，却在北方没有留下几个传人的原因。”

丁晓心中暗想：“我才不想那样走‘捷径’！有了本事，成名不成名那又有什么关系？”继而听到父亲说到杨露蝉王府授技，其中还有“内幕”时，不禁肃然问道：“爸爸，这又是怎么个‘讲究’？”

丁剑鸣道，“杨露蝉压根就不想传授满人的真正技艺，他在肃王府没多少时候就告假还乡，由他的儿子杨班侯替他做王府教头。杨班侯更损，当时王府内武士三千，都要跟他学太极拳。他也来者不拒。可是他却每在‘喂招’（师父和徒弟练习）时，把那些武士摔得头穿额裂，甚至弄成残废。杨班侯说太极拳是不打不教的。你要学就得准备受摔。那些武士纷纷知难而退，不过十天就减了一半，再过一月就只剩下一百几十人。而杨班侯还是不拿出真功夫来教他们，故意把太极拳的架式放大了，打起来好看，也可以强身，但却不能实用。后来三千武士学成的只有吴全佑一人。而吴全佑也还是不做武士之后，才求得杨露蝉亲教的。

“满洲的许多达官贵人求杨家传授的，杨家父子也都如此应付，以至北京的太极拳都不能用来实际交锋。当时广平的太极武师陈秀峰偷偷问杨班侯道：‘太极拳有刚有柔，何故北京的一味纯柔？’杨班侯起初笑而不语，末后才说：‘京中多贵人，习拳出于好奇玩票，彼旗人体质与汉人不同，且旗人非汉人，你不知道吗？’言中大有深意，问的人也不敢再问了。也正是为此，太极拳虽曾盛极一时，可是没留下什么传人，也就终于渐衰，比不上少林声威那样显赫了。”

丁晓听了，心中这才舒服一些。但还是不赞成杨露蝉去做王府武师的。不过他听了父亲这翻话却很有感触。他就心想怎能把两派学全了那才对心思。第二他很佩服杨露蝉百折不回，坚忍苦学的精神。杨露蝉的故事，给了他很大的鼓舞。

当下，丁剑鸣把杨露蝉的故事说完后，突然吩咐丁晓和金华道：“我还有点事情，要到场子里转一转。金华，你们师兄弟多时不见，好好玩一玩吧。你的晓弟刚跟我学会了‘空手进白刃’的功夫，这些天来正是技痒痒的想找人比试，我没功夫，他又找不到旁的人和他合手，你就跟他过过招吧。”

丁剑鸣去后，丁晓和金华都觉得好似轻松了许多，两人手携着手，跳跳跃跃地进入了把式场。丁晓将外衣一脱，摆了个“手挥琵琶”的架式，笑着对金华道：“你让着一点。”

金华解下了佩剑，也笑着道：“师弟，你不用客气，你比我强多了，你可真得照料（留神）着点，别真的打得我爬不起来。”

金华说完，就按着师父所传授的太极剑法，认真地纵横挥霍，左刺右斫起来。丁晓觑准方位，身形骤展，从“手挥琵琶”，猛的翻身直进，“卸步搬拦捶”，两手立掌，向前进击。金华急将剑尖斜挂，待削丁晓双臂。丁晓又已忽地腰向后倚，左腿顿成虚步，右掌改拳，拳风飏飏，直劈面门。金华给他迫得后退几步，心中暗道：“师弟果然又已大有进境了，这手‘搬拦捶’使得好不纯熟！”

金华不敢怠慢，急展开了黏、连、劈、闪、扑、洗、撩、刺的太极十三剑招数，剑点前后左右，绕着丁晓刺去。丁晓把空手进白刃的功夫展开，身法是挨、帮、挤、靠，手法是吞、吐、浮、沉，随着金华纵横挥霍的剑点，倏进倏退，打得很是热闹。

打到难分之际，金华用了手“抽撤连环”，敛锋点脸膛，剑刃挂两肋，

一招三式，疾如迅风。丁晓笑声“来得好！”斜闪步，骤翻身，竟用“风贴落花”之式，连避三剑。他手底也不怠慢，竟趁着金华剑势方收，剑招未变之际，跟踪直进，疾舒右臂，疾托肘尖，便向金华左肋猛袭。金华却也溜滑，救招不及，不退反进，右腿上步，身形一斜，脚跟一转，手中剑随身形半转之势，反臂刺扎，便向丁晓背后刺来，丁晓招术用老，未及换势，剑已点到，急忙身形侧俯，滑出一丈开外。这才身形一停，笑对金华道：“师兄，如何？小弟可真不是你的对手。”

金华淡然一笑，插剑归鞘，口里说道：“哪里！哪里！你的空手进白刃功夫比我强得多了。”他说完之后，突地又眉头一皱，上前拉着丁晓的手道：“晓弟，你随我来，我有事要问你！”

丁晓见师兄好像煞有介事，不觉满腹狐疑，随着金华在把式场边的石凳坐下，问道：“师兄，什么事？”

金华凝视着丁晓，好一会子，才缓慢他说道：“师弟，咱们虽分别三年，可还是像从前一样，无话不说的，可是？”丁晓好生奇怪，点了点头道：“当然，这还用问的？”于是金华忽地又将身子挪近了些，低声问道：“师弟，我看你一定有什么心事？”

丁晓默然不语，避过金华的眼光，良久良久，才幽幽地问道：“你怎么知道？”

金华笑道：“我怎能不知道？刚才与你对招时，你一开手便拳风迫人，恍如生龙活虎；但一打下去，却显得精神不继，心神不属。好像很是焦躁的样子，迭走险招，功夫也就差得多了。”

“拳家交手如棋客对弈，要稳，要狠，也要忍。尤其是太极门，更要讲究蓄气涵养，焦躁不得。心神不属，对弈便会走出败着，比拳也会遭着险招。看你今日这手空手进白刃的功夫，时好时坏，论本事你原可胜我，但打下去你却几乎落败。如果不是你有心事，就不会是这个样子！”

金华到底是闯过江湖、受过锻炼的人，他的眼光很是厉害，一眼就看出来了。

丁晓给他讲得做声不得，悠然起立，望着把式场外赭红色的土岗，土岗上的几丛枫树，在夕阳反照之下，鲜红如血，耀眼生缣。他感到有人关怀的温暖，也感到有点羞赧，终于笑道：“师兄，其实也不算得是有什么心事，不过小弟几天前碰到一个不近人情，武艺却又很好的姑娘。你见多识广，可得给我揣摩揣摩，看她是什么路道？”

于是丁晓将几日前打猎时碰到红衣少女的事一一告诉金华。金华一面听一面露出惊讶之容，听完之后，突然对丁晓道：“听你所说，我倒想起了一人。可是现在还不能确定是她，待我去打听打听，最多几日，就有回音。”

过了几天。金华果然喜滋滋地来找丁晓，一见了面，就告诉丁晓道：“果然是她，这位姑娘可是一个难惹的女魔头！”

丁晓急忙问到底是谁时，金华却又故意气他，不先说出名字，反呕他道：“枉你在保定城长大，怎的连这样出名的女侠都不晓得？没见过也该听过呀！”

丁晓急得跺脚，连连催金华快说，金华这才慢慢吞吞地道：“你知道梅花剑的老掌门姜翼贤吗？她就是姜翼贤的孙女儿。江湖上人称红衣女侠姜凤琼！”

于是金华再详细地为丁晓说这位“不近人情的女侠”的来历。原来当时

山东、河北两省的武馆会址以河北省会保定为中心，各家各派的北方掌门人多住在保定。这些掌门人中最出名的是形意门的钟海平，万胜门的管羽祯，太极门的丁剑鸣，还有就是梅花拳的姜翼贤了。而在这四位掌门人中，以姜翼贤年纪最大，今年已有六十多岁，所以算起来他还是丁剑鸣的前辈。

姜翼贤的儿子早死，只剩下孙女儿相依为命。“姜风琼天资颖悟，自幼就从爷爷学了一手梅花剑法，真可说得上是强爷胜祖。姜翼贤把她宝贝到了不得，对她也就不免有点骄纵，自小就带她闯荡江湖，后来她武艺日精，自己独往独来，姜老头子也不拦阻了。

丁晓听了金华的说话，悠然存思，恍然若失。姜翼贤的名字，他是知道的。只是他少与武林中人交游，也不大清楚江湖之事。他竟不知道姜翼贤有这么一个孙女儿。

丁晓想了好一会子。突然问姜翼贤的地址。金华叹道：“本来嘛，像姜翼贤这几位各派掌门人，师父是应该和他们来往的，没来由为了一点意气，彼此生嫌，弄得你连老前辈的地址都不知道，大家还是同住保定的呢。”

于是金华详细地将姜翼贤的地址告诉了丁晓，说道：“过了西大街市场，一直向南，行到尽头，有一间大宅，门外有一对石狮子的就是了，很容易认。要不要我带你去？”

丁晓笑道：“师兄也忒把小弟当成孩子了，我是在保定长大的呢！”金华又问他：是不是想去找姜老头子？是不是着了红衣女侠的迷了？丁晓也都笑而不答。

其实丁晓是给金华说中了，他的确想去找姜老头子，也是想再见一见红衣女郎。想起红衣女郎，他还是有些气愤，可是却没有当日那样恼恨了，他觉得她似乎并不是太不近人情。

丁晓果然第二天就偷偷写了晚生帖子，去拜见姜翼贤。可不料却碰了一个钉子，吃了姜老头子的闭门羹。

丁晓在递名帖时，就给姜家一个长工模样的人盯了好一会子，口里说道：“呵！原来是丁家公子，久仰久仰！”这“长工”言语便捷，显见不是乡下人。丁晓不耐烦和他多说，只是催他快点递帖。这长工没口子应道：“是，是，我知道。少爷，请你稍候。”

这一“稍候”，却把丁晓双足都站得酸麻了，好不容易才见那长工出来。那长工一出来，就把名帖退回给丁晓，满脸赔笑道：“少爷，对不起你。我们老爷子正在洗脚，没工夫见你！”

丁晓这一气非同小可，张口嚷道：“这是哪门子的规矩？人家是诚心求见……”他话未说完，姜家的两扇大门已砰声复关了起来。里面有一个清脆的声音道：“福哥，老爷子叫你进去，别和这些无聊的闲汉纠缠！”这声音正是那红衣女郎的。

就这样，丁晓给“挡”了“驾”。这一晚，越想越气，越气越睡不着。他忽的动念道：“他们硬不见我，难道我就不能自己去？”于是他蓦然跃起，换了全身短装，就要去夜探姜家。这一去也，又弄出许多事故。欲知后事如何？请听下回分解。

第二回 覆雨翻云 几番疑梦幻 天空海阔 一剑闯江湖

夜深人静，姜家全宅昏黑无光，大门紧掩。姜家前面临街，后门却通河边。丁晓这时，已纵上了姜家后园的围墙，向里面看了半晌，一点动静也没有。他待欲跳下，却又蓦地凝身。

丁晓这次夜访姜家，原是一时冲动，现在墙头上，给晚风一吹，清醒了许多。蓦然想起：自己这样冒昧地夜入前辈家中，岂不是过于荒唐？见了姜老头子，又将拿什么话和他说？

丁晓正拿不定主意，又张望了一回。其时已夜过三更，月暗云低，惊鸦夜啼，江风吹来，园子里的林木发出沙沙声响，凄迷夜色，历乱情怀，就在丁晓将跳未跳之际，猛觉脑后一股冷气吹来，仿佛是金刃劈风。丁晓急往下一窜，只听得呼的一声，一条人影已飞越自己的头顶，疾如鹰隼，往下一落，忽又腾身跃起。丁晓再定神看时，恍惚似有一个人，站在离自己几丈外一块假山石上，向自己招手。

丁晓哎呀一声，待道来意，那人已大喝一声：“有贼！”丁晓忙嚷道：“我不是贼！我是……”话未说完，背后已又是暗器嘶风，似有弹丸打到。

丁晓左窜右避，好不容易避开一阵暗器攒击。可是暗器停时，人影亦杳，假石山上的人，背后用暗器偷袭的人，全没了踪迹，霎时间又是月冷星寒，万籁俱寂。

丁晓满腹狐疑，满腔气愤，大声喝道：“我是丁晓，我有事求见！”话声未停，道旁黄菊丛中，蓦然露出一个女子的上半身来，娇嗔怒叱：

“什么丁晓？我家没有这样的朋友！”一说完又是几粒铁莲子，兜头兜面射来！丁晓发狠，单凤剑飏的出鞘，一面盘旋飞舞，护身躯，挡暗器，一面向那女子藏身之地扑去！口里嚷道：“姜姑娘，你停一停，我有话说！”

那少女并不停步，却索性全身都露了出来。在月色微明，清辉匝地之中，现出红装素裹，俏生生的一个小姑娘，这小姑娘不是姜凤琼还是谁人？

丁晓一见她出现，又喜又恼，喝她不停，不觉的便追了过去，他剑未归鞘，人往前奔，紧跟那少女纵过假山石，窜上葡萄架，正自忘形。忽听得一声苍劲的老者声音大喝：“回去！”跟着唰啦一声，一块大石，挂着碰掉的枝叶飞来。丁晓急错步闪身，避过了时，猛然间只见姜宅后园的小楼纸窗通明，忽地都点起了灯火。连树梢上挂着的几对宫纱灯笼，也亮起来了。只见满园子里树叶摇风，花枝弄影，比起前时在脉脉清辉、微明月色之下更显得分外清楚。

就在这灯火通明之际，花丛树荫之中，蓦地同时现出几个人来，有红衣少女，有昨日闭门不纳的“长工”，还有一个一把花白胡须的老者。那老者双眸闪闪，迫视丁晓，冷言发话道：“何物小子，居然敢偷到老夫家中？你的胆子也可算不小！”

丁晓沉了沉气，强忍着辩道，“姜老前辈，我说过我不是贼，你老不能硬栽我。”那老者听了，又迫近一步，扬声喝道：“那你做什么来的？”

这一问把丁晓问住了，他仓卒间竟答不出话来。好一会才讷讷地说道，“我是有事情要找姜姑娘，要向她解释解释。”

那老者面色倏变，哼了一声道：“找我的孙女儿解释？你说是什么话？我的孙女儿与你素不相识，解什么释？你准是安上什么坏心眼儿，快把实话说来，我还可审情度理，从轻发落。”说到这里，他又突然双眼一瞪，一指

丁晓，扬声喝问：“听你满口胡言，听你说得像是好意而来的了！你不瞧瞧你自己是什么样子？咄！你手中拿的是什么？怎的找人‘解释’要拔剑行凶，紧紧追我的孙女？你恃的是哪门本领？你安的是什么心肠？”

老者语锋咄咄迫人，丁晓这才蓦然醒觉，自己手中竟还是拿着三尺青锋追人对话。他又一想老者语气，不禁既羞且骇，满面通红！自己这个样儿追人家的孙女，追一个妙龄的大姑娘，这才是真不好“解释”。

丁晓急插剑归鞘，连忙行礼，连忙分辩：“老前辈，请别怀疑，弟子绝不是什么坏人，弟子来历分明，与你老只挨着一条街。太极派掌门人丁剑鸣正是家父。”

丁晓说到这里，见老者冷然发笑，急又往下说道：“老前辈容禀，弟子前几日行猎，碰见令孙女被人包围，是弟子路见不平，拔刀相助，只不知姜姑娘对弟子有什么不满，竟打了我三粒铁莲子。刚才也是为了要避姜姑娘的暗器，这才不能不拔剑护身。”

丁晓方一说完，红衣女侠姜凤琼已抢看发言道：“爷爷，别听他的！他是坏人！他和那些人是朋友，那些人口口声声称他丁公子！”

丁晓正说了一句：“不是这样！”那老者已截着了他的话，满面寒霜，双眸炯炯，注视着丁晓，紧紧问道：“原来是‘丁公子’，失敬！失尊！只是纵许你是‘救’了她，江湖上施恩不望报，凭什么你要夜深人静前来找她，莫不成要她重新向你道谢？再说凭你刚才显露的这点能力，也还够不上救我的孙女。而且事情还不止这样，你父亲是索大绅士的好友，围我孙女的是索家的武师，是不是你串通出来，再假作仗义，想骗我孙女相信你。是不是这样？你说，你说！”

丁晓给姜家爷孙，咄咄词锋，说得羞惭恼怒，冷汗并流。他的父亲的确是索家的“好友”，但他又不能在外人跟前，承认自己父亲过错，虽然如此，可是当他听到姜老头子指责他和索家的武师们是一伙人时，他忍不住了，双目直竖，抗声辩道：

“父亲是父亲，儿子是儿子。父亲有父亲的朋友，儿子有儿子的朋友。难道我父亲和索家的主人相识，就连索家的奴仆家丁都和我有过命交情？”

“老前辈又说说我够不上资格救令孙女，弟子确无一技之长，确比不上令孙女使得一手好梅花剑法。只是凭我这点微末之技，也确曾使令孙女在给敌人围攻之下，脱出身来。”

“老前辈，弟子久仰你老德尊望重，不料见面不似闻名。弟子年轻历浅，不懂江湖规矩。可也知武林前辈，是该扶掖后进，是不该恃尊压卑，恃老欺幼！”

丁晓气塞心胸，眼中冒火，他竟不顾冒犯前辈，话锋相接，把姜老头子顶回去了。他居然准备了若姜老头子翻面，他就拔剑往外硬闯。

哪料姜老头子并未发作，红衣女侠倒先发作，她飏的一声拔出了剑，嚷道：“姓丁的，你出语讥诮，轻视姑娘，我到要看看你的太极剑法，有什么霸道。”

丁晓正待拔剑，又不料姜老头子忽然语调一变，面色缓和，先拉着红衣女侠道：“琼儿，不要这样！”继而双眼一盯丁晓，呵呵笑道：

“你有胆气，只是你可知道，连你父亲见我，也得尊一声‘前辈’？”

“你既然算是太极派嫡系传人，就该懂得些江湖规矩。下次对待武林前辈，不可如此无礼。你可知就不讲江湖礼数，你夜入民居，也可捆你送县当

盗匪办？何况你还带有兵刃，藏有暗器！拜访武林前辈，是这样个拜访法吗？

“我本当惩治你一番，姑念你年纪轻、见识少，饶你一次。

以后如敢再乱冲乱闯，碰着老夫，可休怪无情！”

丁晓看了红衣女侠一眼，面向姜翼贤深深一揖，大声说道：“承前辈教诲，没齿不忘！俺丁晓领教透了，也不敢望再受你老夹磨（指教）！”他一说完，就迈开大步，朝园门直走，走近墙边，一扭身就纵上墙头。背后依稀听红衣女侠娇声笑道：“这小子以前和我也说过不承望再见的话，今晚可又不巴巴的深夜来了。”又听得姜老头教他的孙女儿道：“泼丫头，说话不准这样粗鲁，什么好小子坏小子的，全没点女儿家礼貌。”

丁晓心中气忿，径自跃下墙头。他想了想，又暗笑道：“我一硬了，那老头儿就软了，敢情他也并没有多大本领，浪得虚名。”

丁晓走得匆忙，跃出来时，不是临街这面，而是姜宅后面的墙边，只见浩浩江流，迷蒙烟雾，远处依稀有点点星星渔火。正自迎风踏月，忽见刷的一声，飞来一枝冷箭，一条人影，飏的从江边乱石堆中突跃出来。

那人从乱石堆边窜将出来，轻飘飘地在丁晓跟前一落，伸手一拦道：“小贼。还往哪里走？赶快给我把贼物留下来！”

丁晓愕然惊视，只见那人剑眉凤目，三十多岁的样子，人并不怎么魁梧，可是双目有神，自有一种威肃之气，丁晓给他眼光迫视，不自觉地微微一震，无形中觉得此人气魄矫矫，与众不同！

但丁晓是初生之犊，不畏猛虎。更兼他满肚皮闷气，无处发泄，现在又给人冤他是小贼，不禁破口骂道：“你才是小贼，半夜三更躲在江边吓人！”

那人噗嗤一声笑道：“谁叫你？谁叫你半夜三更到处乱闯？看你背着利剑，穿着夜行衣裳，准没有什么好路道？你得好好招出你是做什么来的？你是劫物？还是采花？可有没有刀伤事主，干下命案，你从实招来，我或者可从轻发落。”

丁晓刚刚给人“审”了半夜，他大叹今晚不知触了什么霉头，又碰上这个缠夹不清的家伙，他也要伸手管闲事，要“审”自己。丁晓哪有好气和这人再详说因由，他双目怒睁喝道：“你到底让不让路？”

那人大笑道：“小贼，别人没发气，你倒先发气了！看你意思，你是要硬闯了！好小子，你就拔剑出来闯闯看，你打得过我，我就让路。”

丁晓双目一瞪，问道：“你是要和我比剑？好！我奉陪，请你亮出兵器！”

来人又仰天一笑道：“你猜得对。我是要看看你的剑法。只是我不是要和你比剑，我只是要凭这双肉掌，向你讨教。”

丁晓几曾给人这样轻视，他气得哇哇叫道：“你好猖狂！你要用双拿来较量我的剑法？你也不打听打听小爷是何等样人？太极十三剑的厉害，难道你毫无所闻？”

那人懒洋洋地打个呵欠，双臂一屈一伸，嘻嘻冷笑道：“别多说废话，谁耐烦查你的师门，查你的家谱？太极十三剑是太极十三剑，你是你，你这小孩子懂得什么太极十三剑？你别看俺双手空空，只凭这双爪子也不容易叫你剁到。小贼，有胆你就斫斫看！”

丁晓给他激得一佛出世，二佛升天，嗖的就亮出剑来，喝道：“不给你吃点苦头，你也不知我的厉害！”立即右脚往前一上步，手中剑“巧女穿针”，就向那人左肋扎去！

那人把衣袖一拂，喝声来得好，双臂一分，左掌一顿一搭，轻拨丁晓剑

把，右手掌便反来截击丁晓的左臂。丁晓急往左一转剑锋，身移步换，剑诀一领，“乘龙引凤”，好厉害的剑术，刺咽喉，挂两肩，刷的扫将过去。不料那人双臂一拂，身随掌走，迅若狂飙。丁晓一剑刺出，蓦地扎空，顿觉脑后生风，那人已掠至背后。丁晓急使“倒踩七星步”，左脚往右一滑，剑随身转，“倒洒金钱”，寒光一闪，既救败招，复截来掌。那人双臂一振，一声长笑，“一鹤冲天”，嗖的窜高一丈多高，如燕翅斜展，侧身下落。丁晓喝声：哪里走？身似陀螺一拧，方位立变。朝敌人落处，悠然变招为“猛虎伏桩”，剑斩双足。

丁晓剑法虽得真传，来人身手亦自不弱。方落地，便撤步，一跳一闪，左掌护胸，右掌“游龙探爪”，便掌击丁晓上盘。丁晓一剑斩空，急变下斩为上抹，微一侧身让过掌风，立刻“白鹤亮翅”，手中剑倏然外展，青光灿灿，直奔来人软肋刺去。那人微哼一声，“回身拗步”，避招进招，双掌作势擒拿，“神鹰攫兔”，蓦地便朝丁晓当头抓下。丁晓大怒，喝声：“贼人欺我太甚！”左手一领剑锋，“龙形飞步”，从敌人掌风之下掠出，猛的“翻身献剑”，运剑如风，剑剑直指来人要害！

丁晓心中是又恼又惊：恼的是那人横来欺负，而且居然这样小视自己；惊的是那人本领果然了得，只十余个照面，自己就连吃大亏。丁晓又想：父亲常说，丁家的太极十三剑，在江湖上未遇过对手，除了师伯一人而外，他（丁剑鸣）的剑法要算是武林独步的了。他父亲又曾对他说，他已得本门剑术十之七八，只是尚欠些火候而已。就拿这点本领去闯江湖，也不会轻易给人欺负了。他也相信父亲的话，却不料未闯江湖，就给别人空手较短。他不知他父亲固是有点气傲言夸，而来人也是江湖上的第一流高手，非但本领甚高，胸襟气度更足以锁服江湖，令无数英雄豪杰甘心为他奔跑。丁晓碰到这样人物，怎能不处下风。

但那人对了几招之后，也自对丁晓刮目相看：看不到丁晓年纪轻轻，居然得到上乘剑法，尤其是变招迅速，简直不似没有经验的雏儿。自己一连几手凌厉掌法，都给他应付过去，从容化解。

不说两人各自钦佩。且说丁晓第一次遇逢强敌，激起好胜之心，把奇门十二剑霍然施展开来，寒光闪闪，直如骇电惊涛，剑剑直指敌人要害。那人见丁晓越斗越勇，也抖起精神，不敢轻视，身形一晃，施展开“截手法”，挑、斫、拦、切、封、闭、擒、撕、扯、拨、压，反用进手招术，硬来空手夺剑！

那人一施展开上乘的空手入白刃工夫，饶是丁晓剑法精奇，终因欠缺火候，反给那人迫得连连后退。再斗不久，丁晓更处下风，他的剑饶是如何迅疾，都刺不着那人，反觉那人双掌，矫若神龙，在自己面门乱晃。丁晓这惊非同小可，急起来，便连用猛招，岂知这一来更心躁气浮，章法大乱！不知怎的，他方用到一手“玉女投梭”，往左一撤步，一挺腕力，剑尖刷地疾如电掣，猛点敌人心窝。那人却不退不闪，忽地把腰一沉，丁晓剑已刺空，说是迟，那时快，觉着自己给人一推一带，便踉踉跄跄冲出几步，几乎跌倒，而且右腕感觉微微痛辣，手中剑已不知怎样，竟给敌人夺去了。

丁晓这一惊非同小可，正自着急，忽见火光突然一闪，远处有人举起一盏孔明灯，一道黄光就朝他们照来。蓦地又听得一声清脆的声音道：“朱师叔，饶了那厮。”在话声中，一条纤纤秀影，已自远而近。这人正是红衣女侠姜凤琼。

那个被唤作朱师叔的微微一笑，“噢”了一声道：“小师妹，怎的你还没睡？”姜凤琼也笑道：“还不是给这小子在咱们家中胡闹了半夜，我也折腾得够累了。”

他们两人尽自说闲话，好像压根儿就不理还有一个丁晓在旁边似的。丁晓这份尴尬就不用提了，他面红耳热，索性连剑也不要了，一扭头，就朝江边堤岸直奔，他要跑回家了。

可是他跑也没人家跑得快，他还没跑得几步，背后又是微风飒然，眉头上给人结结实实的按了一下，丁晓未敢回头，霍地横身，再向后一看，可不正是那家伙跟踪追到。

丁晓又气又恼，怒道，“我打不过你，还待怎样？”

那人哈哈大笑道：“你这傻小子，打不过就跑。你的剑呢？难道就舍得不要了？”他边说边把丁晓的剑弹了几下，顿时在深夜里发出铮然微啸。他又笑道：“你这把剑是不错，你真的舍得不要？”

丁晓气得恨恨他说：“不要！不要！你别恃你现在的本领比我强，你在我手中夺去，我必然也要从你手上夺过来。现在不行，总有一天会行，莫非我就永远打不过你不成？”

那人狂笑道：“你真的以为我会要你这口剑？放心，比这口剑好十倍的我都不要呢！这把剑还给你，以后可要收藏好一些，别给人家又夺去了。”

丁晓看了那剑一眼，想接又不敢接。他真舍不得这口使惯的单凤剑，可是刚才自己把话说得太满了，说非亲手夺回不可，可是现在人家自动送回来了。

那人好像看破了丁晓心思似的，又笑笑说道：“傻小子，受一点挫折算得了什么？江湖豪杰，谁不经过大风大浪？你给人夺了一口剑，难道就当成深仇大恨，那么，我们汉族整个江山给人夺了又如何？”

那人说了面色甚是庄严，丁晓为他眼光所慑，不由自己地接过了单凤剑，怔怔问道：“你是英雄，你可愿留个名字？”

那人仰天打了个哈哈：“你何必问我的名字？你是个少爷，知道我的名字，于你毫无用处。”说完他径自回头走了。

丁晓刚才想跑，现在反呆呆站着，只听得红衣女侠和那人有说有笑，谈得好像很是亲热，脚步声、人声，都渐渐地由近而远了。他望着、望着，不知怎的，蓦然间觉得一阵心酸……

江上峰青，江流渺渺；荻花芦叶，瑟瑟秋声。丁晓沿着江边踽踽独行，听潮音过耳，而人声、脚步声都已渐远渐寂。那红衣女侠，那三十多岁的中年汉子，也都已没入苍茫夜色之中。丁晓蓦地心酸，平增怅触。

丁晓恨这两个人，然而又似乎欢喜这两个人。红衣女侠的娇憨直爽，中年汉子的豪气雄风，都对他具有一种奇异的“吸引力”，尤其是红衣女侠的轻颦浅笑，更是深印他的脑海。可是当他把这个人联起来想时，却不禁疑云疑雨。红衣女侠称中年汉子做“朱师叔”；而中年汉子则称红衣女侠为“小师妹”。那末他们到底是什么关系呢？中年汉子是姜老头子的徒弟还是徒孙？

只这一点怀疑还未是丁晓“心酸”之处，他在想为什么那中年汉子和红衣女侠，好像很是亲热？他不知怎的，和红衣女侠前一刻还是彼此诘骂，现在却没来由的嫉妒起人家来了。

丁晓自己一想，也不禁暗笑起来。他不禁自己骂自己道：“管他们是什么人，反正我是再也不愿见到他们了。”

那一晚丁晓回到家时，已是鸡鸣将晓，他游斗半夜，筋疲力倦。可是禁不住思潮起伏，辗转反侧，竟直到天明方始睡着。这一觉睡得很甜，不知什么时候，才给父亲叫醒过来。

他在烦恼之中入梦，又在烦恼之中醒来了。他的父亲叫醒他后，第一句就是：“你这孩子，怎的睡得这样不醒人事？昨夜做什么来了，你瞧客人都已走了！”

丁剑鸣那天早晨不止一次地来看过他，见他睡得烂熟，摸摸他的额角又似有点潮热，不忍把他叫醒。现在来访的客人都已去了，天也将近午了。他担心丁晓生病，再把他叫醒，看他精神面色，还是如常，这才消了愁虑。只是丁剑鸣却不由得很是纳闷：怎的他会这样熟睡不醒？尤其是练太极派武功的人，一早就起来练习太极行功，他怎的连惯常功课都记不得了。这样熟睡，内中必有“古怪”。

丁剑鸣暗暗纳闷，丁晓比他更纳闷，他听父亲说什么“客人”，自然而然地朝窗外望了一望，这一望顿时使得他心中突突跳个不停。

看官，你道那些客人是什么人物，令得了晓如此吃惊？原来他一眼望出窗外，见着三个人正缓缓地走出大门。三人中有两人竟是自己的“新认识”——索家大护院和华家的一个武师。另一个则是自己的“父执”，平时也常来的索家的三公子索志超。

他这一吓，睡意全消。他不禁怔怔地问他父亲道：“这些人是做什么来的？”他还以为索、华两家的护院武师找他算帐，在他父亲面前说他坏话了。

不料他一看父亲面色，却毫无愠怒之容，反而满面笑容看着自己，看了半晌，却又突的蓦然兴叹道：“岁月如流，我来到保定霎眼就是廿多年，你已经十九岁了，哎，十九岁了！”

丁晓给他父亲弄得糊糊涂涂，不知父亲为什么突然提起自己的年岁？正待发问，只见他的父亲盯了他一眼，在感喟中带着喜悦之情，微笑着缓缓说道：“你十九岁了，也该给你定婚事了，我，……”

丁剑鸣话未说完，丁晓急忙截住道：“爸爸，我还不想定婚！”

丁剑鸣说话被截，很不高兴，摆摆手道：“你听我说下去，做小辈的不要胡乱打断长辈的说话，懂吗？”

“你十九岁了，年纪不算小了，定了亲就更成了大人了，别尽是这么不懂事！你看见那几位客人吗？他们就是给你说亲来的。女家是这里有名的华家。我已答应了。”

“爸爸，你答应了？他们是为官作宦人家，和我们的练武家子，怎能登对？”丁晓急得青筋暴露了。

丁剑鸣冷冷地看着丁晓：“缙绅人家的女儿有什么不好？他们不嫌我们，难道你还要挑三拣四？”

丁晓忍着气，委婉地又说道：“爸爸，你不是曾和我说过：咱们爹爹的‘家训’是不许做满洲人的官，我们怎能和这样的人家结亲？”

丁剑鸣怒道：“你这孩子越来越不听话了。现在是叫你做满洲人的官，叫你替满洲人做事吗？怎胡乱地扯到‘祖训’上来？华家以前是曾为官作宦，可是人家早已‘退隐林泉’了，而且人家是像索家一样的‘积善之家’，不是什么贪官污吏，你挑什么眼？”

“给你说的亲是华员外的一位近支侄女，据做大媒的索公子说，这女子品貌俱佳，知书识礼，针线精巧，你得到这样的妻室，还不是你的造化？”

丁剑鸣又白了丁晓一眼冷笑道：“你成天在外面闯荡，敢情是看上什么野女人了？可是，你说咱们是练武家子，那你的意思是要找个也会把式的姑娘了。”

丁晓低下头来，面红红地轻声说道：“我没有这样说过。”

丁剑鸣手指轻敲桌面，得得作声，说道：“你没有这样意思，那就很好。咱们虽是练武家子，可是我却偏不喜欢会把式的姑娘，你想想看，做妻子的应该讲求‘贞顺贤淑’、‘知礼守法’。那些江湖女子，只知走绳跑马，舞马弄剑，拈一根针却比舞大刀还难，你说这样的女人怎能‘善相夫子’？”

丁剑鸣又得的一声敲着桌子道：“比如那姜老头的什么孙女儿……”丁晓听了，不禁吃了一惊，吓了一跳，以为他父亲看出什么“蛛丝马迹”，数说他了，只听得他父亲接着往下说道：

“那个号称什么红衣女侠姜凤琼的，整日价抛头露面，一个十七八岁的大姑娘，马上马下，闯荡江湖，较技争胜，你说像这样的姑娘懂得什么‘妇道’？”丁剑鸣原来并不知道丁晓和姜家的“过节”，他只是夹叙夹议，顺便把姜凤琼姑娘奚落了一番。

当日丁剑鸣不管丁晓怎么说，他是把丁晓的婚事包办下来了。他还要丁晓练武之外，多读一点书，学得“斯文”一些，免得女家以为咱们只是“粗人”，惹人笑话。

丁晓听了自是十二分的不舒服。他越来越觉得这个家像一个“枷”了。本来就是没有这次“强迫定婚”，他已经和父亲的思想有了距离，何况父亲又要他和他所鄙屑的缙绅女儿结合。

只是他父亲的话，也在他心里激起一点波纹，那就是他父亲奚落红衣女侠姜凤琼的一番话。他并不像他父亲一样，认为女儿家抛头露面就不是好事情。可是他听了父亲的话，却蓦然想起了红衣女侠既频年闯荡江湖，想已在武林中觅得佳侣，敢情那中年汉子，就是她的意中人？

丁晓自那次打猎之后，脑海里就深深印下了红衣女侠的影子。他尽管受了闷气，吃了苦头，可是对红衣女侠还是念念不忘。他虽然也并未想到对红衣女侠有什么所求，可是他在感情上又很不愿意她有亲密的男友。只是他想念红衣女侠又有什么用呢？他现在已经是定了婚了。

在丁晓的那个时代，“父母之命，媒约之言”，还被认为天经地义，是做儿女的所不能反抗的。丁晓空自不满，却毫无办法。和金华商议，金华也没有主意。

就这样过不了几天，丁剑鸣就径自送了聘礼，而且做得很是铺张。保定武家都知道这么一回事，议论更是沸沸扬扬，丁晓也更遭受他们的白眼，弄得短叹长嗟，竟连大门也不敢出了。

就在他父亲过礼后的第二天晚上，丁晓一直胡思乱想，过了午夜还是睡不着，正自朦朦胧胧的当口，猛听得屋顶上微微一响，接着玻璃窗扇，无风自开。丁晓急自床上一跃而起，一手护胸，穿出窗外，只见星河耿耿，明月在天，远处似有两条人影，倏起倏落，疾如闪电，那后面的一人，竟似是一个少女。

丁晓大骇，急往前追，可是那两人身法奇快，已似惊鸿掠水，一瞥不见。丁晓思疑不定，折回房中，只见桌子上用梅花针钉着一张纸条，上面写着：

“天空海阔，何处无家，大丈夫岂当俯仰由人，抑郁牖下？”

丁晓怔怔地对着这张纸条，直疑梦幻，他想了又想，猛的如大彻大悟，

摘下单凤剑，拿了十多两银子，他竟自留书父亲，独自出走，天空海阔，剑闯江湖去了。欲知后事如何？且听下回分解。

第三回 仆仆风尘求绝技 茫茫来日大艰难

凉秋九月，天朗气清，在河北通往河南的官道上，有一个十八九岁的美少年，穿着一身鲜美衣裳，骑的却是一匹又瘦又丑的驴子，显得很不相称。

这个美少年正是弃家出走，初闯江湖的丁晓。原来他一点经验也没有，在出走时，摸了十多两银子，挑了两套最好的衣裳，就出来了。他以为在外面比不得在家里，衣服应该光鲜一点，所以挑了又挑，竟把他父亲给他缝的两套准备给他结婚时用的衣裳挑上了。

他又没有跋涉长途的经验，头两天徒步走了两天路，便闹了笑话，吃了苦头。白天走路，行人不绝，当然不便施展什么轻身功夫，他的什么“八步赶蝉”、“陆地飞腾”的玩艺全用不上。他走的又不是什么偏僻小路，而是沿着官道，向河南走去。原来他根本不知道路途，只知道有一个“太极陈”在河南怀庆府陈家沟子住。他想去太极陈那里学艺，融汇太极两派的功夫。于是一路问人往河南怀庆府的走法，别人自然指给他坦荡的官道了。

他这样一步步走，走不到半个时辰，就很不耐烦。于是施展功夫，试稍微走得快一点（已经是等于普通人的飞跑了）。便几乎给做公（官差）的捉住，那些骑着劣马的公人，见一个华服的少年，在大路上飞奔，很是诧异，以为他是什么江湖盗匪，便策马赶上他，要将他逮捕。幸好那时他只走了不到半个时辰，还是保定郊外，一说起来，那公人居然知道他父亲丁剑鸣的名字，只道这是他们太极名家，练习“行功”，便也不难为他，可是公人们却告诫他道：“要‘练功夫’不要在官商大道上练！”

丁晓徒步行走，还不止几乎给公人逮捕，而且也为店家拒宿。原来开客店的看见这样华美的少年，却是风尘仆仆，满脸风沙的样子，也很是思疑，不知他究竟是什么路道？店家怕招惹是非，竟群推客满。他第一天晚上，走到一个小市集，就是如此这般的给人拒绝，好容易出了加倍的钱，才弄到一间又脏又臭的小客栈的房子，连住带喝，竟几乎要了他二两银子，他满肚皮都是气。

这样只走了两天，就走不下去了，他这才想到要买一匹“好马”代步。谁知他到市集去问，“好”的马要三十两以上的银子，连劣马也要十多两。他只摸了十多两银子出来，用了两天，只剩下十两零一点了。当时以为这沉甸甸的一堆碎银尽够用了，哪知买匹马都不够。他不得已而思其次，只好买驴。就是买驴也不能买健驴，只好买又瘦又丑的驴。

那匹驴也叫他生气，跑了短短一程路，就仰着脖子直喘气。这一天秋阳当午，人驴燥渴，丁晓正走到一处颇为热闹的市集，只见酒家三五，酒帘招风。他拣了一间最大的酒家，就想进去歇脚，哪知堂官看了他一眼，竟皱了皱眉头，说道：“客官，小店可没有什么喝的，前面安平镇却是一个大市集，不过三十里，你这匹‘健驴’跑半个时辰也就到了，客官到那里歇歇不好？”

丁晓愣睁着眼怒道：“开店的反拒起客人来了，真是岂有此理！你估量小爷没钱吗？”说着把身上剩下的几两银子捏在手中，便在店伙的面前乱晃。

那堂官见丁晓一凶，他反有点害怕了，连连赔笑道：“客官，不是这个意思，‘你老’（北边一般的对人尊称，并非一定是年老的才适用）赏面，小店是求之下得，只是怕没有什么东西，简慢你老。”说罢便殷勤招呼丁晓到靠窗凉爽的地方拣了一副座头，问道，“客官你喝什么酒？”

丁晓发了脾气，见店中客人都注视自己，觉得不好意思，也放缓语调答

道：“随便什么酒都行，只不要辣酒。”那堂官笑了笑，给他拿来了一壶“竹叶青”。笑道：“客官，这酒准合你老口味。”

竹叶青是山西杏花村名酿，清醇清香，入口不醉，过后方知。丁晓喝了几口，正自陶然。他边喝边张望店里的其他客人，立刻他便被东边座头的几个客人吸引住了。

东边座头坐着四个客人，一个是五十来岁的老者，两个是三十多四十岁的中年壮汉，还有一个却是廿余岁的少年。这几个人年龄参差，长短不一，说话又是南腔北调，显见不是一个地方的人。

更令人注意的是：他们说的话中，夹杂着许多江湖唇典（暗语），腰间的剑鞘也隐约可见。丁晓对江湖唇典，帮会切口，虽是一知半解，但到底是练武家子，多少也听出一点，好像听他们说起什么会党，又说起什么拳民，又好像是要去找什么人似的。

丁晓听得入神，不觉直盯那几个客人，心想这几个人准是武林中人，却不知是好是坏，若是好人，和他们交个朋友，倒可解解旅途沉寂。

他正在忖度，那几个客人却先邀请他了。那老者竟站立起来，向他招手道：“这位朋友，何不过来坐坐？”

丁晓见他们邀请也就不客气地过去。那老者招呼他坐下后，便问道：“兄弟，你到底是哪条‘线’上的？”（哪一路好汉之意）丁晓愕然道：“我是赶路的。”

答非所问，那老者看了丁晓一眼，又问道，“兄弟，你不必疑虑，咱们都是‘道上同源’（同道之意），我问你是‘守土开爬’的，还是‘上线挂牌’的，有没有‘正式归标’、‘开山立柜’？”

那伙客人怀疑丁晓来路不正，不知是哪路江湖人物，所以拿出江湖切口考问他。这几句话的意思是问丁晓：你是有一定的势力范围做案子的呢？（守土开爬）还是在江湖上流窜，四出劫掠的呢？（上线挂牌）有没有正式入伙，做人家的伙计（正式归标），还是自己做大头目？（开山立柜）

哪知丁晓听了，一概不懂，支支吾吾，很是尴尬。

那廿余岁的少年，打量了丁晓一会，笑着拉拉丁晓的手道：“小兄弟，你大约是初走江湖吧，咱们老爷子走了眼，以为你是有来历的江湖人物呢！”

那中年的壮汉接声笑道：“你也走了眼了，我说这位小兄弟，纵非久历江湖，也准是一把武林名手，你看他佩的剑、这这……”连说了几个“这”字还没有接下去，他原来是想赞丁晓的剑好，可是丁晓剑插鞘中，他怎能乱说好坏。

幸得丁晓不待说下，已急急解释了：“剑术，我只懂得几手粗浅的太极剑，哪说得上是武林名手？诸位前辈，想必都是行家？”丁晓见这些人和颜悦色，好像很是热情。他心想：这群人倒比姜老头子好说话得多，他也就和他们“套交情”了。

那老者见丁晓这一说话，干笑了几声道：“是嘛，可知老朽并未走眼，人家是太极派的门徒。”

“喂！小兄弟。”那老者又招呼丁晓道：“那你是哪个帮会的？”

丁晓又愣了愣，答道：“我没有加进什么帮会。”

那老者给丁晓斟了满满的一杯酒，丁晓慌不迭的接过，正待道谢，那老者又道：“兄弟，咱们是萍水相逢，一见如故。俺实在喜欢你少年英俊，显得是个人物。江湖朋友说话，应该坦率。现下会几手武艺的，不是帮会中人，

也必定有宗派，有香堂，断非石头里爆出来的，可是……”

丁晓听了，还是支支吾吾地答道：“我不知道什么帮会。”

丁晓倒并不是对那些有什么怀疑，他见那些人一直发问，很是窘迫。本想把自己的来历告诉他们，可是他想了一想，却又不愿意说出来。一来，他知道父亲行为，久为武林所不满，他恐怕那几个人是武林前辈，说出来历，反招他们轻视；二来自己是偷跑出来的，也不愿随便泄露。

那老者见丁晓一问三不知，好像是不大高兴了。他呷了一口酒，又对丁晓道：“兄弟，俺虽和你萍水相逢，一见如故，但也禁不住对你有所疑虑，不敢推心置腹。只是，纵使你没有加进什么帮会，你也总该知道一些江湖组织。喂，比如义和团你知不知道？”

丁晓摇了摇头道：“不知道。”

“那‘大刀会’呢？”

“也不知道！”

那老者把酒杯重重一顿道：“你这是完全把俺弟兄当外人看待，江湖朋友哪是这样的不直爽！喂，问义和团你不知，问大刀会你也不知，那你自己说吧，你到底知道江湖上有什么帮会？莫非你会好意思说你一个也不知道不成。”

丁晓想了想，迟迟疑疑地说道：“我只知道有一个……”

那老者紧迫着追问道：“你知道的是哪一个？”

丁晓嗫嗫嚅嚅地说道：“我知道有一个匕首会。”

那老者面色倏变：“哦！匕首会！你熟悉那里面什么人物？”

这一问顿使丁晓又不知所答了，原来丁晓给那老者盘问他知道哪一些江湖组织，连问了两个他都不知，那老者神色已很不好看，丁晓也觉得很是窘迫。恰巧那老者问到“大刀会”，他突然便联想起“匕首会”来。其实他也不知道什么“匕首会”，只是听金华提起过有这么一个江湖秘密团体罢了。

他见老者追问的紧，只好据实答道：“我并不熟悉里面的什么人物。只是听朋友说过罢了。听说里面有个年轻的好汉，豹子头，虬须子，使得一手好太极剑法。”

那老者哈哈大笑道：“俺老眼还算没花，老弟竟大有来历！”说罢，挑一挑大拇指，便过来敬丁晓的酒。

丁晓不知所措，正待谦辞，那老者忽地冷笑一声，双手闪电似的往丁晓的肩头一搭，丁晓顿觉如同两把钩子一样，往肉里紧，两条胳膊立时软麻。说时迟，那时快，两旁的两个壮汉，已疾的掣出手镣脚铐，合力把丁晓制服了。

看官，你道丁晓原是太极名家子弟，如何这等不济事。这不是丁晓本领低，能力弱，而是他年纪太轻，缺乏经验。他对那些人毫无戒心，如何想得到别人会突然向他动手？那老者一下手又是用的“分筋错骨”的厉辣擒拿手法，丁晓如何还能反抗。

青天白日，公然做案，变出意外，店伙客人，群相惊讶，不觉纷纷起立，张口结舌。丁晓哇哇地叫道：“你们这伙强徒，小爷与你何冤何仇，敢来加害，白日青天，掳人抢掠，不怕王法吗？”

那老者连连冷笑，看了看丁晓，又看了看那些愕然惊视的店伙客人们，缓缓说道：“王法？老爷便是王法！”

他又招手叫店主过来，把一张盖有关防的捕盗文书亮了一亮，说道：“老

爷们是皇上派来专捕反贼的，这小子便是个反贼，他在你店里喝酒，本来你也脱不了关系。只不过看你这熊样子，不像和他有什么勾通事情。老爷们网开一面，不带你去询问了。你以后可得招子放亮一点（要有点眼光之意），以后再碰着这样形迹可疑的人物时，要立即暗里通知官面。”

前清律例，“造反的”有夷九族之祸，牵连的也有杀身之危！店主、店伙和那群客人，一个个吓的面青唇白，哪敢做声。连他们的酒钱以及丁晓的酒钱，店主都不敢开口了。那个招待丁晓进来的堂倌还结结巴巴的为自己洗清关系道：“可不是？我一见到他就知道准不是好路道，我本来不准他进来，是他硬闯来的。”

丁晓凭空遭受诬赖，气得怒火冲天，狂叫道：“他妈的，你们才是匪徒，敢胡乱诬蔑小爷，你们分明是想敲诈！”

那老者又冷笑道：“敲诈？你难道真要老爷点透。‘匕首会’是‘叛逆’中最阴险毒辣的团体，凡捉住匕首会中的人，皇命是杀无赦，你这小子还想活哩！”他竟然把丁晓看成匕首会的小头目了。

这些人说是“奉皇命来专捕反贼的”，这倒不假，但主要却不是对付匕首会而是对付义和团。原来那时匕首会的势力已走下坡，他们那种“人自为战”，用暗杀手段反抗清廷的方式，反给清廷逐个击破，到处搜捕，成不了什么“气候”了。

匕首会虽走下坡，而义和团却是新兴势力。那时义和团正是刚组织没多久，开始时掲的是“反清复明”旗号，又帮助被官府、教民欺压的百姓，所以很得百姓拥护。

因此一有义和团组织，清廷立刻把眼光转向它了。（那时候，义和团还未“合法”，还未“公开”。）他们像搜捕匕首会人物一样地搜捕义和团的人。

那几个人便是北京九门提督派来协助当时山东巡抚李秉衡、直隶总督裕禄、河南巡抚张汝梅等搜捕义和团的。九门提督派出的人很多，加上那几省官府原有的名捕头，就组成了一个搜捕义和团的“核心组织”，这几个人便是被分派去协助安平府搜捕河北、河南边界一带的义和团的。

那老者名叫焦忠耀，是九门提督下面一把得力好手，精于“通臂拳”，还会几手点穴法。那同来的三人则都是他的晚辈。他们一行四人，因能纵高窜低，谙熟江湖切口，因此他们每逢大队官兵出来搜捕反贼时，他们便担当在前面侦查的任务。若发现“贼巢”，便引大队去“镇压”，若碰到小股的拳民，则他们几个便就地解决。

这天他们碰见了初入江湖的丁晓，盘问之下，虽然明明看出他是个雏儿，但见丁晓提起江湖上最秘密的暗杀团体匕首会，又提起匕首会中那使太极剑的娄无畏（丁晓其时还不知娄无畏名字，可是他转述金华所说的相貌，焦忠耀等一听了就知道正是清廷悬巨赏缉拿的娄无畏），心中也不禁一惊。他们又听了丁晓自述是“懂得几手粗浅的太极剑法”，便猜疑他和娄无畏有什么牵连，因此不管是否捉错，便先伸手把丁晓擒拿了。这正是历来残酷统治者“宁杀错一百，莫错放一人”的做法。

可怜丁晓哪里知道这么危险，还是怒气冲天地大骂。那些人也不理他，兀自在抽烟、喝酒、谈天、冷笑。

没有一盏茶功夫，官道上尘沙漫起，风鸣马嘶，一拨马队，一窝风地驶到。这正是安平府搜捕义和团的大队。他们一路上，已胡乱捉了十来个义和

团“疑犯”。这回又听得焦忠耀捉到一个与匕首会重要人物有关的人，带兵官听了，不觉大喜。

正当他们欢天喜地之际，有一个单身怪客，悄然进入酒店，走到他们跟前……

那来人是个卅多四十岁的中年汉子，剑眉虎目，耿耿有神，不知怎的他在乱哄哄的时候，就混进来了。那时门外是数百马队四散歇息，他竟直走到带兵官和焦忠耀等的面前才被发觉。

丁晓正在气头，正在乱骂，他也没有注意到有人进来。蓦然他听得那带兵官燃正官腔在喝问：“什么人，胡乱闯进？不知道规矩吗？”又听得有人慢条斯理地答道：“什么规矩？茶楼酒馆，人人可进。你老爷来得，难道我就不能来得？”

这声音好熟！丁晓也不禁愕然张望。这一望可把他惊着了，这人正是红衣女侠叫做“朱师叔”，曾和自己在月夜沙滩之下交手的人！

丁晓的眼光刚和那人接触，只见那人突然冲进两步，大叫道：“呵！表弟，你怎么啦？给人带上这些玩艺？（指手镣脚铐）”

丁晓未及回答，与焦忠耀同来的人，已拔单刀，举铁尺，纷纷拦阻，不准他挨近丁晓。那人显得瑟瑟缩缩的样子，退过一边，作出惊讶之状，呆望丁晓。

丁晓更是惊讶，他不知道怎的自己竟成了这个人的“表弟”了。

丁晓处在这个场面，急促间竟想不出什么话回答，当下又听得焦忠耀喝道：“这家伙准不是什么好路道，给我擒下！”话声未了，与他同来的两个壮汉，便举起铁尺，喝令来人受绑。

丁晓情知来人本领高强，以为必有一番拼斗，正瞪大眼睛待看热闹，哪知全出丁晓意料，那人竟高举双手，大叫：“俺什么也不懂得，老爷们抬抬贵手，别难为俺这苦哈哈的！”他竟乖乖地任从那些人绑了。

这一来更令丁晓气得七窍生烟，从热腾腾的希望里，跌入冰冷冷的雪窟中，他心里暗骂：“这家伙原来是晓得欺负后辈，见到官面的人就怕，呸，我还以为他是什么英雄呢！”

不说丁晓心里暗骂。且说那人被绑后，带兵的官儿盘问他，他竟有一问一答一句，供说丁晓是他的“表弟”，他们俩表兄弟都是新加入义和团的“拳民”。

那带兵的官儿和焦忠耀等都哈哈大笑，向丁晓叱道：“瞧！你这小子刚才还装蒜，原来你是义和团的拳民，又是匕首会的逃犯！”又对着那被红衣女侠称为“朱师叔”的说：“你还算老实，回到县里准能叫你减等（减轻刑罚）！”

丁晓这回又气得哇哇地乱骂，骂的可是那位“朱师叔”了，丁晓骂他胡说，骂他“卖友”，（其实丁晓连他的名字都还未知，骂他“卖友”是因为气急了，就什么也骂了。）那人听了，连理也不理，骂得多了，竟自淡然地说道：“表弟，你安分一点吧。谁叫咱们给官爷们捉住了，只好认命了吧！”说着，又装做怪可怜的样子，叹了一口气！

那官和那群捕头，见他们“表兄弟”争得有趣，又是一阵大笑，把他们两个混在被捉来的那些义和团“疑犯”中，一齐解县了。

斜阳古道，健马嘶风，数百官军马队，押解着丁晓、那冒认丁晓做“表弟”的中年汉子，以及十多个义和团“疑犯”历历乱乱地往安平府行进。

一路丁晓骂得口干舌焦，声音嘶哑，要骂的也不能骂了，只好被人反绑在马背上干瞪眼。那冒认是他表哥的汉子神色自若，不骂也不吭气。

那带兵的官儿则高兴异常，以为捉到了义和团和匕首会的重要人物，一路上带领马队吆喝驰骋，吓得百姓人家鸡飞狗走。

傍晚时分，他们已走到离安平还有五十里的赭石岗，他们为着要赶在黄昏之前到达广平，更是快马加鞭。赭石岗是几层赭红的土岗子，两旁的麦地长着一人多高的高粱青稞子，山风卷来，高粱帽子随风起伏，就像卷起千重绿浪。官道倚岗修筑，穿过土岗，就又是坦荡的平原，可以看得见安平府城了。

官军马队正待拐过前面峭拔的峰脚，忽地在土岗上的疏林中，有人磔磔怪笑，接着有一阵沙沙的脚步声，窜出一个近四十岁、儒冠儒服的“书生”！

那书生也怪，在走到离前头马队数丈之遥，忽地抱拳一拱，念书似的唱道：“此路是我开，此树是我栽，行人若经过，献出路钱来！”唱罢把手中的描金扇子向官军一指，喝一声：“咄！还不给我站住！”

这可真“邪门”，率领马队的统带不禁勒住了马，心想：只有官军捕强盗，哪有强盗反向官军要“买路钱”。

而且又只这么一个人，十足是穷疯了的书呆子，哪有一丁点强盗的气味？

带兵的官儿一勒住了马，喝道：“哪里来的神经汉，快快让开，不然就捉你解县！”这统带居然看他是个书生的面上，不为已甚，只是喝他快起，并不立即捕拿。

哪知这“疯书生”却是纹丝不动。带兵官正待喝令捕拿，那焦忠耀老捕头，已是大吼一声，纵马而出，一边大喝道：“统带，留神！看紧犯人！”到底是焦忠耀有眼光，他已看出，前面的“疯书生”，一定不是个好相与的人物！

果然，喝声未了，那被红衣女侠称为“朱师叔”，闯入酒家，自动受绑的中年男子已是蓦地一声虎吼，手镣脚铐，碎成几段，他自马背上腾空纵起，似闪电般地越过了好几匹马，落在绑住丁晓的马背上，用手一拂，利如刀剪，把绑住丁晓的粗麻绳通通弄断（官军把丁晓当重犯，在手镣脚铐之外，外加几重麻绳），再在丁晓的手镣脚铐上，东摸一把，西摸一把，不知给他用什么法儿，也全给开了。

这动作之快，有如电光流火，众军士惊魂未定，呐喊声刀枪齐扑！他已手脚并用，疾如猿猴，扑入刀枪之中，风翻浪涌，只两下子，就空手夺到两张刀，正待抛一张给丁晓，只见丁晓也已把当前的一个军官打倒，夺得了一杆长枪了。

“书生”截路，叛贼自逃，事件离奇，变生不测。官军马队的统带（官名）顿时手忙脚乱，待要拦截。他穿着黄色战褂，手执马刀，骑在高头大马上面，居然还呼喝指挥，神气活现。“朱师叔”看得分明，觑个正着，倏地一声怒吼，在马背上用力一点，施展“一鹤冲天”的绝顶功夫，奋身一跃，居然飞越出四五丈远，如飞将军下降，倏地就扑到了那统带的面前。

一支笔难写两下事，且说在“书生”截路，“朱师叔”空手夺刀，连声呼喝之际，赭石岗两旁麦田，在那高可寻丈的高粱麦子之中，蓦地发出轰天震地的呐喊，瞬间就钻出了黑压压的一大群人，头上黄巾飘动，手中兵器出鞘。这大群人正是官军们所要搜捕的义和团拳民！

那统带正在督领官军放箭，“朱师叔”已扑到马前，手起一刀，“白蛇

吐信”，分心刺进！来的迅速，出手如风，那统带大吃一惊，急忙跃马挥刀，向外一格。哪知“朱师叔”刀法奥妙无匹，霍地往回一掣，“雁落平沙”；连人带刀一转，闪电般地闪到统带马后，他一纵上马，刀光烁烁，向外一推，那统带的头颅，顿时呼的飞起一丈来高，血雨喷溅尘埃，尸身翻下马背。官军不禁大哗，似碰到凶神恶煞，纷纷走避。

这期间焦忠耀已与拦路书生斗在一处，与焦忠耀同行的两个中年汉子，是直隶总督府里的有名武士，见数百官军，连个犯人也看不住，不禁怒气填胸，大喝一声“钦犯还要逞凶，看家伙！”一使单刀，一使铁尺，两边袭上。“朱师叔”哈哈一笑，刀如雁翅斜展，向上一截，便斩那使铁尺的右臂，那人慌不迭的一缩右臂，“朱师叔”的刀已顺势直下，磕开了另外一个汉子的单刀。那两个家伙知道碰到高手，但也无可奈何，只好硬着头皮，拼命缠斗！

“朱师叔”挥刀霍霍，力敌二人，再偷窥战场形势，只见丁晓已与焦忠耀同行的那少年汉子斗在一处，义和团的拳民则分别和官军混战，一场厮杀，在赭石岗前激烈展开。

原来丁晓也懂得空手入白刃的功夫，只不过不如“朱师叔”这般熟练罢了。他得朱师叔给他解绑之后，暗叫一声惭愧，自己身为太极名家子弟，竟然无法脱逃，要别人搭救。他哪能让“朱师叔”给他夺兵器，他抖起精神，一伸手就擒住了一名官军的枪杆，一压一抽，夺了一杆红缨枪，把那名官军，跌了一个大筋斗。

他夺枪在手，胆气更雄，竟似蛟龙入海，杀入官军之中，手起枪落，棚翻了五七个，正自杀得性起，忽觉脑后有金刃劈风之声，从后袭到。他轮转枪杆，一挡一扎，只听得当当两声，那人似已给碰退两步。他回过头来，只见暗袭自己的，正是那酒店中的粗豪少年。

丁晓初走江湖，乍遭强敌，夺到的又是一杆普通的红缨枪，不大合手，不觉有点心慌。他猛力将那杆枪抡得悠悠带风，直向敌人打去。那黑面少年剑术也颇精深纯熟，辗转进退，枪剑交锋，丁晓的枪竟也欺不进去。只是这样斗了一二十回合，丁晓反倒心神镇定起来了。原来那人虽然剑术不弱，但丁晓抡动红缨枪，左拦右挡，上挑下刺，也应付有余。丁晓心想：原来江湖拼斗，事属平常，并非每个人都像“朱师叔”那样厉害的。

两人又斗了十多回合，丁晓渐渐看出自己的缺点和敌人的优点了。原来自己刚上来时，缺乏经验，不知虚实，只顾猛力抡枪乱刺。自己的枪是长兵器，敌人的剑是短兵器，利于用小巧腾纵之术，在闪躲之中，乘隙进击；自己一上马便急三枪，恰恰中了敌人道儿，他可以待自己力乏之后，再发力扑刺。丁晓看破敌人用心，蓦地改变战术，使出太极枪二十四式，动如脱兔，静如处女，一镇定下来，丁晓武功原在那人之上，竟自渐渐占了上风了。

这边厢丁晓斗得正酣，那边厢焦忠耀也给那书生模样的人，杀得连连喘气。那怪书生使的兵器，竟就是手中的描金扇子，扇骨用精钢打就，两边锋利，竟可当闭穴厥用，又可当一枝小小的五行剑使，轻点重打，横敲侧击，一把扇子，所指之处，竟全是人身的三十六道大穴！

焦忠耀这老头儿也有几十年武功了，他竟不曾见过如此打法。他手中的齐眉棒，本来在直鲁两省，颇有名头，更兼精于“通臂拳”，身法甚轻灵，但一与这怪书生交手，竟是相形见绌。一来一往，斗不到三十个回合，已给怪书生抢了先。

焦忠耀斗得心烦，杀得火起，怒吼一声，刷地一伏腰，使出平生绝技，

以通臂拳法化到棍法上来，齐眉棒倒提，砸腰扫腿，急如风雨，专向怪书生的下三路急攻。

怪书生一声长笑：“鼠狐伎俩，现猴儿相，大爷囊空，恕无钱赏！你若再跳，我便打之，你若不跳，我便看之。跳乎哉？真跳也！”他在厮杀拼斗中，竟然酸溜溜的乱掉文，胡诌一通，把焦忠耀当做猴儿耍。焦忠耀的通臂拳棒，原就是取法猿猴的动作的，他纵跃起来，真像一个老猴儿！

焦忠耀给他气得一佛出火，二佛升天，却半点奈何他不得。饶是焦忠耀迅逾猿猴，那怪书生的一把铁扇，却指东打西，指南打北，身法疾若飘风，招术变幻莫测。他袍袖飘飘，焦忠耀的棍棒，连他衣裳都没有沾着。焦忠耀越战越胆寒，而怪书生却越战越是精神焕发，只见他的铁扇子越展越快，步步紧凑，焦忠耀时刻要留心穴道，大汗淋漓，又见官军马队，又被拳民包围，力既不敌，心亦惊慌，他急绕步旋身，齐眉棒“老树盘根”，向敌人下盘虚打一棒，便赶忙拧腰纵身，待要逃命。

那怪书生可是心狠手辣，半点不饶，他早看出焦忠耀那招乃是虚招，他不避不挡，身形一动，疾如飞矢，竟自抢在焦忠耀逃路的前头。焦忠耀立定，怪书生已猛回身迎着，铁扇一指，便向焦忠耀的“华盖穴”点来，焦忠耀闪躲不及，呵呀一声，往后便倒。怪书生冷笑一声，扇子张开，摇了几摇，便仗着轻灵身法，窜入混战的人丛之中，寻找约他到此地的多年老友。那焦忠耀给点到地下，没人来救，在官军与拳民的混战践踏中，哪里还留得性命。

约怪书生到赭石岗的人，便正是被红衣女侠称为“朱师叔”的人，这时也正杀得非常酣畅，他一柄单刀，寒光闪闪，舞成了一圈白虹，裹住了那两个与焦忠耀同来的中年汉子。那两个汉子，虽也是名捕头，却敌不住朱师叔的精湛刀法，给他一柄单刀，迫得团团乱转。

两人情知不妙，打了一个招呼，便待合力外闯，脱出刀圈。那两人一抡铁尺，一舞单刀，苦苦夺路。朱师叔刀风呼呼，兀自在那两人周围盘旋飞舞，那使铁尺的急了，仗着兵器沉重，猛的把铁尺一翻，“抽梁换柱”，向“朱师叔”的刀身横架上来，便待外窜。

“朱师叔”刀法神奇，经验老练，他不架不接，霍地向下矮身，手中刀一划，“拨草寻蛇”，便向敌人持铁尺的手腕划去。那使单刀的家伙，见伙伴危急，急窜上前来，用足力量，“力劈华山”，朝“朱师叔”的顶梁便砍。

“朱师叔”是何等人物！他既敌住二人，岂有不防备偷袭之理，那使单刀的刀还未到，他已急抽招换招，一提腰劲。“燕子钻云”，刷地拔起两丈来高。使单刀的一刀砍空，“朱师叔”已猛扑下来，手中刀一圈一转，顿时间战场中又飞起了一颗头颅。

那使铁尺的，虽幸未受伤，可也心胆俱寒，他顾不得救友，便径自前奔，刚跑出几丈之地，猛的迎面有人喝道：“哪里走，还有我呢！”声到人到，一管黑呼呼的东西，迎面便点。那人身法奇快，他铁尺未扬，已给点中穴道，与焦忠耀遭遇了同样的命运。

那人点倒了使铁尺的壮汉，迎上了“朱师叔”，用扇一指，笑道：“你怎的打这两个稀松家伙，要用那么些时光？”

朱师叔也笑道：“酸丁，别在这里斗口了，你使的是称心兵器，我使的却是随手夺来的单刀呢！”

朱师叔说着，又一把拉着那怪书生道：“我且带你看一个初闯江湖的少年俊杰……”

这时光，丁晓和那黑面少年一场恶战也已渐渐分出了高下。黑面少年的剑法，虽也颇为纯熟，但究敌不过丁晓的家传绝技，这太极枪廿四式施展开来，只见枪缨乱摆，枪尖乱颤，伸缩吞吐，砸盖挑扎，就宛如腾蛇翻浪。那黑面少年给他困住，兀是不能脱身。

恶战多时，已自夕阳如血以至暮霭含山，赭石岗头，但见黑影幢幢，人马喧噪。义和团拳民，已打开了孔明灯，百十道黄光，笼罩战场。官军马队冲杀不开，马中箭，人被围，乱石岗头，黄昏之后，又不适宜马战，就是有些马队冲出去的，也给义和团在山岗上埋伏的第二道卡子（防线）、第三道卡子，乱箭射将回来。

官军平日捕盗，原就是仗着人多势盛，一旦陷入包围，处在下风，便锐气顿消，失了斗志了。这时间，战场上喊声四起，喝令投降。“朱师叔”夺了一匹马，驰骋战场，更是振臂大喊道：

“官军弟兄，兀的还不放下兵器？给官家拼什么命？大家都是庄稼汉出身，给官家卖命值得吗？别糊涂了，赶快放下家伙，跟我们好好吃‘太平粮’去！”

战场喝降，网开一面，官军们果然纷纷放下兵器，愿意投降。灯光闪烁之中，黑影幢幢来往，喊杀之声暂寂，战场恶氛将消！

数百官军，土崩瓦解，与丁晓恶战的那黑面少年，听得声声入耳，看得触目凉心。他还想逃脱，拼命施展出“八仙剑”法，翻翻滚滚，蓦然挺身展剑，来封丁晓的枪。丁晓一抽一缩，枪锋从左往右一顿，刷地便点敌人的右肋。这黑面少年，急一跨右腿，身往左斜，“大鹏展翅”，疾的便剑削丁晓肩背。丁晓故意卖了个破绽，往前一个“怪蟒翻身”，容那敌人抢进中宫，蓦地横枪一拨，荡剑进招，手中枪一晃，那枪头血挡，颤成一个圆轮，丁晓顺势往前一递，红樱枪如箭离弦，直奔那黑面少年后心扎去。那黑面少年急斜身转剑，来拨丁晓的枪头，哪知挡不住丁晓势劲力沉，一口剑竟给丁晓的红樱枪碰飞出几丈开外！

剑飞出手，人到穷途，那黑面少年突的双手一举，不退不闪，高声叫道：“俺认输了，随你收拾吧！”丁晓不知他喊这话，就是表示投降的意思，略一迟疑，手中枪还待递将出去。正在此时，忽然有人似飞鸟似的落在丁晓的身旁，伸三指在丁晓右手的脉门一扣，丁晓枪也立刻当的一声，落在地上！

骤感酸麻，猛遭袭击，丁晓横身一跳，愕然回顾，只见一人笑吟吟地说道：“咱们的规矩，敌人投降了，就不许伤他性命！”那人正是被红衣女侠称为“朱师叔”，冒认自己表兄的人。

丁晓满面羞惭，嗫嗫嚅嚅说道：“朱师叔，我不知道你们的规矩。”他不知不觉跟着红衣女侠的称呼了。

“朱师叔”笑了一笑道：“你倒该叫我‘表兄’呢。现在你不会说我‘卖友’了吧？”

丁晓很尴尬地也笑了笑道：“我委实不知‘师叔’是如此人物！”

他的确不知“朱师叔”是何等人物。这时赭石岗头，战氛已寂。暮色沉沉，人影绰绰，蹄声得得，义和团的拳民，连那守第二道、第三道卡子的在内，都晃着孔明灯照道，潮水一样涌向“朱师叔”所站立的地方来，蓦然间，“总头目万岁！”的呼声震天价响将起来。有一条汉子越众飞驰而出，到“朱师叔”面前，屈半膝行江湖上最恭敬的仪礼，朗声报告道：

“弟兄们都非常想见总头目，一听到总头目要路过赭石岗，便都纷纷地

来了，要拦阻也拦不住。”

“朱师叔”摆摆手示意叫他起来，说道：

“你是安平总舵的舵？这件事办得很好！我一向也很惦记你们这边的团务，只是没功夫来。弟兄们这样爱护我，我很感谢。但是现在天色晚了，俘虏到的官军也须急急押解回去处理，还是先回到你们的‘拳厂’（义和团的基层组织名称）再说吧。还有黑夜行军，你要叫弟兄们特别当心，不要惊搅了老百姓！”

那安平府总舵传下令，霎时间潮水般涌来的人群，又倏地退了下去，整齐列队，人马不惊。这一个场面，把丁晓看得目瞪口呆，莫测神奇！

被红衣女侠称为“朱师叔”的正是义和团的创始人朱红灯！他是山东曹州人，伪称是明朝后裔来聚集百姓的。其实就是他不自称是明朝后裔，百姓也会跟他的。因为那时光，满清的统治者加上鸦片战争后用坚船利炮打开中国门户的西方列强，就像两座大山似的压在老百姓头上，压得他们透不过气。

朱红灯是梅花拳老掌门姜翼贤最得意的门徒，因此红衣女侠姜凤琼称他师叔。他得了姜翼贤的全部绝技，自己再加以揣摩发展，真个是青出于蓝。

可他的志向不是在武林称雄，而是欲图恢复汉族衣冠及驱除侵入来的洋“鬼子”。他与丁晓相遇时，他开创义和团，才不过一年，他来到保定，就是想拜谒师父，征求姜老头子的意思，问他是否愿意出山相助的。他还想拉红衣女侠去帮忙，因为义和团中也有妇女组织，（就是后来定名为“红灯照”的。）很需要懂得武艺的女子帮助训练。

谁知姜老头子，心虽壮烈，人近暮年，他竟缺乏创业的雄心。他虽极喜欢朱红灯，却不敢相信他能成大事。更兼他把全部希望都寄托在姜凤琼身上，所愿的就是能找到一个好孙女婿。要他再到江湖，经历最危险的滔天风浪，他是不愿意了。因此他竟拒绝爱徒所请，令得朱红灯十分失望。

姜老子既拒爱徒所请，不肯出山；他的孙女姜凤琼自然也要随侍左右，不能跟朱红灯到义和团去。朱红灯满怀热望而来，至此完全告“吹”，心中不无感慨。他想：要推翻清廷统治，的确是难。许多人一听到要“造反”就掩耳走避。就连亲如自己的恩师，也因顾虑诸多，不愿冒滔天风浪，何况旁人？

朱红灯劝不动姜老头子，当下就想告辞。但姜老头子虽不允出山，却为爱徒情深，坚留他多住两天。朱红灯想了一想，也就留下，他是想看看保定武林之中，还有什么人物，可以做得帮手。

恰巧他在师父家中的期间，就碰到红衣女侠打虎被围，复遇丁晓帮忙解围的事。红衣女侠误会丁晓是和索家武师一伙的，所以非但不加道谢，反而恶言相向。

红衣女侠回家中一说，朱红灯听了，沉思有顷，力言丁晓一定不是和索家武师一伙的，否则不会拔刀相助。后来丁晓夜探姜家，朱红灯故意伏在沙滩乱石之中，待他狼狈回家时，现身相戏。这一来是要挫折他的少年骄妄之气；二来是想拿话引他，看他心胸抱负。

一试之下，朱红灯甚为满意，丁晓的武功技艺，在同样的少年之中，实属罕见。他年纪青青，一手太极剑法，已几乎可敌自己二三十年功力、空手入白刃的深厚功夫！而且最难得的是，听他的谈吐抱负似乎和他父亲丁剑鸣的志向，大相径庭，并非“有其父”就“必有其子”。

也正因为此，朱红灯才在丁晓因被父迫婚，异常苦闷之际，偕红衣女侠深

夜留书，引他出走。

也正因此，朱红灯一路缀着丁晓，暗加保护，丁晓一点不知。朱红灯看住这初历江湖的少年，一路上闹了许多笑话，心中又好气又好笑，但却又不愿很快就点醒他，因为朱红灯正想借此让他多受一些磨炼。

不想丁晓的笑话愈闹愈大，在小酒店中，竟胡乱扯上匕首会而被捕捉。朱红灯见了，暗暗叫苦，他如果当时即现身相救，一来官军方面人多；二来那酒店在官道之旁，行人川流不息，他也不想在那厮杀。他这才立即找到一位义和团拳民，叫他驰马到安平府总舵的“拳厂”，叫安平的总舵率队在赭石岗前埋伏。朱红灯算定官军一定要押解他们回安平，而回安平，赭石岗是必经之路。同时他有一位“老友”，当时也正路过安平，住在拳厂，他也吩咐那位报信的义和团拳民，代他约那位老友到赭石岗相助。

就这样，在赭石岗前一场血战，数百官军马队，或被歼或被俘，一个也没有逃出。

到这时候，丁晓才知道这个“朱师叔”竟然就是义和团的开创人，也就是义和团的总头目。当下他正待道谢，也正待询问（他有许多疑团还未尽释），朱红灯却又摆了摆手说道：“我先给你介绍一个人。”他话犹未了，却听得有人哈哈笑道：“何须你来介绍，难道我就不认识他？”

丁晓闻声回顾，只见来人身穿白绸长衫，手拿描金扇子，一派书生打扮，显得潇洒出尘。这人正是中途拦截官军，向军官讨买路钱的怪书生。

丁晓见他说认识自己，不禁一愕，自己一向足迹不出保定，今番还是初涉江湖，哪会和此人见过面？丁晓正待问他，只见他已哈哈大笑道：

“令尊是不是执掌太极门的先辈丁剑鸣？世兄的尊名是不是单名‘天将破晓’的一个‘晓’字？我一见你这手太极枪法，就知道你的来历了，我与令尊，虽只是慕名，对贵派的身法手法、弟子、渊源也还稍知一二。”原来这书生打扮的人是个老江湖了，丁晓的来历竟自给他一眼看破。

当下朱红灯也笑了：“光棍眼，赛夹剪，算你猜的不离。只是你这身打扮，也是终年不改，别人也很容易看破你的来历。”说着，他把眼光向丁晓扫了一下，意思好像是探询丁晓知不知道此人。

丁晓情知来人必是游戏风尘的一个江湖侠士，可是他与武林同道，江湖人物素鲜来往，如何会猜得出？

他想了一想，正想向朱红灯请教此人名号，忽地金华以前和他谈起过的江湖人物，像闪电般掠过脑海，他蓦然喊出来道：“前辈莫非是江湖上人称‘铁面书生’的上官瑾‘老英雄’？”

朱红灯立即在马背上哈哈大笑：“如何？连这一初闯江湖的少年，一看你的打扮，也知道你的来历？我看你似乎该换换装束，免得太过招摇呢！”

铁面书生不理朱红灯，拉着丁晓的手笑道：“是谁给你说过我的名字的？只是我很不喜欢你叫我什么‘老前辈’‘老英雄’，我还未到倚老卖老的时候！”说完又对朱红灯说：“我这身装束算是我的活招牌了，我也不怕狗腿子们注目，他们有本事把我捉去，我不在乎！”说罢又是一阵大笑。朱红灯皱了皱眉头，很不以为然，可是见他说得高兴，也不马上驳他。

铁面书生上官瑾是江湖上的一个奇士，很少人知道他的来历。尤其是对他的武学渊源更不清楚。据江湖上的传说，只知他的确是一个不第秀才，他的弃文学武，有一段极其有趣的故事。

他是江苏无锡的一家读书人家子弟。江浙文风素盛，他自然也是“束发

受书”，他又天资聪颖，十来岁时，四书五经已很是琅琅上口。他的先生、父母都以为凭他的本事，一定可以“青云直上”了，谁知不然，他一连考了好几次秀才都没有考中，到他父母双亡，他也二十岁了，还是得不到半点功名。原来他家业并不是什么有钱人家，无钱无势，文章纵好，却不入主考之眼。入主考眼里的是有贝之财，而不是无贝之才。

他父亲死时，还叫他继续应考，他父亲人虽将死，而望儿子取“功名”的心境还没有死。不料，到他服满之后，再考一次，他自己的功名之心却先自死了。原来就是这次考试，发生了一桩科场大笑话。那次三场考罢，榜发下来，巍巍高中的新解元名叫“夏器通”，而上官瑾则仍旧是名落孙山，榜上无名。

上官瑾屡试不第，虽然多了一次失望，倒还未觉得十分难过。只是他很奇怪，今科的新解元，何以会被夏器通这小子中了？

夏器通在他们那群“后补秀才”中是有名的“大不通”，平时写的文章，叫上官瑾改，上官瑾也有无从改起之感，所以上官瑾常常笑夏器通道：“别人的文章，掷地有金石声；而你的文章，其声却当如‘高山滚鼓’，不通！不通！不通！”

不通之人可以高中还不奇怪，奇怪的是夏器通也是个穷小子，家境虽比上官瑾略好，也不见得会有钱贿赂主考。既无有贝之“财”，又无无贝之“才”，却会高中解元，这真令上官瑾百思不得其解。去问他，他傻笑着说：“上官老兄，你我都没钱孝敬考试官，而我中了，你没中，那当然是我的文章比你好！‘高山滚鼓’的佳评，要转送给你了。”把上官瑾气得做声不得，狼狈而逃！

看官，你道这夏器通如何会中？其中却有一段令人喷饭的故事。原来那位派到江苏无锡的主考官，得到外放，自然十分欢喜，他临行前，自然要到省中各大官处拜谢，最后也最郑重的是去拜见抚台（一省之长）。这位主考官是抚台亲自提拔的，拜见时他毕恭毕敬，请求“训海”。那抚台大人，也客套地说了几句什么“无锡文风素盛，老兄得天下英才而育之，不亦乐乎”之类。说了几句之后，抚台大人突然起立，皱着眉头，悄悄行过一边。他以为抚台大人有什么“私己话”要说，急忙过去，附耳待听吩咐，只听得抚台大人道：“无他，下气通耳！”

原来那位抚台大人，昨晚吃翅席吃得滞了，肚里不消化，会客时，忽地一阵疼痛，急忙避过一边，放了一个臭屁！那主考赶去问时，他不好意思，但又一时想不出什么话来敷衍，反正对着下属，也就不加掩饰，直说出来，告诉他这是“下气通”（放屁的文雅用语）。不料主考听错了音，牢牢记着“夏器通”这个名字。他以为这个“夏器通”一定是和抚台大人有亲密关系的人，否则不会只给他一个人说人情。他到无锡主考，一查诸生的卷，果然有一个人叫做“夏器通”，他连卷也没看，就给他中了个解元。夏器通父母给儿子取这个名字原是勉励儿子成为“通品”之意（器是器皿，能成一个器皿也就是说这个人有出息的意思，所以“器通”这个名字，含有“通品”之意）。做梦也没有想到这个名字竟因与“下气通”谐音，而果然有“出息”中了解元了。

主考取中夏器通后，夏器通当然要去拜见。一见，主考就拉着他的手问：“世兄，和抚台大人究竟是怎么个渊源？”夏器通干瞪着眼，结结巴巴说不出话。主考见他这副模样，非常纳罕，怎的抚台大人所“特别关照”的人竟

然象个白痴？在他的想象中，这人应该是个裘马翩翩的显贵少年、五陵公子，不料却是这副寒蠢相！

不过既是抚台所关照的人，不管他是不是白痴，自己给他高中解元，总算是给抚台大人“办了事”，主考心想，这回该更得到抚台的赏识了。

不料他回到省城，谒见抚台，报告道：“大人所关照的‘夏器通’，卑职已给他高中解元了。”抚台竟瞪大眼睛，连问：“你说什么？你‘关照’了什么人？”

主考以为抚台善忘，轻声提醒他道：“卑职辞行那天，临别时问大人有什么吩咐，大人不是说‘无他，夏器通耳’吗？”

抚台想了一想，不禁捧腹大笑，他对着下属无所顾忌，就率性告诉他道：“你真糊涂，我说的是‘下气通’，‘上孟’‘下孟’的‘下’，‘天地有正气’的‘气’，‘通达人情’的‘通’，你该知道是什么事情了吧？”

主考吃了个大闷棍，退出来后直气得吹须眯眼。原来抚台大人放了个臭屁，自己就把“下气通”当成“夏器通”。如果不是这个误会，一个解元，起码可卖上千两银子！这番平白失了个大财星，心里越想越气，不免对同僚泄露出来，大怨其笨。

这样的官场笑话，一传十，十传百，很迅速地就流传到无锡来，连那些秀才、童生都晓得了。大家就叫夏器通做“屁解元”。

别人把它当笑话讲，上官瑾听了却半天说不出话来，瞪大眼睛，过了许久许久，才忽而仰天狂笑，“呸”了一声道：“秀才是个屁，解元是个屁！连状元、榜眼、探花、督军、抚台、大学士，都无非是个屁！屁！屁！屁！我再不为‘屁’忙了！”他听了这段笑话，顿如老僧听经，大彻大悟。

从此他竟死了“功名”这条心，但他的家境，本来就不很好，历年来他又因致力“功名”，不治生产，竟渐渐穷了下来，他既不求仕进，又没有第二样求生的技能，更是窘迫，他这才亲切地领悟到，读死书的害处。那些八股文章，全是“糟粕”，没半点用处，“百无一用是书生”，他不禁感慨万分。

茫茫来日，大是艰难！他既无别技谋生，只好开私塾，教童生。但他是个不第秀才，仕绅之家，信他不过，不肯送子弟来学。他只好教几个比较过得去的农家子弟，在农闲时候识字，餐饭餐粥的也凑合过去了。他也因此，放下“读书人”架子，和庄稼汉也渐渐有说有笑了。

一日黄昏，学生去后，他看看四壁萧然，不无感慨。他喝了一口昨晚留下的一个学生送来的黄米酒，突然朗吟起翼王石达开的几句诗：“大盗亦有道，诗书所不屑，黄金如粪土，肝胆硬如铁……”吟诵未了，忽然有人大呼“壮哉！”走了进来。欲知来者是谁？请看下回分解。

第四回 翰苑尘生 少年落拓云中鹤 荒山侠隐 陈迹飘零雪里鸿

话说上官瑾黄昏无聊，朗吟石达开的诗，忽地有人大呼：“壮哉！”走了进来。

上官瑾大吃一惊，惶然回顾，只是同村的铁匠方老头子，这才放下了心。

原来当时距太平天国的败亡，还不到二十年，石达开的诗文，虽暗在民间流传很广，但却是被清廷视为“禁诗”的。上官瑾一时兴起，朗诵出来，心中到底不无顾忌。

此刻，上官瑾虽放下了心，却不禁大感奇怪。这方老头子，本是外路人，十多年前，不知从哪里流浪来的，但因他人很和蔼，又有一手做铁器木器的好手艺，还会给小孩子造打鸟儿的弹弓，给农户造打野兔的狼牙棒（用小枣树截制而成，借根为槌头，削杆为短柄，一尺来长，掷出去就如标枪一样）。日久年深，村子里的人都当他是自己人一样了。只是此人在上官瑾眼中，只是一个铁匠，他怎的也会“欣赏”石达开的诗？

上官瑾不禁肃然起敬道：“老丈敢情也懂得诗文。”那老铁匠微微一笑道：“俺们粗人，哪里懂什么诗文，只是听你唱的好听，就跑进来听了。”

这老汉边说边看上官瑾书桌上摆的四书五经，忽又问道：“上官先生，你教孩子们读这些书吗？为什么不教他们读你刚才唱的那些东西？”

上官瑾见他问的好生奇怪，不禁起了疑云，故意答道：“那些书读了是可以考功名的，刚才唱的那些诗，纵使做得更好，也得不到功名。”

那老汉又哈哈笑道：“功名？你先生不是读了许多书吗，为什么又取不到功名？”

上官瑾见方老铁匠谈吐不似寻常，而且辞锋咄咄逼人，哪里似他平日那副可怜的老头相？不禁骇然问道：“老丈端的是什么人？”

那老汉仰天一笑道：“俺是什么人，你何必管。只是你刚才唱的那首诗的主人，俺却知道。他曾经中过秀才，比你先生多一层功名，但他却没放在眼内！”

上官瑾骇然欲绝，这老汉的话，明明说翼王石达开二十岁以前，文名已遍大江南北，也曾“得意”科场，他有一首诗是：“曾摘芹香入泮宫，更探桂蕊趁秋风。少年落拓云中鹤，陈迹飘零雪里鸿。声价敢云空翼北，文章今已遍江东。儒林异代应知我，只合名山一卷终。”这老汉的话，和这首诗正相合。上官瑾慌忙长揖作礼，说道：“老前辈，恕我眼拙，十余年来，都认不得‘真人’！老前辈想也是熟读翼王的诗的了？”

那老汉又微笑说道：“熟读吗？日久年深，也许记不得了。只是我曾亲眼见过他写这些诗！”

上官瑾听了，骇然欲绝，急忙将门掩上，一撩衣襟，竟就在他面前跪了下来，诚恳地说：“弟子身受功名之害，早已无意科场。弟子最佩服的就是翼王，敢问老前辈是翼王的什么人？愿求不弃愚顽，指点一二。”

方铁匠竟也不避开，受了他一个叩头之后，这才双手伸向上官瑾臂下，轻轻一架，上官瑾还待叩头，却已身不由主，飘飘而起。只听得方铁匠连声说道：“老弟，你这是怎么回事？岂不折杀老朽，快请起来，不敢当！不敢当！”口虽谦辞，心实得意。

当下方铁匠也不再隐瞒，对上官瑾说出了自己的来历，原来他是翼王石达开的一个卫士，经常在翼王左右，自然曾亲眼见他写过那些诗了。

翼王石达开是太平天国第一流名将，曾转战万里，震撼清廷，终于因离开金陵（南京）的大本营，孤军远行，辗转苦斗至四川时，金沙（江名）浪涌，大渡桥寒，一代英雄，竟因不能渡过大渡河而被俘身死，死时年才三十三岁！

翼王石达开死后，他的部属，大部战死，小部逃亡，方复汉（方铁匠当时的名字）便是临危之中，幸而逃脱的一个。

他逃出后，太平天国不久也已完全瓦解。他亡命江湖，时刻提心吊胆，哪里还敢以本来面目见人。

几年之后，风声暂息，他这时恰巧来到无锡。无锡邻近太湖，檣桅如林，篷帆掠影，郊外又有惠山、梅园之胜，端的是江南明媚的水乡。他江湖浪迹，已感疲倦，一到无锡，就索性在一间小村子里卜居下来，做铁匠木工，聊以糊口。

晃眼十多廿年，他心未全灰，发毛已白，只以未有时机，不能再起，每每念及往昔轰轰烈烈的战斗，未尝不愤恨填胸，泫然流涕！

他正因为年将垂暮，便兴起了收徒之念，好等年轻人继承自己的事业。可是这事非轻易可行，莫说爱徒难得，自己十多年隐姓埋名，若非极信任得过的人，也不敢泄漏。

这时恰巧碰着上官瑾失意科场，了然满清皇朝腐败的时候。

方复汉眼光何等锐利，听其言而察其行，已知此人已悟前非，绝不会做满清皇朝的走狗了。所以一听到他唱翼王的诗，便走了进来，亮了真相。

从此上官瑾便拜方铁匠为师，反正他的私塾，不过是在农闲时才教几个农家孩子，功夫有的是。方铁匠是武当派的好手，每晚过来给他讲解几个招式，让他自己练习。另外还传给他拳经剑诀，让他在白天无事时，也可揣摩。他们一个穷书生，一个老铁匠，虽过从稍密，村子里也无人怀疑。

上官瑾天资聪颖，别人要学一年的，他学三个月便赶上了，不过五年功夫，他的内外功夫，都已有了根底。

一夜，匝地清辉，月明如水，方复汉照例到上官瑾家来，看上官瑾演了一趟武当秘传的“迷踪拳”后，忽悠然长叹道：“咱们师徒，相聚五年，恐怕就要分开了。”

上官瑾大惊，急问何故。方复汉道：“天下哪有不散之筵席，何况你五年来，已尽获所传。你的天分甚高，我的武学却浅，我也没有什么绝技可以教你了。何况我隐姓埋名，本非不得已，人近暮年，更思以有限时光，了未完之事。我此去是想找一个人，也是想再看看外面的情景。”

上官瑾知道师父抱家国之忧，对太平天国的覆亡，更有难忘之痛，他此去浪游江湖，必有一番目的。上官瑾沉思有顷，忽地上前请道：“弟子也想同行，求师父带弟子到江湖历练历练。”

方复汉看了上官瑾一眼道：“你不行！”上官瑾急问：“为什么不行？”

方复汉微微一笑，说道：“老夫是胡虏所要得而甘心的人物，虽说事隔多年，究属危险。你是独子，又未成家，我怎能叫你冒险犯难？”

上官瑾见师父提到他的家室，面色一红忽地肃然起立，郑重地对师父道：“师父，难道至今尚不敢相信弟子吗？弟子如果怕艰险，虑危难，也不敢随你老学艺了。弟子愿以师父做榜样，誓以有生之年，和胡虏周旋。纵有万死，亦在所不辞，我志未酬，室家安论？”

方复汉见上官瑾激昂慷慨，哈哈一笑道：“你不必多疑，你既有此志，

我带你去便是了。”随即又深沉地看了上官瑾一眼道：“也许此行还可以给你找一位名师。”

上官瑾惶然说道：“老师恩深义重，弟子何忍改投？”

方复汉皱皱眉头，哼了一声道：“怎的你也这样‘俗’？学无止境，应该精益求精，哪有拘执门户之见，守着一些武林陋规，永远不许学别人技艺的道理？我想给你找的名师，是当世奇人，武功十倍于我，还摸不准别人收不收你呢！”

上官瑾见他老师说的如此庄重，不禁愕然问道：“什么人物，老师如此推崇？”

方复汉先不直答，笑了一笑，问上官瑾道：“翼王石达开，有一首诗说及解佩剑送给别人，这首诗你可记得？念给我听听。”

上官瑾十分奇怪，怎的老师突然扯到翼王的诗？但他还是恭恭敬敬地答道：“这首诗弟子还记得，可是这样？”

壮头忽起老龙吟，郁郁书生杀贼心；已到穷途犹结客，风尘相赠值千金。”

方复汉捋须静听，似有无限感伤，听完之后，缓缓地说道：“我想替你的名师，就是翼王解剑相赠的‘穷途之客’。我是翼王的卫士，他却是翼王的朋友。……”

方复汉继续往下说道：“这人是翼王的朋友，但他的意见却与翼王不同，自翼王离开金陵，转战万里之际，他就飘然远隐，不参翼王戎幕了。”

上官瑾大为奇怪，他最佩服的是翼王，听说此人的意见与翼王的意见不同，心里甚不以为然，问道：“既然他与翼王意见不同，何以翼王还要赠剑给他？何以师父还会推崇他？”

方复汉笑道：“你总是把事情看得这样简单！意见不同，并不一定就是‘立身处世’的大道相反，翼王虽是百世不可一见的奇才，但他也不见得每一件事都做得很对。”

于是方复汉简单地给他说这人与翼王之间的关系。这人复姓司空，单名照，也是一个风尘奇士。他对翼王的文事武功，俱都佩服，常常说翼王用兵神奇，可以比拟古代的任何名将，因此他死心塌地的为翼王所用。自翼王廿三岁封王起，他就一直参与戎幕。翼王也很看重他，对他推心置腹。可是临到了一件非常重大的事情上，他却因与翼王意见不同，而终于分手了。”

说到这里，方复汉热泪盈眶，凄然太息道，这件事就是太平天国由盛而衰的关键，好好的一场轰天动地的事业，却因内江而弄至瓦解冰消！

上官瑾插口问道：“师父说的是指‘杨韦之变’？”

方复汉仰天长叹道：“正是这一件事！”原来当时太平天国虽封了许多王位，却以东王杨秀清最尊。东王自恃功高，欺压其他各王，连天王洪秀全也不放在眼内。北王韦昌辉私心自用，久已想篡东王的权位。他就乘着东王恃功而骄，为天王与各王所不满之际，布下阴谋，筵前伏甲，把东王杀了，而且把东王的家人部属二万多人完全杀掉。平心而论，东王虽有不是之处，但还不应该这样死法。更何况东王的家人部属二万余人，都是太平天国的有用人材，北王这样大开杀戒，正是大大地帮助了敌人，削弱了自己。

“也正因此，翼王急急回京，制止北王残杀。当时翼王虽只有二十六岁，可是已经成为太平军的灵魂，手握重兵，名震中外。他这一回京，韦昌辉大为震恐，竟然想把翼王也杀掉。幸而翼王闻讯得早，连夜捶城逃脱。韦昌辉一不做不二休，就把翼王的家人也全部杀掉。

“翼王久著勋劳，却不料遭逢巨变，内心悲愤，自不消说。虽然天王怕他回兵，乱子更大，急急忙忙把韦昌辉杀掉。但其后却又重用亲人，疏远翼王。翼王心灰意冷，于是突下决心，带数十万大军，远离金陵西进，想另外建立基地，以图另创事业，另建奇功，与太平天国相呼应。

“就在翼王下令西进之日，司空照痛骂流涕，一谏再谏，他说天王、北王虽有负翼王，可是整个太平天国事业，却少不了翼王。翼王此去，分散了自己的力量，很容易为满清各个击破。翼王听了，最初也瘳颜动容，可是终因太过自恃才华，把为西方列强所支持的满清皇朝全不放在眼内。他拔剑而起，睥睨而语：‘满清军中最强劲的曾家兄弟军（曾国藩、曾国荃），闻吾名而胆落，见我影而遁逃！你且看我从中原扫荡至西南，为天王劈万世之基，创万世之业！’司空照不敢再说，只好黯然流涕，不辞而行。

“翼王石达开率几十万大军，转战万里，果然给司空照不幸而言中，因为力量分散，中了敌人各个击破的阴谋。待进入四川时，不但金陵（南京）方面的太平军大本营已经岌岌可危，就是石达开手下几十万精锐大军也因苦战七年，历地九省（江西、浙江、福建、湖南、广西、广东、贵州、湖北、四川）兵力越来越弱，弄至力竭筋疲。到了大渡河时，前有天险，后有追兵。正在这时，司空照又匆匆赶到，劝翼王遣散士卒，化装逃亡。”

方复汉说到这里，叹了一口气道：“你想翼王如何能这样做？那晚我仗剑侍卫，听得翼王与司空照辩论，翼王厉声说道：我负责全军，只有战死，万无逃走。我走错了路，带弟兄们陷入绝境，只有死里求生，再往外闯，哪能遣散军卒，让他们给胡虏逐个消灭。孔曰成仁，孟曰取义，一个人的气节，临危而益显，我绝不逃走。

“司空照好半晌没有作声，良久良久，这才哽咽说道：是我劝错了，既然翼王不愿逃，那我也愿陪翼王死。

“可是翼王却又不许他这样做，翼王说：‘你和我不同，我是三军统帅，责任比你重得多。我一定要死，你却不能死。你还应以有用之身，了未了之事。’说罢，翼王就解佩剑赠他，并写了你刚才念的那首诗。”

方复汉追述往事，上官瑾听得泪涌心酸，哽咽问道：“那么司空照这人现在哪里？”

方复汉道：“翼王渡不过大渡河，战败被俘，慷慨就义之后，廿余年来，我都不知道他的踪迹。直到前几天，才忽然接到旧友传书，说他隐居西岳华山，也希望能和我见见。”

就这样方复汉第二天便带上上官瑾重涉江湖，并去找寻翼王的旧友司空照。他们由江苏北部入山东，再入河北，游览京华，这才沿太行山麓行进，折入山西，至山陕交界之处的潼关，华山便巍然在望了。

上官瑾这是第一次出远门，他离开了樯桅如林，篷帆掠影的江南水乡，进入一望无际，田畴千里的华北大平原，再沿着太行山麓走，又入了地势险峻的山区。太行山脉蜿蜒千里，就宛如华北平原后面的墙壁，有时两山夹峙，暗不见天；有时群峰相连，峭壁悬岩几疑无路。上官瑾纵目河山，胸襟开旷，这才体会了读万卷书不如行万里路的说法。

方复汉隐迹江南廿余年，音容俱改，果然没什么人注意他，让他带领上官瑾，在华北兜了个大圈子，容容易易到了华山。

华山古称“西岳”，南阳、落雁、莲花、云台、玉女五峰环拱，峰峦重叠，似一朵插天花瓣，雄奇壮丽。方老头子带着上官瑾，拨荆棘，穿丛莽，

越绝涧，上悬岩，直登西岳的莲花峰，寻访荒山侠隐司空照。

两人行行重行行，已到莲花峰高处，人烟绝迹，古木参天，山茅野草，高与人齐，山风吹来，唰啦啦的呼响。入山愈深，山势愈险，山风愈烈，气候愈寒。饶是上官瑾已有了几年功夫，还是身上感到冷意，脚下步步小心。他看着他的师父，却是行若无事，披襟迎风，不禁暗暗佩服：到底是功夫深浅有所不同。

两人冒着飒飒山风，攀藤附葛，翻过两处耸岗深涧，只见一排高峰，又如屏障，中有一峰，峭拔刺天。方复汉指点着对上官瑾说：“这就是莲花峰的主峰了。司空照结庐绝境，也真难为他呢！”

上官瑾正抬头眺望，忽然他的师父猛的将他一按，在耳边轻声喝道：“赶快伏下！”一把就拉他伏在茂密的山茅野草之中。

只听得前面离他们约二十余丈之遥，唰啦啦的一片响，三个一身灰色箭衣的人，似流星飞渡，在荆棘茅草上，展开了绝顶的“登萍渡水”轻功，晃眼间就不见踪迹。

上官瑾大骇，方复汉也不禁愕然。上官瑾正待问他师父，只见他师父低声说道：“你小心随着我，追踪他们。他们正是向莲花峰主峰前去，是友是敌，尚未易辨明。”

方复汉轻点地，急腾身，在乱蓬蓬的遮蔽道路的藤萝蔓草之中，疾掠轻驰，蛇行鹤伏，竟如鱼游水，没感到什么阻滞。只苦了上官瑾，施展一身所学，还是跟不上他的师父，要他师父放缓脚步等他。而且他的衣袖，也给荆蔓勾破了两处。

两人经过好一会，费了偌大气力，好容易借物障形，提心吊胆地上了莲花峰主峰，（侥幸没有给前面的人发觉，这也因为他们距离还远，那些灰衣人又专心搜索‘钦犯’的原故）。方复汉叮嘱上官瑾准备好兵刃暗器，格外小心。

他们一路跟踪，却一路都望不着那些灰衣人的影子，那些人的轻功远比不上上官瑾高明，早在他们之前上了莲花峰峰巅了。

方复汉在草隙之中，张望出来，屏息等待，忽的听到不远处有人轻声说话。他伏地听声，只听得一个声音，依稀好似熟人，但却听不出他们说什么话。方复汉急着对上官瑾道：“他们在离我们约三十丈左右之地，你赶快随我从右侧窜出，跑到那边的一块大岩石背后躲藏。记着窜出时身法要轻快，万不能给他们发现。”恰好此时，又是一阵猛烈的风吹来，刮得荒草发声，树枝摇动。两人乘着风势，冲窜出来，竟没有给那些人发现。

上官瑾躲到岩石之后，见师父满面紧张之容，正待发问，只见师父已低声说道：“这几个人都是江湖上罕见的好手，这番攀登华山绝险，必与司空照有关……”

方复汉与上官瑾二人屏息外窥，只见那三个灰衣人在莲花峰顶徘徊，高声谈论，山风送声，清晰可闻。其中一人道：“这魔头潜居华山绝顶，端的难找，这一年来，我们得知他的踪迹，寻踪觅迹。三番搜索，几乎翻了整个华山，今天才找到了他所居的洞穴，偏偏他又不在里面，莫非我们又白走了一趟不成？”

另一个人道：“这魔头诡计多端，看情形敢情我们前两次来时，他已察觉，俺就怕他已离开此地，又不知遁迹到什么穷山僻壤？”

又一个人朗然说道：“怕不见得？前两次来时，我们虽五峰踏遍，却没

有攀登莲花主峰，又是昏夜前来，未明即去，他如何会发觉？”

最初发言的人接声说道：“三弟，话虽如此，究不能不提防，或许他已设下埋伏，或者邀了外援。我说，咱们再四面搜索一下，不要着了他的道儿！”说罢三人就待分头搜索。

方复汉闻声大骇，不但是怕他们搜出，众寡不敌，强弱悬殊；而且是听这人口音，越听越熟，他蓦然想起一人，又惊又怒：“莫不成这人也做了胡虏奴才？”

这时三个灰衣人已分头搜索，其中一人竟向方复汉上官瑾匿居之处行来，越行越近。上官瑾利剑出鞘，暗器扣掌，浑身淌汗！方复汉也万分紧张，准备好待他一到岩前，便突施扑击。

山风飒飒，人影往来，天气阴沉，分外肃杀。方复汉正待跃出，忽听有人大喝：“什么人给我站着！”随即听见一个苍劲的声音，阴沉沉地说道：“我这荒寒山野的化外之民，难道也干犯了贵客？我找了半天野兔山粮，兀目找不到半点，又渴又饥，正想回来啃两口馍馍，再去干活。你们叫我‘站着’，这又算是什么？”

方复汉急忙再隐身，在岩石后偷望出去，可不正是司空照这风尘侠隐？廿年不见，他已变了副形容，只见他步履蹒跚，目光呆滞，衣裳褴褛，鬓发如霜！旧日的飒爽英姿，已完全消失。要不是方复汉和司空照旧日同在翼王帐下，朝夕过从，对他的口音，他的举动，都极其熟悉，乍一相逢，几乎认他不出。

这时，一个灰衣老叟已喝问道：“司空照，真人面前别再装蒜了，你难道好意思叫我们兄弟无法交代？”

司空照仍是兀自不动声色，慢吞吞说道：“什么空呀，照呀？贵客说的话，恕我这山野之民听不懂，我说呀，这里山高林密，豺狼虎豹又多，耸岗深涧，道途险阻，我们山居穴处，久已惯经。贵客却何必在此逗留，冒此艰险，游山哪里不好游，何必要攀登华山之巅？”

司空照喋喋不休，还待往下说去，突然又一个灰衣老人直迫到他的面前，冷冷说道：“司空照老兄，别来无恙？可还认得廿多年的金陵旧友吗？”

司空照兀自相视，摇头冷笑道：“不敢高攀，我这山野鄙夫，哪会有这么些阔朋友，你们大爷，别尽拿我开玩笑！”

那追问他的灰衣人似乎按捺不住了，双目倏翻，大声说道：“司空照，我这是顾念旧情，对你还留下余路，不下绝手。你别‘敬酒不吃吃罚酒’，自讨苦来吃。

“司空照，你别以为你有两手功夫，就能强顽抗命，你试想想看，像你的主人石达开，那是何等人才，结果还不是被俘身死？太平天国又是何等威势，结果还不是瓦解冰消？你还能有什么作为？”

“司空照，事已至此，话已说明。要么你就跟我们一同回去，我们准担保官家会优礼你，重用你；要么，那就不客气，我们只有把你捉回去！”

“喂！你听清楚没有？咱们同是金陵旧友，我知道你司空照，你也知道我董绍堂，我们都是说得出做得到的汉子，我现在就讨你回话！”

匿伏在旁的方复汉听了大骇。“果然是他！”这董绍堂乃是北王韦昌辉帐下的武功最强的心腹武士，一口单刀曾打遍北五省，未遇敌手。在杨韦之变中，他曾帮助北王韦昌辉杀害东王杨秀清，到北王伏诛后，他就投奔天王洪秀全的兄弟洪仁环，力说当时只是奉命，对天王还是矢志忠诚的。天王洪

秀全和翼王石达开的意思，都认为杨韦之变中，主凶只是韦昌辉，不愿株连他的部下，所以也就不加追究。后来到了金陵城破，太平天国覆亡之后，就不知他的踪迹，今日如此情形，想必是已经做了清廷的鹰犬了。

不说方复汉在旁瞧得心头火起，且说司空照听了他的话后，仍是不动声色，冷然笑道：“董绍堂？不错，以前我是曾有过这么一个朋友，只是他早已死了，金陵城破之日，太平天国的将士全部壮烈牺牲，董绍堂曾是个汉子，他怎会苟且偷生，做奴才的奴才，走狗的走狗，咄，你是什么人，敢冒他的名字？”

司空照不认他是董绍堂，这是故意挖苦他，比痛骂他还厉害！果然董绍堂怒气冲天，厉声说道：“你这匹夫，还如此牙尖嘴利，不识抬举。你可别怪我不顾旧情。只有请你跟我们走一趟了。”

司空照冷笑道：“我早料到你这厮会卖友求荣，只是你想拿我的鲜血，染红你的顶子（求得功名利禄），怕还不是这么容易！你动手招呼吧，不论是你一个人，还是连你的朋友都算上，我司空照都决不含糊！”

董绍堂正待发话，只见那另外的两个灰衣人也都已上前，其中一个应声答道：“司空朋友，别这么小觑人，我们决不以多为胜，我们三人中，随便你挑一个吧，我们要叫你心服口服，死而无怨。”这两人抱拳分立董绍堂左右，意态甚是骄豪。

与董绍堂同来的两个，说起来也大有来头，一个是山西路家的嫡传弟子，江湖上人称“千里追风”沙鸣远，不但得路家三棱透甲锤八十一手连环招数的真传，而且轻功超卓，名震武林，是清朝的大将左宗棠所保举。左宗棠与大汉奸曾国藩同称“中兴名臣”，在出兵新疆时，用卑词厚币将他收买。另一个名叫白贞一，是回回族人，清宫大内的特选卫士，精擅萨回回棍法，而且长于暗器。

这三个灰衣人都很自负，不愿围攻司空照。其实这也是他们以为十拿九稳，一个应敌，两人监视，可胜则旁观，不可胜则暗袭。他们是早已打定阴毒主意了。

当下司空照喝问他们是哪个先来。董绍堂脚尖一点，飞身窜起，急如掣电，扑到面前，右拳劈面捣出，喝声：“自然是我！”

司空照一声长笑，身形微晃，略避敌招，立刻反掌便来截击董绍堂右臂。董绍堂喝声“来得好”！左掌硬往上招，右手“金龙探爪”，刷的便向司空照面门抓去。这是劈挂掌中的厉害招数。

哪知司空照好不溜滑，他稍一斜身，身躯疾的便拧将开去。董绍堂一掌打空，方待变招。司空照已猛然往后一撤左掌，右掌攸然翻出，“倒点金灯”，掌风劲疾，又反劈董绍堂右肋。

董绍堂招术被破，收掌不及。但他也有几十年火候，非同一般，他竟临危应变，身躯蓦地矮将下去，竟完全用下盘功夫，盘龙绕步，快似风车，缩成一团灰影，避招进招，用的竟是“苍龙卷尾”之式。

董绍堂身法奇特，运用灵滑，应招迅速，败里反攻，方复汉在旁边看了，也暗暗为司空照担心。

董绍堂招术到，司空照竟用险招对付，刷地一个“怪蟒翻身”，身随势转，右掌擒拿，左腿飞扬，上面是擒拿手，下面是地堂招，这回是他要与董绍堂硬碰了。董绍堂因“盘龙绕步”的身法，只是救急一时，到底不是自己最擅长之技，不敢硬接，也急往后翻出几步，然后长身合掌，再战强敌。

两人甫一交手，便都碰了险招，各自叫声“好险”。这番再度争锋，分外小心，只见两人拳来脚往，窜起跳纵，闪转腾挪，窜高纵低，打得风雨不透，砂石飞扬，方复汉在旁边看了，暗暗咋舌。

霎时间，两人又走了三五十招，司空照突地拳风一变，放开门户，嗖嗖，拳如雨，掌翻飞，攸攻攸守，忽左忽右，搂头盖顶，捶肋捣胸，切脉门，按穴道，他竟将少林派的十八罗汉手与八卦游身掌揉合起来，加上他自己精湛的点穴手法，登时把董绍堂也迫得有点手忙脚乱。

荒山厮拼，舍死忘生。司空照与董绍堂昔日是金陵旧友，而今是陌路冤家，非为个人恩怨，实缘路线不同。当下司空照展出平生绝技，把董绍堂迫得连连后退，董绍堂狂吼一声，也展开了“天龙十八掌”的看家本领。这“天龙十八掌”虽只有十八路，每路却包括九个变化，总共是一百六十二手，一正一反，相生相克，变化循环，悉仿龙形，撒开势子，一派凶猛扩厉，手脚起处，全带劲风！

两下抽招换式，旗鼓相当，见招破招，见式破式，攻虚捣隙，各施身手，各展绝技，这样又打了七八十回合，旁观者看来，似乎董绍堂更见凶猛，但行家眼中，已看出他渐渐不支了。少林派的十八罗汉手乃是镇山绝技，更何况加上司空照精湛点穴、按穴功夫，（董绍堂虽也懂得点穴，但却不如司空照）他的天龙掌法，竟给司空照比了下去。

战过时移，斗得火热，董绍堂揉身进掌，用了几招“三环套月”、“灵猿献果”、“排山运掌”，连环进招，企图猛攻取胜。哪知司空照沉着应付，容他欺身直进，一掌劈来时，突的吸胸凹腹，肌肉内陷，只差半寸没让董绍堂的掌锋扫上。说时迟，那时快，司空照右掌攸翻，化为“潜龙升天”之式，掌缘向董绍堂右臂一搭，向上一撩，吐掌开声，猛按董绍堂的“愈气穴”。

董绍堂没料到他在自己连环掌法猛攻之下，还能使出如此毒辣招数。他急往后一仰身，脚踵用力一蹬，立即如箭一般，全身倒着往后窜去，这也是亏他几十年功力，凭着小巧的轻身之技，避开险招。然而饶是这样，他的肩头给司空照掌风扫着，竟感到火辣辣的痛。

他恼羞成怒，一伸手几点寒星便照司空照打去。司空照身法何等轻灵，焉能给他暗器打中？他疾如飘风，左躲右闪，董绍堂的几枝袖箭，全都打空。

然而董绍堂之意，也并不在乎以暗器奏功。他只是因对掌输招，怕司空照跟踪赶来，因此先发暗器，挡他一阵。随即拔出雁翎刀，要凭他威震北五省的单刀，折服这风尘侠隐司空照。

宝刀出匣，闪闪生光，司空照给他暗器一挡，稍一停步，他已拔刀扑到，大声喝道：“你这贼子，还不快亮兵器接招？”

他倒并非因顾念旧情，不肯暗袭，而是一来他在刀法上颇有自信，二来他们三个出京之日，官方吩咐，最好能诱降或者生擒，非不得已时，不要将他毙命。因为清廷很想从太平天国的遗老口中，探知其他匿居的孤臣孽子。

司空照望了董绍堂一眼，十分愤怒，这个叛徒，非但甘心做胡虏奴才，苦苦相逼，而且连江湖规矩，也全然不顾。（江湖规矩，输招之后，就得服输。）

然而时机紧迫，已不容他愤怒了，董绍堂刀光映日，已自耀眼生澜，步步迫来，声声索斗。董绍堂这口刀是百炼缅甸刀，吹毛立断，昔年也是仗这口刀替北王韦昌辉谋杀了东王杨秀清的，正是成名利器，大有来历。

司空照本也有翼王石达开送给他的“龙吟剑”，论锋利当更在董绍堂雁

翎刀之上。无奈司空照生平不愿仗兵器克敌，更以是翼王所佩，他既尊崇故主，复怕睹物伤人，因此不愿拿来当自己的佩剑。更兼这天他操作之后，在半山赏泉，逸致闲情，哪料有兵戈拼斗？因此竟没有带什么兵器！

而今董绍堂亮刀出手，他虽会空手入白刃功夫，却不敢冒险与这口宝刀格斗。他后退几步，双眼圆睁，周围一扫。董绍堂雁翎刀扬空一闪，又大声喝道：“你还不亮兵刃受死，更待何时？”

司空照一声长笑，蓦地斜掠出数丈开外，双手在一株粗可合抱的老松的枝干上一攀，立刻拗折了一枝长可丈余，粗如人臂的老松枝干，迎风一抖，就把它当成虎尾棍，来斗雁翎刀。

董绍堂见司空照折下松干，与自己相斗，不禁心中冷笑：“这可是找死？你纵是铁棍，我也不惧，何况是木的。”他猛扑上来，宝刀起处，便径取司空照。

司空照将松木一抡，忽忽生风，便待扫掉董绍堂的刀。不料董绍堂在刀法上竟有精湛造诣，更以兵器灵便，如何会给扫中，他倏地掣将回去，刀光裹体，一避“棍”锋，立施侧袭。

这一来，司空照在兵器上先吃了亏，他的松干虽长，却转动不便，连轻身功夫也受了影响。他虽使出虎尾棍圈、点、抽、撒的上乘功夫，无奈这枝随手扭下的松干，到底不是虎尾棍，圈时不圆，抽时不疾，还幸司空照经验老到，不然早就落败了。

董绍堂宝刀寒光翻飞，寻瑕抵隙，硬斗硬碰，要来截司空照这株松干。司空照虽闪避刀锋，无奈到底运用不便，斗了十多个回合，竟被董绍堂的雁翎刀碰上，咔嚓一声，截去了一小半。董绍堂捡到便宜，哪会轻饶，闪电般地便贴“棍”进刀，待削司空照的手腕。

司空照也算机灵，倏地将松干一转一轮，便抽回去，这么一来，虽阻了他的贴“棍”进刀，松干周围，也已被刀锋所削，木片纷飞，散了满地！刀锋之快，可想而知！

司空照虎吼一声，倒纵出两三丈外，低头一看，这枝松干只剩下七尺来长，而且剩下的前半截周围，也已给削得有些尖了。

方复汉在岩石后面，看得大惊失色，正待舍死救他，不料司空照这时，反似比前镇定，哈哈笑道：“叛贼你别得意，看枪！”

声音坚定，充满自信，他竟将这半截松干，当成一枝花枪，立刻展开了“金枪廿四式”，反迎上去，再斗董绍堂这口扬威北五省的雁翎刀。

董绍堂冷笑一声：“你只剩了半截枝极，还敢与我拼斗？你还是乖乖地跟我回京吧！看在老朋友面上，我决不能叫你为难。”说罢雁翎刀又扬空一闪，威迫利诱，双管齐下。

司空照不理不睬，手中“枪”打了一个圈子，刷就向董绍堂的小腹“气门穴”刺来。董绍堂身随刀走，雁翎刀往下一捺，径削司空照的木枪。司空照倏地向右一转，倒转枪尖，迎扎董绍堂的右手。董绍堂刀尖一崩往上斜挑，枪尖扎空，给刀略略挂住，顿时木片又纷纷堕地。司空照闷声不响，一枝木枪舞得矢矫如神龙，伸缩如怪蟒，吞吐抽撒，寻瑕抵隙，避刀锋，刺要害，他竟似毫无所惧，在刀光笼罩之中，仍是神色自如。

两人含嗔抱怨，再度交锋，此往彼来，疾如闪电，把旁边的人都看得呆了。司空照这枝松干，虽给削了小半截，但拿来当花枪用却更见灵活，董绍堂也觉得比前难斗多了。

但司空照的“枪”虽比“棍”灵活，到底还是不及董绍堂几十年用惯的宝刀来得轻灵。斗了半个时辰，只见刀光中木屑纷飞，这技术枪周围被削，越削越小，以前是粗如人臂，现在却只似一技大牛油烛了。方复汉看得神摇目夺，触目惊心，正在紧张，蓦地听得董绍堂大喝一声：“着！”又是一声喀嚓，司空照的“木枪”又给斩断了一大截。这枝松桠，竟只剩下三尺不到的一小段了。

方复汉惊得冷汗直流，正待纵出，忽听得司空照哈哈大笑，在笑声中他施展一鹤冲天轻功，凌空飞跃，竟从董绍堂的头顶上飞跃过去。轻如飞燕，捷若俊鹤，避过董绍堂的连环盘斩招数，身形一定，竟自抱着那三尺左右的松桠，向董绍堂说道：“多谢你送我这枝兵器。”

原来刚才拼斗时，司空照仗着身法轻灵，虽然“木枪”仍是因过于粗长，时时给刀锋碰着，但他一被碰，就急急轮转，让它周围被削，而不是劈成两半。到后来虽给斩了一大截，还是周围削得一样圆，现三尺不到，粗如牛油烛的一大段小松桠，却正好当“判官笔”。司空照最精擅的是打穴功夫，他一找到了合手的可当打穴用的“判官笔”，立时如虎添翼。

董绍堂虽知他长于打穴点穴，但却还不敢相信他真能用一段小松桠，当成判官笔。他又是一声冷笑道：“司空照，你还唱什么‘空诚计’，拿这段烂木头，就想吓唬老朋友？司空照你欲保全性命，还是快快投降吧！”

司空照木笔一扬哈哈笑道：“你死到临头，还敢大言？你试再来斗斗看！”说罢木笔一指董绍堂面门，睥睨斜视。

董绍堂给他气得无名火起，心想：把他毙了也就算了。虽然把他毙了，功劳不如活捉之大，但到底可免受这厮乌气。他把心一横，立刻挥刀霍霍，直进过来，要把廿多年前的金陵老友，置之死地。

司空照攀松桠为棍，给董绍堂一削成“枪”，再削成“笔”，司空照兀是神色自如，越斗越勇。只急坏了旁观的方复汉。这时与董绍堂同来的两个家伙也都在触目惊心，全神贯注，他们的兵器不知不觉间都已亮在手中，严密监视。

方复汉眼看旧友知交，忘生舍死，不禁热血沸腾，虽情知自己也不是这三个灰衣人的对手，但已决心拼把这条命“卖”在这儿了。他轻声叮嘱上官瑾道：“等下我或许会出去与这些恶贼一拼死生，也许可以幸免，也许就埋骨荒山；但不论出什么事儿，你都不能乱动，就是我给人打死，也不许你出去救援。你的本领还差得远，出去只是送死。若是你一见我快要不行了，就赶快滚下山去，趁着我还有一口气在，还能缠住他们的时候，你是有机会逃脱的。上官瑾，你得听我的话！”

上官瑾心虽不愿，口欲有言，但是师父双眸炯炯，迫视自己，也嚶嚶嚶说不出话。方复汉也理不得他这么多了，急急张目外顾，看司空照的情形，是否已到危殆。

哪知事出意料，这一眼看上去，竟把方复汉看得目瞪口呆，大感惊讶。这时“战场”之情势已变，主客之优劣已易。司空照拿了那小半截松桠当判官笔用，竟然使得出神入化，欺敌进招，险狠之极，饶是董绍堂刀光霍霍，兀是扫他不着。原来司空照丈余长的枝干，现在给削到三尺不够，轻便得多，打穴兵器是：“一寸短，一寸险。”加上他的内外功夫都已到炉火纯青之境，笔尖所指，竟全是人身要害穴道！

董绍堂大惊失色：自己虽和司空照共事多年，却料不到他的功夫竟这样

精纯，看来单打独斗，非但胜他不了，而且有落败可能。他想示意叫同伴来帮，但又碍于面子。原来董绍堂是从太平天国投降过去的，叛徒心情，总想立“功”自荐，又怕别人看轻，因此非到极端危殆，他还是拼命挣扎。

他见司空照迫得紧，蓦地怒吼连声，展出平生绝技，刀风忽忽，疾如风雨，只见浑身上下，舞成一片刀光，时而凌空高蹈，时而贴地平铺。但司空照是何等人也？他忽前忽后，出手如电，窜高纵低，迅如风飘轻絮，冷笑声中，完全展开了进手招数，竟公然在雁翎刀飞舞的夹缝中，递笔点穴，伸手擒拿！

斗到难分际，董绍堂额角冒汗，目闪头摇。他突展险招，“平沙落雁”，雁翎刀往下一塌，斜削肩臂，顺斩脉门。司空照一声长啸，右臂下撤，左脚外伸，陡然往后一滑，抖木笔，探穴尖，寻穴道，“仙姑送子”，便直扎董绍堂的“分水穴”。董绍堂急“回身拗步”，雁翎刀自下上翻，“探臂刺扎”。司空照骤的又“鹞子翻身”，右笔电光石火般直指董绍堂的“华盖穴”，左手也作势擒拿。

董绍堂“呵呀”一声腾身便往后纵，他快，司空照更快，跟踪扑上，看看就要把董绍堂毙命掌下，不料就在此时，蓦地一条人影，横里撞来！挟着劲风，堪堪袭到。司空照急撤招倒纵，避过风头，瞪眼看时，只见这暗袭的人，正是与董绍堂同来的沙鸣远。

司空照木笔一指，大声喝道：“你们这群武林败类，真给江湖人物丢尽面子。你们到底是想车轮战，还是想聚众群殴？”

沙鸣远嬉皮笑脸地说：“司空照，你今日若想逃脱，难于登天！你是朝廷钦命捕拿的叛逆，谁跟你讲什么江湖规矩？”说罢他竟与董绍堂二人自左右两翼，协同夹击。他们竟把刚才所说的要以一打一来折服司空照的“豪语”，抛在九霄云外！

司空照原也不把他们的话当话，见他们狠狠迫来，又气又恼，冷笑一声，扬起木笔，再度交锋，独战强敌。

这样一来，形势又是大变，这沙鸣远使的是罕见的外门兵器三棱透甲锥，江湖上能够使这种兵器的寥寥无几，更兼他的外号称为“千里追风”，轻身功夫，还在董绍堂之上。这番他与董绍堂夹攻司空照，不单在人数上占多，在兵刃上也占了便宜。司空照的木笔既不敢碰董绍堂的雁翎刀，也不敢碰他的透甲锥。若司空照专是对付一个人，还可以寻瑕抵隙，探打穴道，现在对付两个第一流的高手，可就受了牵制，不能冒险进招了。

这样又斗了约摸半个时辰，饶是司空照招数神奇，身法迅疾，在两人夹攻之下，败势已是越来越显了。这沙鸣远展开山西路家嫡传的八十一手透甲锥法。只见他左攻右守，右攻左拒，砸、扎、截、刺、崩、剪、拦、挂，一招一式，全都纯熟异常。司空照倒吸了口凉气，知道董绍堂今天邀来的全都是“硬点子”，非拼死不能闯出去了。

司空照横心拼命，斜转身，轻点地，身随笔走，笔尖虚点董绍堂面门，董绍堂俯头侧面，方一趋避，他就疾如电闪的向左面一晃，横点沙鸣远的“天池穴”，沙鸣远竟不闪不避，右手斜带三棱透甲锥，身形骤转，刷地抡起透甲锥，斜肩振臂，猛照司空照砸来，司空照这两招原非实招，一引得沙鸣远猛攻，董绍堂趋避之际，身趋走式，只一转，便转到二人身后，往斜里一冲，便脱出两人围攻。

司空照突展奇招，方待脱险，哪知就在此时，蓦地有人大声喝道：“叛

贼休逃，还有俺在此照顾你呢！”接着几缕寒光，斜刺打到。

声还未了，蓦地又有人喝道：“也还有俺在此照顾你们呢！”司空照展身形，避暗器，只见那些暗器，竟似没甚准头，大为惊讶。再循声望影，只见有两人似断线风筝，一个跟着一个，先后赶到，在前面的是与董绍堂同来的白贞了，在后面的却是伏伺岩山之后，以前翼王的卫士方复汉。

原来在董绍堂、沙鸣远双斗司空照时，白贞一已捻紧软鞭，在旁监视。（他得萨回回棍法真传，能以软鞭当杆棒使，可以硬扫敌人，又可以擒夺兵刃。）他见司空照在堪堪落败之际，忽地冒险脱出重围，敢情是想逃走。

功败垂成，白贞一如何肯轻易放过，因此他一抖手就将轻易不肯使用的喂毒七煞钉，飞出三枚，连环打去。他的暗器功夫本来也是上乘之选，却不料“螳螂捕蝉，黄雀在后”。方复汉一见白贞一纵起，甩手箭已先出手。方复汉的甩手箭也是一打就是三枝，白贞一听得寒风飘然，急忙闪避，虽然仗着身法奇快，全都避过，可是甩手箭来时，也正是七煞钉脱手之际，他给方复汉的甩手箭吓了一跳，暗器就全都失了准头。

就这样两人一先一后，全都加入战团，白贞一见暗袭被人破坏，而且这人还敢紧紧跟踪，不禁怒从心头起，恶向胆边生，大喝一声：“何方小子敢来捣乱？”软鞭起处，夹着劲风，回头便扫。那边厢，董绍堂和沙鸣远也急赶上来，再截司空照，五个人分着两处厮杀，直杀得沙飞石走，尘土飞扬，枝叶摇落，百鸟惊飞。

司空照独战董绍堂、沙鸣远二人，虽然显处下风，但仗着内外功夫，俱到炉火纯青之境，窜高纵低，趋闪攻守，一时还未见危急，只是方复汉却应付不了白贞一的缠打。白贞一的软鞭一使开来，呼呼风响，上下翻飞，宛如银涛奔腾，龙蛇飞舞，方复汉拼命支撑，展出六合刀精熟招数，还是险些被他的软鞭夺去兵刃。

再斗一会，方复汉越斗越不行了，真是只有招架之功，全无还刀之力。本来方复汉的武艺原非平庸，要不然就不能做到翼王的亲信卫士。无奈当日与董绍堂同来的，全都是清廷武士中数一数二的好手，棋高一着，相形见绌。

白贞一占了上风，招数越来越紧，方复汉恰用到一手“白雁梳翎”，刷的一刀，斜劈白贞一面门，白贞一身子滴溜溜一转，那条软鞭忽地似懒龙滚地，向方复汉的双腿缠扫，鞭梢擦地有声，这是萨回回棍法中“乌龙绞柱”的厉害招数。

方复汉识得厉害，拼命跃起，避过缠扫，白贞一好不溜滑，他仗着内劲充足，只微微将软鞭一挺，那条鞭立刻如同铁棍一样直抖起来，向上攒击。方复汉斜掠出去，那条鞭又已是如影随形，堪堪袭到。

性命呼吸，死生俄顷，忽地一阵金铁交鸣之声，接着白贞一收鞭大喝：“什么人敢施暗算？”喝声未了，只见一个少年仗剑飞奔而出，方复汉见了，大惊失色。

这持剑奔出加入战团的少年，正是方复汉的爱徒上官瑾，本来他师父曾郑重叮嘱过他，不许他出去救援。但试想上官瑾少年热血，如何能忍得住。

他伏伺崖后，眼看恩师越斗越危，生死关头，焉能坐视？因此他在方复汉被白贞一紧紧追击，看看就要血溅荒山之际，不由得本能地右手一扬，几枝甩手箭破空而出，跟着自己也持剑旋风一样地直奔出来。

上官瑾的暗器功夫比他的师父相差得远，连他师父还不是人家对手，如何能伤得了人。这几枝甩手箭给白贞一软鞭一挥，登时反激出数丈开外，射

进草莽丛中去了。

方复汉大惊失色，喝叫上官瑾回去。他六合刀一展，赶截在白贞一与上官瑾之间，厉声喝道：“这不干你的事，你别横插进来”跟着对白贞一道：“朋友你只管冲着我来，俺们两人再决生死！”他是故意要撇开上官瑾，希望白贞一不至伤害他的爱徒。

谁知白贞一却连连狞笑，朗然发话道：“这位少年英雄敢施暗器袭人，老夫倒要领教领教！”他一边说，一边就扬鞭疾走，竟奔上官瑾而来，他还冷笑着道：“许你暗箭伤人，老夫却不愿偷掷一镖，暗射一箭，你还有什么暗器，尽管发来！”他明明是看破上官瑾能为不高，所以才口发狂言，他好像忘记他刚才也施展暗器偷袭司空照了方复汉面色攸变，急怒攻心，他舍死忘生，一掠数丈，为救爱徒，力御强敌，六合刀劈头便砍，“泰山盖顶”，“大鹏展翅”，刀风忽忽，上下翻飞，他是要豁出这条性命了。

白贞一见到方复汉争前拼命，冷笑一声，七节软鞭凌空飞舞，刷！刷！刷！只是几鞭，便迫得方复汉手忙脚乱。

上官瑾到底是初生之犊，不畏猛虎，他的师父虽抢前给他挡住白贞一，他却不但不逃走，反凑上来了。他见师父危急，虎吼一声，右手剑寒光一闪，刷的便朝白贞一右肋刺来。哪知他的剑刚递出去，已摹地虎口发麻，人也踉踉跄跄地向前倾仆。他的剑还未近得白贞一，已给白贞一的软鞭，一卷一拉，剑飞出手，人也前仆了。

方复汉失魂落魄，六合刀霍地一轮，便待压鞭进招，用“猛虎摆尾”厉害招数，向白贞一面前刺去。白贞一却乘机向前一冲，翩如巨鹰，斜刺掠出，顺手回带，“连消带打”，又是当啷一声，把方复汉的六合刀也夺出了手。

幸得方复汉武功不弱，刀虽出手，步法未乱，他急倒纵数步，一把拉起上官瑾，立刻拼命逃跑。白贞一旋风也似的持鞭赶上，大声吆喝，迫令投降。

白贞一正自得意，忽听林际上空，传来几声清脆的音响，余音摇曳，甚为凄厉！白贞一停鞭止步，摹地想起一人，面色倏变！白贞一愕然惊视，只见藤萝野草丛中，走出一个老态龙钟的尼姑，捻着一枝拂尘，颤巍巍地向自己行来。

白贞一心头鹿跳，这老尼姑正是自己担心的强敌，江湖上闻名胆落的心如神尼。白贞一虽未和她交过手，可是一见她这形貌，和江湖上的传说完全吻合，不是她还是谁？

那老尼姑拂尘一举，峭然发话，“你们在西岳之巅，兵戈拼斗，不怕损坏了名山胜迹吗？你们双方须得赶快罢手，贫尼方外之人，也不管你们谁是谁非。”

其时司空照已是堪堪落败，一听珠镖传声，不禁雀然色喜。原来心如神尼和他都同出定居塞外的晦明神僧门下，只是心如比他先入门十余年，又一直追随晦明神僧在塞外行医行侠，（也正是因此，塞外牧民为了尊敬他们，方把他们称为“神僧”“神尼”。）几乎尽得晦明所传，所以虽然同出一门，他师姐的武功却比他高得多。尤以独创的珠镖打穴与铁拂尘“拂穴”功夫（参见拙著《龙虎斗京华》一书），更是武林仅见的惊人技艺。

当下司空照精神抖擞，木笔攸扬，在兵刃飞舞缝中，一连几笔，连指董绍堂的要害。董绍堂一来是领教过司空照的厉害，不免有些胆怯，二来武功也略逊于沙鸣远。司空照展开轻灵身法，闪过沙鸣远的三棱透甲锥，骤向他猛攻，他不禁退后两步，司空照就趁这个当口，飞掠出去，向心如神尼落足

之地奔来。

这时心如神尼正在迫令白贞一放下兵刃，快滚下山。白贞一虽震于心如威名，但自己平生也未逢敌手，既忿这老尼姑横来干预，全不把自己放在眼内；又想江湖上常是言过其实，这老尼姑纵本事了得，但凭着自己三个第一流高手在此，又何必示怯于她。因此抗声拒绝，看看就要和心如开招动手。

正当此际，沙鸣远、董绍堂都已衔尾追来，与司空照先后到达。心如看了司空照一眼，拂尘一举，微微示意，却不打招呼。司空照知道师姐的用心，也就伪装不识。

当下心如喝令双方快快停手。司空照把“木笔”一抛，立刻奔去和方复汉相见。（方复汉这时正携着惊惶失色的上官瑾，在旁边吁吁喘气。他和董绍堂虽同是司空照的金陵旧友，却不知道他就是名震江湖的心如神尼的师弟。）

司空照这边三人都已停手，董绍堂这方三人却全都气愤不堪。他们好不容易三上华山，才搜着司空照的踪迹，如何肯轻轻放过。当下沙鸣远透甲锥平胸一举，冷笑问道：“你这老尼姑好大口气！凭你就敢来干涉我们捕拿钦犯。”“喂，不要理她，快上去捉拿叛贼。”他是想叫白贞一和董绍堂再去捕捉司空照了。

哪知他们身形未动，心如神尼拂尘一举，早已截住他们，冷笑说道：“你们想捉拿什么人都行，但得先通过我这枝铁拂尘。”这一来又要杀得石破天惊、山摇地动了。欲知后事如何？且听下回分解。

第五回 铁拂尘独战三凶 龙吟剑遗赠奇士

董绍堂等三人被心如神尼拂尘截路，冷语相侵，全都大怒。沙鸣远扬锥喝道：“你既横来干预，俺例要领教领教。别人怕你虚声，须吓不了俺们兄弟。”说着他双锥平胸，立了一个门户，便请心如神尼进招。

心如神尼拂尘扬空一拂，冷然笑道：“原来三位都是高人，今番幸会。只是贫尼既有话在先，不许你们在这里动手，哪方不服，尽管冲着我来。现在你要赐教，贫尼当然遵命。不过你们一共有三人，贫尼无暇一一奉陪，请你们一齐上来好了，省得麻烦！”

沙鸣远双眼一瞪，把心如神尼盯了半晌道：“好个尼姑，你竟要独战俺们三人？你不要瞧不起人，你只要能把俺打下来，俺们兄弟三人也就准听你吩咐。”

心如神尼徐徐说道：“两人对打很是乏味，你们三人如果少一个，贫尼不愿动手，要么你们都上来，要么你们就全都滚下山去！贫尼虽老，对付你们三个，我还不会在意。喂，你们怎样？再不上来，贫尼可不客气了！”

沙鸣远等三人齐都气愤，喝声，“好！你既要较量我们，恭敬不如从命，只好请了。”话声未落，只见心如神尼疾如电闪，身形微动，铁拂尘已倏地先向沙鸣远拂来。沙鸣远识得厉害，急盘龙绕步，左锥一掩，右锥平刺。却不料心如身法之快，无以形容，她一击不中，早已翩然掠出，又到了白贞一身边，阴恻恻冷笑一声，铁拂尘抖得笔直，斜斜点打白贞一的“关元穴”。白贞一霍地向右晃身，七节软鞭，“玉带缠腰”，猛下绝招，呼的向心如神尼拦脚扫去。心如神尼一个“旱地拔葱”，凭空跃起数丈，白贞一的软鞭自她脚下一掠而过，再抖起时，她已在空中使个“紫燕掠波”之势，竟翩如飞鸟似的直冲董绍堂而来。董绍堂雁翎刀向上一劈，绍她铁拂尘乘机一卷，董绍堂也算机灵，急一缩一挫，避免给她卷着刃身，并试用刀锋削她的拂尘。谁知这吹毛立断的宝刀竟削不断她的拂尘，刀锋竟已给微微缠着，心如神尼错步上身，用力一扯；董绍堂立觉虎口生痛。幸得白贞一站立得近，援救及时，运鞭如风，急施侧袭。心如一声冷笑，把拂尘一松，抽身应付。董绍堂这才解了困危，但饶是这样，他已踉踉跄跄，倒退几步，才稳住身形。

就在这电光石火之间，心如神尼已连袭三人，使了几招绝招，吓得三个一流好手都心中打鼓。

山风猎猎，袍袖飘飘。心如神尼以一支铁拂尘独战董绍堂、沙鸣远、白贞一三人，忽而把铁拂尘当成五行剑，展开了一百零八手达摩剑法，忽而把铁拂尘当成闭穴镢，展开了她独创的“拂穴”功夫。在三人环攻之下，倏进倏退，忽守忽攻，身形展开，真如行云流水，慢中快，巧中轻；招数展开，更是静如山岳，动若江河，吞吐如意，收放自如。一招一式，全都到了化境地步。若非这三人也都是武林中罕见的高手，休说缠战，连三招两式已自抵挡不了。

这一场惊心动魄的荒山血战，直把方复汉和上官瑾这两师徒看得目眩神摇，刚才他们看司空照削棍成枪，削枪成笔已自叹为观止；现在和心如独战三凶比起来，又觉得是如小巫见大巫了。真如初登华山，见朝阳峰高耸入云，以为是山之颠了，到了朝阳峰却又见玉女峰还在它的前面，翻过了玉女峰却又见莲花峰更是峭拔刺天。武学如登山，过了一个高峰又是一个高峰，不是艰苦卓绝，有极大恒心毅力的人，真不易达到光辉的顶点。

方复汉凝神注视，只见三个人围着心如神尼厮杀，走马灯似的风车旋转。董绍堂的雁翎刀化成了一道银蛇，严如白虹飞舞。白贞一的六节软鞭更如虬龙腾空，矢矫来往。沙鸣远的三棱透甲锥，映日生辉，又是别有“邪门”，使到疾处，远望竟如一座锥山，发出呼呼轰轰的声响。饶是方复汉站得这么远，也感到风声刀影，听到金铁交鸣。那心如神尼，被刀光鞭影裹着，方复汉只似见到一条黑线在银光波涛之中上下往来，再看去时，连人影也没在“波涛”中了！

方复汉惊心动魄，不由得倒吸了口凉气，悄声问司空照道：“司空兄，你看咱们要出去帮忙吧？这老尼姑力敌三凶，恐怕支持不了！”司空照神色自如，微微一笑道：“别忙，她支持得了，你不见她已完全占了上风吗？”方复汉圆睁双眼看去，只见“战场”上仍是老样子，心如神尼还是在包围之中，四个人的身影都难分得清，更不用说看得出什么招数变化了。他提心吊胆地再问司空照道：“真的占了上风？”言下大有不信之意。司空照悠闲地看了一眼道：“怎的不是，而且这三个人快就要抵挡不了，不信你瞧，再一会，就没得看了。”他见方复汉还是神情紧张，满头大汗，就引他谈话道：“你不知道她就是名震江湖的心如神尼吗？”

方复汉道：“俺知道她是心如神尼，可是这三个对手都是硬点子！”

司空照笑道：“你还未见过她和人交手，所以这样紧张。对手三个虽然都是硬点子，可是若以一敌一，我都能把他们打败。心如神尼武功比我高出得多，有何对付不了？”话到此处，司空照攸的起立，大叫：“你瞧！”

方复汉圆睁双眼，顺着所指之处望去。只见心如神尼袍袖飘飘，全身显露，沙鸣远等三人分三路退下，却又不似逃走，只见他们绕场疾走，左穿右插，攸进攸退，只是并不沾近心如。心如神尼也怪，她铁拂尘当胸一立，意态悠闲，兀立场中，动也不动。

方复汉看得纳闷，问司空照道：“这算什么？”司空照道：“他们三人见抵御不了，想采取分进合击之法，三人三路，距离适中，可以互相呼应，引心如来追，一搅乱心神，追任何一人，其他两人就立可进袭或施暗器呢。这种阵法，必须平日合拍纯熟，而且又都是第一流高手才行。”

方复汉又担心问道：“那么咱们出去帮把手吧，三人对付三人，心如神尼便不至被扰乱目标，能够专注了。”话声未了，只听司空照又是一声：“快瞧！”

说时迟，那时快，只见场中心如神尼蓦地如饥鹰捕兔，觑准一人，猛然出手，疾掠数丈，身未沾地，铁拂尘已凌空击下。方复汉目不暇瞬，尚未看清，只见一溜银光，已腾空飞起，当啷一声，斜射中旁边崖石，击出火花。方复汉正自惊骇，又听见白贞一一声叱咤，陡的飞起十几点寒星，向心如神尼纷纷钻射。方复汉知道这是白贞一的成名暗器七煞钉，刚才暗算司空照用了三枚，现在竟是满空飞舞了。

方复汉心头鹿跳，不自觉地便探手怀中去摸甩手箭，但他还未摸到，已听得空中一片繁音密响，传来了奇怪的清脆的声音，荒山上空，顿时如天女散花，流星四射，点点寒星，四围激散！就在这电光石火之间，又有一声凄厉的惨叫，接着便只见一条灰色影子，疾如闪电的一掠不见，敢情是早已没入草莽之中。

这时已天渐黄昏，暮霭苍茫，华山之巅阴沉沉的显得异样肃杀。兵戈之声虽渺，凄厉之音绕林。方复汉、上官瑾随着司空照出来，一看战场，只见

董绍堂僵直地躺在地上，他的雁翎刀斜插在一块大石头上，没入数寸。白贞一也是尸梭黄土，七节软鞭松散身旁。心如神尼见他们走来，微微笑道：“我到底是老了，不中用了，给沙鸣远逃脱，又误毙了董绍堂。”

原来刚才她展开“展翼摩云”绝招，身躯纵起，铁拂尘凌空击下，一击便中，董绍堂的雁翎刀给她卷出了手，穴道也被拂着。她本来是想拂董绍堂的“晕眩穴”，将他生擒的。无奈凌空击下，铁拂尘既要当刀剑用，又要当闭穴镞使，加上董绍堂也非庸手，疾加闪避，她竟自拂不准“晕眩穴”，而拂着“命门穴”，登时把董绍堂毙了。

那白贞一却是中牟尼珠镖死的，他若不先放七煞钉，还可多活一些时候。他一放七煞钉，立刻招惹出心如神尼的牟尼珠。心如用牟尼珠把七煞钉完全打落后，并将六粒牟尼珠分两处打出，分打白贞一和沙鸣远上中下三处穴道。

白贞一因自己的暗器七煞钉被心如神尼举手之间尽都打落，怔了一怔，心如神尼的镖珠已疾风骤雨般袭到，他急急抡鞭碰磕，无奈珠镖太小，碰落了两粒，碰不着第三粒，竟给洗镖洞穿了后心的“志堂穴”，萨回回棍法的嫡系传人，就此一命呜呼。

那沙鸣远却煞是溜滑，他仗着轻功提纵术已到炉火纯青之境，复有听风辨器之能，一听珠镖声来，骤地身形一纵，跃起六七尺高，恰恰避过了取上盘的第一粒，他借着倒纵之势，鞋尖一挑，凌空又把第二粒珠镖打落。说时迟，那时快，心如神尼第三粒珠镖来时，他已贴地拧身，疾滚入草莽丛中，珠镖把他的衣袖穿了一个小洞，贴肉飞过，给他带了点轻伤，却没打中他的穴道。他外号“千里追风”，躲过心如三粒珠镖，展开登萍渡水的轻功，晃眼间就没了踪迹。

心如神尼对司空照等人叹息道：“这三人的本领在当今江湖之上，确属罕见。可惜却做了满洲的鹰犬，以至贫尼也不能不开杀戒了。只是惭愧得很，还是给逃脱了一个。”

司空照问道：“师姐为什么不施展连珠镖法，追击他呢？我记得师姐的珠镖绝技，可以同时打出十三粒，分取十三处穴道，而落点先后又有不同。若是如此打法，便纵有绝顶轻功也难躲避！”

心如神尼笑道：“我也是料敌过低，所以才有此失。近年来我自信珠镖打穴，已可百发百中，所以对付江湖恶贼，最多也不会连发三粒。却料不到这厮能全部躲过。我既一击不中，也就不愿跟踪追击。再度出手了。”也就是因为心如不愿出手，留下此人，以至后来还闹了许多风波。那是后话，按下不表。

方复汉见司空照与心如神尼的称呼，这才知道他们原来是同出一师，便重新过来，以长辈礼相见。（方复汉昔日以司空照当兄长，而心如又是司空照师姐。叙起渊源，心如才能受他的礼。）谈起来才知道心如神尼每五年便上华山一次，探访师弟，这次恰巧碰见三凶搜山，顺便助了师弟一臂之力。

当下方复汉又拉上官瑾过来与心如相见，（与司空照刚才已见过了）心如看了上官瑾一眼道：“这孩子倒是上好的练武根子！眼神充足，英华内剑，步法沉实，看来大约有七八年功夫了吧？”

方复汉赔笑道：“承神尼谬奖，他不过胡乱跟晚辈学过五年。”

心如神尼啧啧称赏道：“这就很不错了，你须得好好调教他呢！”

方复汉急乘机说道：“就是为了这孩子，晚辈才带他上华山找寻司空大哥，晚辈武学平庸，有好徒没好师，生怕白误了这孩子的资质，所以想把他

转到司空大哥门下，刚才曾与司空大哥提过，还未知道他的意思。求神尼代为说说。”

心如望着司空照笑笑道：“这孩子你还不满意？”

激战多时，天色愈晚，山风陡起，百鸟归巢。司空照对众人笑了一笑，先不答心如的话，他指着面前的石洞说道：“平白给这些兔崽子扰了这么些时候，大家都已乏累了，先请到山居歇歇再谈。”

司空照的石洞，四壁萧然，只横着一张木榻，挂着几张豹皮。司空照将豹皮自壁上取下，铺在地上，燃起松枝，招呼众人坐下之后，再摸摸索索寻出一些干粮，取出一个盛满水的大葫芦款待宾客。

席地而坐，荒山夜话，司空照才缓缓说道：“山居穴处，我已成了野人了，方老兄，廿年不见，多谢你数千里外赶来，我却只能如此简慢招待。”

方复汉愕然问道：“司空老兄，怎的你倒和小弟客气起来了？”

司空照正色答道：“我不是和你客气。我是让你看看我这里的情形。你要把爱徒转让给我，心如师姐也盛赞令徒。我虽年朽，老眼不花，上官世兄是练武的好根子，我入眼便知。得此徒弟，尚有何不满之处？只是神气面容，分明是个公子哥儿，我就怕他捱不了这苦。”

方复汉正待替爱徒分辩，上官瑾已忽的起立，蓦然下跪，就向司空照行了拜师大礼，高高兴兴他说道：“师父，若只是为此，请师父无须顾虑，弟子别的没有什么所长，捱苦倒是捱惯了的。”方复汉这才把上官瑾原是落第秀才，并非公子哥的事实告诉司空照他们。方复汉还告诉司空照道：“这孩子最仰慕翼王为人，听说你是翼王知交，无论如何都要磨着我带他出来。”

提起翼王，大家不禁黯然良久。司空照眼角有着晶莹的泪珠，看了看上官瑾道：“翼王的抱负‘忍令上国衣冠沦于夷狄，相率中原豪杰还我河山。’恐怕要等到你们这一代年青人来实现了。”

上官瑾惶然答道：“弟子对翼王抱负，愿毕生以赴，至于成败，那只有在所不计了。”

司空照哈哈大笑道：“好，你能够这样，就不愧是我的徒弟！”他这才正式认上官瑾为徒。

方复汉与心如神尼在华山与司空照相聚经旬，这才分手。他们谈往事，赏山景，相处极欢。可是谈起往事，司空照却不禁深自悔恨。他说：“翼王当日，远离天京。挟数十万大军，独走西蜀，自然是铸成大错。可是自己因意见不同，就飘然远走，直到翼王危急时才去见他，也是毕生恨事。一样是极大错误。如果自己不是这样，在翼王身边，也许多少对他有所帮助。”他痛恨自己少年的狂生习气。上官瑾听了，分外悚然。

方复汉与司空照分手后，又去秘密地与太平天国的一些遗老相晤，这且按下不表。且说上官瑾自此就跟随司空照在莲花峰习技，以性之所近，对司空照的点穴打穴功夫，特感兴趣。

因为上官瑾不是自幼习武，又是读书人出身，所以气力方面，未免吃亏，好在司空照是武学名师，他因材施教，传授上官瑾“一巧降十力”的武功秘诀，尤其是点穴打穴功夫，更是倾囊传授。他从“认穴”开始（将人身穴道图解，要上官瑾记得烂熟），再进而用皮人做模型，教上官瑾点穴，教得上官瑾能闭目拏指，无不如意为止；再教用暗器打穴，在教这种功夫时，他扛着皮人，展开轻功身法，要上官珍按着皮人穴道来打，又到百发百中为止；然后再教上官瑾用兵器打穴。到这步功夫时，最是很难学。因为打穴是与敌人

动手，短兵相接时用的。敌人是活的，他绝不能静止在那里任你来打，因此必须在敌人变化莫测的招数中，能够欺敌进招，一面动手，一面认清穴道，算得非常准确才行。所以当世名家，精于打穴的（包括暗器打穴）没有几人，就是这个道理。

司空照的打穴功夫，和心如神尼的拂穴功夫一样，都是武林中顶儿尖儿的人物，他的内外功夫，又全都到了炉火纯青之境，因此他在教上官瑾打穴时，竟敢一破武林前例，亲自喂招。（喂招是和徒弟过手，教他怎样打法的。）看官，为什么这是破武林前例，原来教打穴点穴的，断没师父亲自喂招的道理，这不比一拳一脚，点中打中，很难解救。可是司空照因内外功夫都高，他就是给点中了也没妨碍，他可以教你点中时，只觉得似按在棉花上似的，全无用力之处。他还可以闭了某个穴道，任你来点。这都是武林中仅见的功夫。

上官瑾得名师夹磨（传授之意），循序渐进，恍忽间又是五个寒暑。在这期间，方复汉也曾来过一次，见上官瑾进展颇速，也自喜欢。

一日司空照突的下山沽了一大葫芦酒回来，与上官瑾痛饮。酒到半酣，他郑重地拿出两件东西，放在上官瑾面前，一样是一把三尺来长的宝剑，一样是一把描金扇子。

他先叫上官瑾将宝剑出鞘，上官瑾依命，拔出来一看，只见立时满堂生辉，剑尖吐出莹莹寒光，剑身有龙纹缕缕。再细看那剑鞘，竟也是碧玉所造，嵌着粒粒明珠，莫说宝剑本身是无价之宝，就连剑鞘也是价值连城。

司空照见上官瑾愕然呆看，凄然一笑道：“这就是翼王送给我的佩剑，剑号龙吟，可以断金截玉。翼王太客气了，他送给我时，写的诗是：‘风尘相赠值千金’，其实就连这剑鞘，也不知要值多少个千金！”

上官瑾看得目瞪口呆，不知如何置答。司空照又叫他拿起那把扇子，并叫他小心。他握着扇柄，拿来一看，只见这把扇子，乌漆光亮，是用百炼精钢打成的钢骨扇子，长约一尺左右，扇骨上端两边，闪闪发光，竟像很锋利的刀片。上官瑾又将扇子打开，只见上面写着龙飞凤舞的几行草书。那几行草书是：“扬鞭慷慨泣中原，不为仇雠不为恩，只觉苍天方愤愤，但凭赤手拯元元；十年揽辔悲羸马，万众栖山似病猿，我志未酬人亦苦，东南到外有啼痕！”下面的署名是“石达开”。

上官瑾惊问师父道：“敢情这是翼王的真迹？”司空照喟然叹道：“谁说不是呢！这把扇子是我以前在翼王幕下时，请他写的。后来翼王死了，我不愿用他的佩剑，因此觅了百炼精钢，将它镶成钢骨扇子，当做防身兵器，可是却一直没机会用过。”

说到此处，司空照大口大口地喝了几杯酒，沉重他说道：“咱们师徒相处五年，‘缘分’总算不浅，但天下无不散之筵席，我的武功技艺，能传授给你的也都已传授了。你还年轻，不应在荒山野谷埋没一生。你仰慕翼王，就该去完成太平天国未竟之业。”

司空照顿了一顿，再指着龙吟剑和描金扇对上官瑾说道：“这两件东西都是翼王留给我的，现在我拿来给你。”

上官瑾惶然说道：“这弟子如何消受得起？”司空照摆了摆手，往下说道：“我还没有说完。这两件东西，我都拿来给你。可是并不是都送给你使用的。这把铁扇是送给你作兵器的。龙吟剑呢，却是托你暂时保存的。”

上官瑾道：“得这把扇子，已经是过分了。弟子如何敢觊觎翼王的佩剑？”

只是这把剑将来由弟子交给谁呢？”

司空照先不答他的话，往下说道：“我不给你这口剑是有原因的。一来你气力较弱，不宜于用剑，而适于用打穴的兵器，这把扇子正合你使。二来翼王的佩剑，意义重大，你虽年少英雄，但还不应用这把剑。我的意思是要你带在身边，到遇着可以付托，有开创的魄力，可以继承翼王事业的豪杰，才可以给他。我信得过你的眼光，所以交给你代我给它择主。”

司空照说到此处，又呷了口酒，微微笑道：“徒弟，咱们性情相投，你与我都有狂生习气，不是可以开创一番大事业的人。我就怕你锋芒太露，希望你稍敛英华呢！”

上官瑾受了师父的重托，又惊又喜。第二日就拜别了师父，浪游江湖，到处找寻风尘奇士。

士别三日，即当刮目相看，何况上官莲在华山之巅，学了五年的上乘武功。这番重涉江湖，不久就声誉雀起。上官瑾虽然改文习武，但对青中儒服，却有偏爱。书生结习，尚未忘情，所以在江湖浪游，还是作秀才打扮。江湖上因他出手极辣，所以又将他称为铁面书生。

这样的在江湖浪游几年，上官瑾虽遇过许多英雄豪杰，可是却无一当意。直到游山东时，才碰到一个令他心折的人。这人便是后来创立义和团的朱红灯。朱红灯那时虽未正式开山立柜，可是义侠豪气，已名震江湖，三教九流，无不结纳，在山东的潜势力很大。

上官瑾初时还以为朱红灯只是浪得虚声的黑社会人物之类，还不怎样把他放在眼内。哪知后来上官瑾因为在山东独来独往，任性使气，竟和山东一位前辈武师，因事误会，结了梁子，弄得很是尴尬。幸亏朱红灯出头调停，片言立解。上官瑾见了朱红灯后，长谈彻夜，才知道朱红灯抱负非凡。彼此印证武功，又不相上下。上官瑾这才深深佩服，愿意帮助他创立义和团。上官瑾与朱红灯结纳的经过，不属于本书范围，略过不表。

只是上官瑾书生结习，仍是未除，他只能浪游江湖，替朱红灯物色豪杰，而不能在农村里生根，做细致复杂的组织工作。上官瑾将翼王遗留下来的龙吟剑送给朱红灯后，便又游戏风尘，江湖行侠去了。

书接前文。这次朱红灯在安平府五十里外的赭石岗头，设计围歼官军，救护丁晓时，上官瑾正因为一件重要的事情，自山东匆匆赶至河北，找寻朱红灯，正好碰上赭石岗之战，助了朱红灯一臂之力。

上官瑾少年时候，随第一个师父方复汉闯荡江湖时，也曾吃过苦头，经过艰险。现在他见丁晓也是初闯江湖，颇有点是他当年的样子。丁晓比他当年更是年轻，更没经验，而且又没有师父相随，上官瑾自自然然对丁晓生出好感。一路上拉着丁晓问长问短。

健马嘶风，人影绰绰，赭石岗头血战之后，朱红灯的义和团俘获了数百官军，押解回去。丁晓夹杂在人流中，很是兴奋，但又有点莫名其妙地害怕，这些人全是生活在他所熟悉的“世界”之外的人物，虽然他觉得这些人很是“可爱”，但这些人对于他是太陌生了，他还没有成熟到可以理解他们。

朱红灯的义和团，黑夜行车，秩序井然，他们通过旷林岗坡，走人狭窄山径，山坡倾科，栈道逼窄，这一队人全都下马，牵着牲口，在磨盘似的山道，迂回前进。步声踏踏，蹄声得得，回声悠悠，山道两旁，不时地闪出人影，打着暗号，前来接应。在了晓眼中的印象是，夜风呼啸，气氛紧张，人物“诡秘”，他感到有点怔忡。

行行重行行，穿过林岗，降下山谷，斜越密林，发现了一座小小的山庄，依山面水，用岩山以筑碉堡，倚丛莽而作掩遮。这便是安平府义和团总舵之地。

其时，这座山庄，虽已夜深，人全不寝，山庄到处，火把通明，留守的义和团和义和团家属，正聚集村前，狂呼接应，他们要瞻仰总头目朱红灯，也为赭石岗的胜利而跳跃。他们见了朱红灯，就如同见了亲人。丁晓瞧在眼内，不觉眼角微润，他的童年是在寂寞中过去的，几曾见过人与人之间，有这样温暖？

朱红灯到了义和团安平府总舵的所在地赭石山庄之后，第一件事，就是安顿那些被俘获的官军马队。他吩咐义和团拳民好酒好肉招待他们。

那些官军被俘获后，一路上不受鞭打，不受绳缚，已自惊讶，现在还受好酒好肉款待，全都喜出望外。但狂喜之余，却又不免有点疑惧，因为照官军的“规矩”，捉到了匪盗后，除非是要推出去斩首，否则是不会有酒肉款待的。他们不知道义和团是否也兴这个规矩。

他们正在惊疑不定之际，朱红灯却和颜悦色地招呼他们，并且对他们说：“你们今天也够辛苦的了，吃饱之后，好好安睡。明天你们愿跟随我们的就留下来，不愿的就回去。”

朱红灯话完，那些官军们发一声喊，齐齐纳拜，不待明天，他们自愿留在义和团中了。

朱红灯第二件事，就是到“神坛”前，举行拜神仪式。丁晓看着香烟缭绕，义和团拳民，焚符念咒，觉得十分纳罕。

朱红灯将各事料理完毕；已过三更，狂欢的山庄又已趋于平静。朱红灯把丁晓请到内进的一间精舍安歇。他和上官瑾却还精神奕奕，抵掌深谈。

山庄夜宿，万籁俱寂。日间情景，跑马灯似的一幕幕从丁晓脑中掠过。这个初闯江湖的少年，虽然白天一整天折腾，全身疲倦，却兀自辗转反侧，不能入睡。正在朦朦胧胧之间，忽地听得隔壁，有人谈论。一个熟悉的声音道：“比如丁晓这孩子丁晓不觉欠身静听，这个声音可不正是朱红灯的。他正想听朱红灯怎样议论他，可是接听下去却又不是议论他，而是朱红灯在谈怎样结识他的经过。

过了半晌，忽听得朱红灯叹了一口气道：“上官老兄，你看连我自己的师父（梅花拳的老掌门姜翼贤），我拉他出山他都不愿出来。对义和团还是心存害怕，何况他人？”

上官瑾接声说道：“令师不肯出来，这又有什么值得令我们丧气的？恕我说句狂话，令师虽然在武林中颇有威望，但少他一个人，也不见就对我们有什么影响！”

朱红灯的语调变得凝重低沉。丁晓只听得他说道：“不，不然！这不是我师父一个人的事情。

“许多人听到义和团都是害怕的，为什么？因为我们揭的是‘反清复明’的旗帜，满清二百余年的统治，已经根深蒂固了。许多人一听到‘造反’就会联想起‘抄九族’等大清律例来。因此他们能够苟安一时的，就宁愿忍气吞声活下去。义和团这几年来，是有了一点势力，可是却得不到大的发展，就是这个道理，所以我再三考虑，我们的策略恐怕要改变了。”

上官瑾急声问道：“怎么个变法？”

朱红灯一字一句，斩钉截铁地答道：“把‘反清复明，改为‘扶清灭洋！’”

上官瑾跳起来道：“这怎么成？岂不是把我们原来的宗旨改变了。”上官瑾的声音急促颤抖，丁晓在隔壁听了，也好像看到了他紧张的神情。

朱红灯笑了一笑，缓缓说道：“少安毋躁，我怎会改变原来的宗旨？这样做是为要扩大义和团的势力。许多人害怕‘造反’，许多人更恨侵入中国的洋人。那么我们现在提出‘扶清灭洋’的口号，第一就可以缓和清廷对我们的压力，第二又可以吸收更多的人。而且‘扶清’是表示我们和清廷站在同地位，并不是说我们就要做它的奴才。

“许多事情不能只凭一时意气。比如说你和我都是不信神道的，为什么我们要以神道立教，遍设神坛？还不是因为许多人还相信它，所以不得不设。”

上官瑾又反问道：“满清和洋人不是一路人？你说要‘灭洋’，满清愿意你去灭吗？”

朱红灯又笑道：“老兄，你只知其一，不知其二，满清和洋人虽然是一路人，但他们之间也还有利害冲突。比如西太后那老狐狸为了立储的问题，就很不喜欢洋人干涉。”

上官瑾叹了口气道：“朱兄，我相信你。你既然这样说，我只有依你？可是我总觉得这会有危险。”

上官瑾的忧虑，后来果真成为事实，朱红灯改为“扶清灭洋”后，义和团竟然得到飞速发展，（事详拙著《龙虎斗京华》，不赘。）可是一来后继者，如李来中等辈理会不了朱红灯的深心；二来朱红灯也是把满清政府低估，想“利用”它和洋人之间的矛盾，不料满清政府后来反而利用了他们，到头来还是和洋人一道去剿灭他们。朱红灯的急功近利，毕竟留下祸害，那是后话。

只说丁晓听了，心里好生个不舒服。他还是个年轻的纯真少年，他觉得朱红灯的“作为”，总不是值得赞同的。他又觉得义和团的“崇拜”神道，设立神坛很是“可笑”。他还不够成熟去理解这些东西。他对朱红灯和义和团也觉得很是诡秘。

因此到第二天，朱红灯问他：“小兄弟，你愿不愿意留在义和团呢？”他竟出乎朱红灯的意料答道：“我还不愿留在这儿！我的本领大差，我这番出来，是想找太极陈拜师的。”

朱红灯皱了皱眉头，再三劝他，他还是坚持着要学好本领再谈。朱红灯虽明知道这不是“理由”，（如果要拜师，上官瑾和朱红灯都尽够资格做他的师父。）但义和团是从不强迫任何人参加的，因此也就由他去了。一直到后来，丁晓长大之后，才帮助义和团，而且是居于半主半客的“贵宾”地位，那是后话。

丁晓辞别了朱红灯后，便又径自向河南进发。欲知后事如何？且听下回分解。

第六回 古道斜阳 钱镖初掷 出庄月夜 拳技轻抛

朱红灯虽然惋惜丁晓不愿留下，但他还是本着爱护后辈之心，殷殷指导。他将江湖上应该注意的事情，一一说给丁晓知道，还送给他两套衣裳，十来两银子，一匹骏马。

丁晓受了他的马，却不愿意要他的银子和衣裳。朱红灯笑道：“你这样公子哥儿的打扮，武林名宿，一见你就会皱眉。至于银子，你不愿要，当我借给你的好了。”好说歹说，丁晓才收下了。

朱红灯事情很忙，他交代好后，就对丁晓抱歉一声，不能相送，自去料理他的事了。

丁晓虽然对朱红灯颇多误会，可是道别之际，心中仍不禁怅然。他对朱红灯的印象很是混乱，因此对朱红灯又是佩服，又是怀疑。他不知道朱红灯是什么样的人，然而对他的热诚，却很是感激。

当下丁晓辞别了朱红灯，还行不到五六里路，忽听得背后有人高呼暂停！丁晓愕然回首，只见是上官瑾，步履如飞，赶上来了。

丁晓一见是上官瑾，蓦然想起自己刚才和朱红灯谈话时，他本来是在旁边的，后来走了开去，不见回来，自己临走时，竟然忘记找他辞行。心中觉得很不好意思，正待向他道歉。只见上官瑾已笑嘻嘻地对他说：

“小兄弟，怎的一晃眼就不见你了。朱大哥也是糊涂，连最重要的事情也忘记交代你了！”

“什么最重要的事情。”丁晓见上官瑾说得这样郑重，不觉抢着发问。

“你是不是要去找太极陈呢？”

丁晓皱了下眉头，有点好气，又有点好笑，怎这人匆匆赶来却问的是这句话。自己要找太极陈，不是早就告诉他们了。

丁晓点了点头，上官瑾又追问道：

“你不是丁剑鸣的儿子，太极丁的孙子吗？”

丁晓睁着眼问道：“上官前辈，你怎的查问起我的祖宗三代来了，我的来历，你不是早已清楚了的？”

上官瑾嗤的一声笑了出来：“小兄弟，不是我故意问你。我说太极陈一定不会收你。”

“你怎会知道他一定不会收我？”丁晓很是怀疑。

上官瑾道，“就因为你是太极丁的嫡系子孙。你初涉江湖，不知武林中门户的森严，派别的避忌，你这样贸然撞去，准保你会碰个大钉子……”

上官瑾笑着往下说道：“武林之中，挟技自秘，虽大师名宿，亦所不免，陈派太极和你们丁派太极一样，都不是轻易传给外人的。更何况你是丁派传人，同派别支，更少有相互拜师的例子。太极陈怎会收你？”

丁晓不知道习武的人也有这么多讲究。但他矢志求师，不能因此不去，正在踌躇。上官瑾上前拍拍他的肩膀道：

“小兄弟，我很佩服你求师的苦心。本来你们丁、陈两派太极，同负天下重名，如能破除门户之见，将两派武功融会贯通起来，也是武林佳话。所以我倒很愿意你得偿所愿。”

“只是我更担心，万一陈派中人，误会你的来意，以为你是丁派的人故意跑来偷招，想打倒他们的，那就糟了。”

“因此，我特地写了一封信给你带着，如碰到误会纠纷，你记得将这封

信交给太极陈看。我不能保太极陈会收你为徒，但也许可以保你不会怎样吃亏。”

丁晓听了，对上官谨来意虽颇感激，但却有些不悦；上官瑾好像总是把自己当“孩子”看待，老是怕自己本领不济，经验不够，会有什么“闪失”似的。因此他接过了信，只是淡淡道谢。

丁晓别过了上官谨后，漫不经心地随手将信在怀中一藏，径自依循官道向河南怀庆走去。这番丁晓经过了朱红灯、上官瑾二人的指点，又有了一些走江湖的经验，果然比以前显得老练了许多。不再沿途闹笑话了。

只是丁晓到底年纪轻、阅历少，在路上还是闹出了一两件不大不小的麻烦。他在入河南境时，经过一个市镇三岔驿，听路人传说，那里有个终南派武师公孙业本领很是了得，路人把这人说得天上有地下无。他好奇心起，前去拜访，别人把他当成来“拆台子”的，挤兑他下场较技，他迫不得已和人试了两招。谁知那个什么公孙武师，浪得虚名，不过三招两式，就给他打在地上爬不起来。那间武馆的人立刻拿刀拿枪，要和他拼命，吓得他连忙飞逃。

丁晓经过了几次这样的事情，深叹江湖上传言之不足信。他对太极陈是否真有本领，也有点怀疑起来了。不过他曾听自己的父亲和上官瑾都称赞过太极陈，想来不致于和寻常的江湖武师一样。

这一天他已入了河南境内二、三百里，正行经一处依山傍水的古道，这条路大约年久失修，路基也显得崩坏了。其时天已过午，日色穿过山上的松林，斜射下来，显得很是阴森。他拐过前面峭拔的峰脚，只见地形越来越险，仰望路旁的山岗，只见夕阳西照，反映松林，树上的枝叶，树下的红土，都罩上一层血红色的光彩。他正在欣赏这古道斜阳，松林夕照，忽然听得上面有叱咤之声。他抬头凝望，忽地唰啦一声，一块巨石，带着枝叶泥上，滚滚而下，飞过他的身旁、跌入山路下面的深潭中，激得浪花飞溅，砰然有声。

丁晓错步闪身，急忙避过。仰头一望，又是一阵尘土沙石飞溅下来。丁晓情知山上必有江湖人物在较技争胜。他好奇心起，急轻登巧纵，攀上山顶，躲在草莽丛中，探头张望。只见在林间空旷之处，有几个人闹得正酣。

丁晓再仔细一看，才发觉到竟然是四五个人，围着一个廿余岁的少年，拼命缠闹。那个少年使得是一口青钢剑，好生了得，左拦右拒，吞吐屈伸，剑花错落，剑点疾徐，竟然好像是太极家数。

丁晓心中，蓦然一动，这人使的是太极剑！但细心观看，却又与自己所学的不尽相同。丁晓不禁看得呆了。

习武的人，看到别人使出本门家数，自然格外留神。丁晓看得津津有味，暗暗拿来与自己家传的太极剑十三剑比较，只见他基本的步法、手法都是一样，只是架式、圈子却又不同，许多变化招数，都很新奇，与自己所学，竟是各擅胜场，难分优劣。

丁晓再看了半晌，只见那些人越打越近自己藏身之处。而且那少年已渐渐处在下风了。那少年虽然剑法了得，但好汉敌不过人多，围攻他的那些人，武功也似非弱者。他的剑法与丁晓一样，虽得真传，却欠火候。

围攻那少年的四五个人，为首的使镔铁双刀，最是厉害，一面打一面吆喝。那少年好像很是愤怒，猛地剑招疾展，向那汉子霍霍扫去，那人却是溜滑，不敢给他的太极剑粘上。他的刀法使将开来，行左忽右，使出许多花招裹住少年，更仗着前后左右都是自己人，互相呼应，虽然功夫在那少年之下，却也没有给他的太极剑搭上了手。

太极剑原是以逸待劳，只要对方一有破绽，就可借力打力。依势破势。可惜这少年剑法虽佳，未到化境，好几次找住敌人破绽，却又给他们的同伙旁攻侧扰，不能得手。心中烦躁，就更显得不支了。

丁晓虽和那些人都不相识，也不知他们因什么事情在此拼斗，可是一来那少年家数与自己同源；二来了晓见他以寡敌众，也抱了同情之念。他不知不觉摸出了自己的随身暗器——金钱镖。

这时少年给围攻得正急，他刚使到一招“举火燎天”，却给两侧两条软鞭缠着，而当头那使镔铁刀的也踏偏锋，侧身进刀，“分手撩云”，便要斜切那少年的右臂。那少年怒喝一声，一翻身太极剑倏的“彩凤舒翼”，剑尖流星逐电般的向两侧虚点一剑，便嗖的窜出。可是那使镔铁刀的却似早料他有此一招，一闪身便斜抡上前，双刀一分，“蝴蝶穿花”，一削右颈，一扎后腰，向那少年急下毒手。

那少年正待应敌，未曾出手，却忽听得“哎哟！”一声，那使镔铁刀的右手刀竟自脱手飞出。同时又是一阵喊声，又有两个人们着额角，噓噓呼痛。那使镔铁刀的大叫一声“风紧”，向同伴示意奔逃。

那使剑的少年，情知有高手在旁援助，不觉十分惊讶，也顾不得再追那些人了。

古道斜阳，山岗人静，风鸣草啸，潭影阴云。那豪侠少年游目四顾，只见草莽丛中，出来了一个面如冠王的美少年，看样子比自己还要年轻得多，大约还不到二十岁。“难道就是他来援助的？”那使剑的少年心生疑虑，倒有点不敢相信了。

援救这使剑少年的人正是丁晓，他的金钱镖原来是家传绝技（太极丁三绝技中，尤以金钱镖为最）。他功夫大技业，虽未深湛，但一捻一掷，在三五丈内，已是百发百中。他见使剑少年被使镔铁刀的汉子所迫，不加思索，挣然一镖，就打中那汉子握刀的右腕脉门，把他的兵刃打落。再疾发两镖，连中其他两人的额角。丁晓这还是不知谁是谁非，所以才只是略施小警，未下毒手。

了晓见那使剑的少年呆望着自己，上前学着江湖人物的派头，唱了一个“肥诺”（打招呼之意），笑着说道：“兄台使的好剑法，怎的与那些人在此厮斗？尊姓大名，师门宗派可肯赐教？”

那少年看了了晓一眼，深深道谢。可是他对了晓的问话，却全避而不答。他也唱了个“诺”，翘起拇指说道：

“兄台打的好镖！小弟要不是者兄出手援救，恐怕还要和这班家伙再打半天，虽然他们也不能怎样，但到底麻烦。对老兄盛情，小弟铭刻于心了。只不知兄台与小弟素昧平生，何以如此热诚，出手援助？”

“至于小弟姓名，师门渊源，结仇经过，说来惭愧，正因我是名师弟子，却为宵小所围。说来有辱师门，不提也罢了！”

你道丁晓救了他，他却为何对丁晓这般冷淡？原来是晓初学江湖人物“派头”，却又学得不像，生生硬硬，很是滑稽。那使剑少年，阅历甚丰，城府根深，看了甚是怀疑，猜不透丁晓来历，更加了晓一上来就问他的结怨经过，师门渊源，查根问底，这也不是江湖初见面的人所应问的。本来晓帮助他脱险，他原也准备告诉丁晓知道，可是见丁晓这样追问，反不愿意说出来了！三来了晓的态度语气，又装模作样地好像长辈在考问小辈，他心中更是不悦。因此他反怀疑丁晓不是什么好路道（坏人之意），可能是故意和那些人合演

双簧，来使自己上圈套的，所以那些人中镖之后，还能若无其事的奔逃。

丁晓哪里知道这使剑的少年有这么多疑虑，他的态度语气，原是在赭石山庄那两天学自上官瑾的。他不知道上官瑾是武林前辈，年纪虽不很老，班辈却是甚高，上官瑾见人可以随随便便像长辈一样去查问“小辈”来历，丁晓如何可以乱学？

丁晓见那少年冷冷淡淡地对待自己，心中也很生气。他大叹“倒霉”，不知道为什么自己所碰的人都是如此不近人情。一个红衣女侠姜凤琼，救了她，她非但不承情，反而以恶言相向；这个人呢，也是一样，虽然没有恶言相向，但那冷冷淡淡的態度，却着实是令人气闷。

丁晓当下也做出冷冷淡淡的態度对那少年说：“兄台不肯见告，也就罢了，逢人只说三分话，不可全抛一片心。嚟！是我太过冒昧了，交浅言深，无怪老兄见外了！”

“敢情我出手援助，也出手错了！惹得老兄怀疑，盘问我为何出手？我一不望酬劳，二不望报答，我也不知你们究竟谁是谁非。只是我见着你被人围攻，给迫得满头大汗，走投无路，看不过眼，这才不揣冒昧，不顾是否会卷入是非之场，略施小技，替兄台打退对方。哪知兄台如此见疑，早知道我也不会出手了。”丁晓虽然装出淡然之色，却掩不住愤激之情。

那少年看了丁晓一眼，他料不到了晓如此直率，反言相责，弄得很是尴尬，也弄得很不高兴——了晓把他“形容”得太不济了，好像自己若非丁晓相救，就脱不得身似的。但他又不能和丁晓动怒斗气，因为他到底是名家子弟，熟悉江湖礼节，丁晓无论怎样，总算是帮了自己的忙呀。

当下他强自忍耐，勉强堆着笑容，对丁晓连连道歉，口称：“台兄，不是小弟故意见外，其实是提起有辱师门，而且小弟来历，兄台也没有知道的必要！”

“老兄对我的帮忙我一定记着的。小弟虽本领不济，但如将来有需要小弟之处，小弟必效绵薄。”

“咱们萍水相逢，不敢说一见如故，但小弟也领教了兄台豪侠的风度。小弟有事在身，不能相陪，只是有一句话要对兄台说说，闯荡江湖，不要总是以为自己了得，看不起别人！你出手援助，热情可感。若因此矜功道劳，似非武林贤者所应有！”这少年说到后来，语锋也是咄咄逼人了。

丁晓听得按捺不住，不禁大声说道：“喂！你说清楚点，谁矜功道劳？谁望你的报答？谁……”

那少年冷笑一声，不待丁晓说完，已径自匆匆跑下山去，道声：“兄台别动气，再会！”他不顾丁晓还在那里唠唠叨叨了。

丁晓其实也并非看不起人，他也很佩服那少年的剑法，他是真心的想请教那少年的师门渊源，因为两家的剑法原都是同出一源的。不料却不知怎的，话越说越糟，弄得个不欢而散！

丁晓很是气愤，也很沮丧，没精打采地踏上旅途，一路再也不敢多事，也不愿再惹事了。一路平安无事到了河南怀庆府，住下客店，立刻就打听去陈家沟的道路。那店小二看了丁晓一眼，笑着问道：

“客官可是去找太极陈？”

丁晓答了声是，反问那店小二如何知道他是去找太极陈。

那店小二道：

“听客官的口音，不是咱们河南怀庆府的，又问往陈家沟的路，小的就

是不用问也可猜着了，这些年来，不知有多少外路人，不辞千里来到怀庆去找他老人家，小的也接待过许多这样的客人，只是也亲眼见着他们一个个没精打采地从陈家沟回来。”

丁晓听了，怔了一怔，忙问店小二是什么道理。店小二道：

“客官还不知道吗，他们陈家沟的太极拳是一向不传授外人的。以前只有一个杨露蝉曾偷拳成功。以后就没听说有什么外面人得过太极陈的指点。”

丁晓早就听过上官瑾也是如此说的，虽然心焦，可也不怎样惊诧。他想凭着自己的恒心毅力，不信太极陈会一直拒人于千里之外。

当下他问清楚了往陈家沟的去路，知道自怀庆城再走六十里，便是三义镇，从那里往西再行三五里路，便是陈家沟了。

丁晓谢过店小二，便出去备办礼物，准备拜师。可是他的银子也剩的不多了，原来朱红灯也是百密一疏，他送给丁晓盘缠，只是送给他足够到怀庆的路费，并没有估计到丁晓要送什么名贵礼物的。这一来是为了朱红灯豪侠异常，根本就不会想到拜师父还要送什么礼；二来义和团的经费很有限，多一个钱就多一分用处，他当然不能随便送许多钱给了晓。

丁晓也是从未备办过礼物，也不知要买些什么。后来想了想，陈家一定有许多孩子，他就买了几盒糖果饼食，表示心意。

第二天，丁晓骑着朱红灯送给他的骏马，不过一个时辰，就赶到了三义镇。他找了一家小店，吩咐店伙饲马后，就匆匆地步行赶去，店伙看了看他，好像有话要跟他说，但他已经自迈开大步走了。（丁晓心想，拜师是不应骑着马去的，所以就步行了。）

丁晓到了陈家沟，一问就问到了太极陈的住处。他提着糖果饼食，径自跑去求见。在他的后面，跟着许多看热闹的野孩子。这些孩子看着一个外路口音的“大孩子”，提着糖果饼食，很是垂涎。

丁晓到陈家门口，找着管门的长工，便请他进去通报，说是河北姜某，要来求见，不敢说自己是姓丁的，恐怕太极陈会因为他是丁剑鸣的儿子，而不肯收他。他打定主意，不露出丁派的功夫，学杨露蝉一样，暗中偷招的。他一时想不起要改个什么姓，就自自然然想起姜凤琼，改了跟她的姓了。

那管门的长工，看了丁晓的样子，虽然猜到他是来拜师的，但见他手上提的糖果饼食，又不像拜师的礼物，而是访亲的礼物，不禁十分纳罕。起初还以为他是太极陈的哪一门远房亲戚，但一听他说是河北姓“姜”的，就知道丁晓准是个蠢小子，前来拜师的，盘问之下，丁晓果然说出是远道前来，想访求陈家太极拳的绝技。

那长工很是好笑，连连摇头，说道：“咱们老当家的并不设帐收徒，你来错了。还是快快回去吧，别在这里磨蹭（歪缠之意），没的把盘缠都弄光了，弄得流落异乡，太极陈也管不了你。”

丁晓陪着笑脸，只是恳求，那长工磨他不过，接过丁晓的名帖道：“好，俺给你去问问当家，他见不见你，俺可管不着。”其实他接了名帖，只是进去虚转了一转，就出来回道：“咱们当家的说，礼物拜帖都不敢领，他老人家不想做什么人的师父。”丁晓再恳求时，那长工就翻出白渗渗的眼珠，“咦！”的一声道：“你这小哥真奇，他老人家不见你，你求俺有什么用？”

丁晓涨红脸道：“俺千里迢迢，慕名拜望，你再给俺去说一声吧。”那长工不理不睬，拿起旱烟袋来，装烟叶，打火镰，噙着嘴巴大口大口地吸烟，好一会子才冷笑说道：“千里迢迢？远道来恳求他老人家收徒弟的俺见得

了。你从河北来的算得了什么事，比你更远道的，他老人家也是照样不见。”

丁晓没法，只好说道，“既是这样，我今天只好回去，这几件礼物，你给我留下吧，不管他老人家要不要，也是我的一点意思。”

那长工喷了一口浓烟，盯了丁晓手上的糖果盒子，笑道：“俺们老当家的今年快要做花甲大寿了，你还送糖果饼食给他！俺说，你要留下也好，就送这班小孩子吧。”他一手接过来，便叫“二虎！二虎！”二虎是他的小孩子，这时正夹杂在一大堆孩子群中，跟在丁晓的背后。

那些孩子见有糖果分，哗哗的拍掌又笑又嚷，一窝蜂拥上来。片刻间就把丁晓的礼物瓜分得干干净净，把丁晓气得说不出话来，一扭身就跑了。

回到三义镇的小客店，店伙见他没精打采，早就瞧料了几分，笑着问道：“客官可是在陈家沟碰了钉子回来了。这位老师父可真不易投拜。不过你想学太极拳，何必一定要太极陈亲自教？今早俺就想对你说，偏生你又走得太快。”

丁晓见他话中有话，急忙追问，那店伙笑道：“太极陈是不收徒，但他的表弟吴四爷却收徒，你可以到吴四爷那里学呀！吴四爷的太极拳是太极陈教的，听说身体弱的，练了不到半年，就红光满面。”看官，你道太极陈既不许绝技外传，何以又准表亲将他的陈家太极拳做招牌，原来其中却另有道理。吴四爷的“太极拳”假倒不假，只是却别有用途。原来每年像丁晓一样，到陈家沟想拜师的人络绎不绝，把太极陈烦腻得要死，而且街坊邻里，也都仗面熟，托人情，要他指点三招两式，更使他觉得麻烦。因此他就想出了这个法子，玩了一套杨露蝉的故技。

杨露蝉是他祖父的徒弟，也是唯一得传陈家绝技的“外人”。以前也谈过，杨露蝉在北方肃王府教那些满汉贵族，皇宫卫士的太极拳，是故意把“架子”放大，招数放宽，打起来“好看”，却是只能强身，不能实际应用来交手的（但虽然如此，学了之后，与普通相扑，还是略胜一筹的）。太极陈也照这个法子，将只能强身，不能实用的“拳法”传给他的表亲吴方甫，由吴方甫去设帐授徒。所以吴方甫太极拳虽出于太极陈所传，却与真正的陈家太极拳，有天壤之别。但虽然如此，吴方甫只学了这套能强身的拳法，懂得一些避实击虚的道理，浸淫日久，也可以敌得住十来个普通壮汉。吴方甫家道贫寒，得太极陈的提季，让他设帐授徒，使他日渐宽裕，也是太极陈照顾穷亲戚的意思。

地方上的人，不知道太极陈是别有用心，因为怕麻烦才让表亲出来授拳的，他们见跟随吴方甫学拳的人，学了之后，果然功效显著，身体瘦弱的学了个一年半载，便精神奕奕，只道吴方甫的拳技就真是陈家太极拳了。所以店小二劝丁晓舍难图易，何必去苦求太极陈，不如去拜吴方甫。

那店小二说得高兴，还试演了两招“太极拳”，说：“你看俺见他们跟吴四爷学得高兴，俺也学了两招呢。”丁晓一看，几乎笑出声来。这太极拳姿势架式，破绽大多，随便会一点武功的，一打准倒。

丁晓怀疑，难道太极陈也是浪得虚名。但想想却又不应是浪得虚名的。他想店小二也许只是见别人那样打，就依样学葫芦，东施效颦，所以就相去天壤了。

但丁晓还是想再去见太极陈，不愿即刻转拜吴方甫。他第二天，又跑去陈家沟去，这回他没有再带礼物了，只具了一个称门生的大红帖子。

这回管门的长工一见他更不客气了。懒懒地说：“姜小哥，你来得早呵，

怎不带糖果来？”丁晓央他去通报，他连动也不动。

丁晓忿忿不平，一再歪缠，那管门长工也生气了。骂道：“没见过像你这位大爷的，怎的就这么个麻烦。拜师父也有强求的吗？俺们当家的说过不见你就不见的，谁敢替他作主？”

丁晓正和他闹得不可开交，只见内里走出一个卅岁左右的中年汉子，问道：“老张，你为什么跟人吵闹？”长工指着丁晓道：“就是他嘛，硬要缠俺替他通报，要拜咱们老爷子做师父。”

那中年汉子注视着丁晓，半晌问道：“你叫什么名字？是哪的人？”丁晓垂手答道：“晚辈是河北保定姜日尧。”（丁晓是将他的‘晓’字拆开来当作假名。）

中年汉子深深地盯了丁晓一眼：“哦，你是保定姓姜的？你和梅花拳姜家是怎么个讲究？”

丁晓听他提起姜家，愣了一愣，半晌答道：“俺不认识他们。”跟着又央求那汉子带他去见太极陈。

那汉子眉峰一皱，说道：“姜兄既是河北保定的人，保定武师云集，梅花拳的姜翼贤，万胜门的管羽帛，都大大有名，就是说起太极拳，丁派太极的嫡传弟子丁剑鸣也在那里设场授徒。你何必舍近图远，跑到这僻壤穷乡，来学咱们山沟里的把式？”

丁晓一听，那汉子敢情竟是起了疑心，急急分辩道：“晚辈是慕名来学，深知陈老师父有真实功夫，武林独步。不比一些江湖武师的浪得虚名……”

丁晓不分辨犹可，这一分辩，更令人起了疑心，太极陈有真实功夫，那是不消说的了。可是那汉子提起的人，也非“浪得虚名”之辈，全都是武林名宿，江湖上的第一流好手。丁晓舍近图远，又说不出一个道理，顿时使那中年汉子，更怀疑他别有用心。

那中年汉子面色一沉，冷笑着说道：“姜兄真的这样看得起咱们山沟里的把式，怕不见得吧？”

丁晓正待分辩，那汉子厉声说道：“不管姜兄是怎么个‘用心’，俺劝你还是回去的好！以前也曾有过一些人到此卑词厚币，恳求学艺，后来一打听，原来是少年气盛，在江湖上和人结了梁子，想来讨换高招，寻仇报复的。幸好咱们老爷子从来不收外人，这才得免了多少麻烦。姜兄，你当然不是这等人，不过咱们老爷子和你素不相识，设身处地，如果你是，你也不会随便收徒吧？”

丁晓给他说得满面通红，听那人口气，竟似怀疑自己是江湖匪类，又急又恼，偏那人说得好生圆滑，似刺非刺，丁晓竟不知如何反驳，他额露青筋，圆睁双眼，悻悻然地回身便走。

那汉子见他这副样子，倒有点过意不去了，他追上两步，说道：

“姜兄别怪，咱们老爷子素不收徒，不是特别对老兄如此。姜兄要学拳，现放着吴四爷就在附近设有“场子”（武馆），招收徒弟。一样的太极拳，老兄尽可到那里去学。”

丁晓不停步，不回头，悻悻地道：“承情指教，你们陈家拳是宝贝，我哪敢再求。”丁晓听那汉子干笑两声，跟着大门砰然关上。丁晓又是一肚子气。

丁晓回到客店，再三思量，起初真的想从此死了向太极陈求技之心。后来又想想，自己离家远走，一技无成，这可怎么交代，而且自己对朱红灯和上

官瑾也曾矢志要求得绝技方休，这样小挫即回，也没面目去见他们。

丁晓想了一会，忽然间有了一个主意。他忽拍案而起，自言自语道：“俺索性就到他们所说的什么吴四爷那里去，蹬（逗留之意）它个一年半载，等待机会，总得见着太极陈这者头儿。”丁晓同时也想：吴方甫的拳既是从太极陈那里传来的，想来也差不离，且看看他和俺丁家的有何不同。

丁晓打定主意，就唤店小二来问道：“到吴四爷那里学拳，是怎么个规矩？要交多少银子？”

店小二见丁晓果然听了他主意要找吴四爷，洋洋自得道：

“客官，你早听了小的话，径去拜吴四爷，可不省了多少麻烦。吴四爷那里，爽脆得很，你只须具了门生帖去说一声就行了，从没有不收的。而且束脩相宜，又不用送礼。三个月为一期，一期只要你十两银子，伙食自理。学了三个月之后，如果要再学下去，束脩还是一样。”

丁晓向店小二道谢指教之后，盘算一下，他现在剩下的银子还不到十两，连一期的束脩都不够。正在踌躇，急听门外健马长嘶，眼睛一亮，立刻间店小二道：“这里可有马市？”

店小二道：“这小城镇，哪里有什么马市。只是因为民风尚武，卖马的人倒是常有。小爷你敢情是要卖马，你的马长相很好。拉到东边市头去站一站，管保有人要。你在吴四爷这里学技，用它不着，卖了倒干净。”店小二见丁晓提出要卖马，生怕他交不出房饭钱，所以一味怂恿。

丁晓拉着朱红灯送给他的那匹马，到市头去站了一站，果然马上就有人来问价，丁晓不知道该要别人多少钱，想了一想，就伸出两个指头。他的意思是要二十两银子。原来他暗自思量，以前自己买那匹又瘦又老的驴子，也要十二、三两银子，这匹马长相比那匹驴子好多了，要二十两大约也不为过。同时二十两银子，正够他学拳三个月的花费。

那人仔细相了一会，又伸了手摸了一遍，说道，“你要这个价钱，论理呢也不算贵。只是这价钱，这里却没人出得起，你到开封去，再贵点也有人买，在这里就只好请你委屈点了。”

丁晓急问道：“那你究竟愿出多少？”

那人似有点不好意思的说道，“马是好马，俺本不该杀你的价，无奈俺今日带的钱也不够，就这样吧，委屈你一点，你要二百两，我给你一百五十两，你若愿意，咱们就马上成交。”

丁晓原意只是想要二十两银子，现在一听那人给一百五十两，喜出望外，没口的答应。他却不知这匹马是千中挑一的黄骠骏马，有钱也没买处。

丁晓喜滋滋地捧了银子回来，结算了房饭钱，打赏了店小二后，就径自由店小二指引，找到了吴四爷拜师。果然一说便得。吴四爷看着丁晓眼神充足，步履矫健，问他以前可曾学武艺，丁晓坚说未曾学过。吴方甫虽有点不信，但却绝不会怀疑到他竟是另一派太极拳的名家子弟。原来吴方甫所得的只是能健身的太极拳，真正说来在武学上还未算入门，虽然他因和太极陈平日相处，多少有些经验，却不能一眼看出别人的功力深浅。

至于丁晓，他因要偷学陈派太极，所以抱定主意，不将自己的身分透露出来。连武艺也推说未曾学过。

可是学下去没多久，破绽就露出来了。吴方甫教的太极拳，打起来好看，却不能实用，丁晓一面学一面怀疑：这套拳法果然是和自己的不同，但看来封闭门户既不严密，袭击敌人也不机变，不知道好处在什么地方，他心想要

不是太极陈浪得虚名，就是自己年轻识浅，不懂奥妙。

这一边是了晓有了怀疑，那一边是吴方甫也起了怀疑了。原来一个人最熟悉的东西，常会不经意中流露出来。丁晓也是一样，他虽然想完全不露出丁派手法，可是每逢学到吴方甫所教的极劣的招数时，就自然地会变出自己原来熟悉的手法来。直到吴方甫“纠正”他时，他才如梦初醒地急急改过来。吴方甫见好几次他都是这样，很是怀疑。他起：看来姜日尧不是个愚鲁的人，何以屡次纠正他还是一错再措？

各自怀疑，合当有事。一日吴方甫不在，吩咐一个徒弟叫做刘黑三的代师父教日课，这刘黑三已经学了三四年，身材魁梧，手法纯熟，也敌得住三五名壮汉，常常代师父训练师弟。他井底之蛙，在吴方甫门下，既以他最高，因此就洋洋自得，对同门很是严厉。

这一天，由他来教拳，丁晓又不经意地露出丁派手法，刘黑三见他“错误”频频，大声叱骂。丁晓忍着闷气，也不理他。

刘黑三却不自量，以为了晓太笨，按捺不住，竟亲自出手要去纠正他。他要丁晓从头练起。太极起势之后，就是“揽雀尾”。丁晓左手立掌，指尖上斜，右掌心微扣，指头附贴左臂曲他穴，这本是“揽雀尾”的正确姿势，丁派陈派都是一样。可是因为吴方甫所传的是经过太极陈故意变化的，手法架式，就有了出入。刘黑三以误为正，双目圆眼，喝骂丁晓道：

“你怎这么个笨法，教你还难过牵牛上树，一开首就错，来，俺教给你看，你这样架式只消一碰便倒！”

刘黑三边说，边跑到了晓跟前，做了个“揽雀尾”姿势，向丁晓便按。丁晓以为他真有什么奥妙，本能地照着“揽雀尾”的式子，左掌一拨敌腕，一按一揽，势劲力疾，只听得“哎哟！”一声，刘黑三给他掬出一丈开外，满眼金星乱迸，跌得个发昏。登时哄堂大笑，刘黑三好不容易才挣扎得起，坐在地上直发愣。

刘黑三被丁晓一举手就掬出一丈之外，哄堂大笑，吴方甫门徒平时就讨厌刘黑三妄自尊大，如今见他被打倒，都很快意。有些人等他挣扎得起，坐在地上时，才故意去招扶他，问他：

“师哥，你摔坏了没有？姜师弟也是，怎的不让师哥一下呀！一下子就把师哥摔得这样重！”

刘黑三这时才缓过气来，一张胖脸臊得像猪肝一样，恼羞成怒骂道：

“姜日尧，你这小子怎的目无尊长！俺好意教你，你倒乘俺不备，将俺打了！”

丁晓这时也是在那里发愣，他没想到自己只是随意一拨，这家伙就给掬得这样重。野牛一样的身躯，竟是一触即倒，这还算是哪门的太极拳呀？他心想：不知太极陈的拳法是否也像这家伙所使的一样，如果像这样的拳法，那自己迢迢千里，远道而来，就真不值得了。

他正在发愣之间，听得刘黑三喝骂，这才猛的醒起：自己不能露出身分，自己本来是装作不懂武艺的，如何能够随便出手伤人？他眉头一皱，计上心来，急步上前，扶起刘黑三，顺着刘黑三的口气道：

“师兄原恕些个，小弟本是无心，师兄想是因地下滑，不留神自己闪着。”

刘黑三见丁晓说好话，赔小心，也不敢再骂他了。丁晓本事如何，他自己心里有数，能稍微保留面子，已是心满意足，他如何还敢再去招惹。

这事当场“揭”过，可是却封闭不住当场目击的吴方甫一大群门徒之口。当晚这事就传到吴方甫耳中。吴方甫详细问了情形，不禁大惊：这分明是武林好手的功夫，哪里会是一个不懂武艺的小伙子所能做出？

他起初忧疑，“姜日尧”这小子不知是不是想来拆自己的场子？继而又怀疑，也许是这小子误会他的拳是真正陈家太极，想来打倒自己，好在江湖上扬名的？

他想了又想，不觉害怕起来，急忙叫人请丁晓来，和颜悦色地问道：

“老弟身怀绝技，是哪位名师门下，可以赐告吗？”

丁晓急忙分辩自己委实不懂什么武艺，刘黑三是自己闪着的吴方甫哈哈大笑道。

“老弟，你这就不是好汉子的胸襟了，咱们讲究披心相见。你就是学过武艺，再到我这里来，我也不能怪你呀。你一来时，我看你的身手步法，已经知道你会武艺了，你这一出手，再说不懂武艺，可就真是想把别人当成傻子了。”

丁晓给他挤得没法，只好嗫嗫嚅嚅地说只学过一个很短时候的“梅花拳”，又补充了几句道：“当时只是胡乱跟乡下教师学的，所以不敢说是懂武艺。”

吴方甫面色倏变，但又强自忍着，干咳两声，赔笑说道。

“老弟，不瞒你说，我本来没资格开场子，收徒弟，只是太极陈他老人家怕麻烦，要我出来替他代教。我推辞不了，就厚着脸揽下来了。武林朋友不看我的面也看太极陈的面，这几年来差幸没发生过什么岔子。”

丁晓睁着眼睛发愣，听得莫名其妙。吴方甫说这些话的意思，原是想抬出太极陈做招牌，暗中警告丁晓不要在这里闹事。丁晓胸无城府，如何猜得透他的用意，他见吴方甫面色青里泛红，还以为他今天不知在哪里喝了两杯，糊里糊涂他讲说话。他也赔笑说道：

“师父说这些话干么？太极陈的拳技天下闻名，弟子远来，就是想见识见识。”

丁晓说的倒是真话，吴方甫听来却甚刺耳。这正是言者无心，听者有意。“想见识见识”，这分明是不“卖面子”，要伸手较量的意思，吴方甫想得歪了！不禁又恼又怕，照江湖上的风气，设场子的武师，碰到这样的情形，就当别人是挑明来砸自己的饭碗，非得和来人动手不可。只是吴方甫自知本领有限，丁晓略一动手，就可将刘黑三摔出一丈外，他如何敢去招惹。何况丁晓还只是二十岁不到的大孩子，胜之下武，不胜为笑。而且万一打败，下不得台还是小事，纸老虎拆穿，还有谁肯跟自己学武。因此吴方甫强自忍抑，对丁晓说道：

“老弟好志气，我总得叫你见得着太极陈。”

果然第二天傍晚，当日课后，他就单独留着丁晓，笑眯眯地对丁晓说：

“老弟，太极陈听说有这么一个少年英雄，想见识见识他的拳技，很表欢迎。他叫我今晚就带你去。你有什么要准备吗？”

原来太极陈在听了吴方甫的投拆后，再一查问，又听得他的儿子陈保英（就是丁晓在陈家门口所碰到的汉子）说，是有这么一个自称保定姓姜的少年，曾歪缠老张要来拜师，而且言语行动，诸多可疑。保定名武师如云，他却舍近图远，又说不出道理。太极陈听了，眉头一皱，沉吟了半晌道：

“方甫，那你就带来见我，今晚也行。我要看看到底是哪一派江湖人物

派来的。”太极陈名高招忌，他怀疑是什么对头，派人前来“卧底”（侦察他，有所不利于他）。

丁晓哪里知道江湖上这么多顾忌，他见吴方甫说要带他去见太极陈，兴冲冲地换了一身干净衣裳，就随吴方甫前往。

这回还是那个老张管门，丁晓睨了他一眼，意态甚是自得。老张见了丁晓随着吴方甫来，也甚惊诧，吴方甫从来不敢带徒弟来烦腻太极陈的，怎的却为这个小伙子破了例。

丁晓斜脱老张一眼，状甚得意。老张这回不挡驾了，一面给他们开门，一面对丁晓说道：“姜爷，前日冒犯，你‘老，别怪。二虎吃了你的东西，还很记挂你呢！”吴方甫一听，接声问道：“哦，原来你早已来过？”丁晓怪不好意思的，只得点点头。承认是拜不到太极陈为师，才去投他的。

吴方甫也没有说什么，当下带他穿堂户，越重门，到了陈家后院的练武场子。场子侧面是一间小小的花厅，吴文甫刚进来，厅子里的人就大声叫他。

丁晓心头鹿跳，屏神注视，只见花厅里坐着两个人，一个就是以前他在陈家门口碰到的，那个怀疑他是江湖败类，拿话把他激走的汉子；另一个却是面色焦黄，穿着直掇大褂的干瘦老头儿。吴方甫悄悄的拉他一把道：“这人就是太极陈，你还不上去叩见。”

丁晓一见太极陈这副乡下“土老头儿”的样子。不觉有些失望：原来四海闻名的太极陈，却是这个模样？但他还是按着小辈见长辈的礼节，恭恭敬敬地上前叩头。

太极陈并不谦让，容他拜了两拜，这才在座上一转身，嘴里说道：“就是这位少年英雄吗？不敢当！不敢当！”两手却伸手向丁晓臂下，往上一架，似是要把他扶起的样子。吴方甫在旁边可没看出什么。丁晓却蓦地觉得双臂一麻，身子不由自主地飘飘而起，这还只是太极陈只用了两三成内功，要不然他更受不起了。可是丁晓也是太极内家的正宗，他受了别人的内力招扶，也自然将气劲贯到两臂，居然身形不歪，身虽动而臂不动。太极陈深沉地打量了他一下，心中也很惊讶。

丁晓给他一架，便立感酸麻，心中更是惊讶：这老头居然有这么两手！他再看太极陈时，只见太极陈虽然焦黄枯瘦，可是双目炯炯有神，气度森严足畏，渊停岳峙，健铄异常，丁晓不觉心折，诚惶诚恐他说道：“弟子远道前来，今日始幸赐见。”他又看了吴方甫一眼，心中估摸，不知是否该在此刻恳求太极陈收他为徒。

太极陈把丁晓扶起后，哈哈大笑，叫吴方甫过来，指着丁晓说道：

“难为你敢收这样的好徒弟，他年纪不到二十岁，却足当得住一般武师二十年的内家功夫！若非从孩提时候，就得名师指点，更加上自己的资质，断不能有此成就！”

此语一出，不止吴方甫骇然失态，就是太极陈的儿子——旁坐的那个汉子陈保英也不觉动容。他盯了丁晓一眼，对父亲说道：

“失敬，失敬！原来这位少年英雄竟是武林高手，他日前还到这里要恳求爸爸收他为徒，是我叫他去叫吴四爷的。只不知这位兄台，既然有如此身手，为什么还要‘巴巴’（不辞劳苦之意）地跑来，想学我们这山沟子的乡下把式？”

吴方甫也插嘴说道：“这位老弟还说不懂武艺，只学过几手粗浅的梅花拳呢！”这时太极陈双目炯炯，有如利刃，迫视着丁晓，一点也不放松。

这一来把丁晓弄得张口结舌，倏地涨红了脸，嗫嗫嚅嚅；想说话却又说不出话，他骤然之间，竟不知道应该如何应付。

当下太极陈看了丁晓这副神情，已是勃然变色，冷笑一声道：

“小伙子，你好本领，你好胆子，巴巴地赶来这里，要‘见识’我的功夫？我这山沟里的把式，虽然没有什么足以令你‘见识’，但‘盛情难却’，也不能叫你失望而回。保英，你就和这位少年英雄过过手，领教他的高招！”

陈保英一声答应，倏地把长衫脱下，迈大步下了场子，连连向丁晓招手：“来！来！”

丁晓局促不安，惭汗交进，咽了口气，急忙说道：“弟子此来，实是想求老师收录，并无他意，哪敢斗胆？”

太极陈面色一沉，旋又笑道：

“哦，你是来诚意求师？岂敢！岂敢！只是你既带艺访师，不显露两手，我怎知能不能做你的师父？你下场吧，有多大功夫，使多大功夫，别要藏假。”

武林规矩，凡带艺投师的，先练一练以往所学的功夫，让老师看一看功夫深浅，宗派手法，然后量才而教，这是很平常的事。丁晓也曾见过父亲收徒时，也常常要他们练以往学过的武艺。因此，他听太极陈这一说，以为太极陈是有意收徒了，心中一喜，也倏地脱下外衣，更不推辞，径下场子。

太极陈盯着丁晓背影，冷笑着对吴方甫道：“你料的不错，这小子敢情是来卧底的，最少也另有企图。我倒要看看他的功夫深浅，总不能叫他讨了好去！”这时看门的老张也已悄悄地进来，站在旁边看热闹。太极陈忽又吩咐老张道：“你叫保明快来，蹲在这里看什么？等会儿再看！”接着他对吴方甫说：“保明是前天回来的，今天在外面逛了一整天，回来晚了，现在大约才吃完饭。听说他这次在外面也几乎吃了别人的大亏，叫他来见识见识也好。”

保明是他的侄子。原来太极陈陈永传排行第三，大的早夭，他还有个二哥叫做陈永承的比他更不喜惹闲事，终日潜心武学，足不出户，所以让他做掌门。保明的年纪比保英轻，但因为资质不同，武功却要比保英强得多。

闲话表过，且说只这半盏茶时光，场中的丁晓和陈保英也互相交代过江湖客套，动起手来。

丁晓因自己曾说过只学过几手梅花拳的话，这次交手，又不想露出本门手法，因此一开首就真的用梅花拳应付。丁晓本来就不懂梅花拳，他的梅花拳是偷看红衣女侠斗索府武师时记下的几个招数，因此和陈保英走不上三招两式，便陷入困境。

吴方甫一见，笑着对太极陈道：“真真假假，到底是试出来了，这小子不行！”

太极陈眉头一皱，拈须说道：“不！这里面有诈，你别看轻这小子，他的功夫绝不止此！”

话犹未了，练武场中已是形势大变，陈保英正使到一招“野马分鬃”，左掌掠下，右掌扬起，截腕按胸，来势迅疾。丁晓退无可退，蓦喝一声，“搂膝勾步”，腰向后倚，霎地便变为“手按琵琶”，弓步阳掌（手心向外的称为阳掌），避招进招。陈保英微吃一惊，修地旋身，从“野马分鬃”化为“玉女穿梭”，右掌一按，左掌修翻，指尖直抵丁晓左额。丁晓疾向右避，稍退便进，流星闪电的一招“斜挂单鞭”，便猛切陈保英脉门。陈保英“退步跨虎”，忙用左掌住了晓掌上一挂，好不容易才卸了丁晓的掌力，避敌反攻。

丁晓几招使出，陈保英马上改容。陈保英越打越纳闷！这小子的掌法与自己好生相像，竟不知他是甚么家数？旁边的太极陈也看得连连点头，他已看出丁晓来历，但还不愿揭破。他心中狐疑既甚，而且也想更清楚丁晓的身法手法。

丁晓和陈保英转眼又拆了三五十招、越斗越勇，仗着步法轻灵，变化迅速，竟把陈保英迫得步步后退。但陈保英却胜在一个稳字，虽然后退，身法步法，却是丝毫不乱。

进退攻守，打得正酣，蓦听得旁边有人大声叫“好！”陈保英蓦地拳式一收，窜出圈子。丁晓随即也止步收拳，回头张望。正在此时，一条人影已疾驰过来，喝声：“别来无恙！”声音好生熟悉。

丁晓定睛一看，又惊又喜，此人正是自己以前在古松岗所救的那位少年。太极陈和另外一个老头，也都下了场子，在少年身后，负手旁观。

丁晓急双拳一抱，向那少年打了一个招呼，应声答道，“别来无恙？原来兄台也在此地。”他满脸含笑，心想，自己有“恩”于他，他必定会帮忙说好话，这回拜师想必拜得成了。

不料那少年却面夹寒霜，不理不睬。旁边的太极陈连连冷笑：“你这小子，好大的胆，居然敢藏奸弄假，来此蒙混，我若叫你空手出去，便给你小觑了陈家沟的威名。明侄，把他拿下！”

那少年正是太极陈之侄陈保明，和他父亲陈永承来观战的。

他一见丁晓，马上便对太极陈说，当日遇着的正是此人。太极陈听了，沉思半晌，频频摇首，急吩咐陈保明下场，替出他的哥哥。而且指点了他应付丁晓的诀窍，太极陈忖度比较了两人的长短，吩咐陈保明要用自己之长，击敌之短，以稳降巧，以巧卸力。

原来太极陈见丁晓变招之后，身法手法，竟与自己的大同小异，愕然注视，情知这必定是太极丁的一派。陈家与丁家虽同出一门，但都是挟技自珍，太极陈与丁剑鸣也是互相闻名，素未谋面，因此太极陈也不知道丁派手法的奥妙之处。这次见丁晓使出这套拳法，就有心不先点破，想看他的全套功夫，太极陈也很想借此比较一下陈派与丁派的长短。

太极陈一面是好奇，想探丁派的奥秘；一面又是愤怒，他竟认定了丁晓是丁派中人，故意藏奸，想偷他陈派不传之秘的。同时他又存了好胜之念，见陈保英渐处下风，深恐陈家的太极拳被丁家的太极拳比了下去，传出去会坏了名头，因此他趁陈保英尚未败落，微显不支之时，就叫陈保明前去替他。

这一来却使丁晓大感意外，又惊又怒，那曾得自己援救的少年，竟上前迫斗，而太极陈又铁青着脸，怒语相加。他气愤填胸，大声喝道：

“你们陈家沟的老一辈小一辈的英雄，原来竟是这样的人物，恩将仇报，欺负单身的外人。呸！算我看错了人，今天才领教了你们的行径！”

陈保明冷笑道：“你这小子居然还给我们装蒜，你存着什么心肠，当日作成圈套，要探听我的来历；今日又假装不懂武艺，要来骗取我们陈家的高招？亏你还口口声声，挟‘恩’自重。当日那些强徒，大半就是你的同党。这一套，沽恩市惠的手法，必瞒不过明眼之人！”

丁晓一听，陈保明竟把他的侠义行为当成“沽恩市惠”的卑鄙行径，几乎气炸了肺。他不顾利害，不问后果，捻着拳就直冲上来，“肘底看捶”，猛的一拳就向陈保明肋下捣去！

陈保明喝声来得好，急展太极掌中的二十九式“提手下势”，借势拆招，

掌挟寒风，猝击丁晓下盘。丁晓急用“野马分鬃”来拆时，他又变为“如封似闭的”左腿一弓，右掌一挺，却又马上化拳为掌，右拳展开南引，左拳并列北引，这一拳掌兼施，刚柔互济，兼有“粘”“按”两字之诀，是陈派中不传之秘。

丁晓给他连展两招绝招，虽看出他的手法是“如封似闭”，但一接招时，才发觉竟与自己的所学有很大不同，几乎给他双掌贴臂，直“粘”出去。幸得了晓变招迅速，应变机灵，他疾如星火的猛一旋身，“倒转连环七星步”，一闪便攻，反手来拿陈保明的右腕，陈保明方待变招，他已乘隙进身，左臂一起，似点似戳，右臂一穿，掌似卷瓦，向陈保明的“期门穴”便按。这两式是丁家绝技，似虚似实，令人防不胜防。陈保明大吃一惊，忽吞胸吸腹，接连两个“倒撵猴”，往后退出几步，掌法却是连环发出，既避险招，亦可掩护后退。

见面数招，各施绝技，各自吃惊，陈保明不敢轻视，丁晓也不敢蛮攻。两人都加倍小心，再度厮斗……

山庄月夜，清光泻地，两个太极名家子弟，各自展开本身所学，倏进倏退，忽左忽右，只见丁晓随招进步，矫若游龙，陈保明作势蓄力，势如伏虎；旗鼓相当，功力悉敌。

吴方甫站在旁边看得目眩神摇，矫舌难下，他见丁晓手法凌厉，步步紧迫，掌劈风起，依稀可闻，不禁面色骇变，悄声问太极陈道：“这小子果然藏奸，明侄恐怕不是他的对手。还是你者亲自下场把他拿下吧，免得明侄吃亏，就不值了。”

太极陈拈须微笑，面不改容，说道：“老弟，你又看差了，割鸡焉用牛刀，这架保明稳可把他打败。”

太极陈老眼无花，场中两少年，斗了半个时辰，果然渐渐分出高下了，丁晓竟是一鼓而起，再鼓而衰，三鼓而竭，后劲不继，走了下风了。

丁晓和陈保明本来是一个半斤、一个八两。但一来陈保明临下场前，得太极陈提示，以稳降巧，以巧卸力，打法上就先占了便宜。丁、陈两派，丁派胜于轻灵，陈派胜于沉稳，本来谁也不会较短了谁，但陈保明知己知彼，能避敌所长，攻敌所短；丁晓却只知展出自己本门绝技，不知避实击虚，这就吃了亏了。二来了晓战陈保英于前，气力消耗不少，再战陈保明，时间一长，就显得不支了。三来太极拳讲究的是冷静沉着，最忌暴躁，丁晓和陈保明一交手，就先自动了气，气散神浮，就反为敌所制，乘虚而入。

辗转相斗，瞬息间又拆了三五十招，陈保明已改守为攻，身使臂，臂使掌，刚柔并用，丁晓缠斗不住，竟陷到被动地步，给陈保明一连几手“海底针”“扇通背”“翻身撒身捶”连续运用，迫得手忙脚乱。丁晓见陈保明毫不放松，招招紧迫，着着毒辣，又惊又气，说时迟，那时快，陈保明蓦地手脚并用，“翻身二起脚”，双拳互交，左脚飞起，拳拍耳门，脚踢下盘，这一招疾如星火，丁晓看看要糟。

但丁晓究不愧是名家子弟，他仗着身轻如燕，蓦地平地拨起，陈保明突觉头上劲风一掠，拳脚打空，丁晓身影一晃，已直向墙旁奔去。陈保明虎吼掠去，却无法追上。

原来丁晓见陈保明越打越狠，竟似不怀好意，旁边太极陈又怒目横眉，在旁观看，他本以为是“拜师试招”，却料不到竟变成“仇敌相扑”，深知强弱悬殊，众寡不敌，这时求师之望已绝，求生之念顿萌，因此虚晃一招，

乘机便跑。

哪知他刚扑上墙头，蓦地听得一声“下去！”顿觉双腿酸麻，翻跌下地。太极陈竟不知什么时候，到了自己身边，只轻轻一拍，就把丁晓制伏。丁晓的轻功已是不凡，而太极陈却在他起步之后，一纵即如影附形，令他毫不觉察。这功夫更是骇人。正是强中更有强中手，一山还比一山高。欲知后事如何？且听下回分解。

第七回 虎啸龙吟 狂生遭重创 慧因兰果 侠士醉梨涡

丁晓被太极陈一拍，顿感酸麻，跌下墙头，无力抗拒。又惭又怒，索性大马金刀的在地上一坐，横睨着陈家的人，大声说道：

“好，今晚总算见识了你们陈家老一辈、小一辈的英雄，你们全都上来吧！你们做得好‘漂亮，呵！传出去更可以在江湖‘露脸’（扬名），合你们全家之力，终于把一个外路少年打倒，这还不显出你们陈家的高招吗？”

丁晓说得很是愤激，太极陈皱皱眉头，厉声叱道：

“小伙子，别乱嚼舌头（胡说之意），陈家从不恃势欺人，只是你得说清楚你的来历，陈家不愿欺人，可也容不得人立心蒙混，意图不测！”

丁晓傲然答道：“我一不偷，二不抢，三不阴谋诡计暗算别人，有哪一点不清白？”

太极陈须眉皆张，动了真气，勃然震怒，喝道：

“你这是什么对待前辈的态度？你的尊长师父，就没有教过你一点规矩吗？不要说你，当今武林中人，哪一个见我不要恭恭敬敬尊一声‘前辈’？”

“你说你来历清楚，那我问你，为什么要假装不懂武艺？为什么要来此歪缠？”

“哼！我代你说了吧，你明明是丁派中人，想来此窃取高招，好让你们独霸江湖。你可知道这是武林所不许，情理所不容的吗？”

“你别装蒜了吧！你实在告诉我，你是丁剑鸣的什么人？”

太极陈单刀直入，咄咄逼人。丁晓给他道破来历，蓦然一震，但随即又冷然说道：

“你管得我是什么人？你以大压小，我偏不告诉你。”

太极陈在审问丁晓时，他的哥哥陈永承频抛眼色，太极陈也微微动容，但仍是横眉怒目道：“你说不说？你再不说，我就教你永说不出话。”说罢，骈起双指，作势待戳。

丁晓闭目喝道：“你把我废了我也不说，小爷平生，偏不怕硬……”

太极陈双指一收，暗暗赞赏，蓦地叫陈保英道：

“保英，你给我搜搜这厮，看他可带有利器，或者别的什么东西？”

陈保英伸手搜查丁晓全身，丁晓气得将牙咬得格格响，骂道：“你们凭着什么搜索别人，诬良为盗，这就是你们成名人物的行径？”丁晓虽然生气，无奈他全身麻软，无力反抗，只是任陈保英搜。

陈保英见丁晓骂得凶，他却慢条斯理地冷笑道：“凭什么？就凭你是个小贼！”边说边伸手往丁晓怀中搜索。他一探便探到了一封信，缓缓说道，“哦！一封信，这还不搜出你的凭据？”边说边把信抽出来。

他把信抽出来一看，突然“咦！”了一声道：“爸爸，这上面写的是你的名字，你看，这小子不知代谁送信给你？”他把信递给太极陈，还待继续搜索。太极陈急把他止住道：“且慢，待我看了这封信再说。”

太极陈边看信，边把眼睛瞟着丁晓，面色微露惊讶，看完后又递给他的哥哥陈永承看，笑道：“这小子果然是有点来历！”说罢突然走到丁晓眼前，将手在他“环跳穴”上一拍，丁晓顿感全身血脉流畅，酸麻若失，站了起来道：“你们又要什么花招？”

太极陈面色已很缓和，笑道：“小伙子，闯荡江湖，不能这样任性使气。你一点江湖禁忌都不懂，糊里糊涂就几乎吃了大亏，你有这封信为什么不早

拿出来？上官瑾是你什么人？他怎会要你带信给我？”

原来这封信正是上官瑾当日匆匆写好，赶着给丁晓的，丁晓漫不经心地放在怀中一放，谁知今日却派了用场。

上官瑾与太极陈并不很熟，可是上官瑾的师父司空照却是太极陈最钦佩的一位武林前辈（上官瑾岁数不大，班辈却高，算起来和太极陈是平辈）。而且在几十年前，太极陈初出道时，还得过司空照的不少帮忙。后来司空照以垂暮之年，收了上官瑾这位爱徒，暗中还托过好几位武林名宿照顾。太极陈深知上官瑾是司空照的衣钵传人，后来见了面又知他打穴功夫，江湖独步；两代交情，更加上英雄相重，因此太极陈怎样也得买上官瑾的面子。

上官瑾这封信写的很恳切，首先说明了丁晓的来历，离家出走的经过，志趣抱负与乃父不同；再说丁晓求师的苦心，并代他说项。其中有几句令太极陈看了很是动心，那几句是：

“红花绿叶，同出一支；百川汇流，始成大海。丁派陈派，同负重名，融会贯通，必放异彩。”意思是劝太极陈不要挟技自秘，说明武术若能彼此交流，则成就无可限量，何况同是一派的呢？这几句话很能打动太极陈的心。

因此太极陈看完信后，立刻对丁晓和好许多，殷殷问他和上官瑾的关系。

丁晓见太极陈转为缓和，想来自己本来是诚心拜师的，这样硬挺硬冲，也有不是，这么一想，也就心平气和，据实答道：

“上官瑾吗？是朱师叔朱红灯给我介绍的（丁晓习惯了称朱红灯为“师叔”，一说出来忽又觉得不妥，于是又补了他的名字）。他对我很好，而且料到你们可能难为我，因此在我临行前特别给这封信给我。

“可是我不愿因人成事，我以为弟子择名师，名师也择弟子，这是师徒两人之间的事，又何必要第三者代拉交情，套关系？我就是这么一副料子，你看我有资格做你的徒弟你就收，没有你就不收好了，何必管他什么上官瑾不上官瑾？”

太极陈听得哈哈大笑，这少年好直爽，有什么就说什么，性格虽硬，但却似朴玉未雕，着实可爱。想了一想，就对他说：

“你先跟保英、保明他们去安歇一宵，拜师的事明天再说。”

丁晓连战保英、保明，又给太极陈拍了他麻软穴，虽然给解了过来，也是累得不堪，听了太极陈的话，不再客气，便自告退。他临走前还对吴方甫道了个歉，说道：

“吴师父，大概我不能做你的弟子了，蒙你引见，多谢！多谢！”弄得吴方甫很不好意思，敷衍几句，也自告退。

当晚太极陈两兄弟抵掌深谈，讨论该不该把家传绝技，授给丁晓。太极陈还有点顾虑，还委决不下。

太极陈的哥哥陈永承却说：

“据我看，上官瑾的话很有道理。我近年潜心掌技，一招一式的将我们陈家太极拳慢慢解析，觉得本门拳法可以变化之处尚多。但我限于天资功力，还未能摸索出变化之方，使本门拳法，有所增益。看了今夜丁晓的出手，有些手法变化，甚合我心。大抵丁派的较我们轻灵，我们较丁派沉稳，如互相截长补短，这岂不是两家都有益的事？”

“而且丁晓这个少年，人很直爽，我们教他，也叫他将丁派的拳法详细解析给我们看，他必不会藏奸。”

太极陈想了又想，从利害方面看，对自己有益无损，从他人方面看，丁

晓又是可信赖的。他想：做一代的武林名家易，做新拳术的创始者难。如果自己打破成规，传授丁晓，也从丁晓处，将丁派的拳法完全吸收，与自己的揉合，必然能使太极拳更趋完美，这是不朽之业，不应固步自封，何况收了丁晓为徒，日后见上官瑾时，也有交代。

第二天，太极陈果然对丁晓直说，愿意收他为徒。也说了希望将两派拳术熔为一炉的话。这正是丁晓本意，当下大喜过望。马上拜师。

拜过师后，太极陈忽然盘问起丁晓结识朱红灯的情形，似有什么事似的。

丁晓把怎样结识朱红灯和上官瑾的经过详细地对太极陈说了，问道：

“师父，我自离开他们后，就一点不知道他们的情形了，你问起上官先生的下落，可是有什么事要找他吗？”

太极陈笑了一笑道：

“正是要去找他，保明这次回来就是叫我去找他的。他失踪了！”

“失踪？”丁晓不禁愕然，不知太极陈到底是开玩笑还是正经话，他怔了一会，问太极陈道：

“怎么这样大的一个人会失踪？哦，我猜着了，也许他浪游江湖，懒得和朋友通音讯吧？”

太极陈正容说道：

“不是这样。他和我本来就少通音讯，以前他仗着一柄扇子闯荡江湖，谁管得着他？可是这次不同，他真的失踪了，不止令许多江湖朋友吃惊，连朱红灯也给吓坏了，所以才要保明回来叫我。保明，这事情你对师弟说吧。”

原来陈保明也是义和团中人。以前朱红灯曾拉过太极陈兄弟出山，太极陈兄弟也都像姜翼贤一样，虽然同情义和团，却不愿冒大风浪。可是保明年少热情，却自动求去。太极陈兄弟商议过后，也就让保明去了。

丁晓听得陈保明是义和团后，忽然如有所悟，问道：

“怪不得那次你在古松岗上给人包围时，我出手援助，你也怀疑起来。敢情你因为是义和团的人，所以特别小心。”

保明笑道：“正是这样。你不知道清廷是如何对我们处心积虑，欲得而甘心。他们什么阴谋诡计都使得出，软硬兼施，拉、吓、拆、骗，什么手段都有。我们不处处小心那还行吗？”丁晓听了，这才知道秘密团体中的人，警惕性特别要高的道理，对陈保明的不满与误会，也就释然冰消了。

当下太极陈笑道：

“你们又把话题拉远了，这些话留待以后再说吧，你还是先说上官瑾的事。”

陈保明不好意思的笑了一笑，于是简略地将上官瑾“失踪”的事说给丁晓知道。

原来上官瑾上次从山东赶到河北安平，在赭石岗头，助了朱红灯一臂之力，救出丁晓，就是有要事而来的。丁晓当时也曾听他们谈过一两句，神情很是紧张，他没敢凑过去听（见第三回）。

当时义和团的大本营在山东。山东除了义和团外，还有一个大刀会也很有势力，而且成立在义和团之前。大刀会也是跟清廷作对的，只是没有像义和团一样，提得出一定的主张，它只是一个势力较大的一般的秘密会社。

义和团崛起后，对大刀会是极力联络的。可是初时义和团未盛时，大刀会看它不起，兴盛后，大刀会的主持人，却又有所妒忌，发生了磨擦，这期间有着很微妙的关系。

当时大刀会的主持人是王子铭，一柄单刀，曾得山西霍家的真传，也算得是一条好汉。虽然刚愎自用，却是直肠汉子。大刀会与清廷作对，也与当时外国教会作对，被清廷称为“刀痞”及“会匪”（八国联军入北京前，各公使曾要求清廷取消义和团及大刀会，将大刀会与义和团并列，足见西方列强对这个群众组织的忌惮）。说起来和义和团的宗旨很是相同，只是王子铭到底只是秘密会社的首领，还脱不了霸占“地盘”，抢夺“徒弟”的习气。当时所有的秘密会社都是如此，也怪不了他。

大刀会在山东江北一带，势力极大。到义和团兴起后，不免因为势力范围的问题发生磨擦；而且参加义和团的人越来越多，大刀会“会友”的发展，也就不免受阻。王子铭眼光魄力都不如朱红灯，他认识不到义和团的发展对他只是间接帮助，——牵制了清廷的注意，分散了清廷的力量。他只是从小处着眼，看到的只是大刀会的利益，因此就不免常常生气。朱红灯虽然识得大体，处处忍让，而且想进一步和他合作，却又因连年奔走，且又缺乏时机，所以虽有此心，却还未及实行。

也是合当有事，在朱红灯离开山东到河北保定去找姜翼贤的期间，山东昌邑县的义和团总舵杜赶驴（他是赶驴出身，别人叫惯了，他就以赶驴做名字），突然被大刀会捉去。原来昌邑县算是大刀会的范围，杜赶驴在那里发展义和团，事先没有取得王子铭的谅解，王子铭竟连通知也不通知，就在月黑风高之夜，突然带了几把好手，悄声地把他擒去。按说王子铭久历江湖，就是捉人，也该“先礼后兵”，或者先责难义和团在山东、的总舵交人，不交时才能决裂的。但王子铭却受了别人挑拨，竟不顾利害就先动手，这挑拨的人，利用了王子铭的性格和大刀会与义和团的矛盾，放了这着毒招，处心积虑，险恶之极。这挑拨者是什么人物，以后再表。

且说王子铭这个违背江湖规矩，事出非常的举动，顿时吓坏了山东的代总舵李来中，他不知该如何应付。一时又想与大刀会全面决裂，一时又想找人做和事佬，找王子铭谈判。举棋不定，彷徨无计。幸得副舵张德成比较持重，这才决定了请上官瑾马上去通知朱红灯，要朱红灯回来处理。照上官瑾的脾气，还想单身去探望王子铭的老巢，先把社赶驴救出来再说，幸得张德成极力压住，劝服了上官瑾，这才不致将事情更扩大。

上官瑾在安平见朱红灯后，朱红灯详听经过，皱了眉头，说道：

“还是张德成懂得我的意思，这事情万不能闹大。”他沉思半晌，忽又拍案而起道：

“这里面还有古怪，王子铭虽然刚愎，但还不至于这样鲁莽，其中必然还有人在。咱们正好趁这个机会，解决义和团与大刀会的纠纷，将两个团体，合而为一！”

但朱红灯却不能马上动身回山东，因为河北河南的义和团组织，正在发展，根本大计，还需他的筹划，他沉思半晌，缓缓地对上官瑾道：

“你先替我回去见王子铭吧，记着要和他好好商量，不能动火，这不是一刀一枪的事情，你先得道歉，对他表示尊重，然后晓以大义，化干戈为玉帛，态度不能示弱，也不能动强。

“这事情也许还不是你去可了。不过他既然捉了咱们的人，自然要急着等咱们的表示。你先回去‘稳’住他们，免得他们以为咱们不理他们，对他们轻视；或者以为咱们畏怯，更恃势胡来。我在这里料理完毕，最多不过半月，必定赶回。”

上官瑾笑道：“哎！这样麻烦，俺可不干！”

朱红灯大笑道：“俗语说得好：秀才遇着兵，有理说不清。秀才讲道理是最拿手的，偏偏你这个秀才却怕说理。你放心，难道你还怕他们动粗？”

当下朱红灯再具体交代他一些做法，就这样由上官瑾先回到山东应付。朱红灯未尝不知道上官瑾有狂生习气，但上官瑾总要比李来中、张德成等高明许多，而且辈份很高，虽然不在义和团中担任什么实际的重要职务，可是江湖上人人都知道他义和团的关系非比寻常。叫他去应付王子铭，一来可以借重他的声望，二来对外来说，他要比李来中等，更适宜代表朱红灯（他与朱红灯是平等的身份，而李来中等则是朱红灯的部下。当时江湖中人是讲究这些身份的）。

朱红灯心想，派上官瑾去，纵使事情不能解决，最少也不会恶化。不料事出意外，上官瑾去后不到十天，山东方面已快马飞报，传来了惊人消息，说上官瑾单骑“拜山”（到对方大营会见领袖人物，称为拜山），竟然一去不回，音讯杳然，生死难测。山东道上，传说纷纷，有的说上官瑾已被打死，有的说上官瑾受了扣留。而王子铭方面却不声不响，只来了一封信给山东义和团总部，说是：“不愿以上官瑾为商谈对手。”至于上官瑾的下落，却一字不提。

任是朱红灯不论怎样曾经风浪，豪气千丈，听了这消息，也不能不自惊心。事情愈来愈糟，乱子越闹越大，朱红灯再不能按原来计划处理了。他考虑再三，深恐这事情连自己去也未必能顺利了结。他突延迟归程，急派人延请附近几省有交情的武林名宿，准备摸清王子铭的“海底”，软硬兼施，谋定后动。

陈保明那时正是在古松岗别过丁晓之后，来到安平谒见朱红灯。他席未暇暖，立刻就被朱红灯差遣他赶回河南请太极陈兄弟出山，相助一臂之力。

书接前文，陈保明将上官瑾“失踪”经过，和自己回来的任务详细说后，丁晓震惊异常，问太极陈道：

“师父，那你去不去呢？上官先生这样的功夫，谅不至遭受意外吧？”

丁晓带着期望的神情，望着太极陈，神情显得很是焦急。

太极陈笑了一笑道：

“你这么个急法？如果我也像你这么着急，你今天就见不了我。保明回来，我本想马上去的，后来想了一想，以上官先生的本领，还遭遇意外，就算我赶去，也未必有济于事。因此，我又约了最近到河南访友的两湖名武师韩季龙，多一个帮手，总好一点。他已经答应，过两天就会赶到怀庆相候，与我同行。”

丁晓又眨着眼睛，怀疑问道：“那不会太迟吗？”

太极陈摇摇头道：

“不迟，你仔细‘琢磨’就晓得了。上官瑾这次的意外，只有三种可能：一种是遭遇不幸，已不在人间。如果这样，早赶去也回天乏术。这是最坏的情形，以上官瑾的武功，纵遇意外，也不至此；一种是已经出险，但为了其他原因，尚不愿露面。如果这样，做朋友的赶去救援，也不差在几日迟早；一种是已被王子铭扣留。如果这样，王子铭一定不敢在与义和团尚未正式接触前，就横加毒手。杜赶驴也只是被俘受禁而已，何况上官瑾。王子铭是江湖上叫得开字号的人物，他就算有胆树强仇，挫高手，想更显名声，也不敢犯公愤，下毒招，杀大名鼎鼎的上官瑾。朱红灯也是料到这种情形，所以才

放心邀好手前去的。”

丁晓又上前请道：“弟子也有意思随师父去见识见识，师父可愿携带吗？”

太极陈瞅了丁晓一眼道：“你不能去！你去也没有什么用。这次去的几个人都是武林名宿，江湖前辈，不是恃人多仗势众的，你放心留在我这里，跟你的师伯先练习本门手法。”丁晓听了很不好意思。

过了几天太极陈果然和陈保明赶去会见韩季龙，作伴应朱红灯之约去了。丁晓自留在陈家学技不提。

花开两朵，各表一技。这里且补叙上官瑾当日单骑拜山，遭遇意外的事。

话说当日上官瑾听了朱红灯的吩咐，独自遛返山东，先见了李来中、张德成等大头目，转达了朱红灯的意思后，就具了朱红灯和自己两人联名的大名帖，独自上鲁北的星子山，往王子铭的大寨处拜山。

星子山形势险峻，旷林岗坡，形如环带，谷外辟为山田，筑有村舍；谷内峰峦起伏，建有营寨。上官瑾艺高胆大，他竟趁着绝早时分，朝阳未出，晓露未干之际，就来到了星子岩前。他竟不找人通报，便往里闯。他展开了登萍渡水之能，在茂密丛林，嵯峨乱石之间轻驰疾掠，虽然在旷林岗坡中，不时地发现卫哨，发现埋伏，然而他身形迅如飘风，人又机智，一见人影，即行趋避，竟给他连闯了十几道关，悄无声色地走到了王子铭的大寨面前。那些途中的卫哨，偶尔有几个眼力好的，也只是见到一条灰白影子，一瞥即逝，疑鬼疑神疑眼花，也不敢鸣号示警。

其时旭日方升，晓风扑面，只有十数名巡逻兵各处察看。上官瑾穿着苏绸长衫，摇着描金扇子，大摇大摆地走来。那两个在大寨门前站岗的逻卒，看到他这副怪样子，不觉“咦”了一声道：“你是什么人？大清早来到这里？”他们怔怔地望着上官瑾，给骇得呆了。季节已是秋凉，山林高处，晓寒沁人，而上官瑾却绸带飘飘，还摇着扇子。

上官瑾给他一喝，笑嘻嘻地立定下来，将扇子一指，慢声答道：“我是教书先生，你们的总舵主请我来给他的孩子开蒙的。”

那逻兵将信将疑，扯着他的同伴道：“喂，老二，你比我多在内寨走动，咱们总舵主是不是有孩子要开蒙？”

他的同伴想了半晌，应道：“我只知道咱们总舵主有两个孩子，大的已二十多岁，不在这儿，小的约摸有十二、三岁了，难道现在还开蒙？”

上官瑾又哼了一声道：“十二、三岁开蒙，有何奇哉？他大蠢也，你知之乎？”上官瑾摇头摆脑，之乎者也，乱扯一通，果然像个三家村的学究。

还是那个叫老二的机灵一点，他瞅了上官瑾一眼，忽然问道：

“你既然是总舵主请来教书的，可有什么凭证吗？据俺所知，外人到此，不是有头目带领，就得有令箭为凭。再不然，就是请来的贵宾的话，也还得有寨主的大红帖子。你有哪样，拿来看看”

上官瑾将扇子摇了一摇，笑笑说道：“凭证乎？天黄黄，地黄黄，碰着胡虏一扫光！”

那两个逻兵一怔：“哦，你晓得我们今天的口令。”

上官瑾道：“你瞧，我不骗你吧，你们的总舵主昨天派人来请我时，就把今天的口令告诉我了。我既然晓得口令，当然就不必头目带领和其他凭证了。”

那两个逻兵果然相信。大寨也常有江湖上奇人异士来访，上官瑾虽然比

他们所见过的人都怪，但他既能说出口令，他们也不敢怠慢，果然给上官瑾进去通报。

看官，你道上官瑾怎会知道口令，原来他在途中听见巡逻远远互相喝问（清晨看不清楚，碰到自己人也会问口令的）。他就全记下来了。顺便拿来开了个大玩笑，把那两个逻兵哄得服眼帖帖。他却不料自己徒逞一时之快，非但害了那两个逻兵每人受二十军棍，而且把王子铭气得一佛出世，二佛涅槃。因为上官瑾直闯到他的寨前，还能指派他的逻兵进去通报，如入无人之境，这不但是“扫”了王子铭的面子，而且是蔑视大刀会的尊严。因此王子铭后来才放纵部下对他痛下毒手，这是后话。

话说上官瑾把那个逻兵哄进去后，心里直笑。等了半晌，蓦然间大寨里人声嘈杂，金鼓齐鸣，大门倏地打开，门开处，一条大汉如飞跑出，打了一个千，朗然发话：“我们总舵主叫我请问上官瑾先生，朱红灯本人来了没有？”

原来王子铭一听逻兵报告，说有这么一个“教书先生”之后，他一皱眉头，问清形貌，啪地一个巴掌把逻兵打跌，唤人绑出去打了二十军棍，大怒道：“铁面书生竟敢小觑我王子铭。小觑我大刀会。”当下就想发作。但别人直闯寨前，虽是不恭；他没有受到拦截，却是自己这边的人不济，如果马上因此和他动手，未免显得小气。王子铭如此一想，只好强忍，眉头一皱，另有布置。先叫人如此这般的问上官瑾。

上官瑾见寨门开处，王子铭并不亲自出迎，已自不快。再听来人刺刺地问他“朱红灯来了没有”更是有气。他想，王子铭既知道我上官瑾来此，却要问朱红灯，分明是明知故问，看不起人。

上官瑾横目斜视，哈哈一笑道：“我们义和团不是朱红灯一个人的事，是义和团大伙的事。费心你面复舵主。我既然替朱红灯来，天大的事，也能替他接住！”

那大汉听罢，鼻孔里发出鄙屑之声：“哦！原来朱红灯还不肯出头，叫你顶缸来了。请你拿拜贴来，我代你传报，至于接不接见，是我们总舵主的事。”

上官瑾几曾受过人这般小视，若不是来时朱红灯一再叮嘱他要谨慎从事，几乎马上就想发作，他为了要见王子铭商谈，也只好强忍着闷气，将拜帖拿出，递过去大声说道：“我要会见的是王总舵主，不是阁下。谁不出头，谁来顶缸，还轮不到你说话。你这些话如果是你的意思，那等我会见你们舵主后，再和你算帐。如果是你们舵主的意思，那我就马上回去。”说着，说着，已凑上来，将扇子一指，直迫那汉子面前。

那番话原是王子铭教那汉子讲的，他何尝不知道铁面书生心狠手辣，威震江湖，说时原就是色厉内荏，给他一指，更是当堂吓得退后两步，拿了拜贴，就往里面跑，说道，“我这不是给你通报了，敢发脾气当我们总舵主的面发，我算你是好汉。”

又待片刻，大寨里已有十余个人列队出来，为首的仍然不是王子铭，而是一个头目模样的人，他抱拳大喝一声，“请进！”上官瑾便应声迈步直入。这十多个人夹在他的两边，大寨两旁甬道，更是刀枪如林，剑戟齐举，还有弓箭卡子，弓箭手控弦欲射。上官瑾羽扇轻摇，左顾右盼，神色傲然，全不把这些刀枪剑戟放在心上！

当下宾主相偕，进了议事大厅。厅房十分宽大，却只寥寥落落地坐了十数个人，坐在主位上的是一个身体瘦矮，颈有短须的老叟，持着一根龙头拐

杖，频频敲地，气派很傲。

上官瑾游目四顾，不见王子铭在座，不禁大声问道：“王总舵主呢？我特地登门领教，既到贵寨，总得面聆王当家的吩咐。”

那矮瘦老人哈哈大笑，将杖一指旁边虚席以待的客位，道声：“请！请坐下再说。”他大模大样地坐着不动，竟不起立相让。

上官瑾忍着了气，也大刺刺地摇着扇子，连正眼也不瞧他，径自就到客位和他挨肩坐下，这才转过面来，再大声问道：“你们当家的到底到哪里去了？”

那矮瘦老人阴恻恻地一声冷笑：“你要见玉总舵主，他在这里，可是没空见你，大刀会中的事情也不是王子铭一个人的事，我既然能替他坐这个主位，天大的事情，自然也由我接着！朋友，你有什么事情赶快说。”

这番话正是抄上官瑾刚才的说话——王子铭派人问上官瑾，朱红灯为什么不来时，他曾表示什么事一肩挑起。现在这个矮瘦老人竟完全套用他的话来还击他，针锋相对，毫不留情。

上官瑾给他的话顶住，竟驳不回去。但他平生闯荡江湖，见尽三山五岳好汉，几曾受过这个气？当下不加考虑，立刻还言道：

“失敬，失敬！还未请教你跟王当家的是怎么个称呼？”

“在下这次既替朱总舵到场，来会你们的当家。我和他的交情、辈份，武林中人谅还清楚。”你既然替王子铭出场，自然交情、辈份，不会比我和朱红灯的疏。只是我自惭见闻浅陋，竟不识阁下的尊姓大名！”

上官瑾这话，暗含着瞧不起矮瘦老人，讥他是无名小卒，而且怀疑他在大刀会的地位。这含意矮瘦老人如何听不出：他却满不介意，又是一阵狂笑，将龙头拐杖重重顿地道：

“你这位铁面书生，果然名不虚传，不止‘铁面’，而且‘铁口’。听说你手底下很硬，这我未见过，但你嘴头子也居然有刺，这倒领教了，佩服！佩服！但你这番话可就是无的放矢，‘乱冒热气’（相当于广东话的‘懒沙尘’）了！”他面色顿转，厉声说道：“我和王当家的是怎么个称呼，跟局外人无关，你也没有打听的必要。至于我的姓名自然没你铁面书生的来得响亮，但这跟今天之会又有什么关系？我只是王当家底下的一个无名小卒，但今天既然坐此位，就有权代表大刀会来接待你。你今年几岁了？小老头儿总长你几年吧？就凭这点岁数，我也见过许多浪得虚名的狗熊！”

矮瘦老人的话，越来越尖酸刻薄，上官瑾的狂气竟给他碰了回去。他遇着了辛辣的对手了。

上官瑾年纪不大，班辈却高，又仗着一身好武艺，闯荡江湖，从未失手。正因他未碰过钉子，所以本来已有些狂生习气，就越来越狂，说话之间，自失斟酌。这番碰着了一个老辣的江湖人物，给他反问过来，咄咄迫人，十分尖刻。上官瑾倒一时想不出办法，嘴头上先输了一招。

上官瑾登时翻眼冷笑道：“在下忝列武林，原无惊人技艺，但为朋友，为道义，倒也不借两肋插刀！我们的朱总舵主和你们的王总舵主虽非深交，也是一条线上的朋友，反胡虏，抗洋人，宗旨原就一样。不值得为一些鸡毛蒜皮的事情弄得两家不和。

“今日我既替朱红灯来，向大刀会的王总舵主讨教，而你也一口替你们当家的担承，那我们不必绕弯路，斗嘴头，干脆把要说的都摊出来。”

那矮瘦老人不待上官瑾说完，就截着道：“那你就划出道来吧，文的、

武的，我们都准备奉陪。”

上官瑾瞪了他一眼，应声接道：

“我请你们将我们昌邑的舵主杜赶驴兄弟交我带回！我来此不是逞能，不想比武。你老兄如有意赐教，待这件事情揭过后，随便你指定地点，约好日期，我上官瑾一准奉陪！”

那矮瘦老人又阴恻恻地冷笑道：

“你说得好轻松，你可知道江湖道有江湖道的规矩，绿林道也有绿林道的道理。大刀会早就在昌邑安窑立柜，你们的杜舵主强在这里扒立舵（在别人势力范围里抢夺地盘，设厂招徒，称为‘开扒立舵’），就难怪我们的当家将他扣留。莫说你来，就是朱红灯来，我们也不能轻易交出。”

上官瑾纵声笑道：

“什么江湖道绿林道？我们就从不曾把大刀会看成普通的绿林。怎你倒说出这样的话。我们要为汉族争光，为百姓吐气，可不是吃黑饭，抢地盘！我们就把昌邑县让给你们也没问题，你们可不能在这些小事情上制造嫌隙，为亲者痛，仇者快！”

上官瑾虽然疏狂，这番话说出，大刀会在席上的许多头目，却群相动容！那矮瘦老人急急环眼一扫，嘻嘻地冷笑道：

“你上官瑾，有志气，是英雄，说得漂亮！你既口口声声要为大局着想，那我也就干脆划出道来，你若依得，我便马上释放你们的兄弟。”

上官瑾道：“愿闻其详。”

那矮瘦老人睨了上官瑾一眼，笑道：

“我们的条件，你一点也不难做。你既代表朱红灯来，那就请你代表朱红灯在这里叩头赔罪！再转告朱红灯：义和团以后要受大刀会管束！”

上官瑾听了，登时大怒，双眼一瞪，磔磔笑道：“不依又怎样？”

那矮瘦老人冷然说道：

“不依也成，你老兄名震江湖，和朱红灯又有过命的交情（生死交情之意），我在下不知进退，有幸相见，总得领教阁下的功夫！”

上官瑾倏地起立，将扇一指，厉声说道：“来！来！任你是虎穴龙潭，我上官瑾也得见个分晓，你们是想群殴还是想独斗？”

那矮瘦老人以杖顿地，也缓缓起立，侧脸笑道：“一个萝卜一头蒜，我们难道还会欺负你单身外客？”

上官瑾一听，这老人分明说出一对一的战法了，又顺势喝问：“既这样咱们手底判雌雄，我若是落败，便把义和团双手奉上，你若是落败又如何？”

矮瘦老人道：“我若是落败，也把杜赶驴双手奉上。”

上官瑾哈哈一笑，迈步下场，说道：“一言为定，就这样领教吧。我使的兵器就是这柄扇子，你要不要挑选兵器？”

那矮瘦老人也紧跟着说：“我使的兵器也就是这根拐杖，我教训孙子，用的是它，上阵对战，也用的是它，不值得另外挑选。”

上官瑾这时已步至场心，倏地翻身，大声喝道：“休耍贫嘴，有本事请拿出来！”矮瘦老人刷的一个箭步，点头笑道：“恭敬不如从命。铁面书生，你留神接招！”“大鹏展翅”，拐杖呼挟劲风，便向上官瑾拦腰扫去。

上官瑾也道个“好”字，霍地晃身上跳，龙头拐杖在他脚下一掠而过，他身子虽悬空，招数却不慢，描金扇子一指，“白虹贯日”猛的便点敌人的“华盖穴”。那矮瘦老人好不溜滑，他的功力，也已属非常，不待将杖抽回，

只是随手一抖，那根拐杖竟然直弹起来，改下扫为上戮，“潜龙穿塔”，杖尖指向上官瑾的小腹“丹田穴”，杖身横截上官瑾的扇子。好个上官瑾，他竟在全无凭藉，飘然将落之际，脚尖照杖头一撑，疾如飞鸟地倒掠过矮瘦老人头顶。那老人急转过身躯，举杖横扫时，他已疾踏洪门，欺身抢进！

但矮瘦老人，也非一般，上官瑾卖弄了一手绝顶轻功，他仍面不改容，依然沉着，展龙头杖，往下一沉，“平沙落雁”，斜拍脉门，正击双胫。上官瑾猛缩身形，左臂往下一撤，右脚外伸，陡然往后一滑，旋身盘打，描金扇竟点敌人的“肩井穴”。矮瘦老人“回身拗步”，猛地喝声“着！”龙头杖往上一抽顺势反展，疾如骇电，便照上官瑾面门劈来！

矮瘦老人这招用得异常迅疾，且又险狠，满以为上官瑾逃不出拐下。谁知他快，上官瑾更快，刹那间扇骨的钢锋一闪，错步晃肩，腕子往里一合，锐风斜吹，竟把描金扇当成五行剑使，贴拐进招，截断敌人手腕。矮瘦老人龙头杖已封上去，急切间撤不回来，若用“颤棍外崩”（将棍一抖，反弹敌人兵刃）之法，上官瑾扇子甚轻，又未必受力。

主客势易，攻守变换，矮瘦老人仗着几十年功力，竟也走险招，不退不闪，反往前上步，用杖柄猛向上官瑾怀中扑进，疾点“期门穴”。这一回上官瑾以点穴兵器当刀剑用，而矮瘦老人却以长兵器当点穴镞，正是旗鼓相当，功力悉敌。上官瑾是点穴名家，识得厉害，急斜身侧步，走偏锋，避敌势，免得两败俱伤。而矮瘦老人也借势收招，跃身斜窜，纵出一丈开外，救出了这手险招。

两个一退一进，分而复合，各展兵刃，再度厮缠。大家都封闭谨严，不求幸胜。上官瑾的铁扇子点、打、敲、削，忽作五行剑，忽作点穴镞，舞弄得出神入化，扇头所指，全是对方三十六道大穴。而矮瘦老人的拐杖，盘、打、挑、扑、圈、抖、敲、撞，也是一招一式，毒辣异常。

两人各展绝技，斗了半个时辰，还是未分胜负，议事堂前，一群头领，个个看得目瞪口呆，倒吸凉气。两人心里也是各自嘀咕。矮瘦老人心想：上官瑾这小子果然得司空照真传，四十未到，功力却如此深厚。上官瑾也暗暗诧异：哪里钻出的这瘦老头？功夫既强，而且也懂得点穴。按说他有这样的功夫，又有这一大把年纪，江湖上早应有个传闻，为何自己却毫不知道。

辗转攻拒，又拆了三五十招，上官瑾忽地一声长啸，把全身功夫展开，找穴尖，探穴道，铁扇子旋如飞燕掠波，旋似神鹰扑兔，重敲轻点，越展越快，在呼呼的杖风中，盘旋进退，忽左忽右。矮瘦老人渐渐有点招架不住了。这时大刀会的一群头目，看得分明，听得真切。急亮兵刃，掏暗器，准备救援。说时迟，那时快，忽听得上官瑾大喝一声“着”！矮瘦老人身形疾闪，脚步踉跄。就在这一刹那，众头目暗器纷纷出手。

上官瑾也好似早料到众人偷袭，他的铁扇子未点中矮瘦老人穴道，扇骨的钢锋却把敌人右腕撕了一道口子，他才一得手，便刷地一掠数丈，翩如巨鹰，从好几个头目的头上越过，暗器纷纷打空。他就趁这个当口，左手一撕，把自己的苏绸长衫撕下，往外一摸，疾如闪电地将门外两个看守点了穴道，在门外的人惊慌失措之中，飞身上屋便逃。屋下面冷箭纷纷射上，他竟长衫展开，运转如风，冷箭给长衫一碰，竟纷纷落地。这一手名叫“铁布衫”，若非内家功夫，到炉火纯青之境，万万不能。

数起数落，上官瑾已扑出寨外，矮瘦老人也已紧紧追来。

上官瑾展开“八步赶蝉”的师门轻功，专朝无路可通、丛莽密菁的山峰

上跑，他在荆棘蔓草之中，竟是如鱼游水，不用沾着实地，已可疾掠轻驰，不需多时，已过了一处处层峦起伏的山头。那矮瘦老人，虽也是第一流的功夫，却总是给他丢在五七丈后。

上官瑾回首大喝道：“贼子，止步，你输了招，不覆行诺言，还敢加害？若再追来，我可要对你不客气了。”

那矮瘦老人闻言，突然引吭长啸，大呼：“三哥！把他截住！”啸声如潮，接连震荡林际，林鸟惊飞，然而却并没有发现人的影子。

上官瑾心想：你这“故布疑阵”的诡计，必瞒不了人。他趁矮瘦老人略一止步之际，更加紧脚程，三伏三起，直如弩箭前冲，霎那间已把矮瘦老人抛在身后，不见踪迹了。

这时已穿入了星子岩险峻之处，处处峥嵘突兀，凹凸不平，上有高峰插天，下有不测深谷，山中又是林深草密，枝桠交插。其时虽已近午，旭日当空，金光万道，可是山林中仍阴沉沉的，阳光从树叶丛中筛下来，只见淡淡的日影。

就在上官瑾扑入山口，穿入茂林之际，蓦地听得磔磔怪笑、如鸱鸟厉啼。猛回头时，一条灰白人影已如流星坠地，落到自己面前，身手迅疾，真无法形容。这人蒙面露睛，绝不打话，便下毒招。

来人身手之快，令上官瑾也吃了一惊，他蓦见一条人影，扑到身上，急将长衫迎头一兜，右手铁扇子辨形认穴，疾点对方的“窍阴穴”。说时迟，那时快，只见长衫“嗤”的一声，裂为两半，掌风飒然，已按到身上，他疾地倒窜出去。就在这电光石火之间，几点寒星，已跟从飞到，避无可避，顿觉一阵麻痛，幸他神志尚清，预扣在左掌心，准备对付矮瘦老人的奇门暗器，也已出手。

这时那蒙面客正怪笑扑来，可是身形迟滞，已显得大不如前，他才一落脚，尚未站稳，忽地也“哎唷”一声，摔在尘埃。

原来蒙面客轻功，确比上官瑾略胜一筹，他伏在林中大树之上，骤出不意，凌空下击。上官瑾本不易防避，幸得上官瑾也应变机灵，疾展长衫向他猛兜。他眼神一乱，掌虽发出，自己也被铁扇子击着，虽仗着功夫深湛，避过“正点”，没有给点中穴道，但也同样感到软麻，他这凌空一击，本是先发掌，后发暗器的，所以上官瑾逃了一掌之危，却逃不了暗器之灾。而他也因被铁扇子敲着，轻功大减，同样也给上官瑾暗器打中。

上官瑾平生对敌，一向不用暗器，这回还是第一次出手。他本来是准备应付矮瘦老人，谁知而今却在最紧要关头，仗这奇门暗器，打退了蒙面客。他的暗器称为梅花透骨钉，比梅花针略大，比普通的暗器却要小许多，专打人身穴道，这回连发三枝，竟有两枝命中敌人。

上官瑾听得敌人“哎哟”之声与摔倒尘埃之声，心中大慰，正待挣扎起来，把那厮结果，谁知方一挣扎，竟觉满天星斗，头晕眼花，全身无力。正在此时，猛又听得矮瘦老人在林外大声叫道，“三哥，可得手了吗？”声音自远而近，看看就将到来。

上官瑾这时生死浑忘，仗着还有一些清醒，急提一口气，鼓着余力，在地下拼命一滚，直向下面百数丈的幽谷滚下，顿时间，只觉一阵奇痛攻心，人也就失了知觉。

也不知过了多少时候，上官瑾才悠悠醒转。神志初复，便觉一缕缕暗香袭人，很是舒畅。再一转动，更觉卧处温暖异常，自己竟然是卧在绛帐之中，

绵缚之上。

上官瑾大为惊骇，揭开纱罗帐子，睁目四看，内见房内布置精雅，云石桌上，有炉香辟尘，鲜花吐艳。墙上挂有古琴，墙边还有梳妆镜子。玻璃窗格，掩映流辉，窗户两边，贴着一副对联：

“ 潇洒送日月
寂寞对时人 ”

字体写得很清秀。上官瑾暗暗点头赞赏。心想：看来这竟像是什么小姐的香闺，这布置、这对联又在显出主人是个出尘脱俗的高士，如果是一个姑娘的话，这也一定是李清照、朱淑真一流的才女。

疑幻疑真，莫非是梦？上官瑾正在惊疑，忽听门外环佩叮当，帘开处，只见一阵光艳迫人，走进来的，竟是一个风华绝代的美妇，年龄虽近三十，明艳尚如少女！

上官瑾用手指用力一咬，雪雪呼痛，这时才知竟不是梦境。那美妇已盈盈走近，笑着说道：“ 你已昏迷两天了，不要用力转动，再静养几天，就可走动。 ” 说罢又展纤纤素手，在茶几上倒了一杯热茶，说道，“ 你喝杯君山的云雾茶吧，可以帮助你恢复精神！ ”

上官瑾接过茶呷了两口，连道谢也忘记了，只怔怔地问道：“ 你是什么人？这个对联是你写的？ ”

美妇人嫣然一笑，微现梨涡，说道，“ 先生真不愧是个读书人，怎的一醒来，就要和我谈论对联？是我写的，可又有什么奇怪？ ”

上官瑾给她反问，愣呵呵的答不出话来，又听得那美夫人说道：“ 自从我的丈夫死后，我的心境就是如此的了，…… ” 她还未说完，上官瑾就接着道：“ 哦，原来你还有过丈夫…… ” 美夫人突的噗哧一笑，上官瑾猛觉得自己失言，不禁羞得满脸通红欲知这美夫人是谁？且听下回分解。

第八回 露白葭苍 情怀历乱 风清月冷 剑气纵横

话说那美夫人噗哧一笑，上官瑾自觉失言，深感羞赧。那美夫人却很洒脱地就坐在上官瑾对面坐下，微笑说道：

“先生有什么觉得奇怪吗？我的丈夫已死去多年了！先生通人，想不会以‘未亡人’抛头露面为耻。远者不说，近者太平天国的英雄洪宣娇、萧三娘等不是也曾以‘未亡人’身份，做出惊天动地的事业吗？”

上官瑾大为动容，初时以为她只是李清照、朱淑真一流的才女，想不到她还是洪宣娇、萧三娘那样的英雄，不觉怔怔望着她，只见她又往下说道：

“先生自然知道宋代女词人李清照的故事。李清照眼界极高，对当代的词人，少所许可。我的胸襟虽不足以与李清照相比，但对眼前的江湖人物，也很失望，‘寂寞对时人’，就是如实地写出我的感慨而已。先生一醒过来，便以此联相问，莫非是笑我自负过甚吗？”

上官瑾听她评论江湖人物，颇少当眼，不禁大为丧气。因发问道：“然则你又何必救我？”

那夫人见他这样问法，不觉笑道：

“救一个人也要问他是不是英雄人物的吗？不过我救你，也不是随便救你的，因为我晓得你不是坏人！”

上官瑾听了，大感兴趣，问道：“素昧平生，你从何知道我的底细？”他还以为美妇人看出他是“铁面书生”，这才慕名相救的。

不料那美夫人又是嫣然一笑道：“我看到了你的扇子，扇子上有翼王的题诗，如果你是坏人，怎会有这柄扇子？”

那美妇人呷了一口茶，又微笑道：

“你中了人家的喂毒暗器，跌在星子岩底，幸好身子为树枝绊住，不至跌破头颅，而我又恰恰晓得解药，这才保全你的性命。

“只是令我大惑不解的是：你既非坏人，为何却与咱大刀会作对？”

上官瑾一听她说，“咱们”二字，几乎吓得跳了起来，急问道：“你端的是什么人？”

那美夫人应声答道：“我吗？我是大刀会女营的总头目！”

上官瑾大吃一惊！这岂不是刚离虎口，又入龙潭。但自己绵软无力，只得听天由命。这样一想，反镇定下来，又问道：

“那你怎不送我给王子铭处置？”

那美夫人笑道：

“我不失摸清你的底细，怎能随便送你给王子铭处置？你先说你是不是义和团派来的？”

上官瑾既置生死于度外，便一一实说了。并且说及朱红灯当日如何嘱托，而自己辱使命，很是羞惭。

那美夫人听得朱红灯处处为大局着想，微微点头：“这样说来，他倒是个人物。”

上官瑾说完后，反问道：“我的身份你已经清楚，那你也可以说一点关于你的吗？比如你的名字我还不知道呢？”

那美夫人问道：“你可听过杜真娘的名字？”

七八年前，江湖上有一对夫妇，男的叫做穆天民，女的叫做杜真娘，都颇有名气，而且听说和王子铭的交情甚好，后来穆天民被仇家所伤，不幸逝

世。杜真娘报仇后。便绝迹江湖。这些事情，上官瑾也曾得之传闻，因此肃容起敬道：“原来你就是艳罗刹杜真娘！”

杜真娘点了点头，再详细地将来历告诉上官瑾。原来穆天民不止是王子铭的好友，而且是他的把兄弟。穆天民死后，杜真娘就专心帮助王子铭训练女兵，不再在江湖飘荡了。可是王子铭虽算是一条好汉，却脱不了普遍会党首领的习气，胸襟不够阔大，对妇女的能力，也不很信任。他起初设立女营，不过是想安顿大刀会男“会友”的眷属。到杜真娘来，才加以整顿，杜真娘才知颇高，不过几年便整理得井井有条，并在星子山北峰，另辟新寨，独当一面。她虽然是大刀会的女营统领，但对王子铭的举止措施，却有许多不同意的地方（比如对义和团的策略，她就很不同意）。那天她带着女兵，巡视幽谷，发现上官瑾受了重伤，又见了翼王题字的措金扇子，早瞧料了几成。当时大刀会、义和团的女兵都饶有男子气概，更何况独当一面的杜真娘？因此，就不避嫌疑，把他救出。

上官瑾听了，再度道谢。杜真娘又问他当日交手的情形，听说他先与矮瘦老人交锋，后为蒙面客所伤，蹙着柳眉道：“果然又是这厮，其中恐大有蹊跷（古怪）！”

上官瑾问道：“娘子可是认识他们？他们怎的这样气焰逼人，而且又都具有一身本领？”

杜真娘沉恩半晌答道：

“这矮瘦老人是去年投奔大刀会的，谁也不知道他的来历。不过他做事利落，武功又强，江湖经验更是丰富，对王总舵主又是百般奉承。不须多时王子铭对他已是言听计从，他又吸引了几个人来，也都做了大刀会的头目。”

上官瑾听了，半晌做声不得。

杜真娘说完之后，叹息一声道：“王子铭刚愎自用，给这些人混了进来，恐终是祸根呢！”

上官瑾听了也黯然不语，与杜真娘对坐，良久，良久，忽地想起了一件事情，怪不好意思地问道：

“这间房可是你的房间吗？还有，你随便派两个人来照料好了，我真不敢麻烦你呢！”

杜真娘微微笑道：

“怎的你也这些世俗之见？男的女的不都是一样，有什么需要避嫌的？这间房是我的客房，布置得还比较幽雅，你受了伤，需要静养，所以我就把它给你了。这女营里只有我懂得解救喂毒暗器，我不亲来照料怎成？”

“而且你现在已成了大刀会的对头了，我救了你出来，除了心腹数人外，也不敢再让其他人知道，传出去王子铭知道了，可对你不便。你安心静养吧，大约再过半月便可复原了。不要胡思乱想。”

笑语犹闻，余香绕室。杜真娘揭帘去后，上官瑾顿感迷惘。他闯荡江湖从未曾见过这么一个又大方又温柔的女性！他行年将近四十，平生对异性素不发生兴趣，不知怎的，见了杜真娘后，却禁不住很是倾心。但他一想到这些时，又禁不住暗骂自己：别人是这样磊落大方，怎能乱想到其他事情上去？自己还自负英雄豪杰，这样想法，叫人知道了岂非笑话。

自此，上官瑾就在杜真娘女营中安顿下来。真娘也不时地来看他，两人谈文论武说江湖，很是相得。杜真娘的影子，渐渐在上官瑾的心头扩大，欲抹也无从抹去了。

软红丛中，好生调息，光阴易过，眨眼便是半月。上官瑾身体已完全复原。但杜真娘还不许他在白天行走。这天他试了试功夫，觉得已一如常时，便对真娘说明，明晚便要悄悄地离开，真娘也答应了。

别离前夕，上官瑾思潮起伏，深夜无眠，恍惚神思，百难排遣。他轻轻地吟诵“诗经”中的“蒹葭苍苍，白露为霜，所谓伊人，在水一方。溯回从之，道阻且长；回游从之，宛在水中央”的诗篇，仿佛觉得真娘便是诗篇的“伊人”，若即若离。有时似仙子凌波，姗姗微步，俨然在望；但“追寻”下去，又恐终是“曲终人散，江上峰青。”

上官瑾恍惚朦胧，奇思遐想，飘浮脑海。正在神思不定中，蓦地听得窗外一声低笑：“怎的身临险境，居然诗兴还这样的浓！”这声音非常熟悉！

上官瑾惊喜非常，急得一跃而起，大声说道：“怎的你会寻到这里来？”话犹未了，窗户倏的打开，从窗跃进了几个人，为首的剑眉虎目，竟是义和团的总头目朱红灯！他一跃进来，就对着上官瑾笑，朱红灯的背后还有三个人，有上官瑾认得的，也有上官瑾不认得的，但一看就知不是寻常人物。

跟在朱红灯身后的是一个银须飘飘，精神健硕的老头，这人上官瑾认得是太极陈。上官瑾初出江湖“闯万”时，他的师父司空照就曾在太极陈处打过招呼，托他照应，因此虽只一面之缘，交情却是不浅。

在太极陈后面的两个人，一个是面如重枣，浓眉巨目，近五十岁的汉子；一个是穿着蓝布大褂，清矍的老头。这两个人上官瑾都认不得。经过朱红灯介绍后，才知道那浓眉巨目的汉子便是两湖的名武师韩季龙。那老头儿声名更大，竟是蝴蝶掌的前辈，翦二先生。这两人都是上官瑾一向闻名，却未曾见过面的。韩季龙使的是江湖上罕见的兵器银花万字夺，在长江以南，闯荡半生，未逢敌手。那翦二先生更是什么兵器都不用，只凭一双肉掌，就折服江湖。

原来太极陈会合了韩季龙后，就匆匆到安平府见了朱红灯，其时翦二先生也已赶来，虽然尚有一些邀请的好手未到，但四人一商量，觉得实力已够应付，决定先去探听虚实，再作打算。这也因为自上官瑾“失踪”后，大刀会气势逼人，再不解决这个纠纷，诚恐有更多不快之事爆发，因此朱红灯也就改变了原来持重的主张。准备在探听一些虚实后，再正式拜山谈判。

这四人中，韩季龙和杜真娘死去的丈夫穆天民，以前交情甚好。穆天民死后，他也来探访过杜真娘。因此知道真娘是大刀会女营的总头目。那晚他们到星子岩探听虚实，碰着了怪异之事。四人一商量，韩季龙就提议先去探问杜真娘再说。韩季龙深知杜真娘为人，即使杜真娘站在王子铭一边，他们去后能以礼求见，真娘也决不会将他们出卖。果然他们深夜来访，杜真娘非但豪爽地迎接他们，给他们洗尘，而且告诉他们一个更出乎意料之外的消息：上官瑾就在这里养伤。

当下朱红灯简略地将经过告诉上官瑾之后，取笑他道：

“我看你在这里养伤，敢情真的是乐不思蜀了！要不，怎的一点消息都不向外透露？”

他们取笑间，上官瑾正在分辩，只听得帘外又是一声清脆的笑声，杜真娘带着两个心腹女兵，揭帘而入，笑道：“你们哥儿俩真像小孩子似的，瞧，一见面就乐成这个样儿”边说边叫女兵摆下茶具，说道：“寒夜客来茶当酒，你们喝杯苦茶吧。”朱红灯给真娘一笑，倒反而不好意思了。

当下上官瑾想起了朱红灯的话，突然问道：“你刚才说在探山时遇到怪

异之事，究竟是怎么回事啊？”

朱红灯先不回答，却先问杜真娘那个矮瘦老人和他所引进的几个人的形貌。

上官瑾不知朱红灯弄什么玄虚，呆呆地听着他和杜真娘对话。杜真娘详细他说了矮瘦老人和他所引进的几个人形貌后，朱红灯还未开声，翦二先生已猛地拍案而起道：

“如何，我老眼无花，果然是这两个小子！”

上官瑾听了，摸不着头脑，急忙问道：

“是哪两个小子？”

翦二先生道：

“你可知道沙鸣远这个人？”

沙鸣远？上官瑾顿时呆住了。他记起初随第一个师父方复汉上西岳华山投司空照时，碰着清廷的三个武士和司空照缠斗，后来心如神尼把其中两个打死，只剩一个在逃。这逃脱的人，听师父说便是叫做什么“千里追风”沙鸣远的。上官瑾虽年深日远印象不深，但回忆起来，与矮瘦老人形貌却显然不同。

上官瑾很是狐疑，问翦二先生道：

“沙鸣远我是知道的，但矮瘦老人可并不是他呀！又如果沙鸣远在大刀会，他的武功当远比矮瘦老人强，为什么不由他出来会我？”

翦二先生捋须笑道：

“矮瘦老人自然不是沙鸣远，可是沙鸣远一定和你交过手，据我猜，那伤你的蒙面客，十九就是他！至于他为何蒙面，大约是怕你认得他的庐山真面目吧。”

上官瑾又问朱红灯道：“你所说的在探山时遇到了怪异之事，是不是指碰见沙鸣远呢？”

朱红灯点了点头，就让翦二先生叙述当晚碰到沙鸣远的事。原来当晚他们四人，分开四处探山，可以互相呼应，但却有相当距离。翦二先生刚进入星子岩口时，突然有一条灰色人影如飞扑至，身手迅疾，武林罕见。翦二先生不愿行藏破露，也展开绝顶轻功与他周旋。翦二先生的轻功别有一门，他的蝴蝶掌是从小便练习穿花绕树的身法步法的（练法详见拙著《龙虎斗京华》），他展开蝴蝶掌身法，真赛似蝴蝶穿花，蜻蜓戏水，左穿右插，进退盘旋，绕是沙鸣远如何迅疾，却休想碰到他的衣裳（他根本不是跑直线，而沙鸣远还却又不熟悉这种身法步法）。他在盘旋进退中，借着星月之光，一瞥敌人，似曾相识。原来他在三十年前曾与沙鸣远有一面之缘，而今领教了他的轻功，再依稀记起他当年形貌，两相比较，就已疑惑这人便是“千里追风”（沙鸣远绰号）。于是他一面发出暗号，叫同行的速退，一面自己也展开身法，摆脱了沙鸣远的纠缠。而沙鸣远也因翦二先生身法溜滑，捉摸不住，知难而退。

翦二先生退出岩口，和朱红灯等会合时，又知太极陈也碰到一个矮瘦老人，给太极陈连发七枚金钱镖，用昏夜暗器打穴的功夫，吓得他不敢追赶（矮瘦老人是识货的人，他听风辨器，已知厉害，虽能躲过，却不敢前追了）。太极陈一说，翦二先生更确定了刚才的灰衣人便是沙鸣远。

翦二先生说到这里，上官瑾插嘴问道：“怎的因为见了矮瘦老人，就更确定那个灰衣人是沙鸣远呢？”

翦二先生笑道：

“上官兄，恕我得罪，你武功虽好，年纪还轻。所以对于他们几个人的来历渊源尚未清楚。

“这些人少年时候都是江湖上一时之雄，当时正是太平天国势力渐渐由盛而衰的时候，这些人功名利禄熏心，不投太平天国，反而给清廷搜罗了去，与太平天国作对。太平天国亡后，他们都被封为特等‘巴图鲁’（武士），在大内供职。听说特等巴图鲁只有八个人，现在还存的尚有五人。五人中沙鸣远、白贞一和另一个太平天国叛徒董绍堂常常在一起，被武林前辈称为大内三凶。他们都久已脱离江湖道，所以五十岁以下，又非熟悉武林掌故的人，根本就不会听到他们的名字。

“这矮瘦老人虽非特等巴图鲁，但也是清宫内的特选卫士，仅次于沙鸣远一级。这人是沙鸣远堂弟，名叫沙守义，他入大内，便是沙鸣远替清廷吸引的。

“这沙鸣远和沙守义都是山西路家的门下，但沙鸣远却得了路家的三棱透甲锥真传，沙守义得的却是龙吟杖法，比起来要稍逊一筹。沙家两兄弟我都见过，那天晚上，月暗星稀，我虽怀疑灰衣人是沙鸣远，却不敢确定。但后来太极陈又碰着了矮瘦老人，从相貌特征来判断，当是沙守义无疑。沙守义既然在此，那灰衣人不是沙鸣远还是谁！何况他的轻功身法，又是路家这一派的。”

上官瑾听了，沉思半晌，忽而哈哈大笑道：

“翦二先生，你的推断我信服了。可是也有你不知道的事情呢？你说清廷特等巴图鲁现在尚存的还有五人，其中白贞一和董绍堂，可是据我所知，这两人在十一年前已死了呢！”

翦二先生诧异道：“你怎么知得这样确切？”

于是上官瑾把当日三凶去找他师父司空照的麻烦，给心如神尼一枝铁拂尘打败，力毙二人的事情说出，听得众人都点头赞叹。翦二先生因为刚才恃老卖老，不料这件事情他还毫无所闻，很有点不好意思。

杜真娘冰雪聪明，急忙把话题引开说道：“既然沙鸣远是这样的人物，他投到大刀会来，而又不肯露面，一定是别有用心，绝非大刀会之福。”

朱红灯沉思半晌，虎目放光，拍案说道：“据我看大刀会和义和团的纠纷，就是这些人制造出来的。”

朱红灯猜对了，翦二先生也判断无讹，那灰衣人和矮瘦老人果是沙鸣远和沙守义，他们是奉清廷之命，阴谋混进大刀会，来制造纠纷，挑拨王子铭，使本来和义和团就有嫌隙的王子铭，更仇视义和团的。沙鸣远因过去名头太大，不愿露面，因此才要堂弟沙守义出头，待得到王子铭信任后，才慢慢把同党吸引进来，王子铭果然中了圈套。

那日上官瑾来时，沙鸣远知道上官瑾是司空照传人，在华山曾经一会，所以沙鸣远才带上面具，在林中险峻之处截击。他的武功火候，本较上官瑾略胜一筹。但因过度自恃，把上官瑾当做小辈看待，不以为意，结果虽然中伤了上官瑾，自己也中了上官瑾暗器。幸而沙鸣远也是行家，给暗器打中穴道后，立刻闭气静卧，待沙守义赶来后，马上叫他用“推血过宫”之法解救，所以他复原反而要比上官瑾为快。而沙守义也因急于救人，顾不得搜索上官瑾，这才使上官瑾能逃脱性命。

到朱红灯、太极陈等来探山时，沙家兄弟一与来人接触，便知全是强敌。

他们在昏夜之中，不敢追赶，但眼看他们的身形，在星子山北峰冉冉而没，却忽的起了怀疑。星子山北峰是杜真娘女营所在之地，而杜真娘一向都对他们不假颜色。他们兄弟二人一谈，很怀疑杜真娘与来人有关系。他们商议良久，又生了一条毒计，立刻昏夜去见王子铭不提。

且说朱红灯等问清楚杜真娘，知道了矮瘦老人等形貌后，更确定是沙鸣远无疑。当下也感颇难应付，商讨之下，决定第二日便由朱红灯正式具帖拜山，道破他们的阴谋，看王子铭如何处理。

不料朱红灯还没有去找王子铭，王子铭却先来找他了。第二天一早，朱红灯方醒，忽听寨外人声喧沸，杜真娘匆匆入来，面露惊慌之色。朱红灯急问发生了什么事情。杜真娘强笑道：

“王子铭带了十多个人，在寨外求见，这是一向未有过的事情。我恐怕会与你们有关，因此特地通知你们做个准备，我这就要到外厅去见他们了。”

朱红灯面色不改，从容说道：“我正要去找王子铭，他既来了，我就在这里见他不好吗？”

杜真娘急忙摇手道：“不成！他们来意尚未明白，你们不能出去。万一他们不是找你，你反先豁出来，他们岂不疑我吃里爬外。”朱红灯替杜真娘一想，她的处境为难：这一边韩季龙是她的丈夫旧友（朱红灯还不知上官瑾更是真娘知交），那一边王子铭却是她的顶头当家。帮有帮规，会有会矩，杜真娘既不能出卖丈夫旧友，又不能违背当家，自己出头，确有不便。因此也就由杜真娘自去。而自己则与大极陈等四人屏息相待。

当下杜真娘传令，大开寨门，亲自出迎，抬头一看，只见这十余人中，不但有沙鸣远、沙守义在内，而且过半以上，都是他们的党羽。真娘情知不妙，然而还是镇静如常地带他们到大厅坐定。

真娘招呼他们坐下之后，惴惴然问王子铭道：“总舵主今日率这许多头目亲来，可是对女营事务，有什么指点吗？”

王子铭面色倏转，突然问道：

“弟嫂，俺与天民贤弟，昔日同甘共苦，生死交情，对弟嫂也从未亏待，如同一家。弟嫂有什么不满意我这个做大伯的，为什么不明白说出来呢？”

杜真娘双眼一红，急起立正容答道：

“总舵主，这是什么话？我有什么不对，请你说出来，我年轻识浅，不望你做大伯的指教还望谁呢？”

王子铭哼了一声道：

“真娘，你是女中豪杰，你纵不念在天民以往与我的交情，也该看在大刀会的事业上。你是女营的总头目，怎能收留大刀会的对头，吃里爬外？”

杜真娘吃了一惊，定了定心神，仍衿衿问道：

“总舵主听谁说的？谁是大刀会对头？我如何敢暗助对头，胳膊反向外弯呢？”杜真娘佯作不知。

王子铭怒容满面，蓦地也起立大声说道：

“真娘，我是顾着昔日交情，不愿按帮规处理，你却颠倒不识好坏，还想掩饰，难道真要我揭穿吗？”

王子铭说罢，猛地喝道：“把人带上来！”底下的随从已将一个女营小头目揪到。昨晚韩季龙武师等深夜来拜谒杜真娘时，就是由她通报的。原来沙鸣远天方亮时，就已来查清楚谁是昨晚的值夜。王子铭率众接踵而到，就先把这个小头目（昨晚的值夜）拘了，她在总舵主面前，如何敢不说实话。

当下这个小头目委委屈屈地哽咽说道：“昨晚有四个人来访我们的舵主，我怎知道他们就是王总舵主的对头？”

王子铭不理这个小头目，竟自对真娘暴喝道：

“真娘，你可还有什么说的？”说着一甩眼色叫道：“来人，把她拿下！”

王子铭话犹未了，忽听得厅外一声“且慢！”舌绽春雷，声震屋瓦。朱红灯嗖地跳将入来，后面是太极陈、翦二先生、韩季龙，还有一个令王子铭他们也意想不到的上官瑾。

王子铭的手下纷纷起立，抄兵器，备暗青子，就待出手。朱红灯喝道：

“且慢！真娘说得不错，我们不是大刀会的对头，更无意反对王总舵主。我朱红灯今日来见王总舵主，杜真娘不过是中间人。王子铭，这里是你的势力范围，你如不按江湖规矩，未说清楚，就要开招动手的话，我朱红灯任你三刀六洞，决不皱眉……”

朱红灯挺身而出，侃侃而谈。王子铭怔了一怔，虽然他满怀愤怒，但他到底是一个江湖豪雄，领袖人物，他面对着同等身份的义和团首领，不能不讲“过门”（江湖手续），守规矩。两边的总舵主相会，哪能轻举妄动。他忍了一口气，喝问朱红灯道：

“朱总头目亲来指教，那好极了！你有什么说的，在下洗耳恭听！”话藏机锋，暗露杀气！他是想在“道理”方面，也克着朱红灯，这样再动手开招，传出去也不致受江湖闲话。

朱红灯迈前一步，剑眉倒竖，虎目放光，向沙家兄弟一扫，哈哈笑道：

“玉总舵一世英雄，如何为奸人所蔽！王总舵可知道这两个是什么人？来历？渊源？身份？”

王子铭随着朱红灯的目光，愕然注视沙家兄弟。他一听朱红灯竟不先谈大刀会与义和团的纠纷，却先喝问自己两个“手下人”的来历，话中有因，不禁有些疑惑起来，正待反问。忽听“当”的一声，沙守义信手抄起一个茶杯，摔在地上，面上却阴恻恻地笑道：

“朱总头目果是英雄，会偷到人家弟妇处过夜，又会挑拨离间，只王总舵主须不是杜真娘，也会听得进你的游词，为你所用！”这话说得到薄阴毒，无异暗指朱红灯与杜真娘有什么勾搭，这一枝冷箭，不止射向朱红灯和杜真娘，而且也射向王子铭。王子铭的弟妇如真与外人勾搭，那照当时的看法，王子铭也是尊严扫尽，落人耻笑的。王子铭果然又给沙守义再煽起怒火，细想朱红灯等一行人都是借真娘的女营作立足之地，果然不易说得过去。但若三面对质，自己又觉得很尴尬。

王子铭正在踌躇，忽听得一个苍老的声音笑道：

“王总舵可还认得老朽？三十年前我曾到过山西见过令师，那时王总舵还在学艺。也许王总舵不记得老朽，可是说起翦二贱名，总该有个印象。老朽生平从未说过假话，你也应信得过我不会诬蔑他人。老朽与他们二位贵宾也有点小小过节。王总舵，你真够面子，居然有一位当今皇上的特等巴图鲁来做你的手下！”

翦二先生此言一出，王子铭立即嗖地跳将起来。这翦二先生是江湖前辈，王子铭也素闻他正直不阿。他这样说，王子铭虽然尚未敢信，但却不能不先抛开杜真娘的事情，要沙家兄弟先与他对质。

但就在王子铭跳起的刹那，忽听得叮当的兵器碰磕之声，沙鸣远的一对三棱透甲锥，已蓦地向翦二先生的头上压下，旁边的太极陈须眉掀动，一展

青铜剑，便替剪二先生挡住了沙鸣远的奇门兵器。

变出不意，疾似流星，太极陈青铜剑斜斜一拍，急转身躯，方待进招时，沙鸣远双锥突地由合而分，“流星赶月”，一点面门，一刺胸膛。太极陈沉着应变，剑随身转，闪展腾挪，连让三招。沙鸣远身手迅疾，第四招又连环攻到，“飞云掣电”，左锥直截下盘，右锥翻身反臂斜砸，悠悠地夹起两股劲风，身法之快，无以形容。幸太极陈也非弱者，他以静制动，“敌不动，己不动，敌一动，己先动。”静如处女，动若脱兔。沙鸣远三棱透甲锥挟风袭到时，他只微微一闪，左脚外滑，连用太极剑“行功盘步”，“乌龙搅海”，真如风驰电闪般的，刹那间沙鸣远又是双锥走空，给太极陈绕到身后了。沙鸣远暗叫不妙，仗着身手迅疾，反避这锥，“苏秦背剑”，一转一旋，只见寒光掠闪，锥射银辉，两般兵器，又由分而合。

太极陈与沙鸣远两人功夫，都是武林罕见，电光石火之间已拆了五七招。这时大厅上顿时大乱，沙家兄弟党羽纷纷出手，韩季龙虎吼一声，银花双夺一分，加入战团。上官瑾的描金扇也倏的凌空飞舞，展开了点穴手法。

这时王子铭傍着杜真娘站着，见手下突然出手，顿时呆住。朱红灯亮出翼王的龙吟剑，吧哒一声，把挡在他面前的一条七节软鞭截断，虎跳过来。王子铭只道朱红灯要来挑战，铮然一声，单刀也已亮出。忽听得朱红灯大叫：“停手！停手！”突然又有两个手下奔上去，急忙抢将朱红灯缠着。

在众人混战之中，剪二先生身形飘飘，在刀枪剑戟丛中，左穿右插，绕过好几个人的阻挡，奔上来蓦地大声喝道：

“王总舵，你是大刀会的当家，怎的不将手下约束！难道你怕对质？你要包庇胡虏的奴才？”

王子铭给剪二先生一喝，脸辣辣的挂不住了。今日之事，确出乎他意外，手下的人，竟没人听他号令，擅自出手，而沙家兄弟的武功，也好到出奇，他不能不疑惑了。他虽糊涂一时，究是曾经风浪、有江湖经验的领袖人物。他单刀一闪，跳将出来，振臂大呼道：

“大刀会的人赶快停手，不准混战！”

可是尽管他大呼大喊，沙家党羽却没人听他的。剪二先生又冷笑道：

“如何？你该看清楚了吧，你如不信他们是胡虏奴才，我还可拿出真凭实据！”

王子铭怒火冲天，冲着沙守义喝道：

“沙守义，你还不住手，我就先剁了你。”王子铭还以为沙守义是那班人首领，所以先约束他。

不料王子铭语声未停，沙鸣远双目一瞪，抛了一个眼色，就在王子铭身边，有两个头目，蓦地举起兵器，竟朝王子铭身上戳去！

随从变仇敌，暗袭起身边。一枝练子枪，一柄狼牙棒，突的自王子铭身左身后戳来、压下。正是明枪易躲，暗箭难防，王子铭虽武艺不凡，惯经阵仗，闪过狼牙棒，却躲不了练子枪，给练子枪一枪自肋下穿过。尚幸王子铭见枪风嗖然袭来之际，身躯一缩，那枝练子枪嘭的穿过，把他穿的棉衣，棚了一个窟窿，枪身已微微贴肉，一阵沁凉。王子铭勃然大怒，侧身一让，奋力用单刀向外一格，把练子枪荡开。说时迟，那时快，狼牙棒又自身后，凌空击下。更糟的是：王子铭的单刀虽荡开了练子枪，却给使练子枪的反手一甩，趁势缠住了刀身，不能抽刀出来，换招应敌！

变生不测，险急非常，就在王子铭性命俄顷之间，朱红灯蓦地虎吼一声，

涌身一跳，疾如鹰隼，竟从缠着自己的两个贼子头上，一掠而过。其时朱红灯和王子铭的距离，不足三丈，这一掠出，恰是时候。那使狼牙棒的刚下煞手，忽觉脑后风生，顾不得伤害王子铭，急忙把腰一躬，斜窜出去。朱红灯也顾不及追赶，一落下地，吓走使狼牙棒的贼子后，身也不回，立展梅花剑绝招。“神龙掉尾”，回手一剑，便搭在练子枪上，用腕力一沉，只听得一阵截金断玉之声，那练子枪已被朱红灯的龙吟剑截断！这剑是翼王石达开遗下的宝剑，真个削铁如泥！

朱红灯一招败两敌，解了王子铭困厄。这时王子铭惭感交并，也不知说什么好。他急把单刀抽回，当胸一立，向朱红灯表示敬意。再放眼看时，只见大厅上更是比前混乱，噼噼啪啪，乱打起来。杜真娘也给两个贼子缠住了。

王子铭横眉怒目，大喝一声：“鼠子敢尔？”展开山西董派刀法，刀风忽忽，再杀人重围。这时耳边又听得两声惨呼，竟是自己的两个多年心腹，给贼子毁了。

原来王子铭这次到杜真娘女营来搜朱红灯，一共带了十六个人，除沙家兄弟外，其他十四个人中，只有三个是他自己的心腹，另外十一人都是沙家兄弟的党羽。而且这十一人中有六个是清宫的一等卫士，五个是二等卫士，武艺都是上乘之选。王子铭也是太过相信沙家兄弟，以至变生肘腋，祸起萧墙。

沙家兄弟本来也无意于急急解决王子铭的，但他们的最大阴谋原是想利用王子铭来对付义和团。不料他们的真面目，突然被翦二先生揭破，而王子铭又有找他们对质之意，他们做贼心虚，如何敢和翦二先生等对质，因此一不做，二不休，就连王子铭也想干掉了。同时义和团和大刀会的重要人物都在此地，他们恃着实力强劲，也想一网打尽。王子铭的三个心腹头目，其中有两个武功较弱，竟先给他们毙了性命。

王子铭受暗袭，遇奇变，以往所倚重的沙家兄弟，竟是无耻奸徒；以往所不满的朱红灯，却是真心朋友。这番才彻悟前非，惭感交并，他挥刀力战，目眦尽张，厉声叫道：

“算俺王子铭瞎了眼睛，受了你们这帮好徒蒙混。俺今日就把这条命卖给你们，拼个生死！”说罢又凄然长笑，旋过头来，对朱红灯道：

“朱老兄，还幸这班好徒今日动手，使俺不致误友为敌，以敌作友。并肩子（好友之意）上呵！先剁了这些奸徒再说！”

朱红灯剑风忽忽，在混战中也扬声答道：

“王总舵不必气愤，他们不会捡得便宜。是呵！先剁了他们再说！”

这时两边阵仗分明，在混战中渐渐分成一团团地厮杀，各人都找到对手。朱红灯、王子铭等七人，分成了六处厮杀。阵势是：太极陈力战沙鸣远，韩季龙恶斗沙守义，上官瑾、王子铭、朱红灯三人各敌住两个清宫一等卫士，杜真娘一口刀也迫着两个清宫二等卫士。剩下翦二先生，则袍袖飘飘，和对方剩下的三个二等卫士“捉迷藏”。原来翦二先生也不和他们盯住厮杀，只是监视着他们，不许他们再加入战团去围攻自己这边的人。他仗着轻灵迅捷的蝴蝶掌法，左拦右截，敌退我进，敌进我退的歪缠不已，那三个卫士拿他没法子，也只好和他捉迷藏般地游斗。

刀来剑挡，枪去鞭迎，更加上各种奇门兵器，金铁交鸣，杀得难分难解。杜真娘的大厅，本来是室内的演武场，十分宽敞，这么多人，在演武厅内各施绝技，还是绰有余地。

对付朱红灯的两个清宫卫士，使的都是重兵器，这也是他们已知道朱红灯用的是主剑，所以才用重兵器对付。这两个人都是清宫有名力士，一个使镗铁棍，一个使双铁铜，搂头盖顶，猛砸猛打，他们仗着械重力沉，不怕宝剑削断。朱红灯只得仗着轻灵身法，和他们游斗，还真不敢叫他们碰着。

对付上官瑾的两个清宫一等卫士，却又以小巧之功见长，一个使地蹯刀，身躺刀飞，翻翻滚滚，浑身就好像圆球似的，盘旋腾折。一个右手使防身软鞭，左手使半截练子枪（这个人的练子枪就是刚才给朱红灯的宝剑截断的）。所以他取出防身软鞭来作主要兵器。功夫也好生了得。上官瑾虽武艺精湛，可是对付这种别具一格的地蹯刀，也感吃力，何况又加上软鞭和练子枪，所以拼力支持，也只能打个平手。

上官瑾放眼一看，只见剑气纵横，刀枪飞舞，两边杀得难解难分，竟似功力悉敌，连太极陈也好像占不了上风，不禁大急。本来他也知道太极陈、朱红灯诸人武艺，都是上上之选，纵因对方人多，不能取胜，也决不至有所损伤；但他所担心的却不是太极陈诸人，而是担心杜真娘。他没有见过真娘武艺，深恐因自己连累了她。

不料事情却出乎上官瑾意料之外，在这一场大厮杀中，却反而是杜真娘先占了上风。

围攻杜真娘的那两个贼子，都是清宫的二等卫士，以前关外大名鼎鼎的马贼屠大胡子的门徒，武功虽也不俗，但在沙家党羽之中，却是软弱的两个。沙家群贼因为杜真娘是一介女流，看她不起，所以才分配了两个较弱的去对付她。

这两名贼子，一个使着虎头钩，一个使着鸡爪镰，都是克制刀剑的兵器，满心以为杜真娘不堪一击，一钩双镰，扎、刺、挑、压、点、锁、拦、拿，暴风雨般的在杜真娘左右飞舞，招招毒辣，着着迫人。不料杜真娘的蛾眉柳叶刀，得武当单派（单思南）真传，刀法精湛，以巧降力，竟是见招拆招，见式破式，刀锋起处，泛起白光，竟迫得两人只能招架。

斗到移时，战到分际，使鸡爪镰的往左斜身，双镰一翻，照刀上就滑，这一招有个名堂，叫做“金盘献鲤”。杜真娘冷笑一声，蛾眉刀刷的一沉，往回一撤，刀光闪处，反从双镰下面翻过来，划点敌手脉门。敌人往后一仰，振双镰想往上崩，哪里还来得及，只听得杜真娘娇叱一声：“着！”“反臂刺扎”，连环疾进，点胸膛，划双盾，刷的攻到，使鸡爪镰的晃身闪避时，蛾眉刀已嗤的一声，掠肩而过，削了一大块肉，鲜血淋漓，滴下尘埃！

杜真娘出手如电，刚伤了那使鸡爪镰的，听得背后金刀劈风之声，连头也不回，便抽招换式，“苏秦背剑”，反手一撩，“叮当”一声与虎头钩碰个正着！说时迟，那时快，杜真娘已霍地翻身，借这甩臂回身之力，蛾眉柳叶刀斜肩带臂，狠狠扫来！使虎头钩的贼子，见同伴重伤，心胆俱寒，又给杜真娘刀风所迫，竟不敢硬架，急急一伏身，一旋转，斜窜出五步以外。刚刚凝身回步，不料冷笑之声，已起自耳边，杜真娘竟如影附形，紧贴身后，蛾眉刀疾如电闪，对准咽喉，他这一回身，正好迎着利刃，给杜真娘刷的刺进，惨叫一声，当场毙命！

这时大厅打得震天价响，女兵们也都已箭上弦，刀出鞘围在厅外，杜真娘急扬声传令，叫她们不要惊慌，也不要乱动，仍按平日规矩，各守岗位，加强戒备。

杜真娘传令之后，旋身四顾，只见两边打得十分激烈，其中却以王子铭

处境最危。

王子铭的单刀是山西董家嫡传，全套刀法共七七四十九路，以崩、窝、挑、扎、削、斫六诀回环运用，变化无穷，和杜真娘的武当派卑刀法比较，一以刚劲见长，一以轻灵称胜，一刚一柔，各有千秋。可是对付杜真娘的是两个二等卫士，而对付王子铭的却是两个一等卫士，所以杜真娘可以从容取胜，而王子铭却感到不支了。

和王子铭恶战的两个卫士，一个叫做尚达，使的是镔铁单鞭，舞动起来，周身就像绕着一条乌龙似的滚来滚去；一个叫做熊朗，使的是一柄大枪，枪杆一抡，悠悠带风，上面的血挡四面扎煞竟有斗大，力大招熟，斗起来宛如藤蛇翻浪，委实不可轻视。

王子铭展开师门绝技，磕开单鞭，让过大枪，一片寒光上下挥霍，招数利落，迅如怒狮。可是究竟是以一敌二，大家又都是江湖好手，饶是王子铭刀法精湛，也顾此失彼，讨不了便宜。有好几次奋力直进，看看得手时，却又是被他们相互呼应，解拆开去。这两个家伙又都溜滑异常，沉着得很，瞧准了王子铭是怒火冲天，拼死力斗；他们却不理不睬，只是封闭门户，慢慢地消磨王子铭的刚锐，这在兵法上叫做：“避其朝锐，击其暮归。”待王子铭激得暴躁如雷，刀法渐乱之际，这才运鞭如风，枪落如雨，展开了一派进手招数，只见尚达的单鞭，横扫直击，矢矫如神龙。熊朗的大枪左冲右突，伸缩如怪蟒。两般兵器，裹着单刀，就如两条乌龙裹着一条白龙厮拼！

王子铭骤遭强敌，渐感不支，深恐一世英名丧于此地，任是惯经风浪，也不禁有点手脚慌乱起来！他竟想以险招取胜，大枪来时，猛地把单刀勒住，由实招化为虚招，身随刀转，倏地闪过熊朗卜盘的枪，“腕底翻云”，刀锋找枪头，贴枪杆，往外一展，顺削熊朗的前把。熊朗冷笑一声，疾如电掣地撤步抽枪，甩枪滑打；王子铭斜身错步，“白鹤展翅”，欺身扑进，倏地由斜削变为下截，冒险进招，截斩敌人右胯。王子铭这两三招急如星火，仗着虚实并用的刀法身法，在鞭影中腾挪趋避，寻暇抵隙，攻击大枪。不料三招过后，尚未得手，尚达的镔铁单鞭，已使出“盘打”招数，一圈一缩，快若流星，盘旋缠至。王子铭百忙中，急舍弃熊朗，抽招应敌，反手一刀，立刻听得哗啦啦声响，刀头竟给镔铁鞭缠着。这个“盘打”招数，是鞭法中的绝技，原是由于七节软鞭的，一招三式：缠头、鞭腰、绕两足。镔铁鞭是硬兵器，本来难用，但熊朗的铁鞭是合金铸炼，虽然不如七节软鞭之可随意屈伸，但也可用于“盘打”，而它比七节软鞭优胜的地方是，一缠上后，易于用力，敌人兵刃，不受损伤，也会夺出手！

王子铭这番着了道儿，那口单刀给镔铁鞭缠着，只觉有一股大力外扯，立刻虎口生痛。正当其时，忽听得一声清叱，一团白影卷地扑来，人未到，刀风已自掠到。原来正是杜真娘结束了敌人之后，赶来助阵。

杜真娘扑地卷到，那边熊朗的大枪也已斜刺挑来，正待乘机结果王子铭，不料正碰上杜真娘的蛾眉柳叶刀，“叮当”一声，荡将开去。熊朗一枪拗空，往回一坐枪，先后把枪一拧，往外撤招，“乌龙出洞”，斜挑肋下，上指咽喉。杜真娘陡然一翻身，刀光一闪，攻虚捣隙，捷如彩蝶穿花，一闪一进，直踏“洪门”，用了手“樵夫问路”，青光闪闪向面门一点。熊朗急急撤步，用枪杆上崩，反弹单刀。那知杜真娘忽又由实招化为虚着，她迫退大枪后，霍地一个“鹞子翻身”，一领刀锋，变招为“玉女投梭”，刀光一闪，反击使镔铁鞭的尚达，先解王子铭之危。

其时王子铭还在与尚达纠缠。他见杜真娘赶来挡住大枪后，精神陡振，镇定下来，使出“力坠千斤”的外家绝技，马步一站，腕力一沉，立地生根，就如生铁铸就一般。尚达虽缠着他的兵刃，却无法夺他的兵刃出手。

僵持之间，杜真娘刀风已自背后袭来，尚达顾不了王子铭，不由得急急撒鞭回招，于是王子铭单刀腾出，而熊朗的大枪也再度扑上。霎那间阵势又变，变为王子铭对熊朗，杜真娘对尚达，捉对儿的厮杀。

王子铭困厄已解，分外精神。挥刀猛扑，势如怒狮。熊朗的大枪也倏扎盘时，上崩下砸，里撩外滑，使出“金枪廿四式”，奋战王子铭。王子铭以一敌一，心雄胆壮，已自占了上风。斗到难分际，刀招一变，“金鹏展翅”，往右一探，斜扫肩头。熊朗用枪往外一封；王子铭骤然一塌身，“龙行一式”，嗖的自大枪左侧奔出。熊朗枪花一转，待反刺王子铭后心时；王子铭已一个斜身绕步，身躯半转便到跟前，铁腕倏翻，刀光下落，熊朗回招不及，只听得“喀嚓”一声，一颗头颅随刀飞起，洒了满地鲜血！

王子铭一吐闷气，仰天长啸，抱刀四顾，只见场中打得更其紧张。尤其是太极陈、韩季龙和沙家兄弟这两对，真杀得令人触目惊心，矫舌难下。只见剑气如虹，银光耀日；透甲锥、龙头杖，也自呼呼轰轰，离身三丈以内都是一片风声，夹着太极剑、万字夺三道光芒，宛如怪蟒毒龙，凌空飞舞。这两对咤叱奔逐，在场中交手的一众英雄，当他们翻翻滚滚打过身边时，也不能不引身趋避，以免殃及池鱼。

王子铭看得神摇目夺，正待加入战团时，只听得沙守义一声长啸，声甚凄厉，接着沙鸣远一声大喝：“撒青子，扯呼！”这是叫同党收招逃走的意思。王子铭举刀急上。只见场中金铁交鸣，沙鸣远身形迅如飘风，便往外闯。在这电光石火之间，王子铭看未清楚，听未分明，只见太极陈已夹起一人，飞身一耸，宛如平空掠起一只大鹤，紧紧追踪。这时场内沙家党羽，纷纷外闯。沸沸人声之中，翦二先生碟碟大笑，他已把两名清宫卫士扭折了头颈。

王子铭拔步外追，正好赶上韩季龙，与他并肩击敌。只见韩季龙似有惭色，但却兴奋异常，急促地对王子铭说道：“沙守义已经给太极陈擒了！”王子铭听得骇然，分明太极陈是与沙鸣远对敌的，怎的一转眼间，他反先擒了沙守义，连自己也看不清楚。

太极陈怎的杀败沙鸣远，活擒沙守义？且趁这个空隙，待在下补叙出来。

原来沙鸣远自恃轻功超卓，本领非凡，虽明知对手是武林的大宗师太极陈，却也并不怎样放在眼内。他的三棱透甲锥，八十一路连环招数，得自山西路家真传，江湖上使这种奇门兵器的，只此一家，别无分支。他一照面，便欺敌直进，展出了迅疾异常的连环招数，进攻退守，盘旋如风，起落变化，倏忽如电。双锥使到疾处，呼呼轰轰，银光四射，仿佛一座锥山，把太极陈裹在当中，风雨不透。沙鸣远原与上官瑾的师父司空照同辈，辈份比太极陈还高，几十年功力自是非同小可！

但太极陈是何等人也？别人也许会给沙鸣远吓着，他却傲然冷笑，剑招一展，势如长江大河，滚滚而上，见式破式，见招破招。静如山岳，动若江河，紧守着太极十三剑以静制动的要诀，任沙鸣远狂风暴雨般的攻击，他却屹立如山，不为所动。

沙鸣远若不是急攻，也许还能耗些时候，这一急攻，却正着了太极陈的道儿。太极剑原以坚韧见长，能耐久战。功夫越大，敌人越吃亏。沙鸣远猛攻不下，不过半个时辰，已自头上见汗，喘息可闻。沙鸣远的攻势渐渐迟滞

了。

辗转攻拒，又斗了二三十合，沙鸣远更是只能招架，无力还攻。太极陈见时机一到，倏地一领剑锋，太极剑竟连走险招，封闭吞吐，突如飞鹰盘空，神龙戏水，剑招越裹越紧，越展越快，反客为主，太极剑挥霍纵横，反把沙鸣远圈在剑光之中。沙鸣远双锥受制于一剑，非但所发出的招数，受太极剑所破，不能随招进招，而且还情给太极剑搭着兵器，因为有好几次，沙鸣远都几乎给太极陈用粘字诀，粘飞兵刃。正是进攻退守，两俱为难，沙鸣远这才深知厉害。

太极陈运剑如风，鹰翔隼刺，把沙鸣远迫得手忙脚乱，冷汗沁肌，气焰全消，暗呼不妙。他打定主意，三十六着，以走为先，疾将双锥一举，左手锥“铁牛耕地”，横截太极剑，右手锥“金针度线”，斜刺胸膛，明是进攻，暗藏走势。太极陈嗤然冷笑，剑诀一领，“搂膝绕步”，身随剑走，剑随臂扬，一缕寒光，疾如掣电，不架敌招，反截敌腕。沙鸣远一甩肩头，霍然一旋身，一盘旋，双锥倏地变招，“红霞贯日”，左锥当胸，右锥平刺，既护门户，复袭来敌，本是攻守兼备的好招。哪料太极陈剑招神奇，虚实莫测，右腕倏翻，青钢剑疾往下沉，“螳螂展臂”，剑锋径斩沙鸣远双足。沙鸣远腾身跃起，倒掠出去。而太极陈剑光如练，又自背后戳来。沙鸣远虽苦思逃走，却终在太极陈剑光笼罩之内。

正在此时，恰巧沙守义也为韩季龙双夺所克，他的龙头拐杖，刚使到“乌龙盘树”招数，猛扫过来，势深力猛，韩季龙道声“来得好！”右夺起处，“横江截浪”，呼的一响，铮铮两声，两件兵器碰个正着。两个都用足十成力，这番一较劲，只见火花迸起，沙守义直给震荡出一丈开外，虎口欲裂，心胆俱寒。韩季龙更不放松，霍地追来，双夺齐举，“双风贯耳”，直划耳门。沙守义不敢招架，托地跳起，如燕翅斜展，往外一落，韩季龙双夺走空，急急追赶时，只听得沙守义厉声惨叫，放眼看时，只见太极陈已夹起一人，挥手示意。

原来沙守义托地跳起，斜身下落，正巧落在太极陈与沙鸣远交手之地。太极陈正刷刷一连两手，“金针度线”，“玉女投梭”，剑光如练，狠狠攻击。沙守义一落下来，猛觉剑风缕缕，他本能地举杖一拍，恰好给沙鸣远挡住了一剑之灾。可是他给别人挡灾，自己却吃了大苦。太极陈看看就要把沙鸣远毙于剑下，却给这个不知死活的家伙，平空纵来，功败垂成，如何不恼？他旋身进步，右手剑青光闪烁，直奔过来，左手指佯招剑诀，也指向敌人穴道。沙守义打得头昏眼花，龙头拐杖给青钢剑一迫，门户大开。太极陈已欺身直进，左手骄指如戟，照沙守义“魂门穴”一点，立即左掌平舒，在沙守义背后一按一旋，沙守义立如死人一般，给他夹领举起。

沙鸣远外号“千里追风”，轻功原自了得。他得沙守义给他一挡，逃出太极陈剑光威胁范围，立即夺门奔逃。窜高纵低，兔起鹘落，女兵们自拦他不住。

这时沙家党羽，纷纷外闯。混战之中，又给朱红灯和上官瑾毙了两人。其余的奋力外闯，且战且逃。

丛林莽榛，人影幢幢，太极陈一马当前，朱红灯等紧随在后，风驰电掣，直入星子山深处。刀枪不及，暗器便飞。欲知后事如何？请听下回分解。

第九回 关塞萧条 永夜角声悲自语 风尘荏苒 中天月色好谁看

丛林莽榛，人影幢幢，刀枪不及，暗器便飞。沙家党羽跑在前头，冲上悬崖，居高临下，发一声喊，暗器乱投，金镖、袖箭、甩手箭、铁莲子、菩提子、飞蝗石、毒蒺藜……纷如骤雨，太极陈将沙守义掷下乱草丛中，（他已给点了“魂门穴”，非经解救，不能醒转，不怕他会逃走）。青钢剑疾的展开，左右扫荡；朱红灯的龙吟剑也舞成一道银虹，风雨不透。两柄剑矫如游龙，向前开道。众好汉或仗轻灵身法趋避，或用手中的兵器碰磕，也跟着急进。

太极陈运太极行功，翩如飞鸟，足登危石，脚点苍苔，直向崖峰冲去。他大喝一声：“来而不往非礼也！”剑交左手，左剑护胸，右手钱镖早捻到指间，铮然一声，一镖飞出，只见危崖上贼党中人影一晃，“哎哟”一声，一个贼徒在二三十丈的危崖上倒扑下来，血溅幽谷。太极陈更不怠慢，钱镖疾发，又是两名贼徒，翻身跌下。沙家党羽，一阵大乱，东奔西窜，逃避钱镖。

朱红灯等一众好汉，就趁这个当口，紧随着太极陈扑上悬崖，一面也发出暗器追击，霎眼之间，沙家党羽又有三人受暗器所伤，堕下悬崖。这时崖上只剩沙鸣远和另外两个清宫一等卫士了。他们趁太极陈还未扑上危崖之际，突然攀起几块巨石，向下面便滚，只听声若雷鸣，砰砰巨响，沙石纷飞，滚滚而下。太极陈一众任是武艺多高，也不能不左右趋闪。那几块巨石滚下时，因与山崖石壁磕碰摩擦，枝叶碎石纷纷如雨，泥土飞扬，漫成一片烟雾，太极陈等人躲开巨石，碰得开暗器，但却被残枝碎石，溅了一身。幸而也只是残枝碎石，所以没有受伤。

然而就在太极陈等一众英雄，闪避石块，目迷烟雾之际，危崖上沙鸣远等三人，竟抱头拳腿，顺着陡起的斜坡“咕噜咕噜”地滚下去了，虽有一个贼徒，碰在突出的石块上，被激荡起来，抛在半空，跌下峡底，成为肉饼；但沙鸣远与另外一个党羽，竟侥幸逃脱。到太极陈等攀上危崖时，已是人影寂然，鸿飞渺渺。太极陈还想追赶，倒是朱红灯劝住道：“贼徒十之七八，已被诛灭，我们还要赶回大寨，防备沙家余党，有什么异动。他们既已逃掉，追也不一定追得到，就放他们这一次吧。”太极陈一想沙鸣远的轻功和自己不相上下，果然不一定会追得到了，也只好作罢。

血雨腥风过后，王子铭屈指一数：这次随他到杜真娘寨中的沙家党羽，连沙鸣远沙守义在内，一共是一十三人。朱红灯、上官瑾、杜真娘与自己各毁掉一人，太极陈用金钱镖毙掉三个，翦二先生扭折两个卫士头颈，跳崖死掉一个，再加上沙守义被太极陈擒，十二人中已去其十一，只剩下沙鸣远与另外一个在逃。贼人十九被诛，众好汉齐声称快。只是给元凶沙鸣远漏网，不无遗憾。按这沙鸣远直到后来碰着“百爪神鹰”独孤一行时，较武艺、较轻功，都为独孤一行所克，终毙于独孤一行擒拿掌下。这是题外之话。

当下太极陈等退下危崖，在草莽丛中再找回给治得半死的沙守义，高奏凯歌，回到大刀会的总寨。一众头目见王子铭与朱红灯、上官瑾等并肩而行，都甚诧异。但更令他们诧异的是，王子铭一回到寨中，就立刻击鼓鸣号，齐集所有头目，当庭把过去的几个得势头目，沙家党羽擒下。这几个头目武功比到真娘寨中的那批，又差一筹，在太极陈等江湖前辈监视之下，方想拒捕，已遭制伏。

沙家兄弟引进的党羽，本来有二十余人，除到真娘女营去的十三人外，本来还剩下十余个。只是其中有几个精灵的，见王子铭与朱红灯并肩而回，而沙家兄弟却又不在了，心知不妙，便自开溜。剩下几个不知就里的，全部被擒。至此混入大刀会的好徒，全都被剔除了。

凶徒成擒，众皆惊诧。王子铭面夹寒霜，目光如刃。立即当着所有头目，把沙家党羽的狠毒阴谋，卑劣行动说出。接着又当众审问被擒的沙守义等人。翦二先生熟知沙家兄弟底细，对质之下，这还有什么说的。而且阴谋败露，无可遁逃。沙守义只好一一承认，供出这是清廷指使，他们不过奉命而行。

案情大白。大刀会头目群情愤激，其中有受骗与义和团作对的，更在愤激之余，深自悔恨。就在这群情汹涌之时，王子铭蓦地连连击掌，在议事堂前的总舵交椅上起立，把交椅向前一推，自己立在交椅旁侧，大声疾呼道：

“一众弟兄，沙家党羽罪无可逃，会后就把他们处置，咱们且暂放一边。我子铭另有紧要的话要对大家宣布。

“我王子铭多年来承蒙弟兄拥戴，掌大刀会总舵，只是我深愧有忝斯职，受奸人蒙混，与朋友为仇，几乎成了千古罪人。就是弟兄们要我继续做下去，我也没有面做下去。

“我的命是朱红灯大哥救的，我今日要请他兼做大刀会的总舵，坐这把交椅！”说罢，就要去扶朱红灯升坐。朱红灯微微一笑，将王子铭往虎皮交椅上一按，朗声说道：

“王总舵，你别推让，请听兄弟一言。

“这大刀会是你辛辛苦苦创立的，成立这一份基业，聚集这一众弟兄，都是你的心血。我朱红灯何德何能，怎好兼大刀会的总舵？”

“子铭兄，这不是私人授受的事。恕我直说，义和团不是我朱红灯一个人的，大刀会也不是你王子铭一个人的。我们都是反胡虏、反洋人，都是一条线上的朋友。我们只应问怎样才能生出更大力量。你做大刀会的总头目，比我做要好得多，对我们整个事业更有益处。你也不应拿这个位子让给我！”

朱红灯侃侃而谈，全是从大处着眼。这也是朱红灯的过人之处。他明知大刀会是王子铭一手创办，历史渊源关系之深，断非自己一手接掌过来，就可指挥如意的。让他继续做下去，对义和团的事业，会比自己做更有益处。

朱红灯所料不差。大刀会一众头目，起先听得朱红灯帮助大刀会肃除好徒，并救了他们总舵的性命，都很感激，眼光齐齐射向朱红灯这边，表示敬意。到听得王子铭要把大位让给朱红灯时，却又齐都惊诧失色，纷纷耳语，那份激动之情，旁观者看得很清楚。这因为“感激”是一回事，但若换陌生的朱红灯来替代他们追随多年的王子铭，却又非他们所愿。幸得正在大刀会的头目心情波动之时，朱红灯一席谈话，大公无私，推掉大刀会总舵的位子。他们又不禁心悦诚服，平静下来，这时又齐齐看着王子铭，希望他趁此转篷，收回成命。

王子铭这时反而很是踌躇，他是个直肠的汉子，既然说出要让位给朱红灯，再收回这话，可觉得怪不好意思。

正在王子铭踌躇之际，翦二先生越众而出，大声说道：

“王总舵不必推让了。大刀会与义和团都非寻常帮会可比，不在乎互争地盘。你与朱兄也非普通江湖人物可比，不必像一般绿林中所讲究的那套‘义气’一样——谁于我有恩，我就把位子让给他。朱兄说得好，应该从整个事业上着眼，大刀会的总舵当然以王兄较为适宜。

“老朽的意思是：大刀会与义和团都是一家，两家就联盟起来，同进同退，同甘同苦吧。你们看如何？”

大刀会头目满堂喝彩，齐都赞成。王子铭不便再让，就照翦二先生的意思办理。并推朱红灯做盟主，朱红灯想推让，也给翦二先生压住了。

自此，义和团和大刀会结成了一家，朱红灯与王子铭也做了结拜兄弟。……

星子岩前，张灯结彩；大刀会里，喜气洋洋。义和团与大刀会化干戈为玉帛，朱红灯与王子铭变仇敌为弟兄。庆祝三天，宾主尽欢。义和团以前被大刀会捉去的头目杜赶驴也自然释放，参加盛会。

只是盛会不常，华筵难继。三天过后，朱红灯已将两家联盟之后所碰到的一些具体问题，与发展的路向，加以解决，加以规划，他是不能不回去了。而太极陈与翦二先生等武林前辈，也都兴尽告辞。

朱红灯等一众英雄，这番虽历艰危，却意想不到的将义和团与大刀会纠纷，顺利解决，正是入山时满怀烦恼，出山时眼笑眉开。众人心情，都极畅快。只有上官瑾却恰恰相反，他与王子铭、杜真娘告别，步出星子山时，却没精打采，郁郁不欢。朱红灯瞧在眼里，放在心内，却没有说什么。朱红灯又与太极陈谈起丁晓这个孩子，太极陈谈起他改名姜日尧，来拜师的情形，大家都不禁失笑。朱红灯对丁晓很是关心，叮嘱太极陈叫他学成之后，前来相见。

太极陈、翦二先生、韩季龙等下山后就各自分散。剩下来朱红灯与上官瑾并肩而行，朱红灯看着上官瑾郁郁不欢，情知他是念着杜真娘。朱红灯又想起太极陈说丁晓改姓姜的事，心中不禁暗暗好笑：这一老（上官瑾）一少（丁晓），似乎都陷入情网中了。他心中突然起了一个念头，逗上官瑾道：“你看大刀会的女营强还是咱们的‘红灯照’（义和团女团员组织）强？”

上官瑾想了一想，答道：“我看是大刀会的女营强一些。”

朱红灯立即接着他的话道：“因为有杜真娘的缘故？有一个出类拔萃的女豪杰帮忙训练，自然不同了。可是，……”

上官瑾不知朱红灯的意思，但见他讲得很认真，虽有点不好意思，却也认真回答道：“我看就是这个缘故。咱们义和团的‘红灯照’可的确缺乏武艺、有魄力像杜真娘这般的人物呢！”

朱红灯笑了笑：“所以我们一定要多招纳一些女中豪杰。我倒想起我师父的孙女儿姜凤琼，很希望她能参加‘红灯照’。以后咱们还要多和杜真娘联络，请她指点一下怎样训练女兵们的方法。”

上官瑾听了大为赞同。当下朱红灯就和他约定，请他在回到义和团总舵处，处理一些事务后，就到保定去探访姜老头子和他的孙女，虽然姜老头子未必肯出山，但经常保持着联系，也许会说服姜凤琼来帮忙。朱红灯深知年轻一代的顾虑比较老一辈少得多。朱红灯也想帮忙上官瑾与丁晓完成心愿。

不料上官瑾去保定回来之后，带来的消息却是：姜家在半个月前，已经搬出保定，不知去向。

据传闻所说，他们是被仇家迫迁，然而实在情形，却没人知道。朱红灯听了大为奇怪，以后也曾托江湖朋友找寻他们的下落，却都得不到确讯。

义和团与大刀会联盟后，声威更盛；加以朱红灯改变策略，把“反清复明”的口号改为“扶清灭洋”，民众参加的更多，终于迫使满清统治者不得不承认义和团是“合法”团体，于是发展极为迅速，北方几省都有义和团的

组织，尤以山东更是义和团的天下，只茌平一县，就有拳厂八百多家。（义和团与清廷间的错综复杂关系，详见拙著《龙虎斗京华》一书。）朱红灯甚为兴奋，只是一想到自己的师父姜翼贤和师侄女姜凤琼，却不无遗憾。

但虽然姜凤琼不来，义和团的“红灯照”仍然是日益发展，抗法名将刘永福的妹子刘三姑参加了，杜真娘的女营和“红灯照”的联络也极为紧密。上官瑾经常做义和团与大刀会的使者。

花开两朵，各表一枝。且按下义和团不表，先说姜家祖孙之事，你道姜老头子与红衣女侠何以下落不明，原来就是在义和团日益发展之时，他们却历尽沧桑，遭遇大变。

当日朱红灯入保定，劝师父出山。姜老头子虽然赞成义和团的事业，岂奈英雄垂暮，豪气渐消，加以顾虑甚多，不愿心爱孙女冒奇危、历大险，竟存了明哲保身之心，愿得一佳婿以终余年之想。拒绝了爱徒之请，留恋家园。

谁知姜老头子虽然想安安静静度过余年，世局变化，却不容许他超然物外。朱红灯去后，保定城里随即沸沸扬扬，传出丁剑鸣的独子丁晓拒婚出走的消息。姜老头子情知丁晓一定是朱红灯引去的。但他和丁剑鸣既非知交，素鲜来往，而且心里也一向不屑丁剑鸣为人，自然不会去通知他，本来了晓的出走，与姜老头“痛痒无关”，只是他却注意到自己的孙女大为异常，谈起丁晓的出走，她似乎很是兴奋，但兴奋之中却又掩不住抑郁之情。他不知道，引丁晓出走的，不但是朱红灯，也有自己的孙女在内。而姜凤琼对义和团是向往的，她以为丁晓这次去一定参加义和团，心中颇为高兴，却又为自己不能过有光有热的日子而郁郁不欢。

姜凤琼的抑郁，已引起姜翼贤的烦恼。谁知还有令他烦恼的，是丁剑鸣竟找上门来，问他可知道了晓的下落。原来是剑鸣听索家武师说起当日丁晓打猎，帮姜凤琼和他们“为难”的事，这班人所说自然加油添酱，把丁晓说成是姜凤琼的知交。丁剑鸣对姜凤琼的印象一向不好，听后竟怀疑丁晓为了她这才拒婚出走。于是立刻去找姜老头子询问。

姜翼贤一听丁剑鸣竟向自己问了晓的下落，满怀不悦，立刻给他碰了回去！面色一沉，悄声说道：

“你不见了儿子，怎问起我来？我可没责任替你管教儿子！”

丁剑鸣嗫嚅说道：“听说令孙女与他相熟，顺便来问一声，别无他意。”

姜老头子面色涨红，怒道：

“满口胡言！你把我孙女儿看成什么人？莫不成她会把你的儿子藏起？丁剑鸣，你别看我年老，我还不能随便由人侮辱！你别到这里来乱说混帐话！”姜老头子说到这里，倏的起立，把手一挥道：

“请！请！你自去找你的宝贝儿子去，我这里不敢留你这个贵客。”姜老头子是明着下逐客之令了。

丁剑鸣给姜老头一番抢白，说得踟天踏地，甚是尴尬。他只是闻说姜凤琼和他儿子“有交情”而已，而这“闻说”，究其实也不过在打猎时见过面。他一时情急来问，如今给别人反问起来，这可没法子解说。弄得不好，还会担上“伤人闺阁”的罪名。丁剑鸣虽然一向心高气傲，可也不能不咽下这口气，交代了几句：

“我这不过是来问这么一声，也是见老前辈交游广阔，希望老前辈得到什么风声时，能通知一下，实无他意。你老不谅，就此抹过。我告辞了。”说罢微微一揖，倏然转身，洒大步走出屋来。背后听得姜老头嘻嘻地冷笑。

姜老头子给丁剑鸣这一问，直气了几天，可是料不到还有比丁剑鸣找儿子更麻烦的事在后头。过了约摸十天，地方上的团练竟然请他去问，问朱红灯是他的什么人？是不是到过他家住？姜老头子一听，心内暗惊，强自镇定答道：早年时是曾收过一个姓朱的徒弟，但却不是叫做朱红灯。这个徒弟出师后十多年，渺无音息，从未来找过他。姜老头子这番话，自然是想摆脱关系的。不过有一点真的是：朱红灯在师门时的名字是朱聚贤，“红灯”这个名字，是他创义和团时才改的。姜老头子奇怪：江湖上也很少人知道朱红灯就是他的徒弟，何以这条街上的小官儿反会知道。

那团练不放松地又盯着问道：

“那么前两个月有个中年汉子在你家住，是你什么呢？”当时还没有“报户口”啦，客来要登记这么一套，姜老头子情知他一定是听别人说的，没有和朱红灯“亮过盘子”（见过面）。就装得从从容容地回答道：

“那个人吗，他是我一个远房的亲戚。我儿子的亲家的表婶的堂侄的表弟。我在保定住二十多年了，以前开武馆授徒时也没闹过事，何况闭门息影之后，难道还会收容什么坏人？”

那团练没说什么，可是却要他找两家殷实商户担保。那团练倒有点不好意思道：

“你老是武林前辈，又是老街坊，德高望重。我们哪里不闪个面子（彼此照顾之意），只是这是上头要追查的，不这样办，可没法交待。你老原谅些个！”

你道那团练如何会向姜老头子查问起朱红灯来？原来那时正是朱红灯率众在赭石岗前救丁晓，杀命官把安平府马步官军数百俘虏之后。安平在河北、河南交界之地，义和团势力以前只是在山东活跃，而今开始在这两省“暴动”起来，直隶（即河北）河南总督都吃了惊，对义和团更加防范，对朱红灯也着意搜捕，行文各处，到了保定。有一些老捕头知道姜老头子大徒弟姓朱，说了出来，保定府就要这条街的团练去查问一下。虽是例行公事，但却不很寻常，幸好那团练见姜老头子是老街坊，查问不出，也不迫人过甚，只要他找两间殷实商户担保。

可是这却苦了姜老头也！他平生往来朋友，多是武林中人，在商户中哪有知交？普通认识的一听说事涉义和团的总头目，要担保姜老头子收留过的汉子不是朱红灯，谁敢担负这么大的干系？前清时代，“造反”罪名非同小可，与“反贼”有来往，也可以弄至满门抄斩，殷实商户怎肯担保。

姜老头子奔跑两天，仍是找不到铺保。三天日期，还剩一日。这晚心中烦躁，绕室彷徨，午夜无眠，思潮起伏。忽听得卧室窗外，微微一响。姜老头子是武林名宿，耳目聪敏，立刻听出是一个人来。他倏地起立，朝窗外喝道：

“是哪路朋友，怎不进来叙叙？”

话声方停，窗外一个低沉的声调答道：“遵命！”人随声进，刷的跳入屋来。姜老头子定睛一看，吃了一惊，抗声说道：

“你深夜到此何为？有什么见教，请划出道来！”

这人正是丁剑鸣。姜老头子以为他不服气前两日之事，深夜前来挑衅，不觉掖了掖衣襟，抱拳当胸，准备袭击。

丁剑鸣低笑一声，大马金刀，自行坐下。从容说道：

“姜老头子，我的确不满意你前两日的态度，可是我此来却无坏意，你

曾下逐客令，不许我再来贵宅，今日我却不请自来。为的是我不愿见同辈中人，遽遭横逆！”

姜翼贤一听，话里有因，也坐下来说道：

“好，有话请说，我姜某这两日是碰到些小麻烦，可还愿请老兄帮忙！”

丁剑鸣皱皱眉头，悄声说道：

“话不要说得大满。我是无力帮忙，可是我却要通知你一件事，清廷已查知朱红灯是你弟子，即将派高手来逮捕你。我希望你作个准备！”

“我和你私人不和，我也不满意你的态度，这都是事实，然而这是另一件事。我既忝列武林，就不能看武林中人被清廷捕去。至于你我之间的私人嫌隙，待你过了这事后，若要赐教，我也一样奉陪！”

姜翼贤微微一震，目闪精光，问道：

“你是怎么知道的？”

丁剑鸣冷笑起立：“信不信由你，何必问我根源。姜老头子，你不要把人太瞧扁了（把人当坏人之意），我言尽于此，随你抉择！”

星河暗淡，月色微明，人影已渺。姜老头子目送丁剑鸣去后，呆立中庭，不觉蕴英雄之泪，感世变之奇。自己本想超然物外，然而终卷入漩涡之中。自己以为丁剑鸣已投靠官府，谁知他竟有江湖道义。姜老头子虽然一向鄙薄丁剑鸣为人，然而对他的话，却不能不信。丁剑鸣这次是无所求而来，他以下派太极掌门身份，料不至欺骗自己。只是他却深感奇怪：丁剑鸣既然是个热血男子，为何与索家等豪绅纳交，与武林同道疏远。想至此处，又不禁深深为了剑鸣惋惜。

你道丁剑鸣怎会知道此事，深夜来报。原来是剑鸣虽被索家设下圈套、市恩纳交，利用他骄狂自大的缺点，离间他与武林同道之谊（详见拙著《龙虎斗京华》），但丁剑鸣到底只是糊涂，并非变节。那日索家密宴丁剑鸣，席间试探，问他可知道姜翼贤与朱红灯的关系。丁剑鸣虽然知道，却推作不知。索家的儿子是在直隶总督处做一份挂名差事的，说出“上面”已知底细，即将派高手前来，问丁剑鸣可愿助一臂之力。索家父子情知他与姜老头子有嫌隙，因此才敢问他。谁知丁剑鸣面色倏变，坚决推辞。索家父子不敢再请，密宴也不欢而散。但在丁剑鸣还认为，索家儿子既是官府中人，他奉“上令”要捕姜老头子，自有他的“苦衷”。自己尽管不赞成，尽管去通知了姜翼贤，然而却仍谅解索家父子的行为。何况他一向给索家的伪善所迷惑，更不会因此与他们绝交。这也是丁剑鸣不能划清敌友界线，以至后来终于命丧荒山。而索家父子也因尚有利用丁剑鸣之处，虽看出他已愠怒离开，对捕姜老头子之事，恐非但无助，反将有阻。但也不愿和他决裂，只是暗自去布置不提。

当晚丁剑鸣再三思量，终于捐弃私人之宿嫌，顾武林之道义，前去通知姜老头子。只是因为姜老头子对他还有歧视之意，所以言语之间，还是针锋相对，挟恩自骄。

按下丁剑鸣不表，且说姜老头子，呆立中庭，深思良久，终于相信了了剑鸣的话。（何况就是不相信，明天也到了交保之期，他又全无办法）。立即把姜凤琼叫醒，叫她收拾兵器行囊，连夜出走。

红衣女侠诧然问道：“爷爷，这样晚了，去哪里呢？”姜老头子把情况告诉她知，慨然叹道：“孩子，我想叫你能过安静日子，却终不能不连累你也奔波了。到哪里去？我也不知道，走着瞧吧。”

红衣女侠兴奋插言：“爷爷，何不到朱师叔那里去，那里人多，可热闹

呢！”

姜老头子先是点了点头，忽又摇摇头道：“还是走了再说吧。”面色阴沉，似是心事甚重。

红衣女侠，不敢再言，当下草草收拾行囊，随她祖父，开后门，循屋后小河的沙滩上走去。这沙滩也正是昔日朱红灯在此戏弄过丁晓的地方。

冷月窥入，江涛拍岸，姜翼贤这老头子带孙女姜凤琼，仓皇夜走。回顾旧居，心酸泪咽。他叹了口气，对孙女儿道：“这祖居将来你还有机会回来，我却是没希望了。哎，咱们还是快走吧，不要再看它了。”其实姜凤琼倒并不怎佯留恋这间古老的大屋，倒是他自己说了之后，却忍不住再回顾一次。

红衣女侠姜凤琼想起的却是朱红灯当日在这沙滩上戏弄丁晓的情形。朱师叔的豪迈，丁晓的憨样儿，都历历如在目前。她边走，边看着沙滩上的乱石。姜老头子见她神思不属，问道：“凤琼，你看什么？难道乱石堆中，可有什么人埋伏？”

话犹未了，前面的乱石堆中，果然有两条人影窜将出来，贼惑惑地笑道，“姜老先生，这样晚了，还和姜姑娘到哪里去？”

姜老头子定睛一看，只见两条大汉，持刀仗剑，拦住去路。为首一个好生面熟。姜老头子正待上前，蓦地听得姜凤琼一声清叱：“好贼，原来是你！”碧莹莹剑光疾吐，身如飞鸟，剑似灵蛇，一跃数丈，突扑上去。

姜老头子这时也看清了为首那人正是索家的大护院金刀郝七，连忙喝道：“凤琼，不要理他，咱们赶自己的路！”

但他喝得迟了。红衣女侠姜凤琼当日秋郊行猎，打虎被围，曾受过这厮的鸟气。如今陌路相逢，见他又敢来拦截，心头火起，一过去便下狠招，龙纹剑疾如电闪，一出手便截斩金刀郝七的左腕。郝七料不到她毫不打话，一下便来，吃了一惊，金刀一转，往外荡去。哪知红衣女侠，身法轻灵，不闪不退不救招，剑诀一指，穿刀直进。上刺咽喉，“白虹贯日”，既狠且疾。金刀郝七，当场了结。这时郝七的同伴才扑上来，见郝七已血洒黄沙，亡魂失魄，急转身就走，连连长啸，似是打什么暗号。红衣女侠一不做二不休，一掠而上，扬手喝声：“照打！”铮铮数声，三粒铁莲子破空飞去，只见前面那人，一个踉跄，也登时栽倒沙滩。

金刀郝七与他的同伴，是奉索家之命前来侦察的。原来索家父子当日见丁剑鸣不允相助，面色有异。怕他反助姜老头子，所以才叫郝七和另一个护院来侦察。与郝七他们同来的，本还有两个刚从京师赶来的好手。因为他们怕人看见，只远远地跟在郝七的后头（他们准备万一丁剑鸣和姜老头子合流的话，郝七和丁剑鸣熟识，不便动手，可以由他们出面，暗伤丁剑鸣。所以他们要离开郝七远一点，表示不是同伙）。

谁知这一来却害得郝七丧命，同伴重伤。姜老头子见姜凤琼出手太快，喝不住她，叹口气道：“莽姑娘，何必这样急法？这些人不理他们也罢，没来由在临走之前，还做下血案。”

红衣女侠撇撇嘴道：“爷爷，你总是这样慈悲，只怕你饶了别人，别人未必饶你！”话犹未了，一声长哨，已自远而近，月影微茫下，在乱石江边，芦荻深处，影影绰绰的，有人影闪动，由隐而现，霎时到了姜家祖孙面前。来人正是由京城赶来，搜捕姜翼贤的两个好手。

姜老头子打量来人，只见一人手使泼风刀，腰悬镖囊，目内的的放光，似是内家弟子；一人浓眉大眼，手使青铜铜，一看就知蛮力不小。

那两个一到，就厉声喝道：

“朋友，这场官司你打了吧！”

姜老头子漫不经心地将刀一立，说道：“朋友，你得闪条路给俺这老头子行！这场官司俺不是不想打，无奈手中这口刀不肯答应。你若真是要打，请看你的同伴。”说罢将刀一指沙滩上金刀郝七的尸体。

那两人一看郝七等已血洒沙滩，怒喝一声：“反贼胆敢拒捕，看招！”使泼风刀的奔向姜翼贤，使青铜铜的奔向姜凤琼。

姜老头子长须飘飘，持刀凝立，纹丝不动。直待敌人刀锋堪堪斫到之际，这才刷的一侧身躯，硬削上去。两把刀接个正着，只听得呛啷一声啸响，火花飞溅。使泼风刀的虎口险被震开，急霍地往外一窜。只觉寒风飒然，姜老头子已横刀掠肩而过。

姜老头子还是不肯下杀手、伤敌人。他把敌人震退之后，急呼：“琼儿，还不快走！”可是背后一阵金铁交鸣之声，正是打得火热。

姜老头子急回头救应，那使泼风刀的喝声“看镖”，刷的三枝飞镖，同时发出，分左、右、中三面，平列飞来。姜老头子横刀一转，喝声“着！”只听得铮铮连响，三枝飞镖，全给雁翎刀磕飞回去！

可是就在这刀镖交响，厉声摇曳里，使泼风刀的一翻一扑，刀交左手，上护面门，右手三镖又连环疾发，这次是分上、中、下三路打到，相距更近，打得更险！

姜老头子一声长笑，掠空一跃，先闪过奔下盘的飞镖，手中刀不待双足落地，就迎着尺镖来路，向外一荡一转，两枝飞镖直被反击震上高空，远远地抛落江心，铮琮有声，浪花飞溅！

敌人给姜老头子的迅速手法震得呆了，再想自镖囊取镖时，姜老头子已一掠而至，舌绽春雷，喝声“呔！你也接刀！”雁翎刀“泰山压顶”，竟自用足了十成力！敌人刀还未交右手，慌忙中往上一迎，给磕个正着。只听得又是呛啷一声啸响，手中的泼风刀竟给劈成两半。姜老头子力猛招疾，余势未衰，雁翎刀顺肩而下，只听得一声惨叫，贼子右半身连肩带胳膊，竟给雁翎刀“卸”了下来！

姜老头子本不愿杀毙敌人，但一则见自己的孙女已经开了杀戒，一件秽，两件亦秽，还有什么避忌。二则恨这些人苦苦相迫，忍不住要痛予反击！

姜老头子击毙敌人后，拔刀而起，急看红衣女侠那边的斗场。

姜老头子打发了敌人之后，横刀斜顾，见自己的孙女儿与那个使青铜铜的敌人，打得很急。姜老头子虽然极其关心，但自己是梅花拳的老拳门，纵许在急于逃亡之际，也得保持身份，不愿以二敌一。他一手横刀，一手捋须，双目瞪着那使青铜铜的家伙，见他舞动双铜，霍霍有声，力大招熟。但若论招数变化的轻灵迅速，却不及自己的孙女儿。姜凤琼大约也是怕敌手势猛，不敢叫龙纹剑给青铜铜碰着，所以一味闪展腾挪，避虚击实。因此竟僵侍起来了。

姜老头子看得清楚，急扬声喝道：“琼儿，和他游斗作甚？”

用空手入白刃之法，冒兵刃进拳剑，不就了结了？”

旁观者清，姜老头子一眼看破双方优劣，拿话点醒了姜凤琼，姜凤琼心领神会，以空手入白刃的打法化到刀剑上来，右手剑花盘空一绕，穿铜进剑，左手立掌，也竟从双铜缝中，欺身抢进，拔敌腕，击面门。不过几招，就迫得敌人手忙脚乱。那使青铜铜的还恃着几斤蛮力，注视着剑锋一进，右手铜

铜就横砸上去，左手铜铜也搂头盖顶打将下来。姜凤琼冷笑一声，右剑疾撤，未叫敌人砸着，换手一剑，就贴着敌人左铜进招，刷的疾如垦火，猛来截斩敌人左腕。敌人“呵呀”一声，急转身抡铜，往外荡去。哪料姜凤琼身法迅疾，趁势也已欺身斜里扑进，左掌一拨，击中敌人右腕。敌人右铜呛啷一声，跌落地上，吓得亡魂失魄，火速后窜。姜凤琼得理不饶人，凭空一跃，竟从敌人头顶飞掠而过，落下沙滩，恰好拦在他的面前。敌人听背后呼的风响，只道是姜凤琼赶来，不敢回顾，昏头昏脑地往前直冲。给姜凤琼等个正着，大喝一声：“看剑”，敌人抬起头时，正给利剑刺着咽喉，登时了结！

红衣女侠插剑归鞘，搓了搓手，娇笑道：“痛快！痛快！爷爷教的好路数！”

姜翼贤持须含笑，方待指点他的孙女儿。忽地面色倏变，愕然侧目，冷然发话说：“这又是哪路高人？”

红衣女侠随着爷爷眼光看去，只见江面芦苇刷啦一分，立刻涌现一人。笑道：“痛快是痛快了，可废了四条性命！”

姜老头子定睛一看，见这人竟是丁剑鸣，吁了口气，面色一松。但仍横刀注视，上前问道：“丁大哥又有什么见教？”

丁剑鸣见姜老头子仍然紧张，噗哧笑道：

“姜老前辈，我不是来找你晦气的。你把刀放下。我有事拜托。”

原来丁剑鸣刚才从姜宅出来时，在路上见有人影朝姜家奔来。放心不下，暗暗反缀出来。丁剑鸣的轻功远在他们之上，他们竟未发现。而姜家祖孙也专心打鬥，不知道江边芦苇中，还伏有人。

丁剑鸣将自己暗缀索家武师之事告知，笑道：“他们的本领太稀松了，我跟在他们背后这么久，他们都不知道。真是白来送死。只是你们下手也太毒辣了！”

姜老头子见丁剑鸣这么一说，平素对他的敌意，不由得云散烟消。心想：一个人的行为真是复杂。就如眼前这位丁剑鸣，结交豪绅，轻视济辈，武林中人一向不值他的所为，谁知他也是性情中人，其实丁剑鸣也并非特别有所爱于姜家，只是他既以英雄自命，认为既伸手管了这事，就得保姜家祖孙，逃出保当下姜老头子一再谢过。问道：“丁兄有什么事需要老朽效劳？”

丁剑鸣微露愧色，讷讷说道：

“就是我的孩子的事情。咳，我年纪也不小了，就只有这么一个孩子，他走了，我，我寂寞得很，不怕你老见笑，这些天来，纵是山珍海味，人口也如泥土！”

“前次我冒昧登门，渎犯你老，还望你不要见怪。求你此次在江湖上行走，代为留意，若万一得知晓儿消息，此恩此德，没齿不忘！”

老年人特别爱儿女的心情，姜老头子深有同感。他不禁眼圈微红，上前握着丁剑鸣的手道：

“丁兄，我一定代你留意！我也感谢你这次相救之恩！”两个老年人在江滨握手道别，唏嘘叹息，都有着一种沉重的感情。

旁边的姜凤琼姑娘却不了解这种老年人的感情。丁剑鸣去后，她问爷爷道：“爷爷，你真的要代他寻觅丁晓？我看就是寻到，也不该叫丁晓回到他父亲那里。他父亲好不近情理，迫着他要他和一个富家女子结婚呢！”姜凤琼完全是另一个想法，她不知怎的，很不愿意丁晓被迫结婚。同时她更认为：丁晓能像鸟儿一样，飞出狭窄的笼，参加到义和团中，是一种莫大的幸福。

姜老头子深沉地看了她一眼，低声说道：

“我的好姑娘，到你有了儿女时，你就明白父母是怎样舍不得儿女了。”

姜凤琼姑娘红了脸皮，只听得她的爷爷又笑着道：

“我的好姑娘，你放心，我不会像丁晓的父亲那样，迫着你和不相识的人结婚。我选孙女婿，我看中了也得你看中才行。”

姜凤琼姑娘更满脸绯红，娇啐道：

“爷爷，好没来由，拿我来取笑。”

祖孙二人谈笑之间，已出了保定城外。姜凤琼姑娘提议去找朱师叔。姜老头子思量再三，叹道：

“我本不愿去找朱红灯，我是不愿你一生在波涛险恶中过活。你是女孩儿家，我不放心你参加他们的事业。只是你既然想去，我又答应了丁剑鸣代他寻找丁晓，看来丁晓多半已在义和团中。朋友一诺，重于千金，没说的，我只有到山东朱红灯处一探了”

一路上他们提心吊胆，防备追捕。姜翼贤把孙女儿易钗而弁，打扮成一个英俊的男孩子，拣僻路，晓行夜宿，一路提心吊胆，谁知一到山东，却又发生了件事，叫姜老头子临时改变了主意。

那日祖孙俩到了一个小镇歇脚，天已垂暮，遂胡乱投了一家客店。这家客店很小，只有几个客房，姜老头子发现对面客房的住客，是一个英姿飒飒的少年，当自己走入房时，他突然起身注目。姜老头子的眼光方与他接触，他似有所警觉，喃喃自语道：“天黑了，得掌灯了！”于是添油燃灯，放了好多条灯蕊，把火弄得很亮。弄好之后，斜躺在炕上，布帘子却没有放下。

姜老头子心中一动。他老于江湖，深知单身旅客，投店之后，吃过晚饭，多是急于安歇，好早起赶路。但这少年却没来由地把灯火弄得很亮，既非看书，又非做活，而且打开门帘，其中显然别有用心。

姜老头子不作声响，叫店小二弄茶备饭，也故意不放下门帘，把灯火弄得很亮。他和姜凤琼姑娘在房中吃饭，自己嘀咕道：“这间店房发闷，打开帘子通通风吧。”

姜老头子暗暗留意这少年，见他眼角原自飘向自己这边。一听了自己这话后，忽的起立，打了个呵欠，自言自语道：“得睡觉了。”于是轻轻把布帘放下，乘机又瞅了姜凤琼一眼。

姜老头子瞧在眼内，越发犯疑。猜想到他放下布帘子，必然是因听了自己的话，恐怕别人怀疑他，所以才故意掩饰。而他一再注视自己的孙女，必非正经旅客。姜老头子再详细地审视自己的孙女儿，看不出有什么破绽，姜凤琼生得壮健，举止原就像男子，这一打扮，除非和她相处一起，才辨得出。这个少年，只是和她对过“盘子”（面子），又在黄昏日落之后多时，怎的会瞧出什么绽破？姜老头子越想越犯疑。

姜老头子老于江湖，可是这番却猜错了，这人并非不良少年，而是武林名家子弟，这人便是太极陈之侄陈保明，他是奉朱红灯之命到河南去的。陈保明为人素来仔细，而且他奉义和团总头目之命，进行秘密活动，自然对什么人都有戒心。他见姜老头子长须飘飘，却无一点龙钟之态，已自留心，忽地在姜凤琼经过自己门前时，给他发现姜凤琼的耳珠，有一个小小的耳环痕（练武之人，眼力较常人为好。陈保明更因自小就学太极正宗功夫，更是几可昏夜见物，）他也心里起了怀疑。猜不透姜老头子他们的路数，深怕是官府中人，乔装侦伺他的。

两方都已犯疑，各自提防。当晚姜老头子看孙女儿熟睡后，暗暗起身，正想侦察对面少年，忽听得对房也有微微声响，他心中偷笑，疾地卷帘飞身上屋，直似飞絮沾尘，毫无声息。穿帘飞掠上屋，趁那少年客人未出来之际，又轻轻一点屋面，径自飞越屋脊，伏在少年客人的房上。这时那少年方轻轻开了房门，探头往外偷望。他见没人，也飞燕似的窜上了姜老头子的房上，用“珍珠倒卷帘”之式，双足钩着瓦垅，径自向姜老头子后窗张望进去，这时少年背向着姜老头子，他竟未发现自己房上也伏得有人。

姜老头子见那少年看得出神，暗暗冷笑。他一闪身便入了少年房中（那少年出来时，匆忙间可没关上门）。只见房中挂着一口剑，一个暗器囊子，可没有什么行李。姜老头子好生奇怪：这个倒像没有恶意，否则为什么不带兵刃？姜老头子急窜出来，伏在后边瓦面上，下身倒悬，只露出个头。这时见那少年方回首过来，好像微微咦了一声，张首四顾。姜老头子急把头一缩，疾地将一粒石子，射进少年房中。少年一听声息，大吃一惊，急忙闪回房中。姜老头子也趁这个时机，一长身子，飞越过两间屋脊，回到自己的房内。这是姜老头子转移那少年注意的江湖老手之法，要不然真会给那少年发现。

姜老头子回到房中见姜凤琼睡得正浓，闻一闻也没闷香气味，放下了心。他是打算那少年若有什么异动，就把他结果的。这也是陈保明幸运，没带兵刃，没带暗器，只是想侦察一下，没什么坏心。要不然他就是不死，也受重伤。

姜老头子回到房中，故意咳嗽两声，装着半夜摸起来找茶水的模样，弄得房中作响。陈保明吃了一惊，心想：今晚真个见鬼！刚才张望时，正因不见了那老头子而奇怪，怎的这一转眼之间，他又在房中咳嗽起来了。害得陈保明一晚没好睡。

第二日一早，姜老头子就把姜凤琼唤醒，高声对她说：“琼儿，今日我和你去猎兔子！”姜凤琼诧异问道：“爷爷，你怎的有这个闲情？好端端要去打什么兔子？”姜老头子竖起指头，嘘了一声道：“别多问！你只管跟着我好了。”

陈保明听得分明，心中大怒。这老头子口中说的“兔子”，分明是指自己。暗道：你不来找碴（找麻烦之意），我也要找你呢，看是谁猎谁吧？当下结了店帐，自走赶路。回头一望，姜老头子祖孙竟紧跟着缀下来了。

晓色初开，晨风扑面。陈保明行进山道，爬上土岗，忽觉肩头给人一碰，踉踉跄跄，斜退几步，几乎跌倒。陈保明止步回头，见姜老头子拈须冷笑，不禁大怒喝道：“你这是诚心挑衅？”

姜老头子笑道：“你这个少年，走路怎如此慢法？害得我收不住脚，几乎给你绊倒，你还说呢！”

“你说我诚心挑衅，你昨夜贼惑惑地偷张别人窗户，又该怎么说法？”

陈保明被姜老头子拿话逼着，答不出来。满面通红，一捋衣袖，索性扑上前去，一照面便是“豹虎推山”，弓步阳掌，倏地推出。姜老头子微微一笑，含胸吸腹，身子往下一沉，右掌上穿，搭在陈保明左臂底下，右掌也平击耳门。陈保明一出手，招数就被别人破了，急连用两个“倒攀猴”，退步阴掌，退守之中，暗藏变化。姜老头子看他出手，已知是太极名门弟子，难得他如此年轻，败而不乱，所以不愿出辣招，下煞手，这是暗中让他的意思。

陈保明下不了台，情知不敌，仍要上前，当下一老一少，又再交锋。姜老头子立心看他的家数功夫，一味和他游斗，打得好像两人对拆拳术，竟不

像真个厮拼。

姜老头子拿陈保明戏耍，把姜凤琼姑娘在旁边看得纳罕。她心中嘀咕：不知爷爷今日为什么这样“胡闹”，无端端的找这个小伙子的麻烦。

姜凤琼正看得纳罕，见陈保明倏地退出圈子，扬声喝道：“老前辈，我不是你的对手，甘拜下风。敢问有什么地方得罪你老？”他和姜老头子拆了二三十招，处处受制，进攻退守，两俱为难。而且好几次看着姜老头子掌锋，已自堪堪扫到，却又倏地收回。情知是人家让着自己。心想：这老头子看来不是清廷鹰犬，否则不会如此相让。既然打他不过，只好扬声相问。

姜老头子哈哈一笑，止步收拳。却又倏地正容问道：“少年人，你既知谦让，我也不难为你。只是你却得据实答我两个问题。第一，你昨夜为什么偷偷在我房外张望？第二，你是太极门哪一位名师的弟子？”

陈保明面红耳赤，讷讷不能出口。他正考虑该不该把自己的身份告诉一个陌生的老者。这时姜老头子又迫上前，双目炯炯，盯着他问道，“你有什么难言之隐？”

陈保明给姜老头子迫得很窘，正不知如何应付。姜凤琼忽上前插问道：“我看你的拳术很像我一位姓丁的朋友，你跟丁剑鸣学过拳吗？”

姜老头子急睨视姜凤琼，示意叫她不要多言。陈保明给这一问，顾忌少了许多，急答道：

“你说的可是丁晓？我没跟他父亲学过拳，但他却是我的师弟。”

姜老头子诧异问道：“那你定是太极陈的子侄辈了。丁晓几时到陈家沟的？”当时太极门只分两派，非丁即陈，所以姜老头子有此一问。

陈保明羞惭答道：“晚辈有辱家门，太极陈是我的叔叔。丁晓到陈家沟约摸有半年了。”

姜老头子哈哈笑道：“你不必羞惭，打输给我，不是什么丢人的事。你的父亲若论班辈，大约还要比老朽略小半辈。”

陈保明大吃一惊，方待请问，姜凤琼却又忍不住口，抢着问道：“那么丁晓现在是在你的家中，不是在义和团吗？”

此语一出，姜老头子和陈保明两人面色都变。姜老头子面挟寒霜，对着陈保明呵斥姜凤琼道：“这个孩子总是爱乱说话。陈兄，你别见笑，她以为江湖上有点来头的人都是义和团的，真是孩子之见！”说着，又盯姜凤琼一眼，再次示意，叫她不要多话。

陈保明却不理睬姜老头子唠叨分辨，喜滋滋他说道：

“你们原来知道丁晓的底细，他没有参加义和团。不过义和团中的人，我倒认识一二，你们若想去，我可以给你们指引。”

姜老头子沉着面说道：“谢谢你小哥热心，我们不想去，也不要你指引。”陈保明给泼了一盆冷水，甚不痛快。姜凤琼刚才给爷爷呵斥，也噘着嘴直生气。

原来姜老头子世故极深，听了陈保明的话，已另有打算。他现在正是清廷搜捕，不能露面的黑名单人物，他虽知道陈保明是太极陈之侄，也不愿向他说出自己的身份。而且他怕陈保明少年口疏，会给他带来麻烦。

陈保明也是个城府颇深的少年，当下话不投机，便想告退。但他仍然执礼问道：

“一直还没有请教你老的大名？可以……”

姜老头子不待他说完，已截着道：

“萍水相逢，何必留名。小哥，你自赶路，我们还要回去。”

陈保明点头道别，转身便走。姜老头子忽然又把他唤住道：

“你且慢，我还有两件事情。第一是拜托你通知丁晓，说他父亲很想念他，要他回家。”

陈保明眨眼睛，“哦”了一声道：“第二件呢？”

姜老头子笑道：

“你忘记刚才交手之后，我问的两个问题了吗？第一你昨夜为什么偷偷在我的房外张望？第二你是哪位名师弟子，你答复了后一问题，却还没答复前一问题呢！”

陈保明又羞又气，这简直是有点像“追问口供”，刚才打败给他，给他追问，还可强忍，现在他已知道自己是太极陈家的子侄，仍是倚老卖老，咄咄迫人，未免太不给面子。陈保明当下悄声说道：

“老前辈既然要问，我只好冒昧说了。我见这位‘兄台’——说着，用手指了指姜凤琼——留有耳环痕迹，年少无知，生出好奇之心，所以偷偷张望，你老要怎么处罚，我没话说！”

姜老头子怔了一怔，随即哈哈大笑道：

“陈兄犯疑了？我这个孙子自幼柔弱，是我怕他长不大，所以自幼将他当女孩打扮。琼儿，你上来和陈兄相见。”

陈保明一听完姜老头子的话，蓦的回头，绝尘而去，口中嚷道：

“多谢你老不加处罚，我不麻烦你们了。”他是负气而去了。

陈保明负气而去，竟将姜老头子请他通知丁晓的事置之脑后。原来陈保明胸襟比较狭隘，想法也与姜老头子有很大的不同。他知道了晓是为拒婚出走的，同时他在江湖上这么多年，也时时听得武林前辈谈起丁剑鸣为人，多数说他结交官府，轻视同道，陈保明听得多了，自然对丁剑鸣没有好感。如今听得姜老头子要他转告丁晓，要丁晓回家，他从心底就产生反感。所以在姜老头子郑重交托时，他只是“哦”了一声，不置可否。事情过后，他更是心中冷笑，暗暗骂道：“这老家伙，还想我给他把丁晓拉回去呢。哼，一定不是好路道。”他又忆起当他提起义和团，想给他们“指引”时，姜老头子那副神情，他更是越想越不高兴，以为姜老头子纵非官府鹰犬，也定是敌视义和团的人。他不知道义和团的总头目却正是这“老家伙”的徒弟。

不但此也，陈保明因为少年气盛，这次给人打败戏弄，觉得是一大耻辱的丢脸之事。因此他非但不通知丁晓，对什么人也没有提起。也正因此，所以朱红灯找他的师父，一连几年都找不到。

按下陈保明不表，再说姜老头子目送陈保明去后，长叹一声，折回原路。姜凤琼紧跟着问道：“爷爷，你今天是怎么回事，我们不向荏平进发找朱师叔去，折回来作甚？”

姜老头子茫然远望，良久，良久，始凄然说道：

“孩子，我不想去找你的朱师叔了！起初我以为是晓在义和团中，如今既知道他不在，我何必急急前去。太极陈是当代武林名宿，丁晓在那里，不消几年，就会给铸成一个人物。在那里也不会出什么岔子。我已经通知了太极陈的侄子，也就不负丁剑鸣的嘱托了。”

“再说，你师叔的行事，连我也不明白。我从河北到山东，暗中探听，人人都说义和团变了。以前是‘反清复明’，现在却是‘扶清灭洋’了。孩子，你不见沿路有一些拳厂，不是堂而皇之的挂出字号，分明是得到官府的

允许吗？咳，红灯此人心雄胆大，做事每出人意料之外，我就怕他走错了路时，我这个做师父的也难下台。”

姜老头子的心情就是这么矛盾，以前他怕跟朱红灯“造反”，会连累自己的孙女儿成天过波涛起伏的生涯；现在又怕朱红灯变节投降，使自己也捱人责骂。他的确没有深知自己的徒弟，也想不到策略上的运用。朱红灯的“改变”有其错误，但却绝非“投降”。

姜老头子不了解这些，姜凤琼姑娘也想不透其中道理。她很单纯地觉得“灭洋”值得拥护，因为她也曾见过当时“吃教的”人怎样借外国教堂的势力欺压平民；但“扶清”却是不该。因此她听爷爷一说，也没了主意了。她是爷爷亲自抚养成人的，感情上也离不开爷爷。她甩了甩头，慨然说道：

“爷爷，我随你的意思。你说，咱们该往哪里去？”

姜翼贤凝视着他的孙女儿，叹道：

“孩子，只是连累你随我奔波了。我们绕道河南，出潼关到陕西去吧。”

姜老头子的朋友是万胜门的老掌门管羽祯，以前也曾到过保定。廿年前回陕西原籍，许久不通音讯了。在保定时姜老头子和他最为相得。

这番跋涉长途，姜老头子更有经验了。时当秋冬之交，他给姜凤琼买了一顶大风帽，恰可把耳环痕遮着。他笑道：

“琼儿，你以后行动，可得更小心了。不然再遇着第二个‘陈保明’，有得你麻烦的呢！”

姜老头子携着姜凤琼自山东入河南、至陕西，越过嵩山，越过秦岭，时节已是初冬，气候越北越冷，寒风卷雪，飞砂扑人，姜凤琼很是不惯。

可是气候寒冷倒还事小，更令他们提心吊胆的，是时时害怕鹰犬的追踪。他们在保定杀死索家武师和两名从京城来的官差后，已是“钦犯”了。清廷行文各处，指名追捕。好在当时“钦犯”不止他一个（例如“匕首会”中的重要头目就都是“钦犯”），他们隐蔽得也好，所以没有给公门的人发现。但虽然如此，也受了几场虚惊。更不幸的是：他们辛辛苦苦地到了陕西，始知道管羽祯已经死了。万胜门的掌门位子已传给他门中的长辈者拳师刘展鹏的儿子刘云英，总“堂口”也移到山西去了。

姜老头子在陕西没有熟人，他不能逗留，他也不能折回南方。因为自入陕西后，他就好像发现有人跟踪着他。常常在很偏僻的道路，也会出现神情奇怪的人物，像鬼魅般窥伺在旁，幸好姜老头子祖孙功夫都非常人可比，一有疑窦，便想法把跟从的人抛在身后。

姜老头子既不回南，又不愿在陕西逗留，他就索性更向西北走，一路自潼关、沿渭水，直至宝鸡，穿过大散关入甘肃。他入甘肃，除逃亡，还有另外一件事情，以后再表。

甘肃地势属于西北的黄土高原，秦岭、六盘诸山，川原相间，山峰夹峙。越深入越觉漠砾荒凉，人烟稀少。更兼冬已渐深，苦寒透骨，加以时而大风扬沙，时而冰川阻路。姜老头子惯历风霜，还不觉得怎样，姜凤琼姑娘可是第一次到西北荒凉之地，功夫虽好，却不习惯气候水土与艰苦旅途，才过大散关，已觉精神不支，入了甘肃数百里，行过天水，就病起来了。

天水位于渭水上游，东南的麦积山是魏、唐时代佛教最昌盛的地区之一，虽然时历千年，已经衰落，可是到底还有一些古寺，未曾崩妃。姜老头子好不容易找到一间佛像倾颓、无人主持、荒凉到极点的古寺。当下也顾不得许多，随便打扫了一下，就叫姜凤琼进去权且歇息。他就在寺中扫集积雪，烹

起茶来。好在姜凤琼并非大病，吃了热茶，精神稍见好转，只是两颊还是发烧，红得可怕。

姜老头子见孙女儿发烧得很厉害，一定要她躺下，将随身的两张薄毡和自己的老羊皮袄都给她盖上。姜凤琼起先还噘着嘴儿，不肯安息，但终于给她爷爷哄得伏贴了。

姜老头子伏侍孙女睡后，独自走出野寺山门，信步徘徊。只见遍山遍野，积雪皑皑，月亮照在雪上，掩映流辉，月光也像分外寒冷。

姜老头子信步徘徊，思潮起伏，只听得远处角声呜咽，胡前隐隐，似是边城戍卒，遥寄乡思。姜老头子泪咽心酸，不禁喃喃自语道：

“我这是碰着什么蝎子命（坏命运）？风烛残年，也不能平安渡过，还要连累了琼儿！”

“爷爷，你怎么还不安息？有这些兴趣赏雪，和谁说话呀？”姜凤琼姑娘不知什么时候又爬起来了。

姜老头子啐她道：

“你这小淘气，怎不好好去睡，又爬起来了？你这是在病中呀，不听话，要爷爷给你担心。”

姜凤琼娇笑道：“爷爷，我睡得闷了，我看月亮这么好，就忍不住起来了，哎，爷爷，我可听见你自言自语呢！”

姜老头子尴尬地笑道：“小鬼头，你听见什么了？”

姜凤琼不理他的插问，一本正经地往下说道：

“爷爷，你并没有碰着什么蝎子命，我看，这世界本来就不许一个人安安静静地渡过一生嘛！你不管‘闲事’，闲事也要来管你。拿小的来说，好像我嘛，我们和索家风马牛不相及，但他们偏偏要给我找麻烦。拿大的来说吧，比如朱师叔那班人，难道不是好人？可是早些时也不是给朝廷当成十恶不赦的叛贼追捕？爷爷，这几年来，我在外面也看得多了，老百姓头上，上有官府，还有洋人，他们给欺压得比我们还惨得多呢！你说老百姓们谁不想安安静静过日子，可是又有谁能安安静静过日子？”

姜老头子怔了一怔，听她滔滔不绝他说了一大篇，笑道：

“我的好姑娘，懂得说大道理了，我真说不赢你了。你的这些道理，我都懂，我看得比你更多。一个人是难以一生都得安逸的。可是得过且过，我也不想像红灯他们那样，豁出性命来，成天担惊吃怕。”

姜凤琼姑娘皱了皱眉，正想再说。忽听得她爷爷惊呼道：

“琼儿，赶快进去，暗器不能离手！远处有人来了！”

欲知来者何人？请听下回分解。

第十回 积雪寒光 敌骑骤至 边城曙色 小侠飞来

彤云布空，朔风骤起，雪花飞舞，马铃远闻。姜老头子持刀疑立，只听得铃声蹄声由远而近，几骑健马，在雪地上飞驰而来。霎时间到了跟前，突地抛下缰绳，齐齐下马。

姜老头子凝眸注视，只见老老少少，共是五条大汉。为首的一个半老汉子，冲着自己说道：“姜大拳师，远来西北，不易不易！荒山苦寒，还是跟随咱们兄弟回去吧！”

姜老头将刀一指，扬声问道：“你们是些什么人？跟踪至此，意欲何为？”

为首的汉子狞笑连声：“北五省的三龙二虎，在江湖道上，也有个小小名头。姜老拳师，俺们兄弟亲来迎接，总算对得住你这位稀客！”

“三龙二虎？”姜老头子想了一想，知道来者定是骆、童两家兄弟，骆家兄弟三人号称西北三龙，童家兄弟二人，号称西北二虎。早岁都是绿林中的豪强，后来听说受招安去了，不想却在这里出现。姜老头子听过他们的名头，却不知他们的底细。

姜老头子当下佯作不知，稽首问道：“原来是骆、童两家兄弟，失敬！失敬！敢问兄台们在哪里安窑立柜，老朽当到宝山拜谒。绿林武林，红花绿叶，都是一家，兄台们有什么赐教？”

骆家的大哥骆飞龙扬鞭笑道：

“姜老头子你是真个不知还是假作不知？俺们兄弟早已洗手不干。古语有云：‘学成文武艺，卖与帝王家’。俺们兄弟虽是不才，也在西北军中，挂有小小的差使，俺们是奉陕西总督之命，越界来请！”

姜老头子圆睁双目，一声长笑道：“失敬！失敬！原来‘三龙二虎’竟是‘三鹰二犬’，给官府当鹰犬，做跑腿！你别看我年老，我的骨头还比你们硬！”

骆飞龙受不了姜老头子奚落，刷的跳前两步，单鞭早发出招来，口中叫道：“兄弟们上，这个糟老头敬酒不吃，要吃罚酒！”这条鞭随着身形话声，已自“泰山压顶”，当头袭来。姜老头子勃然大怒，雁翎刀扬空一闪，闪鞭还刀。当下三龙二虎，一齐涌上。

姜老头子以一敌五，毫不为意，袍袖飘飘，展开了梅花刀六十四式，崩、扎、窝、挑、删、斫、劈、剁，一招一式，都不放松。只是这三龙二虎，本领竟也自不弱，此呼彼应，把姜老头子围在当中。

开招未久，忽地贼人大呼：“躲暗青子！”倏地分开，流星四射，姜老头子纵眼一看，不由得大吃一惊，自己的孙女儿竟然扶病出战了。

姜翼贤将刀一抡，猛地往前一跃，雁翎刀闪闪含光，左荡右冲，赶去救应，三龙二虎哪里肯让他们祖孙会合，骆家三龙，刀鞭齐举，截拦姜老头子；童家二虎，锤棒兼施，恶战红衣女侠。

荒山雪地，剑影刀光，飘瞥闪烁，姜凤琼紧咬银牙，疾挥利剑，浑身上下，寒光闪闪，使出了连环进手招数，迫着童家二虎，眨眼间打了十来个照面。姜凤琼若论真实功夫，尽可敌得住童家二虎，无奈人在病中，闪展腾挪之际，脚下就好像踩了棉花，软弱无力。刚才是一鼓作气，仗青钢剑，夹铁莲子，出来援助爷爷。谁知敌人竟非庸手，暗青子（暗器）打贼人不着，已自着急，而今青钢剑使开，又不能得心应手，更是心焦。她渐觉昏眩，病躯难持了。

那边厢，骆家三龙也紧缠着姜老头儿。姜翼贤恼怒异常，雁翎刀顿时泛成一团寒光，把骆家三龙齐齐迫住。可是骆家三龙功夫远胜童家二虎，七节鞭，泼风刀，铁拐杖，跑马灯似的围着姜老头子厮杀，急切间也兀自不能得手。

姜老头子一面斗一面注视着自己的孙女儿，只见她越打越支持不住了，脚步浮飘，摇摆不定，全靠纯熟灵活的剑招，勉强撑持。

姜老头子气红了眼，怒喝一声：“贼子，俺与你们拼了！”雁翎刀翻翻滚滚，狂风暴雨般猛扫过去。骆家三龙，发一声喊，手中兵器，也越裹越紧。

骆家三龙中，大哥骆飞龙使的是水磨七节鞭，二哥骆白龙使的是泼风大斫刀，三弟骆金龙使的是护手双铁拐，全都是有分量的兵器，不伯雁翎刀磕飞，他们竟此呼彼应，强接硬架。

但姜老头子是何等人也？他虽年迈，武艺精湛。骆家三龙想趁他恼怒烦躁之际，硬碰硬上，正着了他的道儿。战到难分际，骆金龙双拐抡圆，往下一翻，照定雁翎刀猛砸。姜老头子刷地撒刀变招，一错身，微微一闪，雁翎刀“彩凤舒翼”，刀尖就如流星逐电似的，在骆三龙的面上各各一扫，骆家三龙也急急撤兵器护身。说时迟，那时快，姜老头子已刀锋一指，身法侧转，倏地抢进洪门，雁翎刀“青龙摆尾”，朝骆金龙的下盘猛扫。骆金龙双拐放尽，救招不及，他急施展“旱地拔葱”招术，往上拔身。不料姜老头子快如闪电，一刀扫过，右腿便起。骆金龙刚刚纵起，给他迎面一脚，踢个正着，“咕咚”一声，跌在雪地上翻翻滚滚。

姜翼贤一招得手，更不迟疑。这时骆白龙的泼风大斫刀首先扑到，“泰山压顶”，连人带刀，硬往下落，刀锋直斫姜老头子项梁。姜翼贤微一拧身，雁翎刀往外斜探，忽又陡然横身，刷地横飞一足，又是“嘭”然巨响，骆白龙也给踢倒了！

骆白龙、骆金龙二人都给姜老头子踢倒，姜老头子舒了口气，急走如风，赶去援救孙女。

可是骆家三龙中还剩下老大骆飞龙没有受创，他竟一摆七节鞭，拦身横截，上下翻飞，跟姜老头子拼死恶斗。姜老头子大喝一声：“让我者生，挡我者死！”欺敌猛进，刀光闪动，矫若游龙，骆飞龙虽挺守步位，苦斗不休，可也给迫得连连后退。

姜老头子正将得手之际，红衣女侠姜凤琼已自香汗淋漓，支持不住，摇摇欲倒！她刚躲过童大虎的流星锤，童二虎的杆棒又扑地卷到。姜凤琼进气强忍，剑锋往外一展，反削童二虎使杆棒的手腕，童二虎闪身窜开。姜凤琼剑尖一转，童大虎的流星锤又疾地打到。幸得姜凤琼回让门户，正好赶上，当的一声，与流星锤碰个正着，姜凤琼病中力弱，把持不住，青铜剑竟给流星锤碰飞出去！

生死俄顷，姜凤琼提着最后一口气，“细胸巧翻云”，倒纵出二丈开外，可是她用力过度，虽避得开流星锤，精神却已支持不住，竟“咕咚”一声，晕在雪地之上。其时姜老头子虽听得孙女惨呼，只是给骆飞龙死命绊住，骆白龙也已挣扎起来，重整旗鼓，上前协助。姜老头子气红了眼睛，急切间却闯不过去。

姜凤琼晕倒雪地，童大虎一声狞笑：“看你这丫头还跑！”“流星锤”流星赶月，人未到，锤先发。他是怕红衣女侠还会爬起，意欲将她打伤，挟为人质。

谁知他笑声未了，忽地惊呼，一缕寒光，猛然飞到。他大吃一惊，回剑护顶，却已不及，肩头上结结实实受了一口飞刀，流血如注。雪地上一条灰白人影，奔雷逐电似的赶来，霎那之间，已赶到斗场，舌绽春雷，扬声大喝：“贼子敢尔，吃我一剑！”

童二虎急抖杆棒拦截，谁知来人身手迅疾，剑招快得出奇，“金针度线”、“抽撒连环”，刷！刷！刷！一连几剑，点咽喉、扫肩胸、挂两臂，把童二虎杀得手忙脚乱，只听得在来人大笑声中，“喀嚓”一声，一颗头颅，离腔飞起，把皑皑白雪，染得鲜红！

来人更不停留，剑锋滴血，一掠数丈，竟自跃过童大虎前头，回身一剑，“反臂刺扎”，直抹前胸，童大虎忍痛挥锤，哪里抵挡得住，只听得来人一声大喝：“你也拿过首级来！”伏身探步，紫电剑剑光一掠一绕，又是一颗头颅飞上半天！

来人在电光石火之间，连斩二贼。霍地翻身，再赶来帮助姜老头子，姜老头子定睛谛视，惊喜交集，扬声喊道：“师弟，原来是你！”

来人风驰电掣，加入战团，扬声答道：“师兄，先料理了这几个狗贼再说。”剑光挥舞，犹如长虹紫电，直取骆白龙。骆白龙刚刚捱了姜老头子一脚，余痛未过，更加给来人声威镇住，气慑势馁，慌不迭的回刀上架，横身往外一跳。只听得又是一声惨呼，来人似已料到了他这一逃，紫电剑一扫一封，镇住了他的泼风大斫刀，身形急进，只一剑又把骆白龙送见阎王！

来人身手迅疾，瞬息之间，斩了童家二虎，又斩了骆白龙。剩下的骆飞龙，身子战兢兢地往后直退。姜老头子哪里容得他逃走，倏地招数一紧，刀光匹练般绕向敌身。骆飞龙勉强招架，身形一挫，一个“枯树卷藤”，向姜老头子双腿连缠带扫。姜老头子一看他摆出以死相拼的神气，长啸一声，掠空一跃，离地丈余。骆飞龙鞭刚发出，忽见姜老头子抡刀而起，一股锐风扑到头顶。相迫过近，躲闪不易，喊声还未出口，已给姜老头子飞跃下击，一刀命中，从头直下，把身子劈成两半。

姜老头子抽出刀来，就鞋底一抹，与来人相视而笑，说道：“到底老了，手足灵活，已远逊贤弟。”

来人正待互道寒暄，忽地纵目远瞩，长剑一指道：“师兄，那边还有一人。”

姜老头子一看，“哦”了一声道：“我真老糊涂了，斩草除根，别让他漏网。”说罢就待前追，来人急扯着他道：“师兄，让给小弟代劳，你先去照顾他！”说罢一指倒在雪地的姜凤琼。他还不知道姜凤琼女扮男装，是他师兄的孙女。

当下来人双臂一抖，脚尖轻点雪面，如流星倒泻般冲下山去，真似蜻蜓点水，踏雪无痕，霎那间不见踪迹。姜老头子不禁点头赞叹，自愧不如！

姜老头子心痛孙女，三脚两步，赶到姜凤琼身边，只见她已悠然醒转，脸孔给冻得红彤彤的，已挣扎起来坐在雪地上。姜老头子又痛又爱，急忙问道：“琼儿，你觉得怎样？可受了伤？”

姜凤琼撒娇地笑道：“爷爷，没事！我自不小心，摔在雪地上，晕眩一阵，也就清醒了。贼人怎么样了？可都给你料理了吗？”

姜老头子扶她起来，把身上的一件羊皮外套脱下，披在她身上，带着怜惜的口吻责备她道：“叫你不要出来，你偏不听话，不是你的师叔祖赶来，你的小命儿早就完了！”

姜凤琼睁大眼睛问道：“哪位师叔祖，他老人家在哪里？”

正说至此，姜老头子侧耳一听，猛地拉着姜凤琼，回头指点叫她看道：“你看那不是你的师叔祖来了！”

姜凤琼随着她爷爷指点之处看去，起初只见远处有一个黑点在雪上疾滚，霎那之间，已看出人的轮廓，再过片刻已看清楚了全身，只见来人长须飘然，疾驰而至，含笑来到了跟前，嚷道：“师兄，不负所托，一柄飞刀就把那厮了结了！”

给姜翼贤师弟追出去结束的那人是骆家三龙中最小的一位——骆金龙，他一开首中了姜老头子一脚，已自折了两条肋骨。纵拼命奔逃，也逃不出来之手。

三龙二虎，全部丧命荒山。姜老头子转祸为福，不止免受敌骑追踪，而且与三十余年未见面的师弟重逢。当下喜孜孜地拉着姜凤琼的手道：“琼儿，你先见过师叔祖。”

姜凤琼姑娘呆看着这银须飘然的老人，见她爷爷催她行礼，才如梦初醒，怪不好意思地衿衿作礼，说道：“多谢师叔祖救命之恩，侄孙女这厢有礼。”姜老头子也扶着她对师弟说：“师弟，你还没有见过她，她就是我唯一的孙女儿，正筠（他的儿子）死后，就只剩下她陪着我了。师弟原谅她刚才摔晕过去，不能给你行大礼。”

来人定睛看了红衣女侠一会，银须掀动，哈哈笑道：“原来是贤侄孙女易钗而弁，连我也给瞒过了。不必拘礼，不必拘礼。”他见姜凤琼姑娘仍怔怔地看着他，不禁笑道：“你的爷爷没有同你说起过我吗？我是你爷爷的三师弟……”话未说完，姜凤琼突然截着道：“哦，你老是卓师叔祖？”那老者含笑点了点头，说道：“我与你爷爷分手三十年了，那时你爸爸都还未娶亲呢，难怪你不知道我了。”

这老者正是姜翼贤的师弟卓不凡。姜翼贤同门五人，现存的就只有他们哥儿俩了。卓不凡在师门排行第三，师兄弟五人中，以他天资最为聪颖，对梅花拳、剑两样师门绝技，造诣也最深。他少年时抱负不凡，自视甚高。四十年前初出师门时，正是太平军衰亡之际，他正想往投太平军，而天京（南京，太平天国的首都）已陷入清军之手。他书空咄咄，雄心壮志，兀未少休。但百足之虫死而不僵，太平军残兵散入“捻党”（山东、河南、安徽等省农民一种秘密结社的名称），在太平军覆灭后，捻军续兴，成为一支强大的起义军队，捻军的领袖如赖文光、陈得才等就是太平天国英王陈玉成的部将。当时满清的主力湘军，全力对付南方的太平军，北方兵力空虚。赖文光、陈得才率领一支小军队，经安徽、河南、湖北、陕西四省，变成数十万人的大军。同治四年，并曾在山东大破清军，以骁勇著名的满清亲王僧格林沁也被捻军杀死，一时声威大振。

卓不凡那时正在山东，立刻赶去投入捻军。而姜翼贤则因已替师父接掌梅花拳，不能和他一道。卓不凡投入捻军后，捻军分为东西两部，赖文光率东捻军在山东，张宗禹率西捻军由河南攻入陕西。这时满清已调李鸿章的淮军对付东捻，左宗棠的湘军对付西捻，两边形势都紧张。卓不凡随西捻军在同治五年入陕西。

卓不凡随捻军入陕后，姜翼贤三十多年都没有得过他的消息，起初以为他随着西捻被左宗棠屠杀了。后来却有传闻，说他避居甘肃西部，只是得不到确信。所以姜翼贤在陕西无路投奔时，索性更西行而入甘肃，就是想探听

他的下落。

看官，你道这三十多年来，卓不凡为何销声匿迹，连一个音讯也不捎给师兄？原来他随西捻军入陕西，经历了沧桑浩劫，又遭遇情场惨变，以至倜傥少年，心如槁木。而他的情场泪史也与西捻入陕后局势的演变有关，经过情形很为复杂，固不属本书范围，这里只能简单交代。

原来青海、甘肃、陕西、宁夏几省，原是汉回杂处。捻军未至西北前，满清统治者故意制造民族纠纷，让汉抑回。西北回族对满清统治固然不满，而对汉人也有仇恨。回汉两族，同受满清挑拨，互相攻杀。西安、大荔一带二三十县，汉人死者不下数十万。

西捻入陕后，积极联络被压迫的回民，回民也风起云涌，组成了一支有相当力量的起义军。捻回力量一直扩展至陕北，甘肃回民也起兵接应。当时捻军自南而北，回军自西（甘肃）而东（陕西），纵横各千余里，陕北就是两军的交汇点。左宗棠老奸巨猾，一面驻重兵于陕西耀州，“奏疏”清廷说：“以地形论，中原为重，关陇为轻；以平贼论，剿捻宜急，剿回宜缓；宜驻重兵于耀州，以防捻回合势。”在军事上，已经是故意将捻、回分别对待，制造两方面的猜疑，一方面更积极挑拨汉回兄弟民族间的恶感。例如“法律”规定：回人杀死汉人，一条命要赔十条命，汉人杀死回人，十条命才赔一条命。名义上是“让汉抑回”，实际上是故意造成两族间的不平等。因此就是在捻军入陕后，回汉两族的纠纷，仍是未能根本解决，潜伏着一股仇恨的逆流。

卓不凡在西捻军中，负责联络甘肃的回军，和回民中的一个女英雄马凤姑发生情愫。但以种族间的成见，马凤姑的家人戚友，多不同意，加以当时军情正急，婚事遂迟迟未定。而在这期间，捻军回军也遭受了左宗棠分化的毒计而溃败。

左宗棠摆出以主力对付捻军，放松回军的姿态，威胁利诱，诱降了当时回族白山教的教主马化龙，叫马化龙招各地回军到陕北金积堡缴马匹军械就抚。回军到齐缴械后，左宗棠突然纵兵大杀，不留一人。事后还得意洋洋写信给朋友说，这是他生平杀人最快意的一次。

回军被左宗棠毒计杀灭后，捻军势孤，也被击溃，而左宗棠更利用西北一部分汉人仇回的心理，趁回军溃败之际，残杀回民，更扩大制造两族间的“血仇”。

捻军溃败之后，卓不凡流落甘肃。而回民也正处在大屠杀之后，各处结寨自保，对汉人非常仇恨。卓不凡几次去找马凤姑，都给回民当作敌人一样追逐出来。马凤姑虽然不是个寻常女性，可也无力跳出民族仇恨的圈子，她在本族教长们的压力下，只有消极不嫁，以示反抗。

卓不凡眼看一场轰轰烈烈的事业，被敌人的诡计，被自己的错误弄至失败；又眼看着回汉互残，满清获利。他痛不欲生，几欲自杀。但终于醒悟，化悲愤为决心。决心尽一生之力，为回民做事，要回民也普遍觉醒，两族的血仇都是满清统治者制造出来的。他曾几次冒奇危大险，率领一小队流散捻军，帮助回民抵御清兵。最后他们和马凤姑所属的那个部落，都给清兵追逐到甘肃北部，散入荒野。

卓不凡失败了，但卓不凡也成功了，最后回民终于承认了他是朋友，不是敌人。可是其时距捻军失败又已是十余年，而马凤姑在战争中也已死了！

他心伤逝者，悲痛莫名；可是这时，他已经不是孤独的异乡行客，而是

回民的好朋友了。他们劝慰他，挽留他，还有些老者要给他说明亲。他苦笑着把婚事一一推掉，但却终于留下了。

其时左宗棠的大兵早已班师，他们这一小部回民，给迫到甘肃极西之地，也终于立下足来了。卓不凡从此便和马凤姑所属的那个部落安居下来，生活，战斗，战斗已经不是对清军的战斗，而是对西北荒野的自然环境作战斗了。

荒漠余生，星移物换，倏忽又是二十多个寒暑，卓不凡离开中原，已是三十多年了。他虽然有时也忆念起中原旧友，同门师兄，可是遥望中原，黄沙漫漫，阴山蔽日，黯然魂消，他也只有荒漠高歌，临风致意罢了。

西北苦寒，行旅艰险。卓不凡和一小部回民定居下来后，每年都有一两次给他们到甘肃东部城市采办生活用品。因为他到底是练武之人，虽至暮年，体魄仍极强壮，加以他又是汉人，到城市中和汉人交易也方便得多。

这年岁暮，他照例到甘肃东部采办冬货。无意间在天水郊外碰见“三龙二虎”铁骑奔腾，武士打扮。他一看就知道这些人学过多年功夫，而且一定是满清的鹰犬。他犯了疑心，恐怕他们是来采访当年遗留下来的西捻的。因此暗暗跟将下去，仗着轻功超卓，居然远远地跟在健马之后，看着他们一行五骑上麦积山去。

卓不凡追了他们半夜，到他们发觉姜翼贤祖孙，荒山夜斗时，他也发现了姜翼贤竟似曾相识。再看下去见姜翼贤使出梅花门的刀法步法，更确定了这人必定是自己的同门。因此他一认出来，便立刻挥剑上前，解了姜凤琼姑娘的困危。

书接前文。这师兄弟俩荒山重逢，恍如隔世。卓不凡在西北多年，知道姜凤琼姑娘的病是因水土不眼，旅途困顿而起，他随身带得有药，趁着姜老头子刚才所煮的茶尤自滚热，便给她服下，叫她安睡。姜凤琼和敌人厮杀了半夜，一躺下地，便睡得很酣。卓不凡笑着对姜翼贤道：“师兄你不必担心，明天她便会好了。”

姜凤琼姑娘睡得很酣，他们两个老头儿却一夜没睡。荒山夜话，苦茶解寒，互诉三十多年来的经历。卓不凡听得师兄现在正是亡命江湖，有家难归，便慨然邀请师兄和他同到回民部落中住。他道：“我们住的地方在甘肃极西荒漠之地，虽然日子过得苦一点，但却似世外桃源，尽可作‘避秦’的处所。”

姜翼贤笑道：“我到甘肃，就是想找你。果然天从人愿，得来全不费功夫。你不邀请我，我也要去的了。我们又不是公子哥儿，什么苦吃不得！没说的，只有到你那里避些时了。”

经过一晚酣睡，第二天姜凤琼果然霍然而愈。姜老头子对她说要去师叔祖处暂避一时。她听了半晌不语，姜老头子急忙劝慰她道：“孩子，我们不是久居，过些时候，我们还要回去，你不用难过。”他劝孙女不要难过，他自己的眼睛却有些红润了。

姜凤琼见她爷爷这个样子，心中一酸，却急装出欢笑的样子道：“爷爷，我并没有难过啊。随师叔祖去多见识一些地方，还可以多学一些武艺，不很好吗。哦，师叔祖你老住的叫什么地方？”

卓不凡笑道：“说出这个地名，你一定会觉得奇怪，叫做‘碱泉’子。泉水是苦涩的。你不知道，越到西北，水源越是难找。有一个井，不管它是苦水甜水，人们全把它当甘露看待。所以凡有水源的地方，就把它取作地名。在碱泉子附近，还有马连井子、盐水、公婆泉等地名，还有一个更怪的地名，叫做‘吊吊水’，‘吊吊’是‘滴滴’的两字的变音，那处水源只能一滴一

滴的等它漏下来。”

姜凤琼伸了伸舌头：“哎哟，这么个难找法！”

卓不凡笑道：“姑娘，你别发愁。现在要比从前好得多了。我们在那里住了二十多年，种了一些树，另觅水源，打了几口井，再把冬天的雪水储下来，春夏之交，还可种一些蔬菜呢！姑娘，你应该懂得，有人就有办法，人多更有办法。”

姜凤琼听到此处，笑对她爷爷说：“那我看朱师叔他们也该有办法，他们的人不是一天天多了。”

卓不凡诧然问道：“哪位朱师叔？”

姜老头子将义和团和朱红灯的事约略告诉他。他听说是“扶清灭洋”的，很不高兴。因为他身经大变，眼看捻军和回民受清军大屠杀，对清廷的仇恨已经刻骨铭心；他又未接触过义和团，当然更不了解朱红灯的策略。虽然经姜老头子解说朱红灯这人绝不会投降朝廷，他还是不敢信任，心中以为是师兄庇护自己的徒儿。不过他知道了清廷就是因为他师兄是朱红灯的师父，才要搜捕他杀害他，也觉得事情颇为复杂。自己远居边塞，真相不易明了，也就默然无语。

当下他们三人，谈谈说说，一路上倒不觉寂寥，不过几天就到了碱泉子。回民们见他回来了，都很高兴。听说姜老头子是他师兄，姜凤琼是他的师侄孙女，都是有本事的人，更表欢迎。年轻的姑娘们见姜凤琼长得这么美，更上来拉拉扯扯，问长问短。姜凤琼见回族姑娘们如此天真活泼，也觉得很对心思。

自此姜老头子祖孙就在碱泉子住下来。碱泉子这部回民给左宗棠大军迫至此地时，本来已给屠杀剩不到三百人，现在经过二十多年休养生息，人口增长得很快，已有五百来人了，聚居起来，也居然成为小村落。

姜老头子在碱泉子住下来，晃眼又是四年。他和回民们虽然相处得很好，可是想起孙女的婚事，心中总觉不安。姜凤琼已经二十二岁了。如果在平时，早就该有婆家了。

这四年时间，说来不算很长，但外面已又是一番世界。义和团的势力迅速发展，像春天野火一样，在北方几省烧将起来，蔓延的地区越来越广，甘肃东部也开始有义和团的活动了。

同时清廷对义和团的态度，也有了个大转变。本来满清统治者对义和团的政策，一直就是在矛盾中，他们自然是想把义和团消灭的，可是由于义和团势大，他们迫于无奈，不得不承认它是“合法团体”；这样在“利用”与“防范”的夹缝中，义和团和清廷，几年来总算没有发生大冲突。可是到了光绪廿五年，山东全省农民，大部都入了义和团的“拳厂”，和山东拥有特权、欺压平民的列强传教士及教民冲突起来。传教士认定拳民是“叛逆”，鼓励教民武装侵犯义和团，并且夸大对义和团的“恐怖”。当时列强驻华公使，由美国公使康哲出头，压迫清廷撤换原来的山东巡抚毓贤，而换以更大的屠夫袁世凯。袁世凯是绝对媚外的“洋务派”，拥有强大的私人军队，他一到山东，义和团便陷入血海之中。他定出“严禁拳匪暂行章程”八条，凡有练拳或赞成拳厂者杀无赦。他这种极端残忍的屠杀，引起的是山东义和团全面的反抗。

数年暂安之势，至此一变。清廷对各地义和团又由“防范”而改为搜捕。陕西西安是西太后定为行宫之处，所以对于荒僻的西北几省（包括甘肃在

内)，也注意起来。

外面是这样沸沸扬扬，连僻居在甘肃极西的卓不凡也微有所闻了。他到甘肃东部给碱泉子回民采办年货时，就看到有拳厂神坛，香烟缭绕，拳民头裹黄巾，腰缠红带，街上往来。又听得说清廷已与义和团在山东“开战”，不久甘肃恐怕也要大举搜捕了。甘肃东部已是人心惶惶，可是拳民们仍然结集游行，无所畏惧！

卓不凡回到碱泉子和师兄一谈，大家又是兴奋，又是茫然。姜翼贤兴奋的是：自己的徒弟果然是个英雄豪杰，足证老眼无差；但自己一直想避免卷入漩涡，恐怕也不能避免了。至于卓不凡呢？他雄心壮志，又如春蚕抽丝，正是烈士暮年，壮心未已。因他还未清楚义和团与朱红灯的作法，所以也不愿贸然投奔。师兄弟俩相谈之下，还是决定静以观变。

卓不凡将外间形势，告诉回民。这一荒漠桃源，顿时阴霾四布。回民们浩劫余生，又再陷入焦虑惶恐之中。他们除了小心戒备外，还请卓不凡经常到外面探听消息，好作提防。

荒漠雪飘，原驰腊象，山舞银蛇，又是一年岁暮。卓不凡照例往甘肃东部城市采办年货，兼探听消息。剩下姜老头子和姜凤琼在碱泉子帮助回民防备。

一晚，雪下得正浓，荒漠白皑皑的如堆琼砌玉。姜老头子深夜在村落外徘徊，看明月映积雪，星斗乍明灭，别有一番清旷之景。姜老头子想起来到碱泉子已整整四年，正自慨叹。耳中蓦地听得一种轻微声息，远远飘来……

姜老头子伏身注目，只见一条黑影，疾如鹰隼，远远奔来，在积雪寒光之下，看得清清楚楚，霎那便到了村边，一撩衣襟，就上了屋顶。姜老头子急霍地长身，就似乎空掠起一只大鹤，轻飘飘地在他身边一落，低声喝道：“咄！你是哪里来的？荒漠穷乡，不值得好汉光顾。”

那黑影给姜老头子出其不意地吓了一跳，却也昂然不惧，打了个哈哈道：“灾漠穷乡，藏龙卧虎，却也大不寻常呢！你老就是个人物！”

姜老头子定睛一看此人，四十多岁，眉目之间，溢满精悍之气，穿着一身夜行衣服，肋下皮囊胀鼓鼓的，似乎是藏着飞镖、蒺藜之类的暗器。姜老头子看他的打扮神情，大约不会是什么善良之辈，可也不知道他的来意如何。当下拿话问道：“你夜入寒村，有何见教？”

那夜行人傲然不答，却先问道：“敢问你的万儿？”姜老头子冷然说道：“我们山野小民，哪有什么万字。不过你如想在这里讨便宜，也还有人接待尊驾！”

夜行人狂笑道：“是这样吗？大爷如果怕事也不来了。今晚就是打算瞻仰贵村！”刷的身形一晃，就掠出三四丈远，竟自不理姜老头子，直入村中。姜翼贤大怒，正待赶去，说时迟，那时快，只见下面人影，似涌起一朵红云，赫然是自己的孙女儿，披着大红斗篷，明晃晃的利剑，指向敌人。那夜行人给姜老头子祖孙前后夹住，却也昂然不惧，横了红衣女侠一眼，叫道：“嗨，原来还有一位女行家！”

红衣女侠性情甚急，可不比她的爷爷。一晃身，手中剑灵蛇疾吐，刷的一剑便向那夜行人胸前刺去。那来人身手，竟也十分轻灵巧快，他背上明明插有一把单刀，却弃而不用。在房上，倏地向下一伏身，“脱袍让位”，避过了红衣女侠的剑，身子一倏一晃，反抢过来，竟用“登步摆莲”的功夫，腾起一腿，向红衣女侠下盘踢去！

红衣女侠涨红了脸，她哪容得这贼人存心欺侮！手中剑一撇一圈，“渔夫撒网”，绕成一圈银虹，疾向来人双足斩去。来人料不到红衣女侠剑招如此厉害，急改前踢为后纵，发出的右腿，趁势一蹬屋脊，借力后纵，使出武林罕见的“细胸巧翻云”功夫，倒翻出数丈以外，轻飘地落下地上，回头说道：“你们不要猖狂，大爷改日还会再来！”一言未了，身形已是兔起鹘落，跳跃如飞，直向村外奔去。

姜老头子刚才因为见孙女儿已出来拦截，而且敌人还是以空手入白刃的功夫接招，他是一派掌门，当然不能上前帮手。到敌人兔脱，红衣女侠追去时，他急忙唤住道：“琼儿不要追了！”他是老成持重，一来怕敌人调虎离山，二来不知敌人虚实，追上去恐会吃亏。

当下姜老头子唤住了姜凤琼，吩咐她不要声张。

姜老头子对孙女儿道：“今晚这人来意不善。看来功夫虽然不弱，也非极强。他的来路，我尚未捉摸得透。但愿他不是清廷鹰犬就好。你不必声张，增加村人惶恐。”姜老头子虽然力持镇定，但心内却不由得暗暗吃惊：自己已经远走穷荒，竟还有人追踪觅迹。

这晚之后，姜老头子和孙女儿更小心防备，一连过了三晚，都安谧如常。第四晚，姜老头子因连夕疲劳，盘坐地上，朦朦胧胧地正待入睡，到了三更时分，忽觉得屋顶微微一响，似是风吹落叶之声。姜老头子数十年功夫阅历，一听便知又是“那话儿”来了。却故意自言自语道：“真是人老了，胆气也不似少年时了，听到夜鸟掠过，也以为是人。害得我一夜没好睡。”他一边说话，一边却移近窗下，屏神静气，注视外间。

歇了一会，只见窗外黑影一晃，一条人影，惊鸿掠雁似的从窗外闪过。姜老头子急忙跳将起来，“飞鸟投林”，穿出窗外，追风逐电似的向那人追去。那人轻功，虽然迅捷，可是却及不上姜老头子几十年的苦学勤修。追出村外里许之地，便自追上。

姜老头子追到那人身后，猛的喝道：“朋友，既然远来，不见主人就跑了么？请歇下谈谈如何？”

那人竟似料到姜老头子有此一番说话，蓦地止步回身，扬声笑道：“果然引出正点儿来了。你既然出头邀客，那我的兄弟，也请你一并招待好了！”说罢引声长啸，有如鸱鸟夜鸣。

姜老头子凝身注目，只见就在前面十来步处，积雪沙堆之后，闪出了三个人来，全是夜行衣裤，黑布蒙头。一字儿上前，对着姜老头儿。其中一个瘦长汉子，呵呵笑道：“姜老英雄，别来无恙！原来你竟逃到这边荒之地。难为你熬了几年。今晚相逢，没说的，跟随咱们去吧。”

姜老头子狐疑满腹，不知是敌是友，扬声问道：“你们是哪路朋友，请赐个万儿（字号）！”

最先探村的那个夜行人，伸手一探肩后，铮然一响，拔出一把寒光闪闪的利剑厉声说道：“你原来果是姜翼贤这老鬼，三龙二虎五条性命，该怎么个偿法，请你自断！”

姜翼贤勃然大怒：“鼠贼小辈，敢逞强横，姜某不叫你们见识见识，也辱没了梅花拳三字。”雁翎刀刷的出手，刀风飒然，“独劈华山”，倏的便奔过去。那夜行人将剑一封一架，喝声：“并肩子，上呵！”他的同伴，也纷纷亮出兵器，将姜老头子围在当中。

你道姜老头子为何勃然大怒，原来那人说：“请你自断”这话，是迫姜

老头子自刎偿命的意思。在江湖上只有前辈处分后辈，或者是武力占压倒优势这一边，才可以这样处分对方的元凶。姜老头子在武林中辈份极高，如何忍得？

姜老头子一口刀迫着了四个夜行人，进似龙蟠，落如虎踞，起似鹰扬，掠如雁翅；在兵刃缝中，挥舞自如。这四个夜行人也非庸手，虎头钩、丧门剑、泼风刀、藤蛇棒，四般兵器，四种使法，把姜老头子围得风雨不透！

斗了三十多回合，一边是仗着几十年炉火纯青的刀法；一边是仗着人多势众力大招熟，打得难分难解，谁也没占了便宜。姜老头子怒从心起，大喝一声，把梅花奇门刀法，施展开来，翻翻滚滚，挥挥霍霍，浑身上下，卷起一片青光，越战越勇，越斗越强。

这五个人在村前叱咤奔逐，呼喝厮杀，早惊醒村里的人。红衣女侠姜凤琼一马当前，马堡主率二、三十名精壮堡丁在后，大开庄门，冲出来接应。一时火把通明，人马喧腾。

那几个夜行人见战姜老头子不下，堡中人又大举而出，为首的打了一个胡哨，大喊一声：“风紧，秧子硬！待硬把子来再摘，快走！”这几句江湖黑话的意思是：形势不利（风紧），敌人本领太强（秧子硬），等邀请了高手（硬把子）来再捕捉吧。这话喊出，四个夜行人倏地一齐退去，边走边乱飞暗器，阻挡追兵。姜老头子一口雁翎刀挥舞碰磕，把近身暗器，纷纷打落。但他也横刀止步，不往前追。那四个夜行人似江潮骤退，霎那间便在荒漠上消失了。

姜凤琼、马堡主这时已自赶到。马堡主埋怨姜翼贤道：“姜老英雄，你怎的不通知大家，一个人冒险拼死？若有什么意外，叫我们怎过意得去？”姜老头子笑笑道：“没事，小丑跳梁，不敢惊动堡主。”

马堡主皱了皱眉头道：“我听令孙女刚才说，贼人已来窥探过一次了，今晚又来。边鄙寒荒之地，没有什么足令江湖人物的觊觎之处。看来他们频频夜探，必另有因，只恐大半是清廷鹰犬呢！”

马堡主猜对了。这些夜行人全都是清廷鹰犬，有陕甘总督手下的武士，也有清宫大内派来的高手。原来自西北的“三龙二虎”在甘肃东部麦积山丧命之后，清廷缇骑四出，访查无踪，只知道他们大约是一到甘肃境就下落不明的。他们找了多时找不到，也就算了。

事情本可淡忘，不料因为义和团大起，清廷有在万一事急时逃到西北的打算，所以又派出好手，并责成地方，一面搜捕防范义和团，一面严侦有什么江湖豪杰，草莽英雄落在西北。清廷的训令是：可以收抚以供利用的就收抚，倔强不服的就早早斩草除根，免贻后患。并特派了一个大内的特等巴图鲁喀图音和西藏的多罗喇嘛主持其事。陕甘总督选拔了十多个武士，听他们二人调遣。其时清宫的八名特等巴图鲁只剩三人，即沙鸣远、喀图音和噶布尔（就是后来在《龙虎斗京华》一书中被太极陈哥哥太极掌打死的那位。）清廷派出如此顶尖儿的人物主持，可以想见它是如何重视西北的基业。他们十多个人分成几路，在陕甘各地搜查。

到甘肃北部搜查的，一共是五个人，由王再越率领。王再越原是大内卫士，因为与罗家五虎，夜劫柳庄，给柳大娘和娄无畏两人杀得落花流水。王再越仗着轻功超卓，仅以身免，（事详拙著《龙虎斗京华》上集）回到京师，自觉无颜，遂要求外调，奉命派到陕甘总督处，做一个管率武士的小队长。这次他率领的四个人都是陕甘总督手下的第一流高手，其中有一个名叫简大

熊的，原是河北的独行大盗，受“招安”后分派到西北军中。他在河北时曾和姜翼贤见过几面。喀图音分派他和王再越一路，原就是要他们附带侦查“三龙二虎”的死因与姜翼贤的下落。

卓不凡、姜翼贤所居的碱泉子，原是一个极荒凉之地，所以以前几次缇骑四出，都未到过那里。这次因为清廷“上命”，来得特别严重，西北任何一处都要侦查，碱泉子也就不能避免第一晚夜探碱泉子回民堡的就是王再越。他起初以为这样穷村僻壤，料无高人，因此竟敢以空手来斗红衣女侠，不料给红衣女侠一连几剑杀得抱头鼠窜，而看来武功更强的老头儿还未动手。他不禁大为惊奇，急忙告知同伴。

他们几个人商议之后，不敢冒昧探堡，又派出一个人请主持甘肃方面搜捕事宜的多罗喇嘛来。由多罗喇嘛、王再越、简大熊和另外一个高手达特昌，一共四人，换上夜行衣，蒙了头面，再度夜探。这次引出姜老头子，一口雁翎刀，迫住了他们四般兵器。在西藏大名鼎鼎，武功仅次于噶布尔大喇嘛的多罗喇嘛，在姜老头子迅如风雨的刀法之下，也自施展不开！凭了人多，才刚刚打个平手。

群凶挫败，相顾震惊。简大熊已认出那老头子就是姜翼贤。他对多罗喇嘛说：“三龙二虎”必定是给这个“老杀材”废掉的，他建议多罗喇嘛增请援兵。

多罗喇嘛虽觉面上无光，但凭自己的力量，又确无法杀入这个回民的小村落。他想了一想，竟吩咐王再越回陕西，请出喀图音来，擒拿姜翼贤。

不表多罗喇嘛这边调兵遣将，且说姜翼贤和马堡主大家一说，情知风波乍起，麻烦还在后头。全堡上下，即日起都提心吊胆，严密戒备。可是荒漠寒村，即无形势之险，“兵微将寡”，亦少可用之材。所谓严密防备，只不过是堡外的栅城上，多缠铜丝铁线，在堡内遍插疾藜碎瓦作为埋伏而已。

而且更令他们焦急的是：卓不凡已去甘东多日，照往常行程，早已应该回来，可是这次却音讯渺然，兀是不见他的影子。

他们提心吊胆过了七八天，卓不凡还没来，而喀图音等却先来了。

一晚，夜过三更，朔风正紧。碱泉子的回民小堡，兀是不敢放松戒备。村堡外派有精壮堡丁巡逻，堡内马堡主和姜翼贤饮酒闲话。正谈论间，门外有人大呼“禀报！”跟着巡逻走进，说是已发现敌骑。

马堡主掷杯而起，传令集合，准备迎战。接着紧急情报，又接二连三而到。马堡主和姜翼贤登上围着村堡的栅城一望，只见远处火把通明，人影簇簇。片刻之后，灯光旗号，更自分明。一队官军马队，打着鲜明旗号，高举油松火把“孔明灯”，如狂潮卷至，到村堡外摆下阵来。

姜翼贤定睛看时，只见为首一人，身高七尺开外，浓眉巨目，狮鼻虎口，披着大红袈裟，拿着一柄奇形怪状，头尖尾锐，周围嵌有棱角的兵器。这人正是清宫大内的特等巴图鲁喀图音。

马堡主在栅城上大声喝问来意。喀图音磔磔大笑，上前喝道：

“你想必是这个村堡的堡主了。你听着：你们这里胆敢收藏钦犯，国法不容。本当全村抄灭，贫僧善体上天好生之德，愿放你们一条生路，只要你们赶紧把钦犯缚送出来！”

“钦犯是谁？”喀图音说到此处，突然大喝一声，指着马堡主旁边的姜翼贤道：“就是他了！”

马堡主须眉掀动，大怒喝道：

“放你的屁！你们这班残害回民的狗贼，我们剩下一人一骑，也决与你们周旋到底！”

喀图音又是大笑连声：

“你竟也拒抗官兵，执意要和我们交手，那好极了！我到此正想寻一场厮杀，松松筋骨！”

“喂！姜翼贤你这个老而不死的钦犯，躲在里面要等人替你出头吗？”

喀图音指名挑战，姜翼贤如何忍受得住，大喝一声，拔出雁翎刀，正待跳下，不料马堡主性烈如火，已先自跳下去了。

马堡主为人耿直，他自念既是一堡之主，万不能置身事外，所以抢着要接这个阵仗。他冲上前去叫道：

“这个村堡之事，由我担承，你先和我交手！”

喀图音嘻嘻冷笑道：“你和我交手？洒家的日月幢只打江湖上成名的英雄，你还不够格！”他随手一挥，叫道：“孩儿们，随便出来一人接着这厮杀吧！”

官军队中，顿时一人应声而出，此人是陕甘总督的侍卫，手使龙头扎刀，名唤阿摩良，原是吐鲁番人，背叛本族，甘心为清廷效劳的。

他一出来，更不打话，就直奔马堡主，龙头扎刀，“长蛇入洞”，径自分心刺来，他满心以为一个小村堡中的人，还会不手到擒来，谁知却碰上了劲敌。马堡主的三截棍的出手，一搅一抖，就把他的扎刀几乎碰出手去。

原来十八般武艺中，若论棍法，在满清一代中，要数回族中的萨回回棍法，天下独步。萨是嘉庆时人，名字不传，行走江湖，别人就叫他做“回回”。萨回回虽死去几十年，但他的棍法还流传在西北一带，马堡主的棍法，便是萨回回这一路。可惜他只得一鳞半爪，未窥全豹。但他幸运得很，碰上了卓不凡这样的一位武学名家，对各种兵器，俱有研究。卓不凡知道他棍法有些根基，便将梅花刀的招数，渗入萨回回棍法之中，另创一路六阳棍法。（武术之中，原有许多相通之处，所以卓不凡虽不是萨回回这门，但他以高手指点低手，仍可利用马堡主原有的基础，帮助他深造。）

马堡主有萨回回棍法的根基，又得卓不凡亲炙，虽未是一流高手，可也比上不足，比下有余。和阿摩良的龙头扎刀斗在一起，竟也功力悉敌，难分轩轻。

龙头扎刀，非刀非剑，另成一路。以拍、撞、扎、刺、纵、送、抽、击八法取胜，施展开来，如怪蟒灵蛇，端的厉害。可是马堡主的六阳棍法，更是别出心裁，以圈、点、抽、撒、崩、砸的功夫，恰恰将他截住。换了十来招后，马堡主的棍法越展越快。阿摩良的扎刀，正使到一招“单凤迎春”，自下翻上，横扎心窝。马堡主突的一躬身，一个“老树盘根”式，六阳棍竟塌在地皮之上，猛然一个盘打。阿摩良一刀走空，慌不迭的双脚一跳，六阳棍呼的一声从他脚下卷过。

阿摩良也非弱者，他一避开，双足尚未完全着地，已是刀花疾转，“彩凤剔羽”，斫将过来。马堡主这时，六阳棍本是倒拖着的，见他刀来，猛然右脚往前一提，右手往前一抖，由西往北一拧身，身躯斜转，棍棒抖起，猛的往外一甩，把阿摩良的扎刀砸个正着，只听得当的一声，阿摩良的扎刀，直给磕出几丈开外。

马堡主凝身止棍，一声大喝道：“叫你们知道这个小村堡的厉害！”

喀图音仍是嘻嘻冷笑，说道：“你别得意，你只是碰着我的徒孙这一辈。”

你以为你的功夫真了不起吗？”说到这里，突然一甩头，叫道：“这孩儿出来，收拾这厮！”话声未了，官军队中又是一人飞驰而出，舞着一对奇形怪状的兵器，哗唧唧地直响。这人名叫达特昌，便是前次和多罗喇嘛等合斗姜翼贤的四个好手之一。

他这对兵器，是两个钢环，每个钢环又有着两个钢圈子，可夺兵刃，也可架接重兵器。而且环口锋利，敌人兵刃给嵌住了，质地稍差的，就可乘势折断。

马堡主虽已五十多岁，但一向不在江湖走动，哪里见过这种外门的奇形兵刃？他三截棍一起，使出六阳棍法中“翻江倒海”一招，棍头点敌前胸，将手一抖，抖起碗大棍花。达特昌冷笑一声，日月双环往上一甩，硬接硬架，硬截硬砸，顿时哗唧唧一阵清脆音响，双环震在杆棒之上，三截棍给震得脱手飞出。马堡主也够厉害，他一照面便逢奇险，竟能力持镇定，身躯往后一翻，疾的赶上，接着杆棒，拧身转步，手起一棍，直奔达特昌的胸腔肩背，横扫过来，他已是豁出性命，要和敌人一拼。

达特昌见他来得势猛，左脚往外一滑，一转身，一盘旋，先卸开来势，然后猛的凑上，左手月环往外一翻，两个圈子一合，把棍头嵌下一缺，右手日环更用足十二成力量，蓦地朝棍上便砸，只听得一声巨响，犹如大铁锤打铁一样，“轰”的一声，火星乱飞，三截棍震落黄沙，真的断为三截！

马堡主给震得面如金纸，连连后退。达特昌大喝一声：“你往哪里跑？纳过命来！”双环高举，纵步追来！

正在此际，栅城上蓦地飞下一团红影，迅如飘风的掠上前来。剑吐寒光，红衣映衬，耀眼生缣。达特昌呆了一呆，只见面前已站着一个俏生生的姑娘，剑尖指向自己，一声清叱道：“休得猖狂，本姑娘在此！”

达特昌心中嘀咕：怎的一个女娃子，身法居然如此迅疾。他不知道来人是江湖上早就有名的红衣女侠姜凤琼，她十四岁已开始随爷爷闯荡江湖，十六岁起，就敢独来独往。四年前随爷爷从保定远奔西北，更不知见过多少阵仗。她除了火候稍差外，已全得家传梅花门的拳剑精髓，就是在江湖上，也差不多可以挤进第一流好手之列。

达特昌还不知她的名头，虽然震惊于她的身法迅疾，但还以为一个女娃子功夫有限，而且必然拙于气力，自己就是给她个硬碰，她也吃受不了。

达特昌主意打定，双环一分，“饥鹰振羽”，日月环同时发出。红衣女侠喝声“来得好！”左手一压剑诀，右手剑如银虹疾吐，径刺胸膛。达特昌双环一绞，用个“倒卷帘”手法，想把姜凤琼单剑绞住。但红衣女侠是何等人物？岂是马堡主可比，只见她秀眉倒竖，单剑用个“回风戏柳”，一翻一卷，借力打力，反把双环荡开，手中剑仍不放松，分心直刺。达特昌急来几个盘旋，直退出去。重整旗鼓，再打精神，小心应付这个“看不上眼”的“女娃子”。

红衣女侠身法轻灵如彩蝶，展开梅花剑法，飒飒连声，浑身上下，闪起几道精光冷电，迫得达特昌眼花缭乱，日月双环，不但挡不住她的单剑，反而给她着着抢住上风。战到难分际，达特昌双环一合，“韦陀捧杵”，正要锁拿她的单剑，哪知红衣女侠趁他一合之时，猛地揉身直进，疾如闪电，“金龙戏海”，剑尖一吞一吐，径自欺身进招。达特昌双环回救不及，惨叫一声，左手五指，全给剑锋割断！

红衣女侠霍地一剑，将达特昌左手五指齐齐削断。喀图音看见大怒，顾

不了自己身份，日月幢一举，呼的一股劲风，便扫过来。喀图音使的日月幢，重五十六斤，头尖尾锐，四面都是棱角。姜凤琼知道不能力敌，立即一提腰劲，“燕子钻云”，刷的向上一窜，拔起两丈多高，落在喀图音背后，举手一剑“玉蟒翻身”，直奔敌人右肩刺去。喀图音好不厉害，微微一晃，金幢疾展，离身两丈以内风雨不透，姜凤琼的剑给铲头微微一挂，已震得手腕酸麻！连连后退。

喀图音正要继续追杀，忽地背后有人大喝一声：“秃驴好不要脸，欺负一个女孩子，有本事的接我这刀！”喀图音愕然回顾，只见姜翼贤横刀身后，怒目生嗔！

喀图音旋过身躯，礧礧笑道：“闻道你是梅花拳掌门，朱红灯也是你的徒弟，洒家日月幢打遍天下，未逢敌手，正要领教你的刀法有何厉害。”说罢僧袍拂处，金幢一卷，自上而下，“横扫千军”，便向姜老头子三路打来。红衣女侠自退回堡中去姜翼贤持刀凝立，双眸闪闪发光。待喀图音一幢铲来时，他猛的长啸一声，向上一纵，右足竟朝幢头一踏，借着这一踏之势，整个身子翻腾起来，疾如飞鸟，呼的一声，掠过喀图音头顶。不待双足落地，雁翎刀在空中一旋，已使出“独劈华山”招数，照喀图音的秃头猛刹下来。喀图音金幢刚刚发出，忽见姜翼贤抡刀腾身而起，一股锐风立扑头顶，大吃一惊，急将幢一抖，幢尾掠空而上，护头保命，只听得“当啷”一声，给雁翎刀碰个正着。姜翼贤的兵刃未出手，喀图音幢尾的棱角，倒给削断了两枚。

喀图音折了锐气，再也不敢骄傲轻敌，急把日月幢精华招数，尽量施展开来，只听呼呼轰轰，周围数丈之内，都是一片风声，幢头幢尾放出两道月牙似的寒光，宛如怪蟒毒龙，凌空飞舞。喀图音是清廷中数一数二的人物，功力不在沙鸣远之下，刚才因掉以轻心，几乎吃了大亏，现在施展平生绝技，自然非同小可！

姜翼贤看月月幢有如此威力，也自暗暗称奇。他也大喝一声，凭着一身所学，把六十多年浸淫的梅花刀法，施展开来，吞吐撒放，点崩戳刺，有如鸿惊凤舞，在日月幢寒光包围之下，竟自挥霍自如。

两人在荒漠寒原，展开了龙争虎斗，一连七八十回合，杀得沙尘滚滚，地转天旋。喀图音胜在气力充沛，姜翼贤胜在剑法精奇，竟是功力悉敌，未分胜负。

喀图音自念是清廷的特等巴图鲁，竟自战一个老头儿不下，而且还时时给他的刀光迫得后退，又急又怒。他蓦地虚晃一幢，疾向后退。姜翼贤见自己虽然稍占上风，可是喀图音也还未落败，而今无故而退，正自奇怪，只见喀图音脱出战团，疾的将手一挥，喝声：“孩儿们，给我把这个村堡通通毁掉！”

喀图音将手一挥，百多名官军震天价的一声巨喊，噼啪连声，向村堡中发出连珠火箭，只见满空蓝火，着物即燃。栅城上已有几人中了火箭。红衣女侠、马堡主等武功较强的人，则仗着身法迅疾，趋闪得宜，幸而没有给射中。

隆冬之际，百物干燥，更何况荒漠苦寒，朔风凛冽，火凭风势，片刻之间，已是烈焰熊熊，一大片一大片火光弥漫开来。村堡中都是木屋，而且又缺乏水源，烧将开来，无可收拾。

姜翼贤见状，悲愤交加，提剑飞身，扑入官军丛中，如虎入羊群，纵横挥霍，手起刀落，搯倒几个，火箭只能及远，不能近攻，官军吓得纷纷走避。

喀图音急展日月幢上前拦截，联着几个好手，将姜翼贤团团围着。

姜老头子虽是武功精纯，但好汉敌不过人多，虽似怒狮猛搏，却兀自冲不出去。这时回民村堡，已成一片火海，火鸦乱飞，火蛇乱窜，一排木屋，栋折梁摧，哗啦啦的倒下。堡中精壮少年保护着妇孺，急急打开栅城，夺路奔逃。多罗喇嘛已自领一部官军，从后追上。两边人马，就在黄沙漫漫的荒漠上，厮杀起来！

碱泉子回民堡的男女，当年被左宗棠大军从甘东赶到甘北，多数都是在战争中长大的，每人都挡得几名官军。更何况在碱泉子安住下来后，又得卓不凡这样的武学名家亲自训练。几乎从十多岁的孩子到五六十岁的老人，都会几手武艺。喀图音带来的官军不多，（他以为一个小小的村堡，哪需动用大队。他更怕动用大队会缓了时日，泄了风声，反给回民逃避，因此只带百多个火箭手，就迅速赶来了。）多罗喇嘛领了几十名来追赶，给回民奋勇挡住，一时间倒也无可奈何。

不过上前追捕回民的，并不全是官军。和喀图音同来的，连同王再越等共有十多人，都是武功精强的家伙，除了喀图音同几个好手围战姜翼贤外，其他都随多罗喇嘛去追捕回民。碱泉子这边，只有马堡主和姜凤琼二人是高手，其他的堡丁，比官军有余，却不能和他们对抗，因此在荒漠上一场混战，还是官军这边占了上风。

火光耀天，刀光剑影，黄沙飞扬。在混战中，又以红衣女侠处境最为危险。多罗喇嘛认定她是劲敌，亲自和另外两个陕甘总督的卫士，来围捕她。多罗喇嘛的丧门戟施展开来，前遮后护，左勾右拦，挑打拍压，很有一些精奇的招数，为中土所罕见。红衣女侠若只以一敌一，大约还能和他打个平手，但现在又加上另外两个好手，就更显得有点相形见绌，战得香汗淋漓！

红衣女侠咬紧银牙，拼死力斗。运剑如风，左冲右突，和多罗喇嘛等大战百余回合，尽力支撑，可是这时大势已去，耳听回民妇孺呼号喊叫之声，声声传来，摧人心肺。而爷爷又给贼人拦在另一处，生死未卜。不禁悲愤交加，自念凶多吉少！急躁之下，愈感不支。多罗喇嘛，一声怪啸，丧门戟招数，越展越疾，招招险毒！

但是，就在此时，荒漠上骤然奔来三骑健马，铁蹄腾云，马上人骑术精绝！霎那到了战场，红衣女侠这时正碰上险招，她的单剑正使到一招“龙顶摘珠”，向一个使镔铁杆的敌人咽喉刺去，她原是想把多罗喇嘛的帮手刺倒一两个，然后突围。那人武功虽比不上红衣女侠，但却也非弱者。他手起一杵“横扫千军”，直向宝剑格去。红衣女侠玉腕倏翻，趁他铁杵扫出之际，一个“龙形飞步”，绕到左方白光一闪，“玉女穿梭”又向那人左肋刺去。但她虽闪电似的连进两招，却顾不到“螳螂捕蝉，黄雀在后”，她的剑沾到了敌人衣裳；而多罗喇嘛已滑步扬戟，戟尖也已堪堪刺到她的后心。红衣女侠骤感背后金刃劈风之声，已是躲闪不及，她咬着银牙，索性豁出性命不要，也要先毙掉一个敌人抵偿，她手中剑毫不放松，一剑疾进，把前面敌人的左肋，穿了一个大洞。

红衣女侠是准备豁出性命的了，可是奇怪得很，她一剑把前面敌人刺毙，而背后多罗喇嘛，却突的哎哟一声，丧门戟忽的向旁滑出，偏左半寸，未刺中红衣女侠背心。姜凤琼在死门关上拾回性命，急急抽剑旁窥，愕然惊顾。

你道多罗喇嘛武艺精湛，怎的会在紧急关头，一击不中。原来那三骑健马已奔到战场。只是姜家爷孙，都挥汗力战，虽闻蹄声得得，却只道是官军

增援，无暇旁顾。这三骑两老一少，都是武林中卓绝的高手。两老一是姜翼贤的师弟卓不凡，他的功夫比师兄还胜一筹；一是太极门的泰斗柳剑吟，和太极陈并称的武林前辈。至于那个少年，则正是兼学太极两家之长，再出江湖的丁晓！

这三人到了战场，翻身下马，看了一眼，柳剑吟便道：由我来对付这凶僧（喀图音），你们两人先去解救那些被包围的回民吧。

丁晓这时已看到在战斗中运剑如风的少女是红衣女侠姜凤琼，心中又惊又喜，急抢上前，对卓不凡道：“卓老前辈你去救回民，我去救少女！”卓不凡微微一笑，点头允诺。

丁晓赶到，正是姜凤琼遇险之时，他剑未到，镖先发，将预扣在手心中的金钱镖，铮的一声打出。金钱镖本是太极丁祖传三绝技之一，丁晓自小就勤于练习，几乎到了出神入化之境，虽隔数丈之遥，一镖打入人丛中，却竟不偏不倚，打中多罗喇嘛的右手脉门。还幸多罗喇嘛武功甚高，一阵酸麻，丧门戟却未出手，只是已歪歪斜斜，刺差半寸了。

丁晓一镖得手，第二、第三镖又连环飞至，多罗喇嘛避开了第二镖，却避不开第三镖，又是“咻”一声，给钱镖打中额角，血流如注，像一只受伤的野牛一样，狂嗥起来，双手持定了丧门戟，直向丁晓冲去。丁晓见他如此凶恶，浴血冲来，太极剑还真不敢和他相碰，只身随剑走，步法往后一错，太极剑一擦，剑锋正好撩在戟尖的月牙上，当的一声，将它削断。多罗喇嘛不作理会，丧门戟扬空一闪，又向丁晓咽喉点来。丁晓剑法端的精奇，再不容他的丧门戟进身，一个“搂膝拗步”，圈到左方，太极剑在丧门戟上一搭，顺式进招，太极倒立剑锋，“顺水推舟”，疾如闪电的径削多罗喇嘛持戟的手腕。多罗喇嘛也凶得惊人，赶紧一撤步，“倒插莲花”，左脚往右脚倒插一步，画戟外摆，朝太极剑硬碰。丁晓倏地剑招一撤，又急一进身，一挽剑花，“飞燕投林”，剑尖又朝多罗喇嘛右肋扎去。这时多罗喇嘛竟似豁出性命不要了，不躲不避，丧门戟一立，拼命冲来，要和丁晓同归于尽。丁晓的剑扎到他的右肋，他的戟也挑到了丁晓的前胸！

生死俄顷，间不容发。红衣女侠在旁已不禁惊呼起来。可是丁晓就在这间不容发之际，倏地撤招，将太极剑往胸前一抱，红衣女侠也看不清他用什么身法，只见他滴溜溜的两个转身，不但多罗喇嘛戟尖扎空，而他也凑近多罗喇嘛前胸，太极剑一起，以“立劈华山”之势，朝多罗喇嘛顶梁骨当中劈下，多罗喇嘛一戟刺空，无法回救，只听得惨呼一声，水牛般的身躯，竟给丁晓当中一剑，劈开两半！

这时红衣女侠已奔上前夹，丁晓见她娇喘吁吁，玉颜失色。急抱剑作礼道：“姑娘，不必心慌，凶贼已经了结！”

红衣女侠秋波一转，似喜似嗔怨道：“何苦和他这样拼命，我见你走险招，真急死了。反正他受了镖伤躲不开了，你和他厮拼，若万一也给他伤了，那多不值！”

红衣女侠这几句话说得丁晓甜津津的，浑身舒畅。他想起第一次帮她打索家武师时，反给她奚落，而这次她竟然“怜惜”起自己了。丁晓愕柯柯的，反不知道要说什么话，只觉得面上一阵阵的热，他游目四顾，找到了话题，这才对红衣女侠道：“你好？你看卓老前辈已把官军收拾了！”

红衣女侠见他语无伦次，答非所问，不禁噗哧一笑。但也随着他的眼光四看，果然围捕回民的官军，似给狂潮冲击一样，在荒漠上四散奔逃。

原来多罗喇嘛已死，另一个好手又被红衣女侠所毙，余下的人，如何能与卓不凡相比，在丁晓战多罗喇嘛这一阵时光，卓不凡展开梅花门的上乘剑法，冲入官军丛中，如银龙入海，十荡十决，当者辟易，近者伤身，剑招发出，风翻云涌。马堡主与回民们得此帮助，更奋勇反攻，官军们发一声喊，纷纷逃避。

卓不凡这边，已将敌人解决，而柳剑吟那边，则正与喀图音展开一场荒漠上惊心动魄的恶战。欲知柳剑吟战得如何？请听下回分解。

第十一回 仗剑重来 惊闻噩耗 飞镖绝响 喜结新交

卓不凡仗青锋三尺，助回民，击官军，如风卷残云，火消积雪，霎那间驱逐尽净。姜凤琼上前拜见，啧啧赞道：“师叔祖敢是神人？剑法如此厉害，今天侄孙女才算开了眼界！”

卓不凡笑道：“你这小丫头，懂得讨人欢喜了！可是你这顶帽子，我可戴不起呢。”他将手一指道：“你看那边，像丁晓的师伯那样，才是真正有本领的人，你们要开眼界，可得快看，要不然等一下就没有你们瞧的了！”

姜凤琼和丁晓凝眸注视，只见柳剑吟一柄青钢剑夭矫飞舞，如飞鹰盘空，神龙戏水，使到疾处，一片青光挥霍，仿佛一座剑山，连人影也不见了。他这口剑替代了姜翼贤的雁翎刀，将喀图音等几个好手完全裹住，姜翼贤抽出身来，对付其余官军。

姜翼贤苦斗半夜，已是精疲力竭，看看危殆，荒漠上铁骑飞来，他也无暇回顾。忽然间只见外围官军，四面分开，阵脚大乱。一个老者，仗剑直冲入来，扬声喊道：“姜老前辈，把这几个狗贼，交给柳某！”说罢，不由分说，青钢剑疾的展开，一圈银虹，立刻把喀图音的日月幢，和另外三个清廷的好手的藤蛇棒、虎头钩、泼风刀一共四般兵器，都圈在剑光之内。霎那间，方圆数丈之内，沙飞石扬，满耳都是风雷之音，柳剑吟的青钢剑瞬息之间，就把喀图音等几人紧紧裹住！

姜翼贤闻声注目，惊喜交集，几疑梦中。他和柳剑吟原是二十余年前在保定时相从过的朋友，自柳剑吟回高鸡泊闭门隐居之后，便不通音讯。想不到他竟如天外飞来，现身此地。姜老头子已是精疲力竭，百骸欲裂，又深知柳剑吟武功，在己之上，也就不客气的一声道谢，抽出身来。

喀图音等与姜翼贤力战半夜，虽仗着人多，终也消耗不少气力，如今碰着武功比姜翼贤更强的柳剑吟，太极十三剑，剑剑精绝！四个人在柳剑吟长江大河般的剑招进迫之下，都闪架不迭，战到难分际，柳剑吟剑光一掠，朝使藤蛇棒的敌人搠去。那人慌不迭地避开。他左侧使虎头钩的同伴，也急展双钩救友。谁知柳剑吟这招原是虚招，听得背后金刃挟风之声，突然虎吼一声，回剑一扫，火星蓬蓬乱爆，双钩脱手而飞，剑光过处，那使虎头钩的右臂，给青钢剑齐中截断，惨叫一声，跌出两丈以外，登时晕绝黄沙。柳剑吟一剑得手，连望也不再望，肩头一动，一掠数丈，一缕青光，追到使藤蛇棒的背后，一掠刺去，从后心直透前心，又一名清廷卫士，死于非命。这时喀图音的日月幢，方才奔到，柳剑吟已抽出利剑，回身接战，连人带剑，直卷过来，一缕寒光，奔喀图音前胸便扎。喀图音有生以来，从未见过这般扎手的强敌，不敢进招，只求护身，日月幢“雪花盖顶”，盘旋飞舞，挡住柳剑吟的剑光，不让透进。他心胆已寒，困兽犹斗，只是想苟延残喘，得隙便逃。可是柳剑吟匹练似的剑光，龙蛇飞舞，把日月幢紧紧裹住，喀图音哪敢闯出。

这时卓不凡也已助姜翼贤将残余官军，杀得落花流水。那使泼风刀的清宫卫士，本是与喀图音合战柳剑吟的，见同伴或死或伤，他也顾不了什么“义气”，在喀图音上前暗算柳剑吟时，他已偷偷退后，悄悄开溜。王再越见他开溜，心念一动，见形势不对，“三十六着走为上着”，虚晃一剑，也随着逃跑。

姜凤琼姑娘，这时正与丁晓并肩观战。她大战之后，也疲倦已极，只仗着年轻，还熬得住。见两人逃跑，猛地推了丁晓一把道：“快追，这人正是

第一次带人来探村堡的家伙。”丁晓一听双足发力，一掠数丈，探出金钱镖，分握两手，每边三枚，同时发出，两路射去，疾似流星，声到人落，王再越与那使泼风刀的，都给钱镖打中后心的“窍阴穴”，钱镖力劲，直透衣裳，两人都同时倒地。丁晓赶上前去，一剑一个，全都了结。王再越夜探柳庄，幸逃得性命，可惜不知悔改，终死在太极门下弟子手中。

这时与喀图音同时来的好手，死伤殆尽，那一小队官军，也已纷纷逃窜，在荒漠上四处流散。其中的火箭手，边逃边发火箭掩护。卓不凡等原无意尽杀官军，见他们狼狈遁逃，也便网开一面。那些火箭，落在荒漠之上，无物可燃，也自熄灭。

官军扫尽，只剩下喀图音苦苦相持，日月幢狂挥乱舞，护定身形。柳剑吟知他已到筋疲力尽之时，觑个破绽，在剑光幢影之中突的闪进，剑花一挽，斗大的秃头飞上半天，又一个清官的特等巴图鲁，血洒黄沙！

这时碱泉子的回民堡已烧为平地，余烟缭绕，疮痍满目。回民们也死伤过半，尤以妇孺死的最多。那些劫后回民，围拢回来，咬牙忍泪，救死扶伤，有些人默默地用兵刃挖黄沙，掩埋同伴的尸体！

夜幕已揭，曙色初开，晓星明灭，晨光熹微。卓不凡振臂上前，疾声呼道：“不必伤心丧气，我们的人烧不尽，杀不完，他们烧了我们一个村堡，我们可以再建两个！”马堡主点了点头，立刻发令集队，检查人数，准备善后。

姜老头子苦战半夜，现在又是痛快，又是辛酸。痛快的是：敌人被诛灭净尽，辛酸的是：回民堡因自己连累，以至被夷为平地。他踉踉跄跄地奔上来喊道：“马堡主，算我一个！”谁知喊声方了，他突的一跤，栽倒地上。他连番恶战，力竭精疲，又当暮年，不比精壮，恶战时熬得住，现在却熬不住了。

姜老头子一跤栽倒，旁边的人都大吃一惊，卓不凡等在近，急上前看视，只见他挣扎欲起，两腿抖抖的直打哆嗦。红衣女侠，急赶上前搀扶，姜老头子犹自吁吁喘喘，口中说道：“没事！”

姜凤琼心又慌又急，催卓不凡道：“师叔祖，你来看看爷爷！”卓不凡上前替他师兄把脉，安慰她道：“师兄是太累了，歇歇就好，你甭担心。”他口里虽然如此说法，可是却避开了红衣女侠凝视的眼光。他知道师兄年纪太老，用力过度，刺激太深，有如油尽灯枯，恐非人力所能挽救，他现在勉强尚能挣住，全是仗着他几十年纯净的武功。只是任他武功多好，终非金刚不坏之躯，看来也只是苟延时日罢了。

卓不凡通晓医理，深知危机。但他仍装作无事，一面安慰红衣女侠，一面给他师兄推血过宫，松散筋骨。

马堡主等一群回民，感激姜老头子几番给他们守护的大恩，也都围上来探问，姜老头子喘吁地道：“你们还不重建房屋，今晚哪里栖身？荒漠苦寒，你当是好受的吗？”卓不凡也劝马堡主他们道：“有我们看护姜老英雄，不妨事的。你们还是赶快先搭起一些木棚子吧。”再三劝说，马堡主才带回民去了。

碱泉子虽是荒漠地带，可是附近却有柳树，排列成行，遥结玉门关。这些柳树，说起来还是当年左宗棠部下的湘军栽种的，二十多年过后，已经长大成荫。所以回民建屋，倒不缺乏木材。

这时朝阳已升，霞光万道，照射流沙，泛成异彩。回民们人多手众，未

到半个时辰，已先搭起一座木棚，恰好那些阵亡的官军，每个都带有军毡，他们搜集了来，用几条盖在木棚周围，就成了天然的帐幕。这时卓不凡已给他师兄推血过宫完毕，回民就请他们入棚安息。姜老头子感激道：“你们何必这样？军毡又不多，你们的衣物都给烧了，正好拿他们的用，却拿来给我作帐幕。”

马堡主含泪道：“姜老英雄，你太见外了，你给我们尽了这样大力，我们都和你是一家人，几条军毡，还值得客气？”姜老头子见他这么一说，不好意思再多说了。

卓不凡等自扶师兄进内歇息，回民也紧张搭棚。姜老头子这时精神反而转好，躺下之后，还不忘向柳剑吟道谢，他有一搭没一搭地和柳剑吟说闲话，笑着道：“柳兄，说实在话，我当时在保定，对你们丁派太极门，确实不大满意。却想不到这次亡命荒漠，逃出保定时是你师弟帮忙，今番命在垂危，又是你赶来搭救。柳兄，我正想问你，你怎么会赶到这荒漠苦寒之地？还有！”他说至此，看了一下丁晓道：“你的师弟近况如何？可见过丁晓了？他当时曾殷殷嘱托我替他找寻丁晓呢。”

姜老头子说完，忽见丁晓双泪直流，柳剑吟眼圈也红了。姜翼贤惊问道：“这是怎么回事？”

柳剑吟忍泪说道：“姜老前辈，说来话长，你还是先安歇，我以后再告诉你。”卓不凡见此情形，也急上前说道：“师兄，你疲劳过度，还是先睡一会儿好，柳兄也不大舒服，让他也歇歇吧。”姜翼贤老经世故，情知必有不幸之事，但又不愿强人所难，只好闭目假寝。虽是极度疲劳，心中悬悬，却兀自睡不着。

看官你道丁晓如何会见师伯？柳剑吟又如何来到西北？且待在下补叙出来。

原来丁晓在陈家沟习艺，霎那已四年。太极陈兄弟将丁派拳法与本派拳法解析精研，融会贯通，再截长补短，然后悉心授与丁晓。这么一来，丁晓武功，自是一日千里，大非昔比。

四年过后，丁晓已尽得两派所长，所欠只是火候而已。一日太极陈唤他道：“你融会太极两派的心愿已经完成。我与你情如父子，本舍不得你离开。可是我又不愿把你留在山沟终老。你可愿像本派前辈杨露蝉一样，在武林中为太极门放一异彩？”

丁晓这四年来也常常想念着红衣女侠姜凤琼，念着自己的父亲。父亲当年虽强迫自己结婚，但父子之情，终不可灭。他也想回家看看。见太极陈一说，十分感激，当下收拾行装，含泪拜别，再三谢太极陈传技之恩。

太极陈强笑道：“丁晓，天下无不散的筵席。你不必伤心。你感谢我传技，其实我也要感谢你将家传拳法完全‘亮’（公开）出来呢。咱们名义是师徒，情谊如父子，武学是朋友。你回去见着父亲，代我问候他。你说河南陈永传对他在保定设厂授徒，将家传绝技公诸天下的做法很为感动，我以后也会像他那样。只是我也有话劝他：武林中人许多对他不满，愿他别再沾豪绅，近官府。和武林兄弟，一定要亲如家人。你对他说，我和他神交已久，不惜冒昧进言，有空的话，我还想到保定去看他。”

语重心长，谆谆嘱咐。丁晓含泪谢过，当下拜别。

经过四年，丁晓不但武学大进，阅历也增长许多。他比以前成熟了，这自不消说的，而且经太极陈亲自夹磨（指点），经常和他解说江湖上的情形，

教他应付和各种人物的方法，间接中增长了他不少江湖阅历。

丁晓离了陈家沟后，心里打算先回保定老家一看，兼去见见红衣女侠；然后再到山东去找朱红灯一叙。他这时也还没有加入义和团的决心，只是对于这位热血朋友，很是感激，愿意去向他亲自道谢。

这一天他到了河北通州，离保定只有几天路程了。只见通州到处是头裹黄巾，腰缠红带，手擎戈矛的拳民。他知道这里已是义和团的天下，看到拳民，就有一种亲切之感。他撒开大步，不避行藏，走入城中，如同回到自己家内一样。

可是拳民们不知丁晓是何等样人，见他腰悬佩剑，英气飒然，既非官军打扮，又不似黑道中人。当时义和团正与清军四处冲突，戒备森严，看到这样的一个陌生人，自然不能不提防，不能不盘问。因此他一进城，立刻就有巡城的头目过来问他是哪条线的好汉。

丁晓见问，怡然笑道：“我也不知我自己是哪条线的？只是我和你们的总头目朱红灯却是老朋友！”

那头目见说，吃了一惊。他端详了丁晓一下，十分不相信。他想：这样的一个少年，怎会是总舵的老朋友？那头目便盘问丁晓关于义和团的事，问十丁晓不能答一。问丁晓是否想投奔义和团，丁晓又说不是。这头目更是起疑，便要带他到通州的总厂去交给大头目张德成审问。丁晓见说来说去说不清，心内有点生气，那小头目又对他解释：通州正是战时，对任何人的身份都要清楚。丁晓想想，怪不得他，便也愿随他去总厂。他想见到他们的大头目时，话便容易说得更多（他不愿意对这个小头目细说自己的身世。因为他直至此际，对义和团还没有什么深切认识）。

丁晓到了总厂，张德成听说有这么一个人，果然亲自接见。丁晓对他自道是丁剑鸣之子，太极陈之徒；约五年前，朱红灯至保定寻师，曾和他订交，他去找太极陈，还是朱红灯好友上官瑾专函保荐的。张德成听他说得有凭有据，大有来头，颇有惊异，正想请他上坐，以礼相待。忽然帐后闪出一个老头，扬声叫道：“张大哥，此人有诈，待老朽代你审问吧！”丁晓抬头一看，只见来人看约六旬以内，身高五尺有余，须发微苍，面色红润，二目矍威凛凛，神光内蕴。一看就知道是个武林名家。只不知他是何等样人，竟然在总厂内随便进出，而张德成对他很是恭敬，一见他来，立刻就让座给他，由他去问丁晓。

那人也怪，竟不就座，盯了丁晓一眼，却是近前来，冷然笑道：“凭你这样的娃儿，就是太极两派名师的徒弟？我现在什么也不问你，只是让你亮出一两手来看。嘿，你干脆和我对几招吧，如你接得住我三招，我就信你。”

丁晓听了，大为生气。心想这老头看来虽是武林高手，可是自己已得两家真传，也未必会输给他，就是输，也必定不会三招就输。自己和太极陈对掌，也能周旋一刻，难道他比太极陈还强！

丁晓听了大为生气，瞪了那老头子一眼道：“我后生末学，资质愚鲁，虽承名师亲炙，如何敢与前辈相比？只是长者命，不敢辞，就请你发招指教吧，只要你能将我打倒，我一定拜你为师，不必限于三招。”说罢气呼呼地立了一个门户，便请那老头子进招。

那老头子见丁晓这样说，冷嘻嘻地道：“我不想做你的师父，我只是要看你能不能接住我三招。接得住，我就信你是太极陈之徒，丁剑鸣之子，上官瑾之友。”

丁晓嚷道：“你老别尽说。请！请！”那老头子又笑道：“我从来不惯先动手，你不先发招，莫不成安心叫我老头子背上‘以大压小’的罪名？”

丁晓给他逼得没法，含嗔亮式，掌势往外一展，头一招“扑面七星掌”，闪电般直奔那老头子的“华盖穴”打去，那老头子微微一笑，说声：“好！”手底下松松散散，随手用一招“斜挂单鞭”，往外一拦，便把丁晓的招数破开，倏地两掌斜分，嗖溜溜掌势直劈出去，这招叫做“白鹤亮翅”，是太极拳基本掌法之一。丁晓原也认得，见他来势太疾，想用借力打力功夫，双掌一沉一推，化为“顺水推舟”，向那老头子拦腰便打。那老头子招数神奇，变化迅速，容得丁晓的掌势已到，倏地将掌式一收，变招为“七星掌”，这一掌不止将丁晓借力打力的掌势拆开，反倒转守为攻，把掌力直迫过来，喝声：“还不撤招！”丁晓顿觉自己右掌已被封住，掌发不出去，连撤招也撤不回来，不由一窘。那老头子却不发掌力，哈哈一笑：“退招吧。”掌力一松，丁晓才把手撤得回来，箭似的飞身横窜出一丈五六。丁晓多年苦学，两派真传，竟接不住这老头子三招！

那老头子止步不追，悠然对张德成道：“这孩子接我三招，还未摔倒，的确所说非虚，是得太极炼和丁剑鸣的真传了。不要留难他吧。”

丁晓这时一声不响，奔过来纳头便拜，叫道：“前辈太极掌法果然精奇，请受弟子八拜，收列门墙。”

这时那老头子面色庄严，端坐受他八拜，然后说道：“这八拜老朽还受得起。你知道我是谁？我是你的师伯！你如何还要拜我为师？”张德成也在旁边大笑：“这叫做大水冲倒龙王庙，自家人认不得自家人！”

丁晓大吃一惊！嗫嚅说道：“你老是柳……”那老头子截住说道：“正是柳剑吟，我和你父亲分手时，你还是小娃娃哩！”

柳剑吟的功夫比丁剑鸣强，和太极陈却是半斤八两，何以丁晓接不住他三招？原来他平常和太极陈过掌，乃是练习性质，预知来势，心里不会紧张。到和柳剑吟交手时，摸不住对方掌法，自然不能保持平静。丁晓经验不够，太极掌又是最讲功力的，别人比你高出一筹，你就要反为所制。

原来柳剑吟虽没有正式加入义和团，但在义和团的地位，却等于上卿，和朱红灯的交情在师友之间，很受尊重。他因以前在保定多年，对河北的江湖好汉，武林人物，都很熟悉，所以朱红灯要借重他，请他到通州，帮助张德成主持大计。

这日他在总厂听得有人来报有这么一个青年，心中起疑，就在帐后听他们谈话。他听丁晓说出是丁剑鸣之子，太极陈之徒，又惊又喜。丁剑鸣正是他的师弟，当年遭索家暗算，埋骨燕山，死前曾殷殷托他照顾丁晓。他这几年来也曾到处留心，只是兀不知丁晓下落。不想“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夫。”他却来到此地。

当下柳剑吟就想出来相见。可是柳剑吟不知这少年到底是不是丁晓，他还恐有人冒名顶替，因此这才试他三招。见他出手果然深得太极拳精髓，所欠只是火候，量情绝非假冒，心中暗喜师弟有了后代。

柳剑吟说出来历，丁晓大喜再拜。可是老头子却又由狂喜而变为哀伤了。他问丁晓道：“你现在想去哪里？”

丁晓道：“我路经通州，自然是想回保定家中一望。我正想问师伯，最近可见过我的父亲？不知他现在怎样？”

柳剑吟见问，面色攸变，心中凄然，颤声说道：“你不必去了，你的爸

爸……他，他……他已经来不及见你了！”

丁晓大吃一惊，急追问道：“师伯，你，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柳剑吟惨然说：“他被人暗算，已经死了，咳，死得很惨丁晓骤闻噩耗，如五雷轰顶，双目僵定，半晌、半晌这才哭出声来。他以前虽恼恨父亲迫婚，可是父子之情，究关天性。父亲惨死，自己竟不能见他一面，怎能叫他不哀痛异常。

当下柳剑吟强忍眼泪，叫他节哀，把了剑鸣遭暗算，丧荒山的经过，详细说给他听。（事详拙作《龙虎斗京华》）丁晓听后，抽抽泣泣问道：

“我爸爸临死前可有什么遗言？”

柳剑吟看了丁晓一眼，一声长吁，叹道：“晓侄，他临死前最记挂你。叫我见到你时对你说：他不勉强你的婚事了，叫你别再恼他！”

丁晓泪如泉涌，恨不能再见到父亲，向他谢罪。过了许久，他又再抬起头来问道：“保定还有一位姜翼贤老前辈，师伯可识？他现在又怎样了呢？”

柳剑吟道：“姜老前辈是我旧交，如何不识？只是他也给清廷追捕，携带孙女，不知亡命到什么地方去了。朱红灯也到处找他呢！哎，这个年头，官迫民反，要么就像朱红灯一样揭竿而起，要么就像你爸爸和姜老前辈一样，遭暗算、受追捕，明哲保身是不行了！”这话也正是柳剑吟深刻的体会，他自己也曾经是想过明哲保身的。

丁晓听后，蓦然起立，朝张德成当头便拜。张德成避开问道：“丁兄，你是……”丁晓慨然说道：“我想加入义和团，大哥，你愿否接纳？”张德成庄严答道：“丁兄加入，我们正求之不得。只是丁兄是总头目的朋友，何不先见过他？”

丁晓沉痛说道：“我以前年纪大轻，不晓世事，道理懂得太少。当时‘朱师叔’叫我，我犹豫不定。现在身经惨变，所受所闻，都使我醒悟，要跟你们一道走。既然醒悟过来，我就急不可待了。”

张德成大声赞道：“好！好！那你此刻起就算是咱们的兄弟！”

从此丁晓就加入了义和团，在通州逗留了一些时候，便随柳剑吟回山东去见朱红灯。朱红灯见他已长大成人，武力精湛，又明事理，自是欢喜。他问了晓可有回过保定，丁晓说：“老象都没了，还回去作甚？”

朱红灯突然说道：“你应该回去！你可知道你们丁派太极门的事？”

丁晓诧异请问。朱红灯道：“自你父亲死后，门下弟子众多，群龙无主。大弟子金华武功虽然较高，却懦弱不能服众。后来你师伯的大弟子娄无畏，挟你父遗命，仗惊人技艺，入保定，领衣钵。可料不到丁门弟兄，竟哗然不满，说他曾改学别派，没资格掌管门户，还推说师命无凭，人言难信，弄得娄无畏很是尴尬，终于佛然而去。我以为如此局面，必须整顿，免得其中不肖之徒，为敌所用。你回去掌管丁门，可以给我们添一支力量，于公于私，都有好处！”

丁晓骇然道：“我与娄师兄虽未谋面，却素有所闻。以他那样本领和名气，尚不能眼众，我如何能成？”

朱红灯笑道：“话不是如此说，做一派掌门，不单是武功和名望所可决定的。你回去顺理成章，没人敢非议。若有不服，你尽可以折服他们，但娄无畏和你父亲门下都不熟识，他却不能如此。”

柳剑吟在旁，也极力赞成了晓去接管本门。因此丁晓便三入保定城。第一次到时，通知金华，道明来意，叫他转知同门。第二次到时，和柳剑吟一

同去，由师伯主持大典，正式接掌。有几个人不知丁晓本领（丁晓幼时不是和他们一同习技），决心试技。借口要丁晓将太极两派融会之后的掌法，“指教”一二。丁晓叫他们一齐上来，十个八个回合，几个盘旋，就把这几个人摔出老远，跌得发昏！没人敢哼半个“不”字！第三次入保定，是征求同门意见，加入义和团。当时有一些败类和官府勾结，妄图陷害。但保定城中，义和团势力也很大，官府不敢公然动手，只叫他们从中破坏。丁晓调查清楚之后，摆出掌门人应有的权威，乾纲立断，即刻洗清门户，把那些害群之马，都驱逐出去！从此丁晓声威大振，声誉雀起，丁派太极门人，也都随丁晓加入了义和团。整顿太极门之后，也随在师伯柳剑吟之侧，成为朱红灯的得力助手，往来于山东河北之间。

不久，山东巡抚袁世凯，在西方列强撑腰，满清朝廷鼓励之下，大举屠杀义和团拳民。他成立了新军马步炮队二十营，又联合青岛德国军队，各地教堂武装，协力攻击义和团。他的军令是“见匪即枪毙之”，又一军令是：“如匪至即放炮，必不汝咎；若匪至不痛击，则将领以下概正法。”因义和团本身就是起自民间，拳民与普通老百姓就没有什么区分；袁世凯的军队，眉洗乡村，毁平拳厂，都是军令规定的“合法”行为，无数拳民与非拳民冤屈丧命。而在激烈的战斗中，朱红灯竟不幸中弹战死，临死遗言要山东的义和团主力，北上入河北发展，同时将义和团以后的大事，交付给三大头目李来中、张德成、曹福田合力主持。（其后李来中继承朱红灯成为总首领）当时曹福田在山东，张德成在河北，而李来中则还在陕西。

柳剑吟、丁晓其时正在河北张德成处，募闻噩耗，肝裂心摧。但形势危殆，存亡绝续，迫得他们化悲愤为力量。当下张德成一面向河北的义和团赶快接应从山东北上的拳民，一面请柳剑吟和丁晓快马飞驰至陕西李来中处报讯。

柳丁二人仗着浑身本领，机智胆大，衔重命，走长途，一路竟没有受什么阻截，顺利到了陕西。他们将朱红灯遗命报与李来中后，见他虽然一时间震惊哀痛，但不久却便恢复原状，急不可待地便将西安附近拳民，组成一支队伍，开往河北。他并恳请柳、丁二人给他到陕北去通知他的得力手下戴树琪随后赶来。李来中原是清军董福祥手下的武弁，后来加入义和团，运动过许多官军倒戈到拳民这面，给义和团立过大功劳。此人一生也是忠于义和团的，可惜眼光不大，而野心却大，他听到朱红灯的死讯，就想到自己的“位置”，他赶去河北，就是要去继承“总头目”的位子的。此人后来上了西太后的当，拉大队入北京，最后也终于战败而死。那是后话。

柳剑吟观形察色，心有所危。但他到底以整个义和团为重，而且既有李来中的主力回河北，自己也不必急急赶回。便听李来中之命，给他再赶往陕北。

他们健马如飞，第一日便跑了四百多里，因为心急，错过宿头，没奈何到乡下人家求宿。那人是回族人家，见这两个汉客，入黑时分，赶来求宿，颇感惊诧，但沉吟半晌，也便招呼他们住宿，很是殷勤。

丁晓跑了一日，倒下去纳头便睡。柳剑吟虽也倦极，却只是闭目打坐，调神养息，不敢入睡，朦朦胧胧之间，忽听得屋顶上飒声凤响，却又不似风吹落叶之声，急忙一个飞身，由屋内跳出来。只见月暗星黑，风摇影动。柳剑吟勃然大怒，一个“白鹤冲天”之势，掠过丈许篱笆，向那白影追去。这一阵闹腾，屋中的丁晓也被惊醒了，摸到单凤剑，跳出来时，已不见师伯踪

迹。

柳剑吟运太极行功，风驰电逐，向那人影追去，追了一会，距离已近，那人穿着一身白衣，在寒冬积雪的夜景下，显得十分碍眼，江湖上凡夜行人都穿的是黑色衣裳，这人却偏偏白衣飘飘，不是心存戏弄，便是仗着艺高胆大，满不在乎。柳剑吟嗔怒中，有戒心，深恐他是清廷派出的高手。当下大喝一声：“前面是什么人？要找柳某，柳某在此。请走明道，亮招子，藏头缩颈，偷来窥探，算哪门好汉！”说话声中，早将一枚钱镖，捻在手中，铮的一声轻响，照敌人发去，扬声喝道：“朋友接镖！”

钱镖发出，其疾如矢。只见那人身躯微动，右手一伸，陡然喝道：“噫！好镖！”钱镖入握，寂然无声。柳剑吟百发百中的钱镖，竟不知给那人用什么手法，接了过去。柳剑吟不由得大吃一惊，一个回身撤步，用“反臂阴镖”的丁门绝艺，缩身发镖，劈空打去，直取那人的“神庭穴”。只听那人哈哈大笑，左手一伸，陡地又把钱镖接着。霎地两手齐扬，喝道：“来而不往非礼也！”也将接着的柳剑吟两枚钱镖，同时奉还！

柳剑吟身形一晃，两枚钱镖同时避过，飞身进步，“金豹探爪”一掌劈胸打去。那人急用“退步横肱”化开来掌，柳剑吟已加上内力，一翻掌改为“拨云见日”，用上小天星掌力，将敌人掌力直迫出去。那人倏地一撤身，含胸控背，避过柳剑吟掌力，微噫一声，扬声问道：

“你是柳剑吟还是太极陈？海内太极名家，除此两个，恐谁也没有这样功力！”

柳剑吟微微一震，陡然止步，凝身注目，发话问道：

“我正是柳剑吟。你是哪路朋友，有何指教？”

那人哈哈一笑，垂手说道：

“冒犯！冒犯！闻名已久，不期在此相逢。我是姜翼贤的师弟卓不凡，谅柳兄曾有耳闻。”

柳剑吟听了，哎呀一声，急忙上来，以礼相见。他知道姜翼贤五位同门中，以卓不凡武功最强，只是卓不凡年轻时候，就远走西北，所以无由见面。想不到竟出现此处。算起来卓不凡的辈份，比他还高半辈。柳剑吟也连声“得罪”，谢过问道：

“卓老前辈何故深夜前来相戏？”

卓不凡见问，笑笑反问道：“你为什么这样急追来，一出手就是暗器昏夜打穴的绝技？”

柳剑吟见问，恍然大悟，笑道：“敢情你我俩都是一样心思，各自怀疑对方是清廷的鹰犬？”

柳剑吟猜对了。卓不凡正是这个心思。他到甘肃东部打听消息，见到处是一片混乱景象，传说纷坛。索性再赶到陕北，找寻陕北的回民老英雄马寿山打听。那日黄昏时分，在安边堡外，见柳剑吟一老一少，飞骑而来，骑术惊绝！他心中一动，暗缀下去，遥见二人到一家人家求宿，这家主人正是马寿山侄子。他眉头一皱，计上心来，回去和马寿山一说，半夜便来观察，不料误打误撞，竟碰上柳剑吟。卓不凡几十年的功力，竟给柳剑吟掌力逼住，虽未落败，已是惊奇。扬声相问，果然所料不错。

两位老英雄不打不相识，大有垂暮相逢，相见恨晚之慨。二人互诉倾慕，联袂再赶回马家。

月微明，星黯淡，夜正浓，两人展开绝顶轻功，循旧路，回马家。哪料

方望见马家，已又听得金铁交鸣，人声吆喝。柳剑吟大惊一望，只见丁晓剑如游龙和一个持刀的汉子斗得甚烈。旁边还有一人负手在旁观看。柳剑吟低声问道：“卓老前辈，那两个汉子，可是你的朋友吗？”卓不凡也愕然注视，答道：“不是呀！这两个汉子又到底是哪路人物？”

卓不凡身形微动，便待抢上前去。柳剑吟却突的将他拉住，低声道：“且慢！我看清了，这两人都是我熟识的，让他们先打一会吧。”

卓不凡见说，颇感奇怪。和柳剑吟隐身土岗之后，诧然问道：“这是个说法？既然都是熟人，何不上前阻止，却让他们厮拼？”

柳剑吟笑道：“卓兄有所不知，这厮拼的两人，一个是我师侄，一个是我的内侄，站在旁边看的那人则是我的二徒弟。多年下见了，我想看看他们的武功有什么进境？”

原来和丁晓打斗的人，就是刘希宏。他自蒙永真、罗家四虎等夜劫柳庄，姑母柳大娘受内伤、成残废后，他和柳剑吟的二徒弟杨振刚一同护送柳大娘至山西依靠柳大娘之弟刘云英。刘云英是山西陕西两省万胜门掌门。最近来到陕西，他们是奉刘云英之命，一路从陕南来到陕北，调查一件重要事情的。

他们两人这时正在安边堡，听得万胜门的人谈起有这么一老一少，黄昏时分经过安边堡却不进城，反到堡外一个小村落求宿。他们心中起疑，半夜也到小村来侦察。其时柳剑吟正追卓不凡出来，身形迅疾，霎那不见。他们也看不清楚是谁，正在相顾失色，恰恰了晓在内纵出，以为这两个人便是师伯所要追赶的贼党，不分皂白，便拔剑动手。

杨振刚、刘希宏都是名门弟子，不愿以二敌一。当下刘希宏抢在先头，亮出柳大娘所赠的“五虎断门刀”往单凤剑上一搭，只听当的一声，火花四溅，两人都退了几步。各人一看自己的兵刃无恙，于是又复交锋。丁晓见对方横刀奋战，映着寒光，发出异样寒辉，心中好生奇怪，这人是谁，哪儿得来的这样好刀。他不知道对方的“断门刀”乃是柳大娘当年威震江湖的利器。

刘希宏兵刃虽好，论武功却终逊丁晓一筹，他展开万胜门的“五虎断门刀”法，挑、斫、拦、切、封、闭、拨、压，一一用全，都被丁晓随手化解，招数发出，每为所制。这一来不但刘希宏奇怪，就是在旁边看的杨振刚也感到惊异。他们看丁晓的剑法，很像太极剑法，但招数变化却又与他们所知道的不同（他们只知道丁派的剑法，却不知道丁晓是揉合了丁、陈两家的）。

杨振刚一看刘希宏不成，他心中暗笑，准备到他危急时，再上去救援。他是存心要看刘希宏的笑话。原来杨振刚当年因师母赠刀，及柳庄争气之事（见拙著《龙虎斗京华》），和刘希宏暗中有隙。他到山西后，虽和刘希宏一同闯道，却还是未曾化解，说起来，两人气量都有点狭窄。

刘希宏骤逢高手，给丁晓迫得手忙脚乱，而杨振刚又不上来，好像存心看自己笑话，他心中又气又恼又惊。他奋力一刀，冲开剑花，刀尖往上一蹦，要挑丁晓的手腕。不料了晓剑招神奇迅急，突地一旋身，紧上右步，“平林一抹”，剑锋平着，一阵风似的往刘希宏脖颈扫来。刘希宏刀已递出，救招莫及，杨振刚惊叫一声，挺剑飞掠而上，吓出一身冷汗。

丁晓剑招迅疾，杨振刚距离虽近，却来不及救援。他眼看剑花绕处，惊得前面有人大叫，他以为刘希宏已惨遭杀害，顿如五雷轰顶，心中悔恨交进，急一跃而前，挺剑要为刘希宏“报仇”。

变化莫测，事有意外，杨振刚赶上前时，不由又大吃一惊。只见刘希宏好端端的横刀一边，并无伤损；那英姿飒爽的少年也抱剑凝立。他已疑眼花，

正一迟疑，只见那少年蓦地将剑向自己一指，喝道：“小子，是你发的暗器？”

原来柳剑吟伏在上岗后，看了数招，已知刘希宏不是丁晓敌手。但他想多看一下丁晓使出的陈派剑法，也不上前喝止。只是暗中探出两枚钱镖，扣在掌心。柳剑吟武功已到化境，看别人对招，一举手一投足，便知道那人下一招将有什么，也知道那一方能不能招架。丁晓的太极剑法，更瞒不过他，虽然身法手法有些不同，但“路数”总是一样。他浸润了几十年，看丁晓出手，甚至连他未发招时，已猜出他的意向。（原来任武功多强的人，他的心念也会表现出来，比如想从右侧进刀时，肩头自然地就会向右倾。但这些微妙地方，非像柳剑吟那样修养的人不易看出）他一见丁晓旋身，便知他要下杀手，两枚钱镖便疾地发出，一先一后都打在剑尖上。丁晓正一剑抹出，蓦地见流星一闪，铮然两声，第一枚钱镖把他剑尖的去势打歪，第二枚钱镖又借劲将他的剑反弹回来。柳剑吟的钱镖绝技也能使出太极门以力打力，以力卸力的绝顶功夫，因此钱镖之力虽小，却悠然地把丁晓的剑荡开，这才保了刘希宏一命。

丁晓大吃一惊，不知是谁发出暗器，他见杨振刚挺剑上前，只道是他发的，便扬声喝问。杨振刚一时愕然，也不知所答。

丁晓大怒，便待运剑上前，此时忽听得一个苍劲声音喝道：“丁晓不要动手了！”

丁晓一听是师伯之声，愕然垂手。只见两个“敌人”均现惊喜之容，和自己对招那位汉子，大叫“姑爷”，自己怀疑他发暗器的那位汉子，则大叫“师父”！

柳剑吟、卓不凡如巨鸟摩云，先后踪至。卓不凡大赞道：“好剑法！”柳剑吟却含嗔说杨振刚道：“你怎的袖手旁观？”

柳剑吟给丁晓介绍过杨、刘两个后，正容对杨振刚说道：“幸好这次碰着的是自己人，我又在旁边，这才不至于出事。若碰到敌人，又没高手在旁的话，希宏十条命也没有了！”

“你明明看到希宏处在下风，为何不加救助？你要知道我是自忖有能力，有把握在危险关头能救他，所以才故意让他们多拆几招。你没有这个能力，就该早上！”

柳剑吟一说，丁晓、杨振刚、刘希宏都很不好意思。丁晓先向刘希宏赔过罪，现在再急急抢着道：“师伯，我委实不知是自己人，……”杨振刚也讷讷地自辩道：“我是守着江湖上不好以二打一的规矩！”

柳剑吟掀须缓缓说道：“你们都不懂得我说这番话的意思！”

“丁晓使出杀手，是应该的，因为他不知道是自己人。和敌人对招，而敌人又有同伴在旁，当然应该迅速解决！”

“至于杨振刚呢，可就不对了。我是要你记着这次教训。你该知道，如果你知道对方身份，大家都是江湖上的汉子，或者不是公仇时，自然不应以二敌一。但假如对方是清廷的鹰犬，与我们势不两立的敌人时，你又如何呢？难道你还和他们讲江湖规矩？见死不救？你可知道，你和他们讲规矩，他们未必和你讲规矩！我和丁晓的父亲，当日在索家遭暗算，来打我们二人的，最少有四五十名清宫武士！”

杨振刚面上一阵红、一阵白。他其实只是想看刘希宏的“笑话”，却料不到丁晓剑法如此精奇。他多年不见师父。一见面就给这么一骂，又难过又悔恨。只好直挺挺跪在地上，向师父请罪。

卓不凡见闹得不好意思，急上前将杨振刚拉起。笑着对柳剑吟道：“你瞧你，把徒弟吓成这个样子！”他又转问杨振刚道：“你们怎样会到这里来？”他是想把话头岔开。却不料这一问却引出惊心动魄之言。欲知后事如何？请听下回分解。

第十二回 风雨曾经 相思债了 沧桑历劫 大恨终伸

柳剑吟见卓不凡上来给杨振刚解围，一想自己的话也是重了一些。面色稍宽，和声对杨振刚：“你起来吧，记着这次教训就行了。你现在也许怪我，到将来晓得敌人的险恶后，就知道我是好意了！”

杨振刚愧作交进，颤声说道：“弟子如何敢怪师父！”

柳剑吟点头说了一声“好”。拉着对他道：“那你回答卓老前辈的问话吧，我也想听听，你们是怎样来的？你的师母可好？”柳剑吟两年前在山西见过老妻，以后就一直为义和团奔跑，所以很是挂念。

杨振刚道：“师母很好。她的内伤，经过几年调治，好得多了，已经可以用拐杖走路了。”

接着他说出他们到陕北的原因。原来清廷因为义和团势大，到处和洋人作对，深恐闹出大祸，于是准备退路，整顿西北，派出高手，到处搜索草莽英雄，绿林豪杰。这，前文也曾略有交代。万胜门在山西陕西二省，势力很强，门徒众多。掌门人刘云英得知消息，便派他们二人探听敌人动态，有什么风吹草动，赶紧通知人，以便对付。刘云英是一派掌门，他不能不知敌情，蒙在鼓里，让门户中人给人搜捕。

杨振刚道：“我们跟踪几名清宫武士，来到陕北，探出他们主要人物都去了甘肃，听说要到甘肃北面边境呢！”

卓不凡急问道：“你怎样探出？”

刘希宏代答道：“我们万胜门人，在陕西各地负责联络的都说只碰到一些小队官兵，作官式巡查。那些官军统带，虽然是陕甘总督派出来的武士，武艺却也不怎样高明，我们前天擒到一人，才知他们顶尖儿的人物，叫做什么喀图音的，已经把他们的第一流好手，完全调到甘肃去了，听说要对付一个扎手人物，我们也不知是谁。”

卓不凡听了，顿足大叫“不好！”柳剑吟急问，只见他惶惶说道：“我的师兄和他的孙女儿正在甘肃北面的碱泉子，这些人大半是踩（查探之意）得了他们的踪迹，结众去对付他了。我要即刻赶回去！”

丁晓听了也大吃一惊，他扯着师伯的衣袖道：“师伯，我们也去助姜老前辈一臂之力吧！”

柳剑吟沉思半晌，慨然说道：“好，我们随卓老前辈去碱泉子！”

他回过头来吩咐杨振刚道：“既然如此，你们不必踩查敌人踪迹了。我们替你们踩查。但我也要请你们二人替我做一件事。”

杨振刚急问是什么事，不知有没有能为代办。他刚才给师父说“能为不够”，多少有点不大舒服。

柳剑吟笑道：“你们如办不到，我也不会叫你们去办了。你放心，我只不过叫你们给我送一个口信。我这次是受李来中嘱托，替他通知陕北的义和团大头目戴树琪，叫他率领弟兄赶回河北的。”

柳剑吟见他们面有诧异之容，知道朱红灯战死的消息，还未传到陕北。就约略将山东所发生的事情告诉他们知道，然后嘱咐杨振刚道：

“我现在要到碱泉子去，这带信的事情就请你们代劳吧。从这里赶到戴树琪的驻地，不过两天路程。谅无岔子发生，不过你们也得小心。”

卓不凡听得朱红灯战死，嘘嗟不已。他说道：“我和这位师侄，从未见过面。以前我还误会他投降清廷，现在才知道他确是一条汉子！”

卓不凡嘘嗟中又慨然说道：

“朱红灯死了，李来中赶回河北，还有可说，但他把陕西的义和团主力全部带走，西北顿然空虚，这恐怕也不是好事吧！我说，给不给他带信，都大有讲究呢。”

柳剑吟凝思半刻，说道：“他这样做我也不大赞同。但他决定了，我们既不能改变他的意思，又受了他的嘱托，就该给他，办到。何况我们不给他带信，他也会叫其他人通知戴树琪的。”

卓不凡因为深恨清廷，所以才有此愤激之言，他再想一想，也觉得自己的话有点孩子气，虽然自己的年龄比柳剑吟还大，却没有他那样老成哩。于是他笑了一笑，表示同意柳剑吟的话。当下柳剑吟和卓不凡便进屋子里唤醒居亭主人，向他辞行，并请他转告回民者英雄马寿山（他的堂叔），说他们来不及再去拜别这位居亭主人倒很热心，他听说清军现在正是去攻打甘肃碱泉子的回民村堡，愤激异常，悲愤他说道：

“我们回民受官家的气，受官家的害也够了。你们这样出力帮助回民，我很感激。我只恨自己本领不济，不能跟你们去。你们将来如果有什么用得着我们的地方，赴汤蹈火，在所不辞！”

当下卓不凡等就分开两路，各自办事。卓不凡、柳剑吟、丁晓赶去碱泉子，而杨振刚、刘希宏则赶去给戴树琪报信。

卓、柳、丁三人到碱泉子正好赶上时候，把喀图音等十多名清廷好手全数歼灭，救出了姜翼贤和红衣女侠。可是他们还是到迟了一点。姜老头子因通宵苦战，精疲力竭，已呈油尽灯枯之象了。

书接前文。柳剑吟等怕他受刺激，想等他身体复原后，才将朱红灯战死的消息告诉他。可是姜翼贤终是太老了，平时没病，现在一病起来，便日益沉重。而西北边荒，又没有什么药。江湖随身携带的救伤丹散，可不能治老年人机能衰败的症；卓不凡找了一些草药也无济于事。

过了几天，姜老头子病状越见不好。他忽地将孙女儿和一众人等唤至跟前。

这时他的呼吸已显出特别紧促，咳了几声，呷了几口麦粥，继续说道：

“卓师弟，柳大哥，我自己知道自己的事，看来我是不行了！”卓不凡正待劝慰，只见他摆摆手，提起精神说道：

“人生七十古来稀，我已过七十，还有什么不满意。我记挂的只是琼儿的事情。

“她随我亡命江湖，来到这边荒之地，误了她几年青春，我实在过意不去。可是在这个地方，又不能给她找个好女婿。”

姜凤琼满面讪红，又是悲苦，又是害羞，她叫了一声“爷爷！”劝道：“爷爷，你精神不好，还是不要多劳神多说话吧。”

姜老头子苦笑道：

“好孙女，你甭劝我，我这时不说，以后还能说吗？”

“我们都是江湖儿女，有什么话说什么话，不像那些乡绅要讲究虚伪过场（有礼节、手续等含意）。你也不必害羞。”

“丁晓是个好孩子，我以前对他的父亲是不满，可是我却感激他的父亲。不，他们爷子二人我都感激。丁剑鸣救过我，丁晓又救过你，我们和他是两代交情。丁剑鸣死得好惨，我很替丁晓伤心。我和丁晓所处时日不多，但我现在心里是把丁晓当作孙儿看待的！”

丁晓走上前来，含泪叫了一声“姜老前辈！”哽咽不语，泪洒床前。

姜翼贤精神这时转觉亢奋，他看了丁晓一眼，强笑说道：

“丁晓，你不必伤心，我有话说。”

“你和琼儿虽然闹过意气，可是我看你们倒很合得来，琼儿在边荒几年，时常想你，我是知道的。”

姜翼贤歇了一歇，正想再说，柳剑吟突然插口道：

“丁晓常常想姜姑娘，我也是知道的！”

姜翼贤笑道：

“我想你，你想我，那不是很好吗！其实我看这几天，他们俩衣不解带，服侍我的情形，我也看出他们是彼此情愿的了，就只待我们这些老人开口。”

“丁晓以前的婚事，既然推了，我昨天听柳剑吟大哥说，他的父亲临死前说过，让他自己合亲。我们姜家和他们丁家都是武林世家。我看，就趁我眼睛还看得见的时候，替他们把婚事定下来了吧！柳大哥，你是丁晓的师伯，又受他父亲重托，你就做男家的主婚人吧。咱们锣对锣、鼓对鼓，不要媒人，不开八字，结成亲家，岂不干脆！”

柳剑吟笑道，“这样的好亲事，你不要我做主婚，我还要凑上来呢！我偷偷告诉你们，我的老伴也是我年轻时自己看中的，结婚，结婚，男女双方都看上是最紧要的！”说罢众人都哈哈大笑，几天来悲苦的气氛也给冲淡了。丁晓和红衣女侠又是高兴，又是害羞，低下头来听长辈说笑。

姜老头子多年心愿——给孙女儿选个好女婿，今日达成，精神倍觉兴奋，他的病状恍然若失，靠床半坐，笑眯眯地看着众人。

正在此时，忽地有一个回民，仓皇走进，报说荒原上有一骑绝尘而来，骑容形容古怪，一下马就嚷着要找姜老头子和柳剑吟。

卓不凡问道：“怎么个古怪法？”

那个回民道：“来人在这寒冬时分，却穿一件丝绸长衫，手里还拿着一把扇子，行路一摇三摆，口里哼哼唧唧地自说自语！”

柳剑吟说道：“来人一定是铁面书生上官瑾！”

话犹未了，只见一人绸带飘飘，排门直入，口中嚷道：“你们果然都在这儿，哎！你们笑什么？想必是因有朋自远方来，所以不亦乐乎！”

柳剑吟笑骂道：“你这穷酸，有老前辈在这儿，你怎的这样放肆？”他指了指姜老头子道：“这是梅花拳的老掌门姜翼贤！”又指了指卓不凡道：“这是姜老前辈的师弟！三十年前率捻军转战南北，声闻海内的卓不凡！”

上官瑾把扇子一横，拱拱手道：“哦，原来是朱红灯大哥的师父与师叔！幸会幸会！朱大哥虽然壮志未酬，便马革裹尸；但死有重于泰山，有轻于鸿毛。他的死是重于泰山，我们做朋友的虽觉伤心，但也引为骄傲！人生总有一死，他死得好，死得值！做朋友的将他记在心头，好过无谓哀痛。姜老前辈，想必亦作如是观！”

他滔滔不绝，只顾谈论，把心中愤慨之情，化为悲壮言语，如长江大河，一泻千里。柳剑吟给了他几次眼色，他也不晓得。

他话方稍停，只见姜老头子蓦然在床上一跃而起，哈哈狂笑道：

“死得好！死得值！我有这样一个徒弟，可告慰于梅花拳列代祖师，可无愧对武林中所有同道！哎！红灯哪！”狂笑之后，继而悲声，突然仆地不起，待众人上前，已是一瞑不视！

红衣女侠，大放悲声，众人也低头垂泪，默语无言。上官瑾呆在那儿，

自悔孟浪。卓不凡揩了揩泪对上官瑾道：

“上官兄，这不是你的错！鄙师兄本已病在垂危，回天乏术。一时高兴，已是回光返照之象；而今骤闻爱徒死讯，刺激过深，就提不住气了。不过就是你不说，照他脉象看来，也挨不过今天的！”

话虽如此，上官瑾终觉难堪。他狂生之气顿敛，默默上前对姜翼贤遗体行了大礼。

姜老头子的死讯传出，碱泉子回民们都齐集致哀，不必细表。死者不能复生，回民们把他葬在荒漠，立了坟墓，大书“义士姜翼贤之墓”，纪念他为碱泉子回民拼死力战，纪念回汉人民的一段友谊。……

姜翼贤万里投荒，客死异地；但丧事却备极荣哀，有家人老友扶灵，有回族新交执拂。丧事过后，上官瑾对柳剑吟说出来意，请他们都回河北通州去。

原来李来中到了河北后，果然如愿以偿，继承了朱红灯的地位。这时义和团的拳民，已从四面八方涌来，集中河北。势力扩展很快，只涿州一地，就有二、三万人，通州更不必说了。河北境内，不论通都大邑或僻壤穷村，到处都是头裹黄中、腰缠红带、手擎戈矛的拳民，甚至在京师之内，也已是神坛遍设、拳厂纷开。御林军也不敢奈何！

义和团这样浩大的势力，在河北压倒了官军，直隶（河北旧称）总督裕禄初时还发兵去剿“拳匪”，却不料“拳匪”越剿越多，甚至连西太后的“龙车”也在丰台车站给拳民烧掉。裕禄的一个副将在涞水县和拳民开战，给活活击杀。任邱城的知府、统带等文武官员，也都受伤甚重。于是不单裕禄发了慌，连西太后也主张“安抚”了。

于是裕禄派人去“召”李来中和张德成入天津，李来中没说什么，张德成却拍案大骂：“我们不是满清的官吏，你总督搭什么架子！”裕禄自承错误，派人再请，愿“以敌体礼相见”

（以平等地位接待之意），李来中再三考虑之后，愿意接受。

上官瑾约略谈了最近的形势后，说道：“现在大局动荡，洋人有派兵前来之说，清廷虽说承认我们‘合法’，却是不大可靠。

你们应该快赶回去！”

卓不凡拍案而起，大声问道：

“情势如斯，红灯战死，拳民被袭，还扶什么清？”

上官瑾苦笑道：

“这是我们总头目的决策，我不便插言。不过如果说他完全错误，也不见得。朱红灯在山东和袁世凯全面冲突时，还曾对我说过：满清我们要反，洋人我们要赶；但当现在外人侵犯，列强瓜分之声高唱入云的时候，反洋人就好比反满清更紧要了。如果满清被我们逼得也不能不抵抗西方列强时，那就更好。所以朱红灯虽然和袁世凯开战，却也没有宣布取消‘扶清灭洋’的政策。”

柳剑吟想了半晌，慨然说道：

“朱红灯有他的道理。但如今形势，已甚分明。满清政府已是列强的共同奴才，想逼它和我们站在一条线上，已不可能了。而且纵是要和它联合，也应是‘以我为主’，而不是受它利用。

“不过话说回来。情势既然如此，我们一时也改变不了李来中的政策。我知道义和团中分有‘反清’‘保清’‘扶清’三派，扶清派最多，保清、

反清两派都少。我以为我们回去，大可扩大反清灭洋派的力量，使得李来中跟我们走。若我们置身事外，大局恐怕更糟。所以我主张听上官兄之言，立刻回去。”

柳剑吟之意已决，众人也都愿跟随。当日卓不凡便和马堡主道别。回民们这时已重建村堡，规模虽不及从前，但有了从前的建设经验，假以时日，恢复起来便也不难。

回民们和卓不凡相处多年，自是依依不舍，当日直送出十余里外，才珍重道别。

物换星移，沧桑历劫，一行人等，谁都经过大风大浪了。卓不凡、柳剑吟的心情是苍凉中带着悲壮。丁晓和姜凤琼的心情则在悲痛中燃着热情与希望的火花。他们又要在生命史上揭开新的一页，勇往直前，只是瞻望未来，并不回顾过去，至于上官谨表面看来，虽仍是潇洒脱俗，游戏风尘，对一切满不在乎的狂生故态，然而心潮也是波涛汹涌，拼将热血洒人间！

一行五人，穿过荒漠流沙，翻过崇山峻岭，不消几日便到了陕北安边堡。卓不凡带领众人去拜访回族老英雄马寿山，顺便歇宿一宵。

马寿山和他的堂侄都在家中，一齐来见。挑灯话旧，薄酒迎宾。马寿山见今夜来人，都是武林豪杰，尤其柳剑吟和上官瑾二人更是他平生仰慕，却未曾见过面的人物，今番竟一同来访，他心中自是欢喜非常，频频请益。

酒过三巡，菜添两道，马寿山举杯笑道：“今日大幸，你们不知，我们几乎遭了兵灾，无物奉客呢！”

卓不凡问道：“有什么意外之事？是不是官军经过你们的村子？”

马寿山愤然说道：“虽不是官军，但也和官军差不多！今早有十余二十辆大骡车，离此西去。有几十匹马护送，听说是保定一个大绅士，逃到陕北避难的。”

柳剑吟急问道：“你可知道这大绅士姓什么吗？”

马寿山道：“他的家丁护卫，到处要茶水，稍不如意就骂说：‘我们的索员外是替皇帝老子来开道的，你们敢不拿出东西来！’那大约是姓索的了。他们吃了东西，值十个钱的只给一个钱。幸好只有百来个人，要是大队官兵，我们的穷村也给洗劫了，哪还有东西款待朋友。”

柳剑吟须眉皆张，眼腾怒焰，把酒杯重重一顿道：“这一定是索善余那个老杀材！马老英雄，多谢你给我这个消息。此人和我们有深仇大恨！我的师弟给他害死，姜老英雄当日被迫流亡，他也有份儿！”

你道索家为何要逃到西北？原来义和团势力在河北十分浩大，连京师都要震慑他们，何况保定？河北的大小绅士，非常害怕“拳匪”，纷纷逃避，小绅士逃往南京，大绅士逃往西安。索家则要逃往陕北定边府。因为清廷锐意经营西北以为退路，西北的义和团主力又都已撤至河北，所以陕西倒是官军天下。索善余的儿子是直隶总督的亲信，定边府的守将是索家亲戚，又是直隶总督的人，所以他们这次西来，一为“逃难”，二来是为直隶总督“打前站”。直隶总督裕禄是满洲皇族，所以索家家丁便拿“皇帝老子”来唬人了！

索家和柳、丁、姜三家的仇恨，卓不凡和上官瑾等都知道得很清楚。于今听说索家今早经过此地，估量他们有辎重，有眷属，虽然多走一天，最多也不过行百里路，快马追赶，定能追上。他们都赞同即刻去追。

卓不凡道：“按说像索家这样阴险狠毒，替清廷做事，暗中残害武林英

杰的豪绅，早就该把他们结果。柳兄能忍到如今，已是不易。如今哪还能将他们放过！”

柳剑吟道：“索家深仇，我何尝不时刻铭记。但一来他们以前处在保定，护卫森严，官军势大，不易动手。二来穷追本源，祸魁祸首乃是满清朝廷，暴政之下，受害之人又岂止武林朋友？所以对索家之事，我从来不看做是私仇。清廷的统治如同大树，索家等不过是枝叶。……”

柳剑吟未说完，上官瑾已插嘴说道：

“大树若能连根拔掉固妙，若不能时，剪除它的枝叶，也可削弱树身！”

柳剑吟道：“上官兄之说甚是。我所说的意思，不过是想表明我们行事，不是如匕首会之徒用暗杀。有机会剪除枝叶当然该剪除，没机会时就无须逞血气之勇，急急图谋，而应像朱红灯那样大处落墨。以后碰到这类的事，定还会有。因此我想说出我的看法：反清灭洋为主，报仇雪恨为次。

“第二，俗话说得好：冤有头债有主。我们此去，只是对付索家父子，和助他作恶的武师卫士，对索家眷属孩子，我们都不要动他们！”

主意已定，大家便待动手。马寿山庄主却突然起立说道：

“各位老英雄，请暂停片刻如何？索家有数十匹马护送。诸位武艺精湛，要获胜自然不难。可是他们人多，你们只得五位，若万一堵截不住，给他逃脱，岂不是功亏一篑？要追赶不迟在这片刻，不如待我挑选三五十名骑术好的精壮少年，和你们一同去。你们去对付那些武师，我们对付那些家丁，同时拦截他们的骡车。”

柳剑吟等想想，也认为如此计划方才周密，也便不再客气，请马庄主即定人选。

马寿山这个回民村庄，比碱泉子的回民村堡要大许多，马寿山的武艺也是回族中顶尖儿的人物，所以村民多会一些武艺，至于骑术，那更是比内地汉人为精。几十名少年，很快便选出来了。

一番闹腾，已是子夜。柳剑吟等报仇心切，完全忘了疲倦。丁晓更是磨拳擦掌要手刃敌人。他们一行六人（连马寿山在内），率领着数十骑少年，深夜动身。第二日黄昏以前，已跑了二百多里。卓不凡伏地听声，察出前面约五里之地，有大众车马走动。当下便分配柳剑吟、丁晓、姜凤琼三人，快马先飞驰上去。卓不凡、上官瑾、马庄主则率回民两翼包抄，务使敌人不致漏网。

清角吹寒，胡前声起，马铃叮当，陕北定边府外有百数十骑人马，护着二十多辆骡车，蜿蜒前进。这彪人马，正是保定大豪绅索府的护院、武师、家丁、卫士。其时已是炊烟缭绕，朔风扬沙，天渐黄昏的时候。

索家的三“公子”索志超（直隶总督的心腹），用马鞭遥指着定边府，笑对清廷派来协助的御林军统领铁大鼎和直隶总督派来帮忙护送的大武师郝天龙、郝天豹说道：

“上天保佑，到底看得见定边府了。义和团声势这么浩大，一路远来，侥幸没出什么岔子！”

哪知索志超话犹未了，只见迎面山坳处现出一彪人马，历历乱乱的约有三二十骑，头裹黄巾，腰缠红布，分明是义和团民；再一看时，却又不禁齐齐怔着。这二三十骑竟然不是浓眉健汉，而是杏眼娇娘。为首一个女子，美艳夺人，风华绝俗，把铁大鼎他们看得呆了。

那一彪娘子军碰到官军也似颇出意外，为首的女子，柳叶双刀一举，喝

道：“你们是哪路官军，知趣者快快让路！”铁大鼎接声笑道：“俺们最知情识趣，你就跟俺们走吗！”

这彪娘子军的首领，正是大刀会的女总头目杜真娘，其时大刀会已与义和团合流。她听说上官瑾到西北找柳剑吟，兼通知西北义和团进京，她不甘心，也讨令箭亲到西北，兼率领西北的“红灯照”，这二三十骑就是“红灯照”的先行部队。杜真娘是铁中铮铮、庸中佼佼的女豪杰，她怎听得进铁大鼎戏侮之言，柳眉怒竖，将马一夹，手中刀化成一溜银光，分心直进。

铁大鼎冷然微笑，似乎不屑伸手。说时迟，那时快，杜真娘已纵马驰到跟前。铁大鼎将嘴一呶，旁边的郝天豹黑虎鞭在马背上一抡，呼呼风响，便朝杜真娘横卷过去，他想将真娘活擒过来。

杜真娘刀法纯熟，骑术亦精，她缰绳一提，纤腰微伏，那骑马疾地在郝天豹马旁擦过。杜真娘喝一声着，刀光一带，疾如掣电，泼风一般，横拖过去。郝天豹眼花缭乱，看未分明，马未停，鞭未收，已给杜真娘一刀削了个斗大头颅！

铁大鼎见状大惊，急纵马飞前，使了个“大鹏掠翅”的招式，右手的锯齿钩镰刀向上一挥，照着真娘颈下削来；左手的镰刀平伸出来往里一带，又向真娘的颈项钩去。两刀同时使出，疾似飘风，乃是锯齿钩镰刀法中的煞手招数。两刀最难同时避过，真娘见他如此狠毒，不由大怒，一个健鹞凌云，在马背上一跃，凭空掠起双丈，让开他的双刀，轻飘飘落在地下。说时迟，那时快，只听得铁大鼎的马一声厉鸣，两条马足已给杜真娘斩断！

铁大鼎临危不乱，在马背上使出“燕青倒翻”的上乘功夫，一翻下马，仰身向后略退，便避过杜真娘的横斩。真娘双刀斫了个空，越发大怒，向前一纵，双刀滚滚而上！

哪知铁大鼎身为御林军教头之一，果然有些真功夫。他的锯齿钩镰刀是明代浙江派武术宗师单思南独出心裁所创，渗有钩镰枪和单刀的招术，端的非同小可。铁大鼎一使开来，晕流电掣，上下翻飞，攻击不已。饶是杜真娘双刀精妙，也只勉强战个平手，打得汗流沾衣，兀自找不到铁大鼎破绽。其时索家的卫卒，也早已将杜真娘的娘子军围着了。

索志超惊魂甫定，见完全占了上风，又是连呼“上天保佑”。郝天龙据鞍顾盼，骄态毕露，纵声笑道：

“有我们兄弟护送，义和团人物竟敢判官头上动土，老虎头上钉虱，岂不是找死！”

笑声未了，话犹未尽，突地又是一声胡哨，远远传来，接着几枝响箭，半空掠过。郝天龙愕然回顾，只见远处铁蹄奔云，三骑健马，霎那来到。一老一少，中间还夹着一位白衣素服的俏姑娘！

郝天龙纵马上前，大声喝道：

“你们是哪条线上的人物？这样胡闯？可知我们是皇帝老子派来开路的人？你可听过我郝天龙的名号？”

那三人正是柳剑吟和丁晓夫妻。柳剑吟睨了郝天龙一眼，理也不理，却瞪视着被围的杜真娘。青钢剑忽地出手，大声吩咐丁晓夫妻道：“你们冲人去找索家父子，兼救出那个女娘，待我对付这些鼠辈。”说罢在马鞍上凭空一掠而起，青钢剑化成一道银光，当头劈下。这郝天龙虽然武功亦非平庸之辈，却如何当得柳剑吟的神勇。他的虬龙棒给青钢剑一绞，登时脱手。柳剑吟再加一剑，便把他的斗大头颅，削飞出几丈开外。

柳剑吟一剑得手，四面的冷箭已纷纷射来，他将青铜剑迅疾展开，四面扫荡，冲开箭雨。往人丛中迫进，十几个索家武师，急急上前围战。

这时丁晓夫妻，两柄剑左右分展，夭矫如龙，边战直进。只是索家的武师卫士太多，虽然他们都不是丁晓夫妻对手，可是却也暂时阻遏了丁晓夫妻的来势。

那边厢，铁大鼎见杜真娘有援兵来到，锯齿钩镰刀越裹越紧，招招狠毒，杜真娘被迫得透不过气来。正在此时，只见尘头大起，索家众卫士似波涛般翻翻滚滚，四处荡开。杜真娘未暇细看，两骑健马已驰到跟前。这时，杜真娘正使到一招“金蜂戏蕊”，柳叶双刀左右一圈，合削铁大鼎的肩背，给铁大鼎锯齿刀奋力一封、一架、一钩、刀刃交击，喷出一溜火星。铁大鼎腕力甚强，杜真娘右手一刀竟给他碰得脱手飞去。铁大鼎一声狞笑，左手锯齿铁镰刀“飞鹰抓兔”，搂头便抓。

杜真娘双臂酸麻，单刀奋起一架，也只是聊尽人事，自知封闭不住。不料铁大鼎铁镰刀将斫未斫之际，忽地一声惊呼，滚出十丈以外。杜真娘只觉有一只手扶着自己，低声问道，“真妹，可受惊了？”

杜真娘星眸急启，几疑是梦，面前不是上官瑾是谁。只见他绸带飘飘，丰神如昔。不自觉地握着他的手道：“我找得你好苦，不料在此碰到你！”刚一说完，忽又面泛红晕。自觉忘情，将手轻轻一推，将上官瑾推开了两三步。上官瑾千言万语，也不知从何说起，只喃喃道：“你，你，你好……”他竟顾不及面前的强敌了。

铁大鼎避过了上官瑾的点穴，避不过上官瑾的连环进掌，给他一掌扫中眉头，滚出两丈之外。幸仗着功夫已有火候，在地上一个鲤鱼打挺，重整兵刃，恶狠狠再攻上来。

与上官瑾同来的卓不凡，见上官瑾只顾低低絮语，拈须微笑，早已瞧料几分。他长剑一挺，长啸一声，已自替上官瑾挡着了铁大鼎。卓不凡出手迅疾，每一个招式都暗藏几个变化，一霎那间，就用了十几个招数。铁大鼎的锯齿钩镰刀，竟接连给他削断了几个锯齿。

卓不凡和铁大鼎这一交手拼斗，怒声叱咤，早惊“醒”了杜真娘。她柳眉一扬，对上官瑾发话道：“你这个人嘛！真是……咱们是做什么来的。有话以后再说，你看，大伙儿都动手了！”她只晓得怪上官瑾，她不知道自己刚才也是只顾说话。

这时卓不凡、上官瑾、马庄主带来的几十骑回民，已从两翼包抄上来，弩箭纷飞，射住了阵脚。回民骑兵中并已有一部冲入阵中，与娘子军会台一起。杜真娘、上官瑾，两把柳叶刀，一柄描金扇，削兵器，点穴道，锐不可挡。

话分两头，柳剑吟等突如其来，索家父子吓得面无人色，可是他们到底老奸巨猾，乘着外面混战，叫那些骡车辘重排列道旁。他们两父子带着十多个卫士，便抛弃家属奔逃。他们希望仇家一辆辆骡车搜索时，他们便能逃掉性命。

可是天算不如人算，回民骑兵，包抄而上，已自封了退路。索家父子不敢逃窜，给迫得退回一辆小骡车中，扯过家丁衣服，往身上便披，希望混过。

其时柳剑吟一柄青铜剑夭矫如龙，在人堆中左冲右突，找寻索家父子。他一眼瞥见卓不凡尚在拼斗，对手武功，似乎相当精强，急驰向前，待要助卓不凡一臂之力。

卓不凡见柳剑吟向自己这边驰来，扬声喊道，“柳兄，你自干你的事去，这个小子不在我的心上！”他梅花剑法忽地展开，真如万点梅花，四面八方都是剑光。铁大鼎虽是清廷中一流高手，武功仅略次于沙鸣远与喀图音，却如何挡得住卓不凡独步海内的剑法。凭他会多少盘手招式，也成无用。只听得呛啷啷连声响亮，他刀上的锯齿，已全给削断。剑光影里，卓不凡又是一声长啸，紧接着的却是铁大鼎一声惨号，他的右臂已被卓不凡齐肩斩断，鲜血四溅，奇痛彻骨，立时扑翻在地，昏死过去！

卓不凡扬声大笑，与柳剑吟联在一起，两柄长剑，如长江大河，滚滚而上。那边厢，杜真娘与上官遵也杀入重围，当者僻易。只是他们却不认识索家父子，又不愿杀伤太多。上官瑾在混战中，顺势点了一人的麻软穴，夹颈抽将起来，喝问他索家老贼的所在，偏偏那人也不知道，气得上官瑾将他当作兵器，抡将开会，登时了结。

这里索家这彪人马已是阵脚大乱。丁晓夫妻也都杀出人堆，四处找寻索家父子。

天色苍茫，人影零乱。丁晓道：“我们一辆辆骡车找去，不怕找索家老贼不到！”

柳剑吟游目四顾，忽然笑道：“不必这样费事，你们跟我来，他们躲在那辆小骡车上。”原来柳剑吟为人老练，他见那辆小骡车旁边集结着十来个人，给人群冲散了又聚拢回来，便料到其中必是藏着那些奴才的主子。

柳剑吟如风翻云涌，哪消片刻，早已给他杀开了一条血路，带领丁晓夫妻冲到那辆小骡车旁边。但到了此时，他却又突然凝身止步，对丁晓道：“你们赶快上去手刃仇人！”丁剑鸣的血仇，须得了晓亲自来报。

丁晓这时双眼通红，一剑直进，保护索家父子的卫士已纷纷奔逃，有一个武师不知进退，还上前阻截，丁晓不由分说，太极剑“抽撤连环”，分心便刺，不过几招，便把他刺了个透明大窟窿！

丁晓夫妻纵到车旁，伸手便掬，索志超给丁晓一把擒将过来，身躯还在挣扎；索善余给姜凤琼夹着，却连动也不会动，原来这老家伙年近七十，给捉着时，已活活吓死了。

丁晓擒了仇人，扬声喝道：

“索家父子已经了结。我们冤有头，债有主，其余的人都不干事，索家的眷属尽管到定边府去。索家的家丁们放下兵刀，也准逃命！”此言一出，立刻兵器抛满地上，索家的喽啰纷纷逃跑。

柳剑吟虎目滴泪，痛声说道：

“丁师弟，你的儿子今天终为你报了大仇，你也可以瞑目了。”丁晓这时心酸泪涌，反说不出话来了。

卓不凡凑上前来，缓缓说道：

“丁晓，你的家仇报了，大仇却还未报！我们还要毁掉爱新觉罗氏（满清）的皇朝！”

姜凤琼把死了的索善余扔在地上，吐了口唾沫，也挨近丁晓身边，拉着他的手温柔说道：“晓哥，让索家老贼像狗一样死去吧，我们是人，我们还要做人所应当做的事情。把一切像索家父子那样的狗东西，在人的中间清洗出去。”

丁晓长剑一挥，把索志超头颅斩下，大声说道：

“你们说得对，我们还有大仇未了。大伙儿跟义和团走吧！”

于是一行人默默无声，又在黑暗前进了！

第一回 师兄弟沙漠奇逢

“玫瑰花开象云霞，
果子比碗还要大，
啦——

客人呀，你的口儿干了吧？

请下你的马，这里有甜甜的哈密瓜。”

歌声杂着驼铃，飘荡在黄沙漠漠的空际。几匹骆驼，拖着沉重的步伐，在塔克拉马干的大沙漠上行走。一个哈萨克青年纵声高歌，歌声方歇，驼背上另一个青年笑着骂道：“伊士达，还没有把你渴死呀？唱这样的歌，我给你唱得喉咙都焦啦！”

伊士达也笑着答道：“亏你和我们住了这么多年，还不懂得我们哈萨克人！我们哈萨克人呀，在最苦的时候，也笑得出来！”另一个哈萨克青年插口说道：“伊士达，你说得好。只是，你唱这支歌未免太不对景啦！你看前面尽是大大小小的沙丘，找一根草都难，你呀，在这个鬼地方，却提起什么哈密瓜，你这不是存心呕人吗？”

伊士达忽然装出生气的样子，骂他道：“麦盖提呀，你居然敢骂我们的地方是鬼地方？你在草原上出生，在草原上长大，足迹遍天山南北，难道我还不知道我们草原上有多好多美的东西。你别尽瞧这里是沙漠，我给你数数看：那像孔雀一样翠蓝的孔雀河，河边两岸家家户户梨园里压弯了树枝的梨子；甜得像马奶一样的吐鲁番葡萄；阿克苏、喀什的桃和杏；还有一提起就引得你流涎的哈密瓜。哪一样不是好东西？哼，瓜果还算不了什么呢，我们还有白云似的羊群，拖着长辫子的大地上最美的姑娘。啊！麦盖提，走过这个沙漠，我陪你去找你那美丽可爱的牧羊姑娘。”

麦盖提昂头说道：“你别数啦，要数我们的好东西呀，一天也数不完；我们还有阿尔泰山在阳光闪耀下的金子；昆仑山流下的玉河，在岩石上就镶着石榴一样红和百合花一样白的宝石，使流水都变得斑斓。只是这些东西都快要给满洲鞑子拿去啦！”

开头责备伊士达的汉族青年接声说道：“所以我们要把他拿回来。麦盖提，你别笑我想得太怪，我还想总有一天，我们会把天山的雪水引到这个沙漠，那时呀，我们不但保住所有的好东西，我们还会添出许多新的好东西来！你的牧羊姑娘再也不怕黄沙吞下她的羊群，一定会笑得更美丽更可爱！”

伊士达一下跳到那个汉族青年的骆驼上，抱着他道：“杨大侠，你的心比我们最好的宝石还要好上万倍，你是汉人，可就像我们哈萨克族的兄弟一样，不，简直要比兄弟还要亲！你帮我们打了这么多年仗，现在还累你陪我们走这个大沙漠。呀，我真愿意亲亲你。”

被称做杨大侠的带笑斥责他道：“别胡闹！我是领队，我要下命令啦，大家不准多说话。现在越来越热，我们水囊里的水不多啦。说得口干了，又要多喝水，那可不成呀！”伊士达伸伸舌头，跳回自己的骆驼，响动皮鞭，像一个顽皮的孩子似的伏在驼峰上做鬼脸。

这位被哈萨克族人称为杨大侠的，名叫杨云聪，是天山上晦明禅师的大弟子。晦明禅师，不知是什么时候从中土来的，他隐居天山之巅，精研剑法，采集了各家各派之长，独创了一百四十八手天山剑法，回环连用，奇妙无穷。杨云聪父亲是明代忠臣之后，为避“阉祸”（明嘉宗时，太监魏忠贤守政，

称为阉祸。)逃到新疆,得人指点,将儿子送给晦明禅师为徒。从八岁到十八岁,一共学了十年,已尽得天山剑法精髓。

十八岁那年,杨云聪开始下山,在天山南北路,游侠仗义,抑暴锄强,和牧民们成为好友,那时正是顺治入关后的第七年,中原已定,清廷开始侵略西北,新疆各族,纷起作战。杨云聪就加入哈萨克军中,帮助他们抵抗清兵。打了六年,终因寡不敌众,自新疆中部一直退至南疆,被迫进了塔克拉玛干大沙漠。哈萨克部分成了零星小股,四处逃散。杨云聪这一股只有八个人,合乘四匹骆驼。伊士达和麦盖提是哈萨克族两个出名的年青勇士,也在这小股之中。这两个人天性乐观,虽在危难之中,也坚信哈萨克族一定不会长久受人欺负。他们虽爱说笑,可也振奋起同行者疲乏的精神。

漠漠黄沙,无边无际。他们在大沙漠里行了多天,还是未见人家,水囊里的水也越来越少。阳光射在黄沙上,烫得骆驼也热得喘气。幸好到了傍晚,天气就渐渐凉快下来。杨云聪找到一道小沟,沟底已经龟裂。杨云聪用手往下插了几插,拨开浮沙,抓起一把泥沙,看了一眼,说道,“今晚我们就宿营在这个地方。”

架好帐幕之后,大家喝了几口水,送下干粮。杨云聪道:“这小沟的泥土虽然干燥,但却可能是个水源,伊士达和麦盖提,今晚辛苦你们一趟,从这条小沟走下去,找找那里有没有水源。”在沙漠里找水源,可得有很丰富的经验,要不然,到处乱掘,找不到水,那可是白费力气。伊士达和麦盖提熟悉沙漠,就如熟悉他们自己的家一样。叫他们去找水,杨云聪自然可以放心了。

沙漠气候变化很大,中午酷热,晚上却寒冷起来。杨云聪等了许久,尚未见二人回来,猛然想起,这两个人匆匆出去,身上还是穿着单衫,虽然他们有一身武功,也怕他们抵御不住。杨云聪拿起两件老羊皮袄,步出帐幕,正想叫唤,忽然听得伊士达口哨之声,急忙赶去,只见寒星冷月之下,他们和一个汉族青年打得十分激烈。两人连连退后,显见不支。而那个汉族青年背后影影绰绰的好像还有十来个人。

杨云聪大吃一惊,这两个人武功,在哈萨克族中数一数二,那和他对敌的一定是武林高手了。他未带兵器,一跃而上,两手抡开两件老羊皮袄,向那人当头罩下,那人剑法好不迅捷,一个回身拗步,剑锋已避过杨云聪的“铁布衫”招数,直刺过来。杨云聪“噫”了一声,两件皮袄左右一卷,疾似飘风,只听得“嗤”的一声,皮袄给撕破一块,而那人的剑也给夺了出手。杨云聪叫道:“你是不是楚昭南师弟?”那人满面通红,在地上拾起宝剑,迈前一步,看清楚后,急忙行礼,说道:“啊,怎么杨师兄来到此地!”

楚昭南是一个孤儿,后杨云聪三年上山,是晦明禅师的第二个徒弟。杨云聪下山之后的第三年,他也学满了十年,下山行侠,到现在也有三年了。

杨云聪六年未见师弟,此际忽在沙漠相逢,心中大喜,一把拉着楚昭南道:“师弟,你几时下山的?也不告诉我一声。师弟,几年不见,你的武功大进了。居然能把我的老羊皮袄也撕破一块。哈,哈!”他却不知楚昭南使的是一把宝剑,名唤游龙剑,和自己所使的断玉剑一样,同是晦明禅师所传的宝物。楚昭南手使宝剑,只两招就被师兄夺出了手,非常尴尬。杨云聪热烈招呼,他却是有句没一句。杨云聪道:“你是不是和那些人一同来的,今晚和我们住在一起罢。”楚昭南道:“我们有要紧事,要连夜赶路,往北边去,我们只是想要一点水。”杨云聪道:“你们没水啦?”楚昭南点了点

头。伊士达上前拉着杨云聪，用哈萨克话说道：“你这师弟好没道理，我们辛辛苦苦掘出了水源，他跑过来要独占。看你的面上，要不然我们真不给他。”杨云聪听后，很不自然，看了楚昭南一眼，心想：“怎的他变成这样的人？”本想训他一顿，只是久别重逢，又兼和他来的人也已上前，不想令他当众丢脸，说道：“既然掘出了水源，就大家分吧。”他问伊士达道：“水源在哪里？”伊士达一指，只见在沟边的石缝中，水一滴一滴的流下来。麦盖提这时正拿着一个大皮囊，在旁边盛水。

杨云聪过去，并指一戳，用“铁指禅”功夫把岩石插开，水象一条泉般的射出来。即是这样，也守到半夜才装满六个皮袋。再想装时，水已没有了。在装水时，帐幕中其他五个人也都出来，问长问短。杨云聪在这时间中，竟没有什么机会和师弟说话，就是和他说，他也是支吾以对，问不出什么来。他只是说在北疆混了一些时候，想找师兄，可没有找着。倒是杨云聪很健谈，告诉了他这几年的经历。楚昭南非常用心地听，而且还不时发问。

杨云聪一看水源已涸，微微笑道：“总算不错，居然有六袋之多。好，师弟，你们那边有十二个人，但你们北去，路程也较短，就分给你四袋吧，你看公不公平。”楚昭南连声道谢，叫同伴背起水袋，回到他们的帐幕，装上骆驼，连夜便走。杨云聪问他有什么要紧事，他总不肯说。杨云聪以为他的事和他同来的那人有关，也不便再问。

杨云聪别过楚昭南后，又走了三天，尚未走出沙漠。伊士达道：“幸好这么多天来都没有刮大风，要不然一场大风，就算人畜无恙，但沙丘改形，也会迷路。”话还未了，忽然一阵阵风从西方吹来，黄灰色的沙雾向东方飘去。杨云聪道：“幸好是微风。”伊士达道：“也不能不防备！”杨云聪正想找地方钉好帐幕，避过风头，忽然远处驼铃叮当，还有马嘶之声，杨云聪道：“奇了，听来好像有几十个人，又不是买卖季节，哪里来的这么多客商？”等了一会，那群骆驼队已走了近来，前面还有两匹蒙古马领着驼群。马上的人一个竟是自己的师弟楚昭南，另一个却是满人装束的汉子。驼背上那些人这时也都跳了下来，汉人满人都有，个个手里拿着兵器。

杨云聪蓦然一惊，上前喝道：“师弟，你又走回来干吗？”楚昭南面色一沉，指着杨云聪对那个满人说道：“他就是领着哈萨克叛乱的杨云聪！”那满人把手一招，几十个精壮汉子倏地冲了过来，把杨云聪等八个人围在核心。

第二回 劫后忽逢奇女子

这刹那间，杨云聪又惊又怒。他惊恐的不是自己生命的危险，而是关心同行的哈萨克人。他自信以他精妙的剑术，闯出一百几十人的包围，尚非难事。何况他几年来出生入死，早已把生命置之度外了。可是他却不能不为同行的伙伴担着心，他们都是哈萨克族最优秀的青年，敌众我寡，若然折损在这一望无际的大沙漠中，那可比损失一百个羊群还惨重。他惊恐，他更愤怒，他愤怒的是自己师弟楚昭南，年纪轻轻，正是有为之年，心灵却像腐烂的苹果，他居然变节投降，给敌人带路，要把自己的鲜血染红他的顶子。

然而这也只是一刹那间之事，惊恐与愤怒的情绪，电光石火般在他脑子里一闪而过。时间不容许他思想，敌人的兵刃已经劈刺来了。就在这刹那间，他大吼一声，一柄短剑蓦然出手，“迎风扫尘”，展出天山剑法中的精妙招数，四面一荡，登时有几个敌人的兵刃，给扫出了手。

杨云聪猛如怒狮，一口短剑，精芒电闪，在敌人的包围圈子里左冲右突，不一会就碰着自己的师弟楚昭南。楚昭南叫道：“师兄，你过我们这边来吧，何苦去帮那些哈萨克人！”杨云聪一剑劈去，喝道：“我没有你这样的师弟！”楚昭南连退三步，又道：“天命已定，满清已在北京坐稳龙廷，中原百万明军全部瓦解、回疆叛乱，也快敕平。你带着几个人，奔驰大漠，又成得了什么事！”杨云聪咬着牙齿，刷！刷！刷！连刺三剑，骂道：“无耻之徒，为虎作伥！”一剑紧似一剑，把楚昭南杀得手忙脚乱。

楚昭南在拼命招架中，忽地一声长啸，在旁助战的清兵，像退潮般两边分下。杨云聪正在奇怪，只见一个满洲军官，策马上来，离开他们还有七八丈的光景，蓦然在马背上腾空掠起，手持着一把奇形怪状的短兵器，当头插下就象苍鹰一般，杨云聪大怒，双足一顿，也平地拔起短剑，“举火燎天”，往那人的兵刃上一搭撩，只听得当的一声，那人的兵刃，已给震出了手。就在此际，杨云聪身子悬空，猛见一股寒风，直射上来，他顾不了伤害敌人，以绝顶轻功“细胸巧翻云”之技，倒蹦出去，轻飘飘落在地上。回头一看，只见楚昭南也刚落在地上，横剑四顾。刚才乘虚进袭，救出那家伙的正是自己的师弟。

杨云聪目闪精光，重凝浩气，短剑倏翻，要和两个人打在一起。那满洲军官名叫纽祜庐，乃是长白山派风雷剑齐真君的门下，手使一把丧门锏，能当五行剑使，又可作点穴搦用，在八旗兵中，武功数一数二，满清的宗室年青的将领多铎，论起辈份，还是他的师侄。他自入关以来，罕逢敌人。最近才给调到新疆，帮助伊犁将军纳兰秀吉，平定回部。他也是因自恃过甚，不知杨云聪天山剑法的神妙，所以一见面就凌空下击，想显一手给楚昭南看，哪料轻功跳跃之术，正是杨云聪所长，方一交锋，就几乎死在杨云聪剑下，他不由得气焰全消，骄气尽敛，执起“丧门锏”，打点精神，施展平生所学，再和杨云聪缠斗。

这样一来，杨云聪倒不容易得手了。纽祜庐的丧门锏，飘来晃去，时而当刀剑劈下，时而当判官笔指来。所指的全是人身三十六道大穴。更加上精通天山剑法的楚昭南，一面在旁牵制，一口长剑紧紧跟定杨云聪，一面随时提醒纽祜庐，叫他如何应付，就好像教练一般。楚昭南的功力虽浅，远不如杨云聪，但因他熟悉本门剑法，做教练指挥纽祜庐协同作战，却是甚为不错。两人这一配合缠斗，倒把杨云聪绊得很紧，不让他脱出身来，援救其他的哈

萨克人。

这时大漠上已陷于混战之中，杨云聪只听得伊士达和麦盖提这两个哈萨克勇士呼喊叱咤之声，敢情已是打得十分激烈。他勃然大怒，剑法一变，凌厉无前，剑光闪闪，缤纷飞舞，盘旋进退，起落变化，不可名状，不可捉摸。楚昭南虽然知道这是天山剑法中的回旋连环剑法，但因为杨云聪越展越快，迅速之极，而且是把招数折散来用，令他目不暇给，自顾不暇，哪里还能提醒纽祜庐。

杨云聪越战越勇，忽地楚昭南使了一招“极目沧波”，剑尖斜指，杨云聪轻轻一闪，短剑已乘虚直取中路，楚昭南回救不及，本来万难逃脱。不料杨云聪下手之际，忽见楚昭南满面恐惧之容，心中一软，剑尖在他胸前轻轻一点，只割破他的衣服，不伤他的皮肉。短剑迅又收回，叫道：“师弟，你还不悔悟过来吗？”

杨云聪心地纯厚，他想起同在天山之际，楚昭南在技艺上有不明之处，常向自己请教。师兄弟感情本来就很好。而且他又是个孤儿，先是为晦明禅师一个俗家师弟收养，后来才送上山的。杨云聪见他可怜，也就特别照管他。不料他下山三年，却变成这个样子，杨云聪想：他定是年少无知，给坏人诱叛，因此手下留情，仍想劝他改过。

不料这样缓得一缓楚昭南分外留神，剑法乘势反击，更为紧密。而纽祜庐的丧门铗，所使的也尽是毒招。两人又连吹胡哨，叫来了十多个清兵再把杨云聪围在核心。这时近处又传来哈萨克人惨叫之声，想是已有伤亡。杨云聪鬢眉倒竖，怒极气极，天山剑法一紧，倏前倏后，立时剑光择霍，酣战中好几个清兵中剑倒下。纽祜庐和楚昭南二人，也屡遇险招，只觉寒风缕缕就似在面前划来划去！

正打得十分火热，极度紧张之际。忽然间，大漠上黄沙四起，有人大叫“狂风来了！”杨云聪吃了一惊，纽祜庐和楚昭南已收起兵刃，跳出圈外。霎那间，狂风刮地而来，一望无际的大沙漠上，尽是黄灰色的沙雾，像数百里重厚厚的黄幕，遮天蔽地，白日青天，顿成黑夜，沙雾中只见人影幢幢，四处奔逃。各自去抢骆驼，找帐幕，或寻觅蔽掩之地。

杨云聪高声大叫：“伊士达！麦盖提，你们在哪里？”但在狂风呼啸中，他的声音正如孤舟之淹没于海洋，哪里有人答应。就在此际，杨云聪又觉背后被沙石猛击，他这一惊非同小可，若是沙漠上的沙丘被风移动，任武功再高，也会被活埋丧生。

危急中他避过风头，发足狂奔。他虽在新疆多年，却未曾在沙漠中过过日子。本来若碰到这样大的风，最好是掘地成沟，躲在其中。假如刚好碰着沙丘落上，那当然没命。但若不是这样凑巧，沙石在上面刮过，却是无伤。而且纵算沙土积有几尺厚，风过后也可以挖出来。杨云聪却没有抵御风沙的经验，只是狂奔。他的轻功虽然超卓绝伦，却怎样也不及狂风的迅疾。跑了许久，还是在狂风威胁之下，衣裳已被沙石刮破，神志也渐迷糊。这时忽闻有水声潺潺，杨云聪精神一振，心想：莫非是找到了沙漠中罕有的湖泊，他循着水声，奋力跑去。猛然间，风势骤大，狂风挟着大量的黄沙，似千军万马，疾涌而来，中间还有着几块大石头，落下时正击中了他。杨云聪筋疲力倦，脑袋欲裂，大叫一声：“我命休矣！”挣最后一口气，奋力一跃，只觉落足处软绵绵一片，人也立时昏了过去。

也不知过了多久，杨云聪才悠悠醒转。神志初复，便觉幽香缕缕，沁人

心肺。杨云聪睁眼一看，发觉自己竟是躲在一个帐幕之中，帐幕四周堆着鲜花，中间竟是一位穿着猎装的少女，背向着自己，捧着一卷书在阅读。

疑假疑真，如梦如幻。杨云聪几乎要叫了出来，但他久经战斗，处处小心。他双眼一瞟，假装未醒，细察动静。

那少女不知他已醒转，仍在低声吟哦。杨云聪细听，那少女正在念一首词。词道：

“楚江空晚，恨离群万里，恍然惊散，自顾影欲下寒塘，正沙净草枯，水平天远。写不成书，只寄得相思一点。料因循误了，残毡拥雪，故人心眼。

谁怜旅愁荏苒，漫长门夜悄，锦箜弹怨。想伴侣犹宿芦花，也曾念春前，去程应转。暮雨相呼，怕蓦地玉门关重见。未羞他双燕归来，画帘半卷！”

杨云聪是忠臣之后，幼读诗书。在天山学艺，也未曾丢荒功课。一听就知是南宋词人张炎咏孤雁的一首词。他想：这少女处在塞外，想是寂寞极了，孤独极了，所以才念这一首词！

正思想间，帐幕外又走进一个少女，向猎装少女问道：“小姐，那人醒了没有？你有什么吩咐吗？”猎装少女掩卷说道：“还没有醒吗？你去看看，他还有没有出冷汗？头上的热退了没有？若有冷汗，你就给他换衣。”那进来的少女“哟！”了一声道：“小姐，你专差遣我去服侍这个臭男人，我可不干。”杨云聪想：这走进来的少女大约是个丫环，猎装少女定必是富豪或官家的小姐，要不然就是部落会长的女儿。

猎装少女“呸”了一声说道：“你几时学起汉族小姐的派头了，我们满洲女儿，从不研究什么男女授受不亲这一套，你别瞧我喜欢读汉人诗书，我可不喜欢他们那些虚文俗礼。再说，你留心闻过他身上的气味吗？怎说他是臭男子。”那个丫环掩嘴笑道：“小姐的口越来越厉害了，专拿我们做下人的来打趣。是啊！他一点也不臭，还是个美男子呢！”猎装少女板着脸道：“别胡说，我是见他佩的短剑乃是宝物，想他定有来历，这才救他，你知道什么？”那个丫环又道：“是呀，我什么也不知道，只知道小姐还没有如意郎君！”猎装少女给她逗得笑了出来，笑骂道：“你再胡说，看我不撕破你的嘴。”

那个丫环向杨云聪缓缓行来，那个猎装少女也转过了面。杨云聪微启眼皮，偷偷一看，只见她美艳绝伦，连那丫环也是姿色不俗。那丫环忽然拍掌笑道：“小姐，他醒来了，偷偷在看你呢！”

第三回 仇人的女儿

猎装少女噗嗤一笑，走近前来。杨云聪给丫环道破，只好睁开眼睛，欠身欲起。不料方一转动，只觉百骸欲散，筋骨酸痛异常。这才知道那一场大风沙，竟使自己受创甚重。急调好呼吸，不敢乱动。猎装少女盈盈笑道：“你已经睡了一天零一夜了，怎么样，很不舒服是吗？”

杨云聪低声道谢说道：“多蒙小姐相救，请问这里是什么地方？小姐又是哪里的人？”猎装少女道：“这里是扎木台，离伊犁不过四百多里。你不必管我是什么人，只顾在我这儿静养好了。你呢？你又是从哪里来的？为什么一个人在沙漠里乱闯？”

杨云聪大吃一惊，自己从新疆北部走入戈壁，原拟通过沙漠，走入南疆，不料却走到西部来。这里离伊犁既近，而伊犁正是清军集结之地，倒不能不分外小心。那丫环见他怔怔的望着，没有回答，又笑着道：“小伙子，尽望我们的小姐做什么，你知道她是谁？哼，说出来要吓你一跳，她叫……”

话未说完，猎装少女急截着说道：“别多口，我叫明慧，前几天带人到这里打猎，刚刚踏进沙漠，不料就遇到弥天卷地的大风沙，幸好这里有一座山峰，挡住风沙的来势，我们的帐幕设备，又都坚固，这才侥幸躲过。”

小丫环又道：“前天黄昏时候，风势转缓，我们到布腾湖去取水，猛然间风沙又大起来，我们看见你没命飞奔，好象和风沙赛跑一样，跑到湖边，你也不知道。我们只见你似羚羊遇到老虎一样，突然跃起，扑通一声，就陷入湖边的泥沼去了。小姐叫我把你拉出来，哼！你满身都是污泥，我们叫马夫给你洗刷半个时辰，才弄干净。而你就象死人一样，什么也不知道！”

杨云聪又是感激，又是羞惭。但蓦然想起，这个叫做明慧的少女，既不肯告诉自己的名字和身世，而看她的气派，有丫环、有马夫，还亲自带人到这里打猎，这可不是普通人家的女儿。她到底是什么身份，杨云聪怎么也猜不透。

小丫环又道：“我们已经告诉你了，你未回答我们小姐的问话呢！”杨云聪道：“我本来是和一大群驼马客商，从北疆来的，走了约十来天，半路碰上大风沙，一个人就闯这儿来了。这并没有什么奇怪呀！”

小丫环抿嘴笑道：“这才真奇怪呢！从北疆走了十来天，应该到了沙漠中部，从中部走到这里，少说也有五六百里，看来你的脚程真可以和羚羊比赛了。”

明慧小姐微微一笑，从衣底抽出一把精芒夺目的短剑，说道：“小丫头见识太少，不必理她。看你有这样一把宝剑，一天跑几百里也当不是难事。我看你的武功一定很好，待你气力恢复之后，教几手给我好吗？”小丫环插口道：“是呀，我们的小姐顶爱武艺，许多教头都不够她打呢！”杨云聪听得“教头”二字又是皱了皱眉头。

这时外面又进来了两个婢女，捧进一大瓢酸马奶给杨云聪喝，杨云聪正饥饿，也不客气的喝了。猎装少女道：“你刚刚醒转，还不能说太多话，再静养两天吧，待你好后，我和你去玩。”

杨云聪静养两天，果然气力完全恢复。在这两天中，明慧和那个小丫环陪在他的身旁，与他聊天解闷。明慧既通武功，亦解文事。杨云聪与她谈得很是投机。只是一碰到谈及两人的来历时，大家都把话头绕了开去。

第三天，杨云聪已能走动如常了。明慧小姐带他步出帐幕。杨云聪只见

帐幕附近果然有一个湖泊，想来就是她们所说的布腾湖。湖的东面，有一座山峰，太阳透过乳白色的云，照在山峰上，倒影泛在碧彼荡漾的湖中，真是日丽风和，一点不像刮过大风沙的样子。湖上有成群的野鸭和水鸟在悠闲的游来游去，时而发出悦耳的鸣声。云团般的羊群在草地上吃着草。湖边有二十多个猎装男女，挥着皮鞭高唱牧歌。他们见明慧小姐出来，都恭恭敬敬地行礼，对杨云聪更是十分注视。

杨云聪微微一震，问道：“这些都是你带来的人吗？”明慧小姐点了点头，把话头绕开去道：“你看这里真是沙漠中的绿洲，伊犁河畔，都没有这样好的风景！”杨云聪叹口气道：“这地方一片寂静安详的气氛，真像世外桃源一样，要是没有兵戈多好！”明慧道：“你又在发什么感慨了？你不愿意有战火兵戈，为什么又要佩着宝剑，还练了那么一身武艺？”杨云聪道：“假如没有人将战火带到新疆，我们也不会拿刀弄剑！”明慧小姐美目流盼，忽然盯着杨云聪道：“你是哈萨克族还是维吾尔族？我看你好像是他们军中的。”杨云聪面色忽变，问道：“假如我是你的敌人的话，你后悔救了我吗？”明慧笑道：“我和你一样，也不愿意打仗，你可能是我们一族的敌人，但不会是我的敌人！”

正说话间，忽然山的那边，传来的马铃驼铃之声，明慧小姐道：“如果有人来到，问起你时，你就说是迷了路的牧人，给我救起来的，记得吗？”杨云聪一看自己身上，穿的是一套牧民衣服，知道是明慧小姐给他换的，暗赞她想得周到，点了点头。明慧又把短剑递给他道：“这把剑还给你，想你不会拿来与我为敌。”杨云聪低低说道：“我永不会伤害你！”

这时山坳处转来一彪人马，为首的跨着高头大马，威风凛凛，竟是一位满洲将军，杨云聪一见，几乎叫出声来，此人非他，正是伊犁将军纳兰秀吉，他是带清兵侵入新疆的将领之一，杨云聪在领哈萨克人抵抗清兵的战斗中，曾和他交过手。杨云聪低下头来，眼望别处。只听得纳兰秀吉叫道：“明慧，你爸爸打了胜仗回来咯！路过这里，听说你在这里打猎，怎么样，猎得什么东西送给爸爸？”

杨云聪这一惊更是非同小可，想不到这位救自己性命的少女，竟然是纳兰秀吉的女儿。猛然间！他好像觉得非常空虚又非常失望！但随即另一个念头升了上来：自己负着重大的使命，要重新聚集哈萨克人，战斗再战斗！自己不能给他发现，假如发现了，立刻就得想法逃跑。他试试活动自己的筋骨，觉得力气充沛，他抚着短剑，充满了勇气！

这时纳兰秀吉已带领人马，走到湖边饮水，明慧的从人跳着笑着，唱着满洲的战歌迎接他们。杨云聪咬紧牙齿，但立即想到：“何必恨这些人，他们也都是受欺骗而被骗来的啊！”他混入了人群之中，也假作唱歌舞蹈，希望避过他们的注视。

正在这个时候，忽然有两个清军军官，像喝醉酒一样，拥舞过来，在杨云聪肩头重重的撞了一下，杨云聪本能的运起内力往外一迫，那两个军官跌跌撞撞的直给碰出丈许，才收得住脚步，大声喝道：“他是谁？”原来这两个军官看见他牧人打扮，杂在明慧小姐的从人中，觉得有点特别，故意来试他。

明慧小姐急忙拦上去道：“他是维吾尔族的牧民，你们不要难为他！”这时纳兰秀吉的士兵和明慧小姐的从人都已静了下来，注视着这突然的事变！

杨云聪镇静得很，迎接着两个军官的注视，朗声说道：“我是从库尔罕来的牧民，我的羊群和同伴，都给前几天刮的大风沙打散了。我是你们的格格（满洲话尊贵的姑娘）救的。”明慧应声给证实，两个军官兀是将信将疑。

纳兰秀吉目不转睛地盯着杨云聪，忽然右手一扬，一支袖剑向他射来，杨云聪略侧身躯就避过了。纳兰秀吉大叫：“这是奸细，赶快拿下！”他身边的几个满洲武士，立刻四面跃出，准备合围，作势擒拿。原来纳兰秀吉和杨云聪的队伍作战过，在阵上见过一面。此时见他牧民打扮，觉得有点面熟，但又记不起来。后来试他一支袖剑，见他避暗器的身法，极为轻巧，绝非一个普通牧民可比，因此马上醒起，立刻下令把他生擒。

杨云聪陡然大喝一声，迎着扑上来的满洲武士，一接一扭，咔嚓一声，把那个武士的手腕硬生生的折断下来，那个武士痛得杀猪般的大声号叫，杨云聪理也不理，“啪嗒”一声，把他搥在地上，转了半个圆圈；又接着第二个武士攻来的拳头，轻轻一扯，把他活捉过来，又是大喝一声，将他抡了起来，一个旋风急舞，把那武士胖大的身躯，直向湖心掷去，只听得“扑通”一声，激起了一股浪花，吓得纳兰秀吉目瞪口呆。

这时清军武士，已纷纷扑了上来，杨云聪身手何等敏捷，看势头不对，短剑铮然出手，一掠数丈，反向纳兰秀吉扑去，附近几个上来拦阻的军官，在他举手投足之间，或受短剑所伤，或被点了穴道，哪里拦阻得住？霎眼之间，他便扑到纳兰秀吉面前。

纳兰秀吉武功，也着实来得，迎面就是一拳，杨云聪脖子一扭，他趁势就来夺杨云聪的短剑，杨云聪何等厉害，手腕一翻，短剑直刺出去。这时，耳际忽听得纳兰小姐的喊声：“爸爸，爸爸！”杨云聪心中一软，略转手腕，剑锋在纳兰秀吉颈边斜刺出去。纳兰秀吉虽然身经百战，但这时只觉颈项凉飕飕的，冷气沁肌，也吓得失了三魂七魄，手脚酸软。杨云聪左手手指如戟，在他腰际“涌泉穴”一点，立刻把他挟了起来，大声喝道：“你若要性命，赶快让我出去！”清军士卒，见主将被擒，哪敢拦阻，杨云聪一声长啸，飞奔而出，觑准一头骏马，猛然飞掠上去，左手手肘一撞，就把马上军官撞跌下去，右手仍然挟紧纳兰秀吉，策马奔驰，清兵投鼠忌器，不敢放箭，只得也用快马追赶！

杨云聪马跑得快，转瞬已把清兵抛在后面，只有一骑马紧紧跟着后面。杨云聪回头一看，只听得清脆如银铃的女声叫道：“你已逃得性命，还挟持我的爸爸做什么？”这女的正是前几天救出自己性命的纳兰明慧小姐！

第四回 女侠飞红巾

杨云聪怔了一怔，看着纳兰明慧策马飞驰而来，声音颤抖，满面凄惶，顿时失掉了主意。这个敢在十万军中来去自如，勇敢果决的奇男子，如今给一个少女哀怜的目光所惊住，思想像一股浪潮重击着另一股浪潮，他想起被无辜欺负凌虐的哈萨克人，而自己所挟住的正是哈萨克人的大对头；他又想起在帐幕中那温馨的几个晚上，想起自己的性命，就是这个异族少女救生。他突然勒住了马，回过头来，一伸手，解开纳兰秀吉的穴道，将他掷在地上，迎着纳兰明慧说道：“小姐，你的父亲在这儿，他丝毫没有受伤，你可放心了吧！”

纳兰秀吉吁喘着气，望着女儿，不知道这是怎么回事。纳兰明慧将父亲扶上了马，冲着杨云聪说道：“谢谢你。”杨云聪冷冷地道：“用不着谢！你救了我的性命，我还你的父亲，我们谁都不欠谁的恩情。”两腿用力一夹，骏马嘶鸣，头也不回，在草原上疾驰去了！

杨云聪口中说得那么斩钉截铁，心里却是充满怅惘。他感到生命的充实，又感到感情的空虚！他是一个英雄，但却不是一个超人，他驱逐不开心头的情影，他不敢想起她是“仇人的女儿”，然而这却是一个残酷的事实；那样一个温柔明理的女子，却有一个双手沾满血腥的父亲。

杨云聪迷迷惘惘的策马飞奔，向南疆驰去，火红的日头渐渐西移，天边一抹晚霞，映照着大草原，发出霞辉丽彩。杨云聪喃喃自语道：“白天就快过去，黑夜又要来了！”蓦然间他觉得又倦又饿，他今早在布腾河畔，夺命之时，抢了一个军官的马，却没有抢他的干粮。在心里所恩，迷惘策马之际，饥饿，像一个隐蔽多年的敌人，没有出来袭击；现在红日西移，“隐蔽的敌人”出来了！他感到饥饿的袭击了！

一阵晚风吹来，杨云聪依稀听得前面有马铃之声，心想：若碰到客商就好了，他伏在马背上，轻拍它的颈项，那马骤的放开四蹄，风驰电掣般追上去，追了一会，见着前面有两匹白马，马上人骑术精绝，杨云聪人倦马乏，虽然拼命冲去，却总是追不上他们。

杨云聪正在大感失望，忽然前面那两骑马放慢了脚步，并辔而行，杨云聪大喜，催马赶上，只见一骑马上，是一个俊俏的姑娘，头上包着一条红巾，迎风飘荡；另一骑马上，则是一个年青的小伙子。杨云聪正待开声相唤，忽听得晚风中断断续续飘来的话语：

“飞红巾，我为什么要催着马儿赶路呢？……让我多活一刻……你不也是没有幸福吗？……哎，飞红巾，你真的这样忍心吗？”

前面飘来了一声叹息，充满着女性的温柔，两匹马更慢下本了。

杨云聪心头一震：“飞红巾？难道前面的少女，就是草原上闻名的女英雄？”飞红巾是罗布族老英雄唐努的女儿，真名叫做哈玛雅，她骑术剑术两俱精妙，常驰聘于天山南北，像杨云聪一样，也是塞外的传奇人物，因她喜欢披着红巾，在马背奔驰，因此得了飞红巾这个绰号。杨云聪久闻她的声名，可是军旅匆匆，从未与她见过面。

杨云聪虽然饥饿，但也暂时忍住，放松了马，听听他们在说什么。过了一会，只见飞红巾将皮鞭一挥，叫道：“你再给我唱一首歌！”

那年青的小伙子吹着一根芦笙，声音非常凄楚，又好像充满着惧怕和失望，吹了一阵，唱起来道：

“姑娘呀！
记得在那快乐的时辰，
你说你的爱情——比海还要深！
你怎能这么忍心？
要伤害你的爱人？
你称赞我的歌声，
说是草原上的夜莺，
它歌颂你的美丽和聪明，
这美妙的歌声，
你往哪里寻？
你怎能这样忍心？
把我赶上死亡的旅程！”

杨云聪感到一阵颤栗，他突然想起了纳兰明慧，他想：难道飞红巾和这个年青小伙子，也像他和纳兰明慧一样？是爱人又是敌人？但看来又不似呀？正思疑间，那少年乘着飞红巾如醉如痴之际，突然一个拉马缰，纵马飞驰，飞红巾柳眉倒竖，长鞭倏地一挥，叫声：“押不庐，你找死！”少年的马刚一回头，飞红巾长鞭一卷，就把他卷了回来。杨云聪“啊呀”一声，叫了出来，飞红巾回头一望问道：“你是谁？”杨云聪道：“我是一个赶路的旅人。”飞红巾道：“既然如此，你赶你的路吧，别多管闲事！”杨云聪纵马上前，抱拳说道：“女英雄，恕我粗鲁坦率，我的干粮和水都没有啦！你若有多余的话，能不能给我一点？”飞红巾望了杨云聪一眼笑道：“你这个汉人很好，不会做作。”随手在皮袋里取出一包干粮，连同水壶抛过去道：“这包干粮给你，水你可不能喝完。”杨云聪喝了几口水，送下干粮，将水壶抛了过去道：“谢谢姑娘！”飞红巾道：“好，你走吧！我不要和你一路。”杨云聪应了一声，策马斜刺冲出，过了一会只见飞红巾和那少年，又策马飞驰，霎忽赶过他的前头，飞红巾不断挥着皮鞭，似乎在威胁那个青年快走！

杨云聪满腹狐疑，十分不解。心想：这飞红巾在南疆大大有名，不管她是怎么回事，我都要探个究竟。要是得她合作，抵抗清兵，也多一臂之力。杨云聪也是骑术极精，暗暗跟在飞红巾后面，保持着刚看得见的距离，走了不久，天色渐黑，飞红巾似乎很熟道路，径自策马走到一个古堡垒前面，将马系在路旁崖石上，和那少年携手进入堡垒去了。

杨云聪在外面兜了一个圈子，其地已脱出沙漠，草原上水泊并不难找，杨云聪找到了水，让马饱喝了一顿，自己也饮了几口水，送下剩余的干粮。养了一会神，将马系在水泊之滨，施展轻功，夜探古堡。

其时已是一钩新月渐近中天，杨云聪借着月光，看那古堡上面，刻有“烽火台”三字，杨云聪通晓历史，知道这是中国古代行军所筑，用木和黏土建成高高的金字塔形的东西，草原沙漠，道路易迷，古时的军队就筑此来表示各地的距离，兼作“指路标”和“休息所”之用，有事之时，在上面的戍卒，燃起烽火，又可互相救应。新疆的烽火台多建筑于唐时，北疆甚少，南疆较多，加以日久年深，大半坍塌，若非熟悉道路的人，很难算准宿头，利用“烽火台”歇息。

杨云聪双足一点，象大雁般掠上堡垒，这堡垒共有两层，上层露天，可供戍卒眺望，下层方是人马安歇之处。杨云聪到了上层，蹲了下来，短剑轻轻一插，穿了一个小洞，伏下偷看，只见飞红巾和那少年正在下面，他们取

干草点起了一堆火，似乎谈兴很浓。

飞红巾见上面有些泥土簌簌落下，瞧了一瞧，并没发现什么，说道：“这堡垒也太古老了，风一吹泥土就剥落下来。”但她还不放心，随手一挥，杨云聪急闪过一边，用掌风一震，只见有几枚银针跌在露台之上。心想：“那飞红巾好厉害！她也提防到上面穿有小孔，有人偷看，所以放出飞针。若是我不避开，怕要瞎了双目。”

杨云聪震落银针，再伏下来。飞红巾见毫无动静，也不再起疑，杨云聪只听得飞红巾喝道：“押不庐，你还有什么话说？”

那唤做押不庐的少年道：“飞红巾，你怎净听别人的说话，却不信我的说话？你是我最爱最爱的人，我怎能暗害你的父亲？唐努老英雄在阿克苏草原，骤遇清兵，受了包围，激战三天三夜，我都陪着他老人家，后来清兵人多，破了我们的阵形，冲到唐努老英雄的帐篷，把他杀死，我痛心之极！你怎能怪我？”飞红巾道：“胡说，我的父亲何等英雄，岂有同一帐篷，你能逃出，他却不能逃出？而且我听得长老说，他有凭有证，证实是你引清兵夜袭，并将他暗害的！再说，如你不是做贼心虚，为什么远远逃避，不敢回到部落？”

押不庐忽然抽噎起来，带着哭声说道：“飞红巾呀，你怎能一点也不信我，你是明理的人，你想想看，你父亲是我们一族族长，清兵夜袭，当然先要捉他。我不和他一道死，是我不对，你骂我做儒夫，我不反抗。但你要说我暗害他，那却是太冤枉了呀！你知道族里的几个长老都和我不同，他们陷害我，所以我不敢回来。但你来捉我，我不是亲自来见你了吗？飞红巾，你不要赶我去送死呀！”

这时飞红巾似乎有点意动了，声调也缓和了许多，低声说道：“押不庐，长老说，他们有凭有证呢！你和我回到部落去吧。若是他们误会的话，我请他们饶你便是。”押不庐道：“长老有什么凭证，说我暗害族长？”飞红巾道：“你们受包围时，我正到帖马儿泊去联络，我还未回到部落，就得到长老报信，要我先捉你了。”押不庐道：“那你也还未见到什么凭证，怎能轻信。飞红巾呀，你放我走吧！要不然我和你一道到草原飘泊去，我天天晚上，给你唱歌！”飞红巾说道：“咱们的长老是正直的人，说什么你也要回去和他们对质！”她话虽如此，可是声调已更柔和。押不庐又取出芦笙吹了起来，吹完一曲，轻轻说道：“飞红巾，你还爱我吗？”

杨云聪正听得出神，忽然堡垒外好像有脚步之声。杨云聪耳目何等聪敏，顾不得再听，站了起来往外一瞧，只见四条人影，已逼近堡垒。就在此际，下面飞红巾一声冷笑，喝道：“押不庐，你不许动。我看是什么人敢来袭击姑娘！”

第五回 古堡夜战

那四个夜行人正行近堡垒，忽见堡门倏地打开。夜色沉冥中一条红巾迎风飘拂，显得特别鲜艳夺目。飞红巾左手持着一条马鞭，右手拿着一柄宝剑，一声不响，站在门的正中，就如古代一个女神的石膏雕像。大漠之夜，寒星闪闪，衬着这个少女冷艳的容颜，令人不期然的感到一股寒意。杨云聪伏在堡垒上层，向下观望，心想：先看看飞红巾的技艺如何。

那四个夜行人骤见飞红巾仗剑现身，反给慑住了，一时不敢动手。飞红巾突的冷笑一声，左手马鞭刷的一响，一个夜行人竟给卷了过去，飞红巾向外一挥，把那个人抛出数丈开外，头破血流，这才骂道：“先把你这奸细击掉！”原来这人是罗布族人，那另外三人则是清军武士，飞红巾一见就知他带领清军武士来捉拿自己的。

飞红巾出手如电，那三个人全吓了一跳，兵刃急急出手，围了上来。飞红巾冷笑声中，左鞭右剑，盘旋飞舞，独战三名武士，毫无惧色。

这三名武士功夫委实不错，一个使单刀，一个使铁拐，另一个使的更是奇门兵刃虎头钩，施展开来，分进合击，势也很是惊人。只是飞红巾比他们更厉害，近用剑挑，远用鞭击，左鞭右剑，全是进手的招数。杨云聪看得啧啧称奇，连连赞叹。飞红巾果真的是名不虚传。称得上大漠中绝无仅有的奇女子！

战了片刻，飞红巾攻势剑法凌厉，一口剑寒光闪闪，护身进招；一条鞭响声呼呼，更如怪蟒毒龙，张牙舞爪，凌空飞舞，那三名武士，给她迫得团团乱转，用尽本领，也不能迫近八尺以内！

飞红巾正在占上风之际，忽然红巾一拂，扭头叫道：“你出来作什么？”原来是她同行的那个少年押不庐，象小偷似的，静悄悄的溜了出来。飞红巾一个旋身绕步，长鞭倏地收回，回身反手打出，只听得“哎哟”一声，押不庐已给鞭梢扫中腿弯，跌倒地上，这还是飞红巾手下留情，只用一二成力，只用鞭梢轻轻扫他一下，要不然他焉能活命？

飞红巾一鞭扫出，口中嚷道：“你赶快自己爬回去，要不然我可要再打你了！”押不庐呻吟嚷道：“飞红巾：你好狠啊！我是想出来帮你的忙啊！你怎的把好意当成坏心！”飞红巾不理不睬，宝剑划了半个弧形，一转身又拦住了三般兵器！

就在飞红巾回身对付押不庐之际，那三名武士以为有机可乘，使虎头钩的从侧面一跃扑进，一招“青龙出海”，就向飞红巾胸口扎去，飞红巾宝剑一格，只听得“咔嚓”一声，虎头钩上的月牙断了两齿！那使铁拐的和使划刀的这时也双双从中路攻到。飞红巾宝剑划了半个弧形，挡过虎头钩，余势兀是未衰，把单刀铁拐也荡了开去！使虎头钩的不知死活，兵刃一沉，照准飞红巾腰肋再扎，飞红巾勃然大怒，左手长鞭一个横扫，喝声“撒手”，那柄虎头钩已飞上半空，飞红巾猛的一掠而前，刷的一剑刺出，把那名武士捅了个透明窟窿，短剑自前心直透后心！

使虎头钩的武士，在三人中本领最强，近身厮拼，不一两招，就送了命，其他两人，惊心动魄，那敢争前，并肩一立，铁拐横敲，单刀侧击，且战且退，连打胡哨，似乎是在召唤救兵。

杨云聪在古堡上看得分明，只见古堡远处，两条黑影，飞驰而来，一看竟是“八步赶蝉”的上乘轻功，不禁大诧！怎的大漠之中，夜深时分，还有

这样的高手前来。难道他们就是清军武士的帮手；但以自己所知，关外武士，长于击剑骑射，轻功最好的，也不能达到这样的境界。这份轻功，显明是汉人中的内家高手，有这样功夫的人，又岂肯为虎作伥？

飞红巾也似乎瞧见这两条人影了，招数一紧，长鞭连挥，把那两人裹着，剑光鞭影中，只听得一声清叱，飞红巾猛的跃起，长剑一个“乌龙搅海”，那使单刀的武士，看也未看得清，胸口便中了一剑，扑地而死！那使铁拐的乱扫一拐，便想奔逃，但哪里还来得及。飞红巾长鞭一卷，又把他的铁拐夺了出来，反手一鞭，这名武士的天灵盖立被打裂，惨叫一声，脑浆流了满地！

这时那两条人影，一前一后，已赶到来。杨云聪大吃一惊，前面这人竟是自己的师弟楚昭南。杨云聪心想：原来他在沙漠大风沙中，逃出了性命，又到这里打什么坏主意了。我倒要看看他和飞红巾又有什么“过节”。（即曾结过什么怨之意）

飞红巾挥剑扬鞭，连毙三名武士、一名叛徒，快意之极。这时见楚昭南蓦地来到，面色倏变，扬鞭指道：“楚昭南，原来是你！”楚昭南道：“是呀，飞红巾姑娘，咱们已快有三年没见面了，难为你还记起我。”飞红巾冷笑一声，说道：“听说你投了满奴，在清军中，很是得意。”楚昭南面上一红，强笑说道：“飞红巾，你一直都不知我的心意，我还不是为了你？”飞红巾刷的一鞭打去，叱道：“胡说八道，你既投了满奴，你就是我的敌人！”楚昭南反身一跃，避过长鞭，冷笑道：“你所爱的那个歌手，比我更不如！他要投降过去，人家也只把他当做一个小脚色！”飞红巾气得柳眉倒竖，喝道：“甘心作贼，休要多言！”刷！刷！刷！长鞭直扫，宝剑横挥。

杨云聪听得大为诧异：原来楚昭南竟是和飞红巾相识的，听这些话，似乎他们之间还有一段恩怨。大约是楚昭南有意于飞红巾，飞红巾却爱上了那名歌手。杨云聪不禁替飞红巾十分不值，以这样一位大漠女英雄，追求她的人和 she 所爱的人，却都是灵魂卑劣的东西。

楚昭南连避数招，飞红巾越打越急，楚昭南苦笑一声，游龙剑铮然出手，叫道：“飞红巾，是你迫得我动手！”飞红巾一声不响，刷的又是一鞭扫去，楚昭南飘身一晃，宝剑上撩，鞭梢立刻给截去一段。飞红巾怒道：“有宝剑也不怕你！”左鞭右剑，展开了轻灵的招数，竟然和楚昭南打了个平手。

楚昭南一声长啸，剑法一变，迅如闪电雷飙，在剑光鞭影中欺身直进。飞红巾也娇叱一声，长鞭挥舞，短剑盘旋，两般兵器，攻守相连，配合得妙到毫巅，楚昭南天山剑法，虽然神妙异常，飞红巾的招数，变化也极为繁杂，大战数十回合，都是未能得手。

杨云聪在上面看得极为惊奇。刚才见飞红巾打败三个武士，虽然佩服她的武功，还未觉得有什么特别之处。如今见她应付楚昭南神妙的剑法，仍是挥洒自如，这才知道她确有独到的技艺。她能左右两手，使两种不同的兵器，丝毫不乱，只此一点，在第一流好手之中，已是难找！只是楚昭南功力较强，又有宝剑，久战下去，飞红巾只怕要抵挡不住！

飞红巾力战楚昭南，全神贯注，无暇旁顾。和楚昭南同来的那个人，竟然走进了古堡，把押不庐扶了出来。押不庐受了一鞭，却只是稍伤皮肉，并不碍事，出来之后，就和那人急急奔逃。飞红巾一见大怒，待去追赶，却又被楚昭南的剑光罩住，脱身不得。而且因为这一分心，楚昭南还抢了先手，剑招催动，有如长江大河，攻势绵绵不绝！飞红巾迫得凝神防御，那两人已在她的身边一掠而过！

正当此际，古堡上一条黑影，突的疾冲而下，就如半天飞下一头大鸟！押不庐正在奔逃，蓦觉肩头一紧，好像给五支铁钩钩住一样，痛彻心肺，刚叫得一声：“罗大哥，快来救我！”肋下已给手指一戳，顿时全身软麻，瘫在地上。

这冲下来的正是杨云聪，他把押不庐制服之后，双掌一搓，就迎上了楚昭南的同伴。这人名唤罗大洪，是关内的独脚大盗。后来多尔袞带清兵入关，收罗满汉武士，把他收揽了去，纳兰秀吉进军新疆，又把他要去，在帐下当一名牙将。现在是楚昭南的副手。

罗大洪正领着押不庐奔逃，忽听背后叫声，回过头时，押不庐已是倒在地上，又惊又怒，藤蛇棒连忙出手，打头顶一个盘旋。棒挟劲风，呼的一声，向杨云聪拦腰扫去。杨云聪一扭身，藤蛇棒贴身而过，说时迟，那时快，罗大洪棍棒还未收回，杨云聪已扑入怀中，罗大洪急用棒头敲击，杨云聪大喝一声，双手抓去，一照面就用大擒拿手把他双腕拿住，手指用力一捏，罗大洪惨叫一声，浑身无力。杨云聪把他抓起，随手一抛，不再管他死活，径自去救飞红巾。

飞红巾正在吃紧，听得叫喝声也无暇顾望。猛然间楚昭南忽然收招急退，飞红巾正自惊奇，忽听得一声大喝：“站住！”睁眼看时，只见一个人疾如飞鸟，拦住了楚昭南的去路。

楚昭南见师兄双手空空，心里虽然惧怕，还希冀仗剑逃生，游龙剑狠狠刺来，杨云聪怒道：“你还敢与我动手？”双掌飞扬，在剑光中直劈过去，霎时之间，就拆了二三十招，飞红巾赶了过来，看得惊异不已：怎的这个人竟敢空拳来斗楚昭南的宝剑？她想出手相助，只是这两人厮杀得极为激烈，身形迅疾之极，连帮手都插不进去！

楚昭南许多功夫都是杨云聪代师传授的，杨云聪就是闭着眼睛，也熟悉他的剑招变化，他还是仗着宝剑，才能拆到四五十招。时候稍久，就感抵挡不住，正想设法逃命。杨云聪手腕一翻，劈手夺了楚昭南的游龙剑，双指向上，就点了他的“愈气穴”。回身笑道：“姑娘，这个人交给你了！”飞红巾双目闪光，见杨云聪正是日间向自己讨水喝的人，翘起拇指道了一声：“好”，就请杨云聪牵着楚昭南，她自己拉着押不庐同进古堡。

飞红巾睁眼看着楚昭南，喝道：“原来你这厮真是投了清军，现在还有什么话可说？”楚昭南一声不响，眼光直盯着她。飞红巾双指向前一伸，喝道：“先把你的招子废掉！”伸手就要挖楚昭南双目。

第六回 女侠与叛徒

飞红巾手腕一抬，伸出双指，正要挖楚昭南眼珠，忽觉胳膊酸麻，杨云聪轻轻伸手，将她手腕托住，飞红巾诧异道：“你这是干吗？”杨云聪微笑道：“他是我的师弟！”飞红巾睁大眼睛，问道：“你是哈萨克人？”杨云聪道：“我叫杨云聪，我帮哈萨克人打仗，惭愧得很，打败了，现在我要到南疆去，纠集南疆的哈萨克人，再和清兵决个胜负！”飞红巾跳了起来，叫道：“啊！原来你就是杨大侠，我的爸爸，生前一直称赞你，只是没有机会和你见面！”杨云聪微微一笑，正想说道：“我久仰你的大名。”飞红巾又抢着说道：“你想把他放了吗？”说罢，伸手向楚昭南指了一指。

杨云聪哈哈大笑，也指着押不庐道：“姑娘，你肯把他放走吗？”飞红巾怒道：“当然不肯！”杨云聪道：“那你还问我干吗？”你要押他回部落，我也要押我这个不成材的师弟回到天山。”飞红巾面上一红，知道自己说错了话，怀疑杨云聪会徇私情，给他反问回来，当然默然不语。

杨云聪面色一端，双目炯炯，迫视着楚昭南，说道：“昭南，你不记得天山学艺的时候吗？师父和我是怎样对你？你是一个孤儿，我爱护你就像爱护自己的弟弟一样。师父又是怎样教训你，他难道没有再三叫你记住自己是贫苦人家出身，要你技成之后，替草原上的牧民做一点事？难道他没有再三叫你记着，千万不要仗着自己的技艺，去替官府当差，欺压穷苦的人？”楚昭南避开杨云聪迫视的眼光，默然不答，杨云聪沉声说道：“师弟，我这是最后一声叫你，你若再不悔悟，你就是我的敌人！我不用把你押回天山，也可以惩罚你。你告诉我，是你自己甘心投靠胡虏，还是受了别人的引诱？投靠胡虏，欺凌自己的同胞，哼，这比替官府当差更可恶！”楚昭南低声答道：“两样都不是。”杨云聪怒道：“那你是怎样过去的？”楚昭南向飞红巾一指，说道：“你问她！”飞红巾勃然大怒，执起马鞭，一鞭扫去，骂道：“是我叫你投降胡虏的吗？问我？”杨云聪道：“姑娘，你别动气，你就告诉我他是怎样认识你的吧！”

飞红巾道，“三年前，我们的部落里来了一个小伙子，他说是晦明禅师的徒弟，我们就把他收容下来啦！他常常借故和我亲近，我也把他当成兄弟一般，哼！谁知他没安着好心眼！”杨云聪心里笑道：“如果他只是想追求你，那还不算坏心眼。”飞红巾“哼”了声，继续往下说道：“那时我们正和清兵打仗，很需要人，像他那样武艺高强的小伙子，我们尤其看重。哪料不久我就看出来啦，他并不是诚心帮助我们打仗来的！”楚昭南大声说道：“那时在你们的部落，我杀的清兵，不是比谁都多吗？”飞红巾冷笑道：“如果是你和我在一队，你就比谁都勇敢；如果不在一队，你就没精打采啦。你杀清兵好像只是杀给我看似的。”杨云聪眉头一皱，飞红巾继续说道：“你的剑法在我们那里，那是谁也比不上的。可是，一到危险之时，你的剑法就只晓得拿来保护自己。杨大侠，你领哈萨克人打过这么多年仗，你当然懂得，打仗的时候，不是靠一两个人，打起仗来，全军就是一个整体，要配合得十分适当！”杨云聪点点头道：“是的，姑娘你很懂得打仗！”飞红巾又道：“可是你这师弟呢，他只晓得自己！只晓得自己逞威风，很少去救援别人，有一天，他和我不是编在一队，而是和我的哥哥同在一队，忽然间中了清兵的埋伏，被包围起来啦，形势十分危险，他急起来，一个人挺剑就冲出去，仗着他的剑法，居然给他冲出重围，可是我的哥哥却给围了三天三夜，为了

救死扶伤，掩护同伴，我的哥哥受了十处箭伤，浴血死战。后来我们及时赶到，给他解了围。救出了许多族人，但我的哥哥却已救治不了，过两天就去世啦！”杨云聪大怒，骂道：“混蛋！”飞红巾道：“打那件事之后，我对他就有说不出的讨厌。可是我的爸爸却原谅了他，说他到底是个客人，见到危险，自己逃出来也无可非议。只要他继续帮我们打仗，我们也就不必责怪他啦！比如没有他来帮忙又怎样？那次受围，你的哥哥还不是逃不了一死。我的爸爸很爱我们兄妹，他都原谅啦，我也就不再说了。只是我一走近他，就好像闻到一股臭味，我可以原谅他，但却实不愿接近他。”杨云聪道：“这样，过了不久，他就逃跑啦，是不是？”飞红巾点点头道：“正是这样！”杨云聪又气又恼，抬头一看，见楚昭南眼中蕴着泪珠，心中又是一软。想道：“楚昭南人很聪明，又是孤儿。因此，当在天山之时，师傅和自己都对他特别宠爱。也许正因如此，就造成他的任性和自恃，下山之后，更没人教导他，他品质中坏的一面，就慢慢暴露出来，终于走上了歧途。这，自己也应该负一部分责任。自己是他的师兄，知道他下了山，却不派人找寻他。虽说当时军旅匆匆，无暇及此，但终是一个遗憾，若他在自己身边，也许不会这样做。杨云聪想了一会，蓦然说道：“昭南，按说我应把你杀掉，念在你是我的师弟，我留一个机会给你，你若能改过自新，我就把你放走！”飞红巾怒道：“只说说那可不行，谁敢担保他真能改过自新！”杨云聪继续说道：“你自己细想一会，然后告诉我们，你错在什么地方，投降清兵那是一个大错，但在这件大错之间，早已经有许多错了！比如说，你只是为着这个姑娘而打仗，虽然作战勇敢，也是错误。”杨云聪沉吟半晌，再道：“我不提你啦，一个人的错误，要他自己去细想，自己去挖掘出来。投降胡虏这个大错，是许多错误的总因，你要把错误的根挖出来！”杨云聪面色十分庄严，飞红巾看着他明亮的眼光，听他这番话，其中似大有道理，本想反对，也转口说道：“就由他去想吧！”

这霎那间，楚昭南心中一阵激荡，师兄的话，似乎是在他的心中响起警钟。猛然间，前尘往事，涌上心头，他想起刚下山之时，也曾仗着本领，做了几件侠义之事。后来听说飞红巾是大漠中第一个美女，武艺又十分高强，不禁起了求偶之心，千里迢迢，找到了她的部落，本以为以自己这样英雄年少，和飞红巾那可真是天作之合。不料飞红巾却越来越疏远自己，不久又发现她爱上了那个歌手，那个漂亮的却是卑贱的歌手。他想到这里，不禁又抬起头来看看那押不庐，押不庐正在呼呼的打着鼾，睡得像个死猪。楚昭南轻蔑的笑了笑，心里说道：“这个人有哪点比得上我，飞红巾却爱上了他！”直到此际，他还不清楚飞红巾为什么不爱他，心中仍是有着一股愤愤不平之气。

现在都还这样，那个时候，更是可想而知！那时他恨不得把飞红巾和押不庐全都斩死；可是飞红巾的武艺和他不相上下，押不庐又经常和她在一起，他没有下手的机会。同时他又发现唐努老英雄渐渐地疏远自己，虽然对自己还算客气，但重要的任务都不交给自己，只把他当做一个普通的战士看待。那时，他不止一次怨骂！哼，我楚昭南的剑法，谁比得上，他却把我如此轻视！起初是在心中怨骂，后来就渐渐说出声来。有几个和他气味相投的“朋友”，听了他的怨骂，就劝他道：“以你这样的英雄，何必在这里受气，若说是为了飞红巾，飞红巾这个小狐狸可又有了心上的人。”于是有一天，那几个人带他去见一个伪装驼马商人的清军军官，一说之下，就把他拉过去了。

这几个人原来都是清军的奸细。那时楚昭南还这样的想：我一朝得志，要把你这飞红巾气死。他没想到从此就越陷越深，变成了替清兵屠杀草原上善良牧民的刽子手。

此际，楚昭南越想越乱，师兄威胁的眼光直迫着他。他想起师父师兄对自己的爱护，心中起了一阵悔意。但自己的错在什么地方呢？满洲人已坐稳了江山，要想建功立业，不替朝廷出力又替谁出力呢？在清军这两年中，他给灌输了一套“学成文武艺，卖与帝王家”的思想，师父师兄的话已渐渐抛在脑后了。甚至他还把当时追随唐努老英雄，抵抗清兵的事，看作是少年的冲动。

杨云聪见他久久不语，又迫他道：“昭南！你想得通透没有？你知道不知道，你究竟错在什么地方？”楚昭南本想抗声说道：“我没有错！”但他害怕师兄的目光，也害怕飞红巾手上的长鞭。他想：“师兄还好，飞红巾这个野女郎，脾气可坏透啦，我和他们争辩，她真会把我打死！”于是他转口说道：“师兄，待我再想一想！”杨云聪叹了口气道：“我的性子也是太急，一下叫你想通想透，那也真难。好吧，我索性给你两天功夫。我们先陪这位姑娘回到她的部落，然后我再带你走。那时你该想得有些眉目了！”杨云聪心想，楚昭南曾追随过唐努老英雄，那边有他当年的战友，带他去那里，让他见见旧时战友，听听唐努老英雄的壮烈事迹，可能会把他感动，帮助他发现自己的错误。可是楚昭南一听这话，却不由得害怕起来。他知道罗布族人，把清兵恨得刻骨。他们若知道自己是清兵的军官，一个人一块石头就会把自己打死。于是他暗暗盘算逃走之法。

这时已过三更，古堡外夜风低呼，杨云聪整日奔驰，又挨了大半天的饿，大病新愈，不觉打了几个呵欠！飞红巾道：“杨大侠，我和你轮流守着这厮吧，你先睡片刻，到五更时我唤醒你。我再去睡一个时辰，明天晚一点再赶路。”杨云聪道：“还是我先轮值吧，你去睡。”飞红巾道：“我生长草原，跑惯沙漠，我并不觉得疲倦。”杨云聪见她好胜，笑了一笑，伸手在楚昭南的“软麻穴”上就重重点了一下，说道：“不妨事了，你看着他，到五更时分叫醒我。”

在飞红巾轮值的时候，楚昭南想跟她说话，飞红巾总是不理不睬，有时还挥手上的皮鞭。楚昭南心里气极，暗自调好呼吸，运内力来解开自己被封闭的穴道，杨云聪也是过于大意，他只知道楚昭南在天山时还没有自解穴道的本领，不想楚昭南在这几年中，功夫已经大进，虽未比得上他，可是运气解穴，却是不难，大约过了一个时辰，他已气达四梢，心中大喜，正想发难，忽然听得杨云聪在地上叫了一声：“师弟呀！”

第七回 歌手的死亡旅程

楚昭南猛然一惊，杨云聪叫了一声，翻了个身，又睡觉了，原来说梦话。飞红巾瞪了楚昭南一眼，恨恨说道：“你的师兄在梦里还记得你，你却尽不向好！”楚昭南噤声不语，暗想：怎的这样糊涂，把师兄都忘记了。幸好自己尚未发难，要不然纵打得赢飞红巾，给她一喊，师兄一定惊醒，自己即算逃得出古堡，也会给他擒回！这时他穴道已解，但仍装着不能转动自如的样子，低声嚷道：“飞红巾，给我一点水。”飞红巾不理不睬，楚昭南又大声叫道：“渴死啦！给我一点水！”飞红巾骂道：“渴死活该！你这小子，成心要把你的师兄吵醒。”刷地一鞭横扫过去，楚昭南挣扎着躲避，“哎呀”一声，伏在地上，趁这时候，偷偷地从怀里掏出一小包东西。飞红巾毫不注意，皮鞭在空中挥动，噼啪作响，骂道：“你赖死，还不起来？”

杨云聪给他们一阵闹，果然醒了过来，睡眼惺松，在那里问道：“飞红巾，出了什么事？”飞红巾道：“没有什么，你睡吧！”楚昭南又叫道：“师兄，我要一点水喝！”杨云聪道：“飞红巾，就给他一点吧。”飞红巾瞪了一眼，将水囊递过，说道：“好，瞧你师兄份上，给你水喝！”楚昭南用臂弯夹着水囊，作了转动艰难的样子，俯下头来，“嘟嘟”的喝了几口水，右手却偷偷一捏一弹，把那小包东西弹进了水囊。

杨云聪这时已经醒转，睡意消失，坐了起来，说道：“飞红巾，轮到我当值了！”飞红巾道：“尚未到五更哩！”杨云聪道：“我睡不着了，何必要两个人都守着他。”飞红巾把皮鞭摔在地上，道：“也好，你可要小心点儿！”取出一件披风，铺在地上便睡。杨云聪心里笑道：“真是直率的姑娘！”

过了一会，地上起了鼾声，杨云聪悄声说道：“昭南，你不倦么？你也睡好啦。”楚昭南低声答道：“我听师兄的教训，正在想呢！”杨云聪甚为欣慰，说道：“也好，你就好好想吧。”楚昭南垂头闭目，状如老僧入定，杨云聪暗暗嗟叹，过了一会，杨云聪自己已感口渴，拔开了水囊的塞子，咕咕噜噜地喝了几口水，楚昭南偷偷开眼来瞧，又过了一会，杨云聪忽觉眼睛发黑，身子摇摇晃晃，楚昭南忽然大叫一声“倒也！”托地跳起，闪电般的将挂在墙上的游龙剑抢在手中，杨云聪骤出不意，睁眼看得清时，楚昭南刷的一剑，分心刺到。

原来那小包东西乃是麻醉药，明末海禁初开，已有些西洋药品输入中国，外科用的麻醉药，尤为带兵的将官们所珍贵。楚昭南投了清军之后，屡建功劳，伊犁将军纳兰秀吉见他出生入死，为了笼络他，特别给了他几包药品，告诉地道：“这是麻醉药，如果你中了箭伤，或中了有毒的暗器，要刮骨消毒，用这些药那是最好也不过了。一点也不会痛。”楚昭南当时还笑道：“我虽然没有关公的勇武胆量，若真的要刮骨消毒时，保管不会皱眉头。”纳兰秀吉道：“有备无患，带上一两包总有好处。”楚昭南细问用法，知道这种药品，若然进口，可要比江湖上用的蒙汗药还厉害，当时暗暗记在心里。

再说杨云聪募觉眼前发黑，神志昏迷，这一惊非同小可！他内功深湛，屡经大敌，知道受了楚昭南暗算，急忙一摄心神，刚看得清时，楚昭南游龙剑微带啸声，分心刺到。杨云聪一声大喝，刷地腾起，双掌一翻，左掌直劈楚昭南的华盖穴，右掌一搭，便来抢他的宝剑。

楚昭南料不到师兄吃了麻醉药后还这样豪猛，一个“盘龙绕步”，避过

掌锋，夺路便走，杨云聪眼前一片模糊，强摄心神，听风声，辨方位，身形起处，疾如闪电般地封着了楚昭南去路，双掌翻翻滚滚，硬斗楚昭南的宝剑！楚昭南未曾试过这些药品，只道是药性不灵，暗暗叫道：“苦也！”这回若再被擒拿，师兄一定不会轻饶了。

两人霎时之间，已拼了许多凶恶的险招。飞红巾刚刚入睡，忽闻喊声，托地跳起，一抹眼睛，见杨云聪和楚昭南斗得非常激烈，大吃一惊，拾起皮鞭，拔出佩剑，骂道：“好小子，居然还敢逃跑！”抢了上来，长鞭呼地一响，向楚昭南狠狠抽去！楚昭南冷汗沁肌，师兄一人他也不是敌手，更何况加上飞红巾！暗暗叹道：“想不到我楚昭南年纪轻轻，就命丧此处！”

不料飞红巾不加入还好，一加入反累了杨云聪。原来此时药力发作，杨云聪双眼已看不清东西，只是强摄心神，辨声进击。飞红巾的长鞭刷刷作响，还易辨认，佩剑的击刺劈挡，发出的声响和带起的风声却和楚昭南的游龙剑一样，楚昭南为避师兄的掌力，已中了飞红巾一鞭，飞红巾正暗自大喜，猛的揉身急进，一剑刺去，宝剑从杨云聪身侧刺出，杨云聪忽然大喝一声，身子一翻，双指往剑身一搭，劈手就夺了飞红巾的宝剑。飞红巾大叫：“你这是干嘛？”楚昭南摸不着头脑，还以为师兄念旧情，又一次的救了自己。心中大喜，转身便逃出古堡。

飞红巾大怒，正想喝骂杨云聪，忽然杨云聪“咕咚”一声，跌在地上，叫道：“飞红巾，我受了暗算了！”飞红巾大吃一惊，急忙看时，杨云聪已昏迷不醒人事。飞红巾不知他受了什么暗算，只道是中了喂毒的暗器，但细细检视，衣服并未破烂，皮肉也未受损，心中暗暗纳闷。

这时押不庐也已醒来，见这般情景，莫明其妙。拔开水囊塞子，也喝了几口水。飞红巾见他起来，正想喝他，忽见他也“咕咚”一声倒在地上。心中大骇，知道那袋水已给楚昭南放下毒药，短剑一剑刺去，把水囊刺破，水流触地，霎那就给地下的黄沙吸得干干净净！

飞红巾先摸摸杨云聪的心口，又摸摸押不庐的心口，只见两人的心都在跳动，面上也不见有什么黑气，只是呼呼的睡得很甜，松了口气，索性持鞭仗剑，守在两人身边。

这一守直守到第二天的中午，杨云聪才悠悠转醒，第一句话就问道：“楚昭南这厮逃跑了？”飞红巾点了点头，杨云聪叫声“惭愧！”蹦起身来，活动筋骨，只觉一如平时，说道：“这厮不知是什么时候把蒙汗药偷偷放进水里，哎，这可怪我大过粗心，想不到他会自己解穴！”飞红巾想了一想，说道，“我比你更粗心，他喝水时，伏在地上，敢情就是在那个时候做的手脚。哼！我们两人都粗心，因此都不要埋怨了。谅他也逃不到那里去！”说罢哈哈一笑。

过了一会押不庐也醒转来，见飞红巾和杨云聪谈笑甚欢，又妒又恨又是害怕。哀求道：“飞红巾，你放我走吧！”飞红巾道：“为什么要放你走？你若没有做错，回到部落里去，又怕什么？”押不庐低声说道：“飞红巾，我们总算相好一场，你若另外有了喜欢的人，就让我去吧，我在天涯海角，也会给你们唱歌，求真神保佑你们！”飞红巾大怒，一鞭扫去，喝道：“胡说！你当我是什么人来了！这次回去，若你无罪，我会向你陪罪，但以你这样的人品，我不会再喜欢你，若你真是谋杀了我的父亲。哼，那我可要亲手宰你！你若现在要逃，那可更是找死！我会把你割碎！”押不庐吓得面无人色，战战兢兢，哪里还敢再说半句？

飞红巾押着押不庐上马，对杨云聪道：“你也到我们那里去，我们的族人一定很欢迎你！”

杨云聪道声“好！”跨上马背，就与他们同行。

快马行了两天，第三日走过南疆的“铁门关”，只见一排高山中间，劈开一条隙缝，一条急湍的河流，就从这隙缝中通过。飞红巾道：“这就是我们南疆有名的孔雀河了！”押不庐面色苍白，取出芦笙，又唱起哀伤的歌儿。飞红巾先是皱皱眉头，后又叹口气道：“唱吧！唱吧，让你唱一天，以后再不听你唱了！”押不庐又哀求道，“飞红巾，你不是很爱我的歌吗？你愿意以后永远听不到这歌声吗？”飞红巾鞭子刷地一响但却并不打他，只是作势说道：“你爱唱就唱！再多话，我就要打你了！”

走过了“铁门关”，前面是一大片草原，孔雀河在草地上蜿蜒如带，远处雪山隐现，云彩变幻，两岸垂杨丝丝飘拂，景色雄壮之中，带着旖旎，杨云聪心胸开阔，弹剑长啸。飞红巾道：“快到了！”长鞭遥指，远处已隐隐出现炊烟。押不庐歌声骤止，面色益发苍白。

三骑马在草原上疾驰而过，不一会，只见帐幕林立，许多牧民迎了出来，妇女们小孩们跑在前头，又跳又笑。叫道：“我们的哈玛雅（飞红巾之名）回来啦！”有一队青年弹起东不拉唱到：

“我们的女英雄哈玛雅，
她在草原之上声名大，
孩子们看见她笑哈哈，
敌人们看见她就害怕！
白手巾四边上绣满了玫瑰花，
挥动巾儿歌唱我们的哈玛雅，
草原上的青年人人知道她！
依啦，你看她的马儿跑来啦！”

杨云聪低低说道：“飞红巾，这许多人的歌声比一个人的歌声要好听得多了！”飞红巾眼角潮湿，也低低说道：“我知道！”一跃下马，牵着押不庐，带着杨云聪，缓缓地走进了人群之中。押不庐身子微微颤抖，竭力装出不在乎的神情。

帐篷中最后走出三个老人，须发如银，对飞红巾弯腰作礼，飞红巾跪了下去，流泪说道：“我来得迟了！”老人扶起了她，问道：“押不庐已经回来了，这位又是谁呢？”飞红巾道：“这位就是杨云聪杨大侠！”

旁边的人一阵欢呼，青年们围拢上来，三个老人又弯腰作礼。杨云聪知道这三人定是族中长老，急忙答礼。老人道：“杨大侠来，好极了！”长者把飞红巾引进帐中，把押不庐缚在帐外，带杨云聪去沐浴歇息。在草原上作客，主家请客沐浴，那是对最尊贵客人的待遇。

黄昏日落，草原上新月升起，晚饭之后，帐幕外的草地上烧起野火，罗布族的妇女们青年们，弹着各种乐器，围着野火，高声唱歌。歌声苍凉悲壮，令人激愤。一个长老揭开帐幕进来请道：“杨大侠，今晚我们礼祭唐努老英雄！”杨云聪跳起来道：“借一扎香，我也要向老英雄致敬！”长老说：“留待哈玛雅祭过再说吧。”杨云聪跟他走出帐幕，只见飞红巾和押不庐已站在草地上，飞红巾全身缟白，押不庐面如死灰，气氛十分沉重。

第八回 草原夜祭

仲夏夜的草原，天空特别明净，满天星斗，像一粒粒的宝石嵌在蓝绒幕上，远处雪山冰峰矗立在深蓝色的夜空中，像水晶一样闪闪发光。草原上，罗布族人围着野火，围着他们的女英雄飞红巾，也围着叛徒押不庐。草原上已搭起一座高台，高台上放着一个三尺来高的瓷瓶，三个长老跪在瓷瓶之前，默默祈祷。台下鸦雀无声，空气十分肃穆。杨云聪用眼角偷瞟飞红巾，只见飞红巾垂下了头，眼角有晶莹的泪光。杨云聪为她一阵难过。心中暗叹在这样美丽的草原之夜，演出的却是这样沉重的悲剧。

三个长老祈祷完了，默默的站了起来，飞红巾带押不庐走上高台。首座长老伸开双手说道：“押不庐，在唐努老英雄的骨灰之前，你知罪么？”押不庐面如死灰，默不作声。长老手掌一挥，叫道：“带那清军俘虏来！”台下一声应诺，两名罗布族勇士，押着俘虏上台，长老银须飘动，和颜悦色对俘虏道：“你说真话，我们决不害你！”那俘虏回过身来，一面对台下众人，高声说道：“我是清军蓝旗都统阿巴古的卫士，上月在阿克苏草原和你们打仗，激战了三天三夜，我们伤亡很重，还怕你们继有援军，都统本来准备在第二日就拔寨退军。那天晚上，中军进谒都统，说已和你们那边的内应联络上了，随即支出一片竹筒，竹筒上书有地图，还刻有‘第三座帐幕，援军难赶来’十个小字。都统问了一声：那人可靠吗？中军道：绝对可靠，是担保楚昭南的。都统‘唔’了一声，第二晚就抄捷径去夜袭。后来我才知道，第三座帐幕就是你们族长的帐幕。我们打进了帐幕，唐努老英雄只有几个亲兵陪着他，可是他作战非常勇敢，我们的都统本想把他生擒的，给他一连斩杀我们十几名勇士，他自己也是血染战袍，受伤很重。都统见他受了重伤，还是恶战，亲自带领卫士上去围捉，不料他虎吼一声，忽然杀了出来，又斩了我们两名卫士，都统一刀刺进他的胸口，他的兵器也给我们打掉。哪料他全身扑上，抱着都统不放。卫士们乱刀把他斩死，拉了起来，一看，我们的都统也已给他扼死了！我赶紧收拾都统的遗物，退出帐幕，想去报告副领，那料刚出帐篷，就碰到你们一队勇士，拼死来救唐努老英雄，我们一队卫士，只有我受伤被俘，其余全战死了！”

那俘虏讲完之后，台下起了一片啜泣声，首座长老合掌说道：“他的名字是我们罗布族的光荣，他的鲜血保存了我们的儿童和妇女，他不愧是真神阿拉的儿子，他不愧是我们的父亲。他的名字永垂不朽！”台下巨雷般的应道：“唐努老英雄永垂不朽！”杨云聪热血沸腾，心道：有这样英雄的父亲，怪不得有那样英雄的女儿！

长老颂赞完了，待众人静下，又问那名俘虏道：“都统的遗物是你收藏，那片竹筒可在里面吗？”俘虏点了点头，从怀中掏出一片竹筒，长者按了过来，转递给飞红巾道：“哈玛雅，你自己去看！”

飞红巾接过竹筒，低头一看，面色大变。上面刻着的字，正是押不庐的笔迹。虽然她一路上已对押不庐起了很大的怀疑，可是心中有时还希望那是假的。这心情非常微妙，押不庐到底是她曾爱过的人，她实在不敢想象他是那样卑劣的汉子。

首席长老见飞红巾捧着竹筒的双手微微颤抖，走了过来，低声说道：“哈玛雅，我们的族人都看着你！你说该怎么办！”飞红巾蓦地秀眉一挑，面对族人，扬着竹筒说道：“真凭实据已在这儿，害死我父亲的，就是这个押不

庐！”她一个旋身，将竹筒掷在押不庐面前，喝道：“你敢说这个不是你刻的吗？”押不庐颤声说道：“是我刻的！”飞红巾凄厉长笑，叫道：“把他绑起来，我要取他的心肝祭奠！”

这时刻台下鸦雀无声，空气死寂。除了三个长老之外，其他的人，事先不知道押不庐就是奸细。押不庐是许多姑娘心爱的歌手，谁都没有料到，歌声唱得那样美妙的人，心地竟是那么肮脏。青年们又全都知道押不庐是飞红巾的情人，这时除了为飞红巾难过之外，全都怀着又惊奇又战栗的心情，看着飞红巾。

飞红巾拔出短剑，跪在装着父亲骨灰的瓷瓶下面，哭道：“父亲啊！女儿替你复仇了！”在众人注视下，飞红巾倏地起身，抹干眼泪，短剑在夜空中闪闪发光，一步一步，走近押不庐！

押不庐忽然高声叫道：“飞红巾，你准不准我说几句话？”长老道：“若有冤屈，尽可辩解！”飞红巾倒提青锋，逼近一步，陡然停下，喝道：“你说！”

押不庐哈哈狂笑，大声叫道：“飞红巾，你的皮鞭呢？你把我用剑刺死吧，我再不用怕你的皮鞭了！”

“我不想辩解，唐努老族长因我而死，这是我的错，但，飞红巾，难道你就没有错吗？”

“我，押不庐，叫做你的情人，但你动不动就用皮鞭威胁我，事无大小，一切都要听你的话，我哪里像你的情人，只是像一个卑微的仆人，而你就是我至高无上的主子！”

“就是你表示爱我的时候，也总是把我当作不懂事的小孩子。‘押不庐，乖乖的听话啊！’‘押不庐做这样不要做那样啊！’‘押不庐，现在我有点烦闷啦，你赶快给我唱歌吧！’‘押不庐，在我身边，你不用害怕呀！’你瞧，你哪里是将我当作同等的人看待？我像是什么本领都没有的人，全凭你的保护。青年们又把我当成‘暴发户’，好像全因为你飞红巾把我看上，我这才抖起来啦。在我们的民歌里，男的比做太阳，女的比做月亮。但在我们之间，你是太阳，我只是一颗黯淡的星星！好像我若是有一点点光辉，也全是沾你的恩泽！”

“你是值得骄傲的，我们草原上的女英雄，你走到哪里，小伙子们就像众星拱月的围绕着你！可是难道我没有半丝骄傲？难道当我的歌声在大草原飘荡的时候，吸引不着年青姑娘的眼光？”

“飞红巾，你是女英雄，可是我忍受不了！这个时候，楚昭南暗地来见我，叫我帮他的忙，将唐努老英雄捉去，然后向罗布族招降。他说：打了这么多年的仗，人马都疲倦咯，不如投顺了清军，好好地过日子吧。你们这族，最坚决要打仗的是唐努父女，把老的捉住，小的就不敢强硬啦！打仗不打仗，我倒不在乎，但是我成心想气气飞红巾，我要做一桩惊人的事，令她有一天也要求我。现在我知道错啦，飞红巾，但我也只求你饶恕了，你用剑剖开我的胸膛，把你所爱过的人的心肝拿出来吧！”

飞红巾的手突然颤抖起来，她恨极押不庐，她对他的爱已完全消失了，她不是举不起手杀她，完全不是！而是押不庐所说的话，是她以前完全没有想过的！

有一些年青的姑娘们，本来就喜欢押不庐的歌，听了这一番临死前的说话，忽然觉得这个人虽然该死，但也有些可怜，有些姑娘竟低下头来，不敢

看台上的景象！

杨云聪站在台前，清清楚楚的看到飞红巾的短剑轻轻颤动，他也看到了飞红巾性格上的优点和缺点。这是一个复杂的问题，需要好好的和飞红巾讲。

青年们怒叫着，许多人想上台去驳斥押不庐。长老伸开双手，缓缓说道：

“如果为了我们一族的光荣，要你把牛羊都拿出来，你就说连我的母马也拿去吧！如果为了我们一族的光荣，要你去打仗，你就说连我刚长成的儿子也算上一份吧！如果你为大家做事，受了委屈，不要忙着申辩，把事情做好了再说吧！”

“这是我们经书上说的话，在草原上流传了许多年，大家都知道这些话，不是吗？押不庐？”

押不庐低下了头，长老声调高亢，越说越快，斥道：“我们罗布族人都懂得这些话的意思，在真主的名下，在正义这一边，为了大家的事情，我们的一切都可以奉献，难道不是这样吗，押不庐？”

“现在，满洲的军队从关外打到关内，又打到我们的新疆，他们的战马在草原上肆意奔腾，他们的士兵焚烧我们的帐幕，劫掠我们的财物。他们要草原上的牧民像羔羊一样驯服，做他们的奴隶，受他们的鞭笞。除非是完全没有骨头的人，否则没有哪一个愿意这样做！”

“押不庐，我们的族人在抗暴，在流血，他们为了罗布族的光荣，一切都奉献出来。而你却一点点委屈也受不住，而你却要和你心爱的人比赛骄傲！”

“要有什么骄傲呢？害死我们尊敬的老英雄，害死你的兄弟姐妹，替敌人做走狗，这是最最下贱的没有骨头的奴才，亏你还敢说飞红巾！”

“飞红巾，你的父亲在天上看着你，你的族人在台下看着你！现在你是我们族长的继位人，你可以按照你的意思去做。飞红巾，你要怎样去做呢？”

飞红巾高声叫道：“拿酒来！”一个青年捧着一双牛耳大酒盅走来，里面有半盅烈酒。飞红巾左手接过酒盅，右手短剑闪电般地插进了押不庐的胸膛，霎时间，押不庐的鲜血飞射出来，飞红巾用酒盅一挡，装满了满满一盅血酒！

飞红巾短剑拔出，剑尖上刺着一颗鲜血淋漓的人心！一声凄厉长笑，脚尖起处，押不庐尸身滚落台下。

飞红巾提着短剑，捧着血酒。回过身来，缓缓地走到父亲的灵前，三个长老跟在背后，血酒倒在灵前，心肝钉在台上。飞红巾失声痛哭，叫道：“父亲啊！你可以瞑目了！”

大草原上沉默无声，所有的人都低下了头去。忽然间，远远传来了一阵胡笳，马蹄声渐近，东面冲来了一彪人马，为首的挥着一面大旗。把风的罗布族人叫道：“塔山族酋长到！”不一会，西面又冲来了一队马帮，把风的又通报道：“莎车五部联盟代表到！”不到半个时辰，竟到三族酋长和十四个部落的人马，离高台数十步远，一字排开，高台上三个长老脸色大变。

第九回 比武定盟

草原上夜风低啸，台下的野火烧得正旺，飞红巾提着短剑，旋过身来，对着下面的人马，茫然不知所措。长老低声说道：“哈玛雅，先请叔伯上来祭奠。”飞红巾把血酒一倾而尽，朗声说道：“各位叔伯和朋友们，多谢你们从各处赶来，我的父亲虽死犹生。他的鲜血滴在草原上，叛徒的血和敌人的血，也滴在草原上。看到你们一大群一大群的到来，我敢相信，如果我们的血将要流成小溪，敌人的血就要流成大河。草原埋葬我们一个人，就要埋葬他们十个人！我父亲的骨灰在这台上，我父亲的灵魂在你们中间，他聆听着你们的说话，现在请你们上台来吧！”

杨云聪心里赞叹道：“好一个飞红巾！这些人成群来到，看来并不只是参加祭奠。如果他们有什么企图，飞红巾这番话会令他们惭愧！对着唐努老英雄的骨灰，谁都会发誓要消灭敌人吧？”

各族酋长和各部落的代表鱼贯登台，飞红巾向杨云聪招招手，杨云聪默默的跟在后面，众人惊奇的看了他一眼，并不说话，一个个在唐努老英雄的灵前倾下血酒，最后轮到了杨云聪，塔山族的酋长忽然问道：“他是谁？”飞红巾答道：“他就是杨云聪大侠！”众人陡然一惊，塔山族酋长又问道：“他算是代表哈萨克人还是你们罗布族人？”杨云聪亢声说道：“我是汉人，我又是哈萨克的战士和哈玛雅的朋友！我不代表谁，谁抵抗清兵，我就帮助谁！”酋长们和各部落的代表齐声道：“好！”塔山族的酋长缓缓的向三个长老问道：“唐努老英雄死了，是不是他的女儿承继他的位子？”长老反问道：“你难道以为我们的哈玛雅不配吗？”塔山族的酋长正色说道：“飞红巾女英雄威震南疆，谁敢说她不配！可是你别忘记了，唐努老英雄不但是你们的族长，也是我们的盟主。”莎车族的代表接着说道：“我们来祭奠唐努老英雄，我们也想在今夜决定，谁是新的盟主。我们不是不服飞红巾姑娘，可是按照我们的规矩，总得比试一番，那才能推定。”飞红巾急忙说道：“我年纪轻轻，盟主那是万不敢做，我不参加竞逐了，若选出新的盟主，我第一个听他调遣！”萨马儿族的酋长笑道：“那不行！飞红巾女英雄和罗布族的勇士们怎能不参加竞选？我们并不是争夺盟主，而是要公平选出一个大家心服的人，带领我们和敌人打仗！”杨云聪松了口气，心想：原来是这样，只要肯抵抗清兵就成！插口说道：“哈玛雅，大敌当前，谁也不要推让，按照你们的规矩办事吧！”飞红巾看了杨云聪一眼，点头答应。

竞赛开始了。虽然不是性命之争，但也极其惊心动魄，头一阵是摔跤，莎车族的把萨马儿族的勇士摔倒在地上爬不起来，罗布族的勇士又把他摔脱两个门牙。塔山族的勇士又把罗布族的打败，飞红巾是个少女，不便参加，最后没有敢来敌对，正要算塔山族得胜，杨云聪忽然越众而出，说道：“我也算一份，赢了就算是哈玛雅姑娘的！”飞红巾低声说了句“谢谢！”塔山族的勇士名叫阿盖，是南疆第一名摔跤好手，心中怒道：“怎见得就是你赢！”当下跑到杨云聪身旁，说道：“杨大侠，请赐教吧！”

杨云聪微微一笑，双手紧贴膝旁，说道：“你先请！”摔跤是四臂相交，两人互抱，从没有双手下垂，双腿挺直的道理。阿盖奇道：“这样怎能算是摔跤？”杨云聪笑道：“你尽管发力就是，我给你摔倒了就算我输。”阿盖大怒，两腿微弯，膝盖向前一顶，双手扳着杨云聪的身躯便摔！杨云聪喝声：“去！”但不见他扑身手，阿盖已飞闪出一丈开外。众人相顾骇然。阿盖打

了个挺，直起身来，站稳马步，双手一搭杨云聪的肩头，左手前推，右手五指如钩，向下一拉，这是摔跤中很厉害的一招，名为“推窗望月”。杨云聪又喝一声：“去！”阿盖庞大的身躯，又直飞出去，跌了个四脚朝天！阿盖哇哇大叫：“妖术，妖术！”

飞红巾武功深湛，一见杨云聪纹丝不动，便将对方摔倒，脱口赞道：“好个沾衣十八跌的功夫！”这种绝技，非内家功夫已到炉火纯青之境，绝不能为。“沾衣十八跌”的道理正与太极拳的借力打力一样，都是用敌人自己发出的力量去打击敌人。只是“沾衣十八跌”还需要懂得运气反击的功夫，比单纯的借力打力还要难上许多。

阿盖虽然精于摔跤，却不懂得这种内家的上乘功夫，仍然不服，叫道：“你若不使妖术，依正摔跤规矩，把我摔倒，我就服了。”塔山族的酋长是个内家高手，笑骂道：“你不懂得这种功夫就别胡说！”他自忖不是杨云聪对手，不敢出来替下阿盖，只是替阿盖认输，催他回去。阿盖却直挺挺的站在杨云聪面前，并不理会。

杨云聪知他不服，双腿微弯，伸出双手，道：“来吧！”阿盖一把扑去，捉着杨云聪的手腕便扭，杨云聪疾的手腕一沉，脚尖一勾，阿盖力发难收，重心不稳，身子前仆，给杨云聪轻轻一勾，便跌在地上。阿盖站起来，翘起大拇指说道：“好！”又道：“这才是摔跤绝技，我服了！”

杨云聪正想退下，塔山族的大力士德卡出来说道：“杨大侠，我们来比比拳。”此人身长六尺有余，两臂肌肉奋起，屈伸之间，骨骼格格作响。飞红巾突然一掠面前，说道：“杨大侠是客人，不好尽烦扰他，我来和你比拳。”飞红巾腰肢袅娜，玉立亭亭，比起那个巨无霸来，真是相映成趣。

杨云聪一笑而退，德卡道：“哈玛雅，你的剑术驰名南疆，拳脚相搏，可是取巧不得，我一拳可以打死一头骆驼，碰伤了你，那可不好意思。”说罢随手一拳打在一棵小树上，那棵小树果然应声倒下！飞红巾瞥了一眼，若无其事，只是笑道：“树是死物，如何比得溜滑的人！你发拳吧，打死了我，我的族人也不会怪你。”德卡心想，她再溜滑，只要被我拳风扫着一点，就会倒地。而且就算我打不着，她也不会打着我。她若只是躲闪，也算是我上风。忽地一拳打出，飞红巾轻轻一闪，已到了他的背后，玉掌一扬，拍的一声打中他的背心。飞红巾用的是内家重手法，德卡痛得哇哇大叫。但他也好生了得，反手一捞，蒲扇般的大手朝飞红巾便抓，飞红巾轻轻一闪，伸手在他肩膀轻轻一推，德卡踉踉跄跄的后退数步，虎吼一声，一稳身形，即便跃上，双拳齐发，直如巨锤击石，勇不可挡！飞红巾身躯一旋，伸手抓着他的手腕一带，德卡这一击之力，何止千斤，而今给她借力一拉，只觉得身子似腾云驾雾一般，向前直飞出去，杨云聪急展绝顶轻功，身形起处，如箭飞射，一把将德卡接着，放了下来。草原上掌声雷动。德卡是个直爽汉子，先向杨云聪拱手谢过相救之恩情，继对飞红巾一揖到地说道：“姑娘真好武功，俺德卡是心服口服了！”

飞红巾微微一笑，道声：“承让！”堪恰部落队中突然飞出四骑骏马，马上人骑术精绝，在草原上跑了一圈，倏地停下，说道：“我们想领教罗布族勇士的骑术鞭术！”飞红巾接声叫道：“牵我的白马来！”四骑士齐声叫道：“飞红巾姑娘，你也参加比赛么？那么再选三名骑士就够了！”飞红巾的女伴牵出一骑白马，飞红巾飞身骑上马背，抽出软鞭，迎风扫动，噼啪有声，笑着说道：“让我一人领教你们四骑士的鞭术好了！”双脚一夹，白马

腾开四蹄，在草原上飞驰而过。四骑士喝声“好！”四匹马齐向飞红巾冲来，倏地分开左右前后，一齐截击，四条长鞭，眼看着就要打到飞红巾身上。罗布族姑娘大叫起来，忽然马背上不见了飞红巾人影，飞红巾早已躲在马肚底下了。那匹白马中了一鞭，长嘶一声，猛地向前冲去，前面那名骑士，提缰一闪，白马疾地擦身而过，飞红巾闪电般地翻上马背，长鞭一卷，那名骑士尚未看清，已给摔下马背。飞红巾更不放松，反手一鞭，又把一名骑士迫落马背。其他两名骑士都发了慌，策马躲闪，不消片刻，又给飞红巾一一摔倒地上！

塔山族的酋长按捺不住，飞步而出，拦着飞红巾的马头，问道：“姑娘累么？”飞红巾跃下马背，拢袖一揖，说道：“若得酋长赐教，岂敢推辞！”塔山族酋长名叫巴拉，深通西藏天龙掌法，算得是一名内家高手。当下说道，“我想领教姑娘的掌法。”飞红巾道：“那就请你进招吧！”巴拉刷地一窜，快似飙风，双臂箕张，向外一展，左掌掌击飞红巾额门，右掌打出一半，忽化为拳，猛击飞红巾前胸，飞红巾步法轻灵，倏然转身，一个“推手”化解了敌人攻势，双掌轻飘飘的拍去，巴拉肩头中了一掌，急忙沉肩缩腕，他右掌向下一截，一招“金刃劈风”，猛切飞红巾脉门，这一招疾如电光石火，是天龙掌法中反守为攻的绝招，哪料飞红巾盈盈一转，身子竟似随着掌风直飘出去，直如舞蹈一般，十分美妙。杨云聪心念一动，“这掌法竟似在哪儿见过的”，细细一想，才想起自己在天山学技的第三年，那时楚昭南才刚刚上山，师父要自己代传掌法，有一日师兄弟正在喂招对掌，忽然面前现出一位老婆婆，笑道：“好掌法！”叫自己两师兄弟同时向她发掌，她轻飘飘地东转西转，片刻之间，自己就中了她几掌。幸而她毫不用力，并未觉痛。这时，师父已不知什么时候走了出来，笑道：“白太婆，你怎的欺侮小孩子？”那老婆婆道：“晦明，你总不肯和我比试，我以为天山掌法天下无双，原来也不过如此！”师父给她挤得没有法子，只好和她比掌，两个小孩子看得眼花缭乱，连人影也分不出来，忽然那个老婆婆倏地跳出圈子，一声不响，飞驰而去！师父叹道：“这老妪怎的如此好胜！”师兄弟再三请问，才知是师父赢了一掌。

杨云聪一看飞红巾的掌法，蓦地想起老太婆来，不用再看，便知飞红巾一定获得胜，果然不过片刻，忽听得巴拉大叫一声，跌出两三丈外。

第十回 内心的骄傲

飞红巾飞身一掠，疾如弓箭，伸手捉着了巴拉的皮鞋后跟，往后一拉，硬把巴拉拉了回来。巴拉适才与飞红巾比试时，天龙掌法的一百二十六式招数，已用了一半以上，兀是碰不着飞红巾，甚至连她随风飘动的彩裙也捞不着，又急又惊，一下子使出了天龙掌法的泼风盘打三绝招，头一招“乌龙绞柱”，双掌风车般的一转一绞，向飞红巾影身猛扑，飞红巾身子一仰，轻飘飘的随着掌风直冲出去，巴拉喝声“好！”身子一伏，猛的向前一窜，第二招“双龙出海”，双掌齐发，猛击飞红巾后心，飞红巾微微一闪，旋过身来。巴拉双掌打到中途，突然化掌为拳，第三招“登山跨虎”，左拳一封，右拳猛击出去，这一招发招奇速，快若流星，以为飞红巾定避不了，那料飞红巾手掌一扬，托着他的手肘一送，娇喝一声“去！”巴拉水牛般的身躯，腾云驾雾般直贯出去，草原上的人齐声惊呼，巴拉也是灵魂儿飞出七窍。不料飞红巾身法竟是如此之快，将他飞摔出去之后，又将他拉了回去。巴拉站稳之后，抹了抹汗，拱手说道：“姑娘神技，真是名不虚传！我和我的族人，愿诚心尊奉姑娘做我们的盟主！”草原上一阵欢呼，莎车族、萨马儿族和堪恰族的酋长们也纷纷围拥上来，同声道贺。

飞红巾连胜三阵：击败南疆著名的力士，鞭摔四名最强的骑士，又以掌法赢了塔山族的酋长巴拉。每一阵都显出深湛的武功、超凡的技艺。三族十四部落，没一个不心悦诚服，没一个人不深庆得人。飞红巾还待谦让，哪还推让得掉？当下被各族酋长和各部落的代表拥上高台，杨云聪也跟了上去，在她的耳边低低说道：“飞红巾，你就答应他们，当了盟主吧！”飞红巾星眼流波，轻回盼睐，也轻声的对杨聪道：“杨大侠，你可得留在南疆！”各族酋长又围拥着杨云聪道：“是呀，杨大侠，你刚才代表罗布族出场，你可得扶助咱们的新盟主呀！”杨云聪笑道：“凡是抵抗清兵的我都愿帮助。哈玛雅姑娘现在是南疆抗清的主帅，我若留在南疆，当然在她的帐下效力。”众人又是一阵欢呼。飞红巾再祭过父亲，于是和各族酋长及各部落代表，滴血为盟，就了盟主之位。

这一来，大草原上的气氛，顿从悲痛激愤变为兴高采烈，青年男女们围着野火，又唱起那首风行草原的，颂赞飞红巾的歌来。一时间，“我们的女英雄哈玛雅，她在草原之上声名大……”的歌声震荡了原野。

罗布族的长老们见大家兴致甚高，也是十分开心。当下宣布为了庆祝飞红巾当选新盟主，今晚要彻夜狂欢，并许可青年男女们玩“刁羊”的游戏。

“刁羊”是一种把“骑术”和“求爱”联在一起的游戏，青年男女骑上骏马，在草原上追逐，男的在前，女的在后，若男的给女的追上了，可得任由姑娘们鞭打。看来是女的占了“便宜”，但有些男子，想姑娘们鞭打也得不着。原来姑娘们也不是胡乱追逐男子鞭打的，她们追逐的只是自己心爱的人。有一首诗道：“秋夜鸣芦管，歌声遍草原，姑娘骑骏马，长鞭打所欢。”就是歌唱这种风俗的。

杨云聪这时已退至台下，杂在人群之中，跟着他们跳舞歌唱，看着一对对的青年男女，骑着骏马，在草原上互相追逐，玩“刁羊”的游戏，一时间，鞭声噼啪，笑声格格，整个草原都好像充满了欢乐。杨云聪心旷神怡，忽然间他两旁的人群纷纷闪开，飞红巾不知什么时候下了高台，走了进来，含笑招呼他道：“杨大侠，你不玩‘刁羊’的游戏？”杨云聪一阵心跳，急忙说

道：“我的骑术不行，不懂得玩。”飞红巾爽朗笑道：“你别慌，我不是想用鞭打你，他们年青小伙子们借‘刁羊’来求爱，我们借‘刁羊’来练练骑术难道不行么。我最喜欢夜晚的草原，你陪我出去玩玩好吗？”杨云聪满面飞红，自觉多疑，正想答应，但看看周围的青年男女，含笑看着自己，心念一动，转口说道：“那我们就在草原上走走吧，不必骑马了，我们的脚程大约不会输过小伙子们的骏马。”他到底还是避过和飞红巾同玩“刁羊”的游戏。

深夜的草原，夜风送来一阵阵青草的气息，星星象顽皮的孩子，眨着眼睛，好像具有一种诱人的魅力。两人越行越远，不知不觉间，离开了喧嚣的人群，跑到了开旷的原野。背后诵赞飞红巾的歌声还隐隐传来。飞红巾笑语盈盈，似乎开心极了！杨云聪蓦然想起了押不庐的话，轻轻地拉着飞红巾的手，说道：“哈玛雅，恭喜你当了盟主！”飞红巾愕然说道：“怎么你也跟我来这一套，我的本领可比你差得远呢！”

杨云聪微微一笑，忽然说道：“飞红巾，你既不欢喜客套，那么我就对你说一些不客气的话，你不怪我吗？”飞红巾双眼闪闪放光，颇感奇怪，说道：“杨大侠，我有什么不对的地方你尽管说呀，我怎会怪你！”

杨云聪沉思了好一会，这才在飞红巾注视下开声道：“哈玛雅，草原上的青年男女歌颂你，你的本领也的确是巾帼罕见的女英雄。但你可想到，这些歌颂也可能是旋风扬起的风沙，会倒过头来把你埋掉吗？”

飞红巾嘟着小口说道：“又不是我叫他们歌唱的，你不高兴听，我以后就禁止他们唱好了！”

杨云聪大声笑道：“飞红巾，你不懂我的意思。我很欢喜听那些歌，因为我高兴看到，你们南疆的牧民，有他们衷心信奉的英雄。他们团结在他们所信奉的人的周围，会发生很大的力量。而你，飞红巾，也的确值得他们歌唱！”

“我说的不是这个，而是，你可曾想过，这些歌颂，也可能给你带来伤害。飞红巾，你还记得押不庐临死前的话吗？”

飞红巾把手一摔，眼睛充满疑惑，问道：“杨大侠，难道你以为押不庐的话对吗？”

杨云聪正色说道：“飞红巾，押不庐是死有余辜，但他对你说的话，有一些却值得你自己仔细去想，他是你的情人，为什么他会背叛了你，反而去勾结敌人？”

飞红巾杏脸通红，说道：“这是他自甘下贱！”杨云聪说：“不错，他原是灵魂卑劣的东西。但他这样快的背叛，和你也有关系！”飞红巾道：“你是说我也有错？”

杨云聪紧握飞红巾的手，低声说道：“是的，飞红巾，你也有错！我和你相识不久，但在这几天里我觉察得出来。大家都在歌颂你，说你是女英雄，‘在草原之上声名大’，我觉察到，在你心里滋长着一种情绪，这就是内心的骄傲！”

飞红巾跳起来道：“你说我骄傲？你问问我的族人吧，我对他们不是挺和气吗！小孩子们也愿意和我交朋友！”

杨云聪笑道：“你的骄傲在表面上看不出来，所以甚至连你自己也不知道。”

“内心的骄傲，常常会流露给自己至亲至近的人知道。押不庐曾经是和

你所亲近的人，他就深深地感受到你内心的骄傲！你并没有把他当成平等的对手看待，不是吗？飞红巾！

“ 押不庐的事还小，如果你任凭自己的骄傲在心里滋长，甚至开花结果，那么，飞红巾，那个果子就会把你的心灵毒害了。”

“ 飞红巾，你真实的告诉我，当你听到那些赞颂你的歌声时，你的感觉怎样？是引起你的高兴呢，还是引起你的戒惧？我猜，你是高兴的，就是表面上表现出不高兴听，其实心里还是高兴的。是不是这样呢？飞红巾。”

飞红巾点点头道：“ 这是真的！杨大侠，我不骗你，的确是那样子。” 她重复的说了之后，就沉默下来，牵着杨云聪的手，缓缓的在草原上漫步，许久，许久，才如梦初醒的吁口气道：“ 杨大侠，我谢谢你！”

杨云聪心上顿感轻松，仰望天空，月亮已过中天。他觉得飞红巾也如这月亮一样，非常皎洁。他愉快地吹着胡哨，飞红巾也迅即为他欢乐的情绪所感染，低声的唱起草原上迷人的牧歌。杨云聪笑道：“ 正经的事谈完了，现在让我们好好的玩乐吧！” 这时正好有一只羚羊在草原上飞快的奔跑，似乎是听到了人声而奔逃的。

飞红巾一声娇笑，指着羚羊道：“ 我们去追它，我们比赛一下轻功，你可不许说我骄傲！” 杨云聪笑道：“ 这个与骄傲无关，好，你先追吧！” 话刚说完，飞红巾已如疾风一样追上前面，又像一团白影在大草原上滚过，杨云聪赞道：“ 好轻功！” 当下也展开身形，疾忙追赶。

飞红巾跑得疾，杨云聪也赶得急，不久两人都已赶过了羚羊，但兴趣正浓，还是风驰电掣般的追逐！

两人各展绝顶轻功，越跑越快，杨云聪因为先让了飞红巾一段路，相距有一二十步，飞红巾一面跑一面娇笑道：“ 你赶得上我吗？” 杨云聪道：“ 你瞧着！” 一提气，展开“ 八步赶蝉” 的功夫，几个起落，抢到了飞红巾前面，回过头来，双手一张，笑道：“ 飞红巾，你的轻功真好，我追是追上了，额头却也冒汗了！”

飞红巾笑道：“ 我不高兴听你故作谦虚的说话，你不如干脆说，‘ 我赢了！ ’” 两人笑了一会，飞红巾忽道：“ 你看，我们也不知跑了多远，前面那座山叫‘ 马萨尔山 ’，风景很好，我们的族人常常到那里游玩和打猎，从我们的部落到那里去，他们要走整整一天！”

杨云聪一时高兴，说道：“ 我们到山上玩玩，好吗？” 飞红巾拍掌笑道：“ 好呀，我们就玩到天明再回去。” 说罢，又是一阵风似的跑在前头。

两人刚跑上山岗，飞红巾忽然回头说道：“ 你听听，那面好像有人声！” 杨云聪道：“ 我们攀上那棵大树去看。” 两人脚一点地，同时纵上了一棵大树，霎时攀上了树顶，向下一望，只见山口的斜坡之上，有两人打得很是激烈。一个是哈萨克人装束，手使一柄长剑，一个却是满洲旗人的样子，左手抡刀，右手使剑，招数非常古怪，杨云聪见了，几乎喊出声来！

第十一回 幽谷战双凶

使长剑的人正是伊士达，他是哈萨克的勇士，又是杨云聪的盟弟，一个月前，在横渡大沙漠，突遇大风沙时走散了的，那旗人左手持刀，右手使剑，招数繁复古怪，伊士达虽是有名的勇士，却兀是抵挡不住，给他迫得连连退后。但山麓上还有一条大汉，抖着一枝花枪，恰恰封住了伊士达的退路。那旗人边打边喊：“你这回还不把图交出来！”伊士达怒道：“呸！你要恃强夺取，我偏偏不给！”那旗人冷笑一声，刀劈剑戳，连发几招怪招，伊士达长剑一格，忽然“呀”的一声，叫了出来，那柄长剑给敌人短刀一绞，长剑一撩，竟自脱手飞出！伊士达腾身一跃，夺路奔逃，一柄花枪，又迎面刺到。

那旗人装束的名唤邱东洛，是长白山派“风雷剑”齐真君的门下，排行第三，那使花枪的名叫柳西岩，是他的师弟，排行第五。齐真君是关外第一名武师，武功颇有独到之处，路数与关内不同，邱东洛在他们门下本领最高，他左刀右剑的怪招，杨云聪看了也暗暗惊异。为了看清他的路数，因此并不立即出手。

柳西岩一枪刺出，邱东洛叫道：“师弟，留活口！”话声未了，忽觉头顶呼的一声，一条人影似大鸟般飞掠过去，尚未看清，又听得柳西岩大叫一声，他的那根花枪，已给来人劈手夺去！

杨云聪使出“鹰击长空”的轻功绝技，一手夺了敌人的兵器，一手拉着伊士达，并肩一站，喝道：“你们为什么欺负我的朋友，说得有理，就放你走，若然无理，哼，哼，可要你们留点记号！”

邱东洛正想答话，忽然树顶又是一声娇笑，红巾飘飘，如云鸟般落下地来。柳西岩惊叫道：“飞红巾！飞红巾！”飞红巾冷笑道：“你们也认得我？”长鞭刷的出手，短剑也拔了出来，对邱东洛一指道：“原来你也会两手同使两般兵器，好，咱们比划比划！”杨云聪叫道：“哈玛雅，别忙，听他们怎样说！”拉着伊士达过去和飞红巾见面，伊士达乐得什么似的，抱着杨云聪又叫又跳，频频说道：“你是怎么逃出来的？还结认了这样一位女英雄！”

邱东洛自出师门，罕逢对手，杨云聪露出那手惊人的轻功虽令他大吃一惊，可是他还以为在刀剑的功夫上未必会输给对方。此刻见对方三人纵声谈笑，好像全不把他们放在眼里，勃然大怒，叫道：“伊士达，不怕你有帮手，你们三人一齐上来我们也不怕，你的宝图还是要交出来！”

飞红巾挥动长鞭，跃跃欲出，杨云聪将她拉着，问伊士达道：“什么宝图？是他们的吗？”伊士达道：“说来话长，宝贝我不希罕，不过，那图不是他们的，他们却一路来抢，我气不过，偏偏不给他！”

杨云聪听了之后，叫道：“成了！我出去发放他们，飞红巾、伊士达，不准你们帮手。”飞红巾嘟着小嘴，很不高兴，伊士达却笑孜孜的看着他的盟兄。

杨云聪一掠而出，叫道：“好，你们两个鞑子不服气不是，都冲着我来！”邱东洛道：“咱们一对比比兵刃，你报上名来！”杨云聪哈哈笑道：“你也值得我亮兵刃，报姓名，哼，接着！”他右手握着那根夺来的枪，轻轻一抛，向柳西岩掷去。柳西岩只觉锐风劲射，哪里敢接，往左一闪，那柄花枪“咔嚓”一声直插入山石之中，激得火花四溅。柳西岩用尽吃奶的气力才拔得出来，脸都青了！

杨云聪双臂一屈一伸，嘻嘻冷笑：“怎么样？你们两人摆兵刃同上打我

这空手的人，都不敢吧？哼，真是废物！”邱东洛见杨云聪又显了一手“李广射石”，掷枪没顶的功夫，心里也已发慌，但转念一想，自己的风雷刀剑，称雄关外，这人功力虽高，但双手空空，我却怕他作甚。他不知道杨云聪是谁，但他的师弟却认得飞红巾，喊了出来。飞红巾的名头俺是知道的，心想：此人要用肉掌和俺比试，那我无论如何不会落败。只是久闻飞红巾乃是南疆第一位女英雄，若她出手，大约可和我打平，我师弟功夫较弱，只怕克此人不住。正沉吟间，杨云聪又喝道：“怎么样？他们若不敢比划，就得向我的盟弟叩头赔罪！”邱东洛眼珠滴溜溜一转，说道：“话说在前头，咱们是明刀明枪，旁边的人可不准用暗青子，若要用暗青子，咱们也可划出道来，另外比试！”杨云聪喝道：“你噜唆作甚，我的同伴绝不出手就是了，你们一齐上吧，省得麻烦。”

邱东洛突然一刀刺去，叫道：“这是你自己划的道儿，死别怨我！”杨云聪左掌一顿一搭，轻拔刀把，右掌疾展大擒拿手中的恶招，“金雕抓兔”，硬抢邱东洛右手的长剑，邱东洛左刀一侧，右手长剑“乘龙引凤”，一招三式，刺咽喉，挂两肩，以攻为守，好不容易才将杨云聪的擒拿手拆开。叫道：“西岩，他要较量咱哥俩，你还不上来！”柳西岩心里发毛，给师兄一喝，只好挺着枪从旁闪击。

邱东洛的风雷刀剑古怪之极，柳西岩虽然较弱，也非庸手，一口刀，一把剑，一枝枪，紧紧裹着杨云聪。伊士达在旁边看得惊心动魄，手心淌汗，飞红巾却在他的耳边轻轻笑道：“你的盟兄要赢了。”

原来天山剑法是晦明禅师综合各派之长，独创出来的。关外的风雷剑法，杨云聪虽未见过，但看了一阵之后，已揣摩出道理来，邱东洛的招数虽怪，仍脱不了一攻一守，互相配合的道理，若以短刀攻时，长剑便撤回防守；若以长剑攻时，短刀便撤回防守。这样战法沉稳异常。杨云聪看清之后，掌法一变，着着抢先，对方剑未刺出，他已缩掌闪身，对方收回，他又擒拿扑击，十数招一过，邱东洛攻守次序全被打乱。杨云聪长啸声中，掌法再变，紧紧盯着邱东洛，左掌横扫直劈，使的竟是刀剑路数，右手并指如戟，竟在兵刃纷飞中，伸手去探敌人穴道。他虽然双手空空，却似捏着两般兵器，把邱东洛迫得满头大汗。柳西岩见师兄连连后退，迭遇险招，虽然心里发慌，也只好挺枪来救，他花枪打了一个圈子、走偏锋，刺肩胛，刷的一声朝杨云聪肩后刺来。杨云聪头也不回，忽然反手一捞，喝声“去！”花枪已再被杨云聪夺在手中，而柳西岩也跌出三丈外。邱东洛急忙跳出圈子，叫道：“算了，我不是你的敌手，宝图我不要了。好汉，可肯留下名字？”杨云聪哈哈笑道：“现在告诉你不妨，我也不怕你报仇！”伊士达在旁边冷笑道，“连他你们也不认识，还充哪路好汉？仔细听着，他就是杨云聪大侠！”邱东洛打了个抖，暗道怪不得这样厉害，这仇看来今世也不能报了。当下垂头丧气，拉着柳西岩就要走出山谷。杨云聪喝道：“且慢！”回过头问伊士达道：“他们是什么人？”伊士达道：“他们自称是关外风雷剑齐真君的门下，寻宝来的，强蛮得很。”杨云聪记得师父说过，四十年前，关外的齐真君曾漫游新疆，上过天山来找他。并说这人在关外还算正派，武功也有独到之处。念在武林一脉，晦明禅师开关见他。两人在天山绝顶谈剑，齐真君不肯以后辈自居，颇为狂傲，两人话不投机，也就作罢。杨云聪想：这两人师父既和自己师父有一面之缘，虽然种族不同，若他们不是助清军与己为敌，也不妨网开一面。当下又喝道：“你们好好在那边站着，不许乱动，我问明后，再让你走。”

边说边用手拾起一块岩石，轻轻一搓，岩石裂为无数碎粒，其时恰有一群飞鸟飞过，杨云聪把手一扬，飞鸟纷纷落下。杨云聪道：“你们若不听话，请看这群飞鸟。”邱东洛看这手搓石弹的功夫，心想：这手功夫，自己师父虽然也会，却是没有如此功力。哪里还敢违拗。

杨云聪把伊士达拉过一边，细问别后经过。才知那日沙漠风暴，伊士达伏地掘壕，藏在里面，也不知过了多久，风暴才止。伊士达拨开堆在身上的浮沙，起来四处察看，同行八人，除了杨云聪和麦盖提不见外，其他五人和四匹骆驼，埋在沙堆之下，掘了出来，已全被压得窒息死了。伊士达大哭一场，在沙漠上把同伴埋葬。幸好水囊和干粮袋尚未压坏。伊士达背了两个水囊，一袋干粮，切下一大块驼峰，觅路南行。可是沙漠大风暴之后，地形全改，又没有指南针，根本无从辨别方向，伊士达在沙漠里走了几天，兀是漠漠黄沙，走不出大漠。而干粮和水，已吃掉一半了。

一日黄昏，伊士达看着沙漠上自己的足印，越看越害怕，忽然在沙漠又发现另一个人的足印，不禁狂喜，急忙循着足印找去，只见一个沙堆之上，躺着一个老人，臂有创伤，伤痕未复，伊士达把水和干粮喂他，久久老人才说得出口。据他说也是在沙漠遇到仇人，中剑之后，拼命奔逃，不料又遇到沙漠的大风暴，像自己一样，躲过灾难，却找不到出路。

这老人力竭神枯，虽然喝水之后，精神稍振，自忖仍是走不出沙漠，当下就叫伊士达不必理他，自己求生。伊士达生就侠义心肠，不但不走，反留下来服侍他，老人非常感激，断断续续的和伊士达谈话，伊士达也不瞒他，将来历说了，老人知道他是哈萨克抗清的义士，叹口气道：“我是维吾尔人，清兵入关，我一点也未尽力，真是惭愧。只是我和你虽然道路不同，却都是想这草原上的人生活过得更好，你信我的话吗？”伊士达点点头，老人又道：“我在草原流浪一生，为的是要找出一个宝藏，不，不止一个，可能是几十个，几百个！宝藏发现之后，草原的人，个个都有好处。最近我已发现一个大宝藏，只要走到南疆，过了孔雀河，就可以找到了。”说罢，他深沉的看了伊士达一眼，说道：“我知道我快要死了，现在就把宝图交给你。”说罢取出一小块羊皮。上面画有地图，还有文字。

伊士达说到这时，将羊皮取出给杨云聪看，杨云聪首先看到那文字是：“若然找到黑泉水，草原遍地放光明！”奇道：“这是什么意思呢？”

第十二回 黑泉水之谜

伊士达道：“我也不知道呀！”杨云聪再看那张地图，只见草原上一座高山，半山处画有曲曲折折的道路，山峰环抱中，有一大片盆地，盆地上画有许多标志。杨云聪奇道：“这上面画的，不就是我们现在的这座山吗？”伊士达道：“是呀！要不，我怎会到这里来呢。”杨云聪问道：“你是怎样碰到那两个家伙的？”伊士达道：“那老人将地图交给我后，双腿一伸，就死去了，我在沙漠草草挖了个坑，将他埋葬，心里充满了神秘之感。这老人是什么人呢？他一生所找寻的宝物又是什么呢？我猜想了一个整晚。第三天一早，正想赶路，这两个家伙来了，一到就问我有没有见着老人，我如实说了。他们拔出兵刃，要我交出这张地图。杨大侠，你知道我的脾气是吃软不吃硬的，何况那老人临死时说得这样郑重，甚至说和草原上的人都有关系，我又怎肯轻易的交给他们。结果自然是和他们动手，这两个家伙武艺着实不错，杨大侠，适才你也见到啦，我的确不是他们的对手，但他们没有水囊，又缺乏干粮，看准了他们的弱点，我说，你们若再迫我，我就把水囊刺破，把干粮抛掉，大家都活不成。他们想了一会，说道：也罢，我们知道道路，你有食水干粮，我们带你出沙漠，你将食水干粮供应我们。我答应了，走了三天，出了沙漠，迎面就是这一座山。这时，他们可凶啦，又拿刀弄剑的迫我交出地图，一直追到山上。”

杨云聪道：“好，我们进去看看！”押着邱东洛和柳西岩，一行五人，走过山腰，果然半山之上，群峰脚下，有一大片盆地，盆地中有一个小湖，湖边杂花生树，景色颇为幽美。飞红巾道：

“这个地方，以前我们常常来玩，在湖中还洗过澡，难道宝藏就在这儿？”飞红巾一马当前，跑到湖边一看，忽然“咦”的一声叫了出来，杨云聪跑上前去，只见湖水墨绿，好像上面铺了一层油腻腻的东西。杨云聪皱眉道：“这水怎这么脏？亏你们还敢在这里洗澡！”飞红巾道：“以前哪里是这样的！水清见底，明净沁凉，湖中还有莲花呢！”杨云聪在湖边走了一周，觉得脚下泥土松松散散，正惊异间，忽然距离湖滨不远之处，地面忽然喷出一股股的黑色水柱！”杨云聪等看得目瞪口呆，却不晓得这黑色水柱是什么“怪异”？杨云聪想道：难道这就是可以使草原遍地放光明的“黑泉水”？

原来新疆石油藏量最富，只是几百年前，人们不懂勘探开采，大好富源，埋藏地底。那老人自小生长沙漠，遍游新疆，五十年前，有一次他偶然发现一股原油从地底喷上来，十分惊异。

那时正是深秋时分，天气寒冷，他点火取暖，火星和原油接触，蓬的一声，烧了起来，那股原油只有极少量喷出地面，片刻烧尽。这人名叫阿远多，也是精通武艺，胸怀大志的异人，当下就立誓要在新疆各地，找寻这种“黑泉水”。

他找了几十年，也曾发现过几处小量的，自己喷出来的油柱，那个时候，他当然不懂什么叫做钻探和炼油，只是想道：

“假若能发现大量的‘黑泉水’，草原上一定大放光明。”有了几十年找寻“黑泉水”的经验，他已渐渐能够分别出有油矿的地方，泥土份外不同，他找到了马萨尔两山的盆地，隐隐觉得这儿的土质，好像和有“黑泉水”的地方相同，大喜之下，画了地图，想回去找族人开掘，看看地底下是否有“黑泉水”，不料在沙漠之中，遇到仇人，身受重伤，又找不到道路，竟然命丧

沙漠之中。

阿远多猜得不错，这盆地果然藏有丰富的油矿，只是油层较深，所以没有喷射出来。不料一个月前，沙漠起大风暴（亦即杨云聪遇到的那次），萨尔山发生地震，地土松散，原油渐渐渗透出来。而那澄明如镜的小湖，也变了黑绿色了！

此刻，杨云聪和飞红巾正在看着“黑泉水”出神，没有留意邱东洛和柳西岩，这两人乘机挪后几步，邱东洛向柳西岩打个眼色，从百宝囊中取出火石，用力一擦，闪电般的向湖中心一掷，杨云聪喝道：“你们捣什么鬼？”身形方动，正想回身擒拿，忽然湖面“蓬”的一声，突然冲出一条火柱，霎时间整片湖面化为人海，火蛇直向岸上窜来，来得迅速异常，杨云聪叫声“不好”，一手提起伊士达，身如弓箭般倒纵出去，站稳之时，只见浓烟布空，火光闪闪，浓烟中飞红巾跟着跑出，仅仅迟半步，手脚胸腹，已受火焰的伤，杨云聪急急救治，哪里还顾得邱东洛和柳西岩。这两人竟已乘机跑了。

杨云聪随身携带有天山雪莲配成的“碧灵丹”，能治内伤，能消火毒，赶忙找出给飞红巾服下，问道“妨事么？”飞红巾强自支撑，说道：“不要紧，过一会就没事啦！”飞红巾上衣已破，露出晶莹的肌肤，杨云聪不敢直视，急忙解下自己的上衣，给她披上。

杨云聪看着湖上火蛇飞舞，赞叹道：“果然是遍地光明。”飞红巾躺在地上，抬头望天，空中尽是带着微臭的浓烟。飞红巾忽然惊跳起来，说道：“糟了！糟了！”说罢，“哎哟”一声，又倒在地上，杨云聪顾不得避嫌，急忙将她扶起，问道：“怎么啦？”

飞红巾道：“我不妨事，我是担心我的族人。”杨云聪道：“你们聚集的那个草原，离此谅有百里开外，那会烧着他们？”飞红巾道：“亏你打了这么多年仗，还想不起来吗？清军在大草原上，建了许多烽火台，以烽火为号，聚集军队。我们南疆各族则在危急时便烧马粪，牧民一见浓烟蔽空，也会赶来。马粪的烟味是臭的，牧民们一闻便知道，你看这里的火焰腾空，带着一股臭味，只怕清军和我们的人都会赶来，两方接触，便是一场大战。我们赶快回去，赶快回去！”

杨云聪敲着脑袋道：“你说得对，我真是愚钝！”其实他并非不知，只是因为专替为飞红巾治伤，所以没有想起。

杨云聪检视飞红巾的伤势，知道不是重伤，却也不宜于运用轻功，踌躇一阵，说道，“我背你回去吧！”飞红巾毫不忸怩，抱着杨云聪脖子，让他背出山谷。

杨云聪因为背着受伤的人，不敢像来时一样，和羚羊赛跑，脚程慢了许多，即是这样，还要时时停下来等伊士达。出了山谷，天色已经大亮，忽见远处尘灰大起，似是军马杀来。杨云聪又给飞红巾服下一颗“碧灵丹”说道：“我要跑快了，你要小心点！”一手拉着伊士达，放开脚步疾跑。

又过了半个时辰，约莫已走了七八十里，后面马铃叮当，有十多骑马队，追了上来，弩箭纷飞，杨云聪没法，将飞红巾放在地上，吩咐伊士达道：“你守卫她，待我把这些追兵杀退。”飞身奔出，双手迎着弓箭疾抓，边接边发。将射来的箭反掷回去，霎时伤了几人。那十几骑马，围了上来。杨云聪展开极其迅捷的身法，纵高跃低，掌劈剑戳，十几名骑士，没多久，全被杀死！杨云聪一声长笑，抢了两张弓，两袋箭，牵了两匹马，大步走回，可是这十骑马乃大军的“斥堠”（即侦察兵），杨云聪和他们厮杀完毕，又有百多骑

先锋部队围上来了。

杨云聪和伊士达扶着飞红巾躲在一个土丘之后，清兵一近，便放冷箭，箭无虚发，过来的十几骑兵，都给射下马来，清兵只敢远远围着，乱飞羽箭。他们那有杨云聪的神力，弓箭多半没有射到，便落在地上，射到的也失准头，杨云聪挥剑发打，不时还和伊士达用强弓还射，虽然只是两人，却和那队骑兵，僵持了许久。

先锋部队到后，接着便是大军。杨云聪看着一大队一大队的人马，自远而近，一直冲来，看情势万难逃脱，而背后又是金鼓齐鸣，杀声震天，好像是两军追逐。

正在危急，四骑骏马，忽然斜刺里冲来，杨云聪发了两箭，想射为首的骑士，那人骑术极精，竟然一个“镫里藏身”，接着“横穿马腹”，两箭都没有射着。飞红巾着：“自己人！”杨云聪定睛一看，这才认出是昨晚和飞红巾比试的那堪恰族的四骑士。

四骑士旋风般的冲到，叫道：“我们给敌人突袭，你们赶快随我们突围。”为首的将飞红巾一把拉上马背，又冲出去。杨云聪和伊士达跨上刚才抢来的那两匹马，跟着冲出，可是已给清军隔断了。杨云聪看着那四骑士已追上了他们的族人，约有二百多骑，虽然后有追军，可是脱险有望，倒放下了心，挥剑疾冲，和伊士达浴血死战。

没有多久，伊士达中箭倒地，给清军俘去；杨云聪肩上也负了箭伤，只听得四处杀声，各族的酋长，似乎都已带兵杀到，“哈玛雅，你在哪里？”的呼声，此起彼落，想他们还不知道飞红巾已被四骑兵救出，仍在到处寻找！培山族的酋长巴拉，已远远望见杨云聪，可是却被清兵隔着，冲杀不进！

这时大草原上陷于混战，杨云聪见清军阵中，飘有纳兰将军的帅旗，心想：这人也来了！心念一动，左臂又中了一刀，杨云聪运力反击，单掌劈死几人，短剑挥成一道银光，护着身体。

混战越烈，杀声愈高，忽然间清兵阵脚大乱，千军万马，如潮倒退。杨云聪虽是绝顶武功，也挡不住这股狂潮，给人群马队涌得跟着后退。这时清军只顾逃命，竟不理自己队中还藏有一个敌人，败兵像一个个浪头打过来，反而没人围着杨云聪攻打了。

乱战中，杨云聪的战马给冷箭射倒，杨云聪奋力跃起，用大摔碑手，又摔飞了几名清兵，可是仍无法突围，仍是被如潮的败军涌着，身不由己的奔逃！

第十三回 爱恨难分还孽债

大草原上战马奔腾，两军追逐；杨云聪夹在满洲的败兵群中，纵有绝世武功，也挡不住排山倒海般的狂潮，给败军涌迫，身不由己，一直驰逃！

忽然满清的败军中有人四处传呼，大声叫道：“我们的援军就来了，不准后退，违令者斩！”但哪里呼喝得住，就是有些兵士，想停下脚步来，也给前头退下来的败军拥着倒退。杨云聪暗叫“苦也”，正奔逃间，忽见纳兰将军的帅旗在身旁飘动，杨云聪侧面一望，只见纳兰秀吉跨在一头骏马上，两边拥着亲兵，大声呼喝，在败军中呼叫，也不知他们喝的是什么？纳兰秀吉忽然看见杨云聪的面，大吃一惊，把马一提，疾冲过来，冲倒了几个兵士，手扬处，几枝弓箭，闪电般射来，杨云聪被夹在人群之中，无可闪避，一扭腰左肩又中了一箭！杨云聪急运气凝神。双手抓住两名清兵，向纳兰秀吉挪去，纳兰秀吉的战马狂嘶几声，向侧面冲去，纳兰秀吉的亲兵紧傍着主帅奔逃，而杨云聪也给败军拥着直向后退，霎时之间，那枝帅旗，又已离开他二三十丈了！

过了一阵，杨云聪忽觉得肋下发麻，心念一动，想道：莫非中了毒箭，百忙中，腾手取出天山雪莲配成的“碧灵丹”咽下，但仍是感到心头发闷，双腿也觉酸软，这时只要稍一松气，立刻就会给败兵挤到地上，践踏而死！杨云聪心内叫道：“我不能死，哈萨克的兄弟们尚未找到，我不能死！”一种奇异的精神力量支持着他，又跑了一阵，周围的败兵已分成许多小股逃命，“人潮”的压力减了许多。杨云聪趁势脱了出来，专拣人少的地方奔逃。也不知跑了多少时候，所见前面有一个山沟，里面似有人声马声，敢情也是藏有败军。但杨云聪这时也顾不得了，一飘身进了山沟，正想奋力跃上山坡，忽然双腿一酸，百骨欲散，刚跃起几尺就跌了下来，杨云聪神志未乱，知道是精神用的过度，支持不住，更兼毒箭所伤，牵累肌肉麻痹，他急忙爬到几块山石围成的峦障之后，盘膝打坐，又咽下一粒“碧灵丹”，这“碧灵丹”善治内伤，兼能解毒，只是服下之后，就应静坐。杨云聪刚才奔跑逃命，本来非常危险，幸他仗着内功深湛，硬把毒气迫在肋下，不会发散，所以才得没事。现在精神耗尽，那是再也不能拼硬走动了。

杨云聪坐了下来，用短剑在肋下轻轻割一道裂口，将手指按在周围，用手指一挤，黑色的浓血汨汨流出，约流了一大茶杯，血色才转淡红。杨云聪把内衣撕破，将伤口包扎起来暗道：“好毒！”

这时毒血虽已去尽，精神尚未恢复。杨云聪盘膝静坐，自己运用气功疗法治疗，心内暗自祷告：“天见可怜，不要让人闯进来！”

杨云聪潜心默坐，运气活血，对周围一切，几乎视而不见，听而不闻。也不知坐了多少时候，自觉气运四梢，小腹发热，知道已不碍事，这才站了起来。睁眼一看，已是子夜，风吹草动，远有前声，山沟外一片静寂，渺无人影，两军追逐，不知已到何处，杨云聪试试活动筋骨，自觉除了气力稍减以外，已如平常，忽然想起跃入山沟之时，似有马嘶人语之声，不知现在是否还在山沟内，是友是敌，得看分明，于是拔出短剑跃上山坡，只见山沟内草长逾人，乱草之中有辆破烂的车子，杨云聪伏地静听，忽听得有一个极熟的声音喊道：“你别近我！”杨云聪大吃一惊，这不正是纳兰明慧的声音！

杨云聪急忙跃出，只见那辆破车之旁，有两个彪形大汉，威吓着车上的少女。杨云聪心想：“纳兰明慧的武功也非泛泛，如何会给别人威胁，莫非

也像我一样受了重伤！正疑惑间，又听前面的大汉叫道：“你这小姑娘，真不识好歹，你已经是我们的俘虏了，得听我们处置，我们一不杀你，二不打你，你还叫嚷什么？”纳兰明慧叫道：“谁过来，我就是一剑，你别瞧我不能走动，你敢走近来，我不把你杀掉才怪！”两条大汉哈哈大笑，说道：“真瞧不出，你这小姑娘口气好大！”

杨云聪一掠而前，叫道：“慢着！”两条大汉跃前数步，迎了上来，喝道：“你是谁？”杨云聪一看这两个人血染战袍，竟是维人装束，急忙问道：“你们是哪个部落的？可认得飞红巾吗？前面那条大汉看见杨云聪的装束，也似乎吃了一惊，问道：“你是飞红巾的部下吗？”杨云聪点了点头。那为首的大汉道：“我们是喀达尔部落的，我知道飞红巾做了南疆各部的盟主，只是前晚的草原聚集，我们部落并没有参加。”杨云聪道：“既然你们都是南疆各部落的战士，那么咱们是一家，把这个姑娘放了吧！”

纳兰明慧这时也看出是谁，不住的用汉语叫道：“杨大侠，杨大侠！给我把那两人干掉！”这两条大汉听不懂她说什么，急问杨云聪道：“怎么样？你认识她？你和清军将官是朋友？”杨云聪摇摇头道：“我是飞红巾的朋友，也是这位姑娘的朋友。你们不能纠缠她！”

为首的大汉忽然冷笑起来，说道：“你拿飞红巾吓我？哼！你懂不懂规矩！她是我们两人的俘虏，就是飞红巾来，我们不放她也没有办法！你是不是也瞧上她了？老实告诉你，我已经要她做妻子啦！这位兄弟要拿她的车辆兵器。你是后头来的，没有你的份！”杨云聪怔了怔，草原上的游牧民族，以前为了争牧场，争水源，时常互相斗殴，各部落的规矩，捉到对方的人，就迫他做己方的奴隶，谁捉到的俘虏归谁处置。后来清兵打了过来，各部落比以前团结了许多，互相残杀的事情已是少之又少，只是这种夺俘虏，任由谁处置的规矩，还没有明白宣布废除，现在这两条大汉抬出草原上古老相传的规矩来，杨云聪一时间倒不知如何作答了！

纳兰明慧又叫嚷道：“杨云聪！你为什么不帮我赶走他们？你要和他们一齐算计我吗？”杨云聪大声应道，“有我在这里，他们不会伤害你的，你放心。”话还未了，那两条大汉已要向车辆扑去。杨云聪双手一伸，轻轻将他们拉了过来，一条大汉反手一刀，骂道：“你干什么？”杨云聪伸指一钳，将刀背钳着，那大汉怎么用力也劈不过去。杨云聪道：“且慢！你就看我的面子把她放了好不好？我给你们每人十匹马。”另一条大汉喝道：“你是谁？为什么要看你的面子？”杨云聪微微笑道：“我是从北疆来的，我叫杨云聪，你们没有听说过吗？”杨云聪以为他们听了，总得给点面子。哪料这条大汉吃了一惊之后，忽然哈哈大笑起来。一条大汉道：“你真是杨云聪，杨云聪替哈萨克人打了那么多年仗，更应该懂得规矩，若是赏罚不明，我们干吗还要打仗？”另一个大汉却道：“你冒充什么杨云聪，杨云聪怎会只身到这里来？哼，我看你和清军军官的女儿这样亲热，叽哩咕噜的不知讲汉语还是满洲话，分明是多年的朋友。哼，你一定是奸细。”杨云聪又气又急，这草原部落处置俘虏的陋习，他很久以来，就想帮助他们革除，可是这种习俗，不是短期内就可改革的，并且因为忙于抗清，所以一直没有提出。现在想说服他们两个，料想一时也说服不了。那两条大汉趁着杨云聪一愕，挣脱了手，又向纳兰明慧扑去。杨云聪没法。随手拾起两块泥土，向前一掷，两条大汉“哎哟”叫嚷，都给打中腿弯的穴道，跪了下去。杨云聪正待上前，忽然又听得两声惨叫，两条大汉滚在地上，艳血染红了一大片泥土！原来纳兰明慧

见这两个人跑了近来，杨云聪又不拦阻，又气又怒，用力掷出两片飞刀，那两人给杨云聪打中了穴道，无法躲闪，都给扎进了心窝。

杨云聪走了上去，说道：“明慧，你怎么这样手辣。”纳兰明慧已哭得如带雨梨花，叫道：“原来你的心肠竟然这样，别人要把我抢去污辱，你也不理，到头来还怪我！”杨云聪不觉心软，想道：“她为了保护自己，怪不得她出手毒辣。”走上车上，用衣袖轻轻给她揩泪。只见她头发蓬松，满面血污，急忙问道：“你受伤了？”

纳兰明慧这时如遇亲人，身子忽然倒了下去，伏在杨云聪的臂弯上，说道：“嗯，是受伤了！我的肩头麻辣辣的，你赶快给我瞧，是不是中了有毒暗器？”

杨云聪到此境地，没法不顾，索性给她揩干了面上的血迹，一看到没有受着刀刃伤，那张面孔还是如美玉一般，怪俊俏动人。心念一动，问道：“你杀了人了？沾了那么多的血迹？”纳兰明慧道：“我要逃命嘛，不杀人，人就杀我了，怎么样？你还不给我看看肩头，我中了女魔头的毒暗器啦！”杨云聪这时心乱如麻，纳兰明慧杀的人一定是南疆牧民的战士，她这岂不是自己的敌人？但她曾救过自己的命，而眼前的她，又是这样一片宛转可怜的样子，又想自己在乱军之中厮杀，也难保不会伤人。叹了一口气，问道：“你帮你的父亲出来打仗吗？”纳兰明慧摇了摇头，忽又叫道：“你先给我料理好不好？你一点也不疼我！毒气散开，我就要死啦！”

杨云聪低下头去，看了一会，不见有血，将短剑把她的肩头衣服轻轻挑了一道口子，只见她那肩头黑肿，叫道：“啊！你原来真的中了毒针了！”急忙摸出两颗“碧灵丹”给她吃下，问道：“你忍得住疼吗？”纳兰明慧道：“什么？”杨云聪道：“毒针要吸铁石才能吸得出来。这里没法去找。要救治只有把它拔出来！”纳兰明慧道：“你给我拔吧，我忍得住疼的！”杨云聪用左手定住她的肩头，俯首下去，只觉得香气袭人，手指所按有的肌肉如有磁力，这是他第一次和女人这样亲近。心中一荡，急忙用短剑轻轻把她的肉剜开，找着了针尖，运内力用指一钳，钳了出来，一连拔三口银针，并代她挤出毒血，又把内衣撕开，撕成布条替她扎好伤口，说道：“你躺下来休息吧，这就好了！”

杨云聪拔出三口银针，惊异不已。这种细小有毒的暗器，若非内功深湛，无法使用，她到底碰到什么人？正待问时，纳兰明慧已先自说道：“我本来是跟着父亲，随军移动，想转回伊犁的，中途看见烽火，父亲带兵赶来，我那能不随着来呢！那料一到这里，就碰着大混战，我撞着四名骑士要我的车，我拔剑伤了两人，有一匹马上一个女人，忽然把手一扬，我就受了伤啦！”杨云聪面色忽变，大声叫道：“飞红巾！”

第十四回 草原心盟

“飞红巾！”纳兰明慧也喊了出来，惊异地望着杨云聪叫道：“你认得飞红巾么？大哥，你替我报仇。”她的头索性枕在杨云聪的膝上，称呼也由“大侠”改成大哥，一半撒娇一半嗔怒地叫道。杨云聪痛苦的“嗯”了一声，轻轻地将她扶起，说道：“明慧，这仇报不得哪！”纳兰明慧板着面孔问道：“为什么？哼，我知道了，大哥爱上了这草原上的女魔头啦！”

杨云聪忽地轻轻地扳着她的肩头，两只眼睛，如寒冰利箭一样对着她的眼睛，用一种急促沉重的声调问道：“明慧，我们说正经的。你说，在你的眼中，飞红巾是什么人，她是女魔头？是你的敌人？如果不是她用毒针刺伤了你，你也恨她，因为她和你的族人为敌？因为你的父亲经常提起她，教你恨她，把她说成女魔头，是吗？”杨云聪一口气说了这么多话，怀着愤激的感情，又怀着战栗的感情，期待着她的回答。纳兰明慧的样子是这样的爱娇，杨云聪在她的身旁，好像感到一股温暖；然而由她的话语所带的阴影，又使他感到寒冷，这时，他的心里已经有了个决定，如果她是站在她父亲那边，因为飞红巾是草原的女英雄而恨她的话，那么她就是他的敌人，他要把她杀死！最少也不理她。正是这个念头，使他的语音感到颤抖，语声也震惊了。

纳兰明慧奇异地看着杨云聪，她不知道杨云聪心里的念头，只是她感到气氛的沉重，她觉察到杨云聪的话，似乎已超出爱情之外了，他的话不是一种儿女之情，而好像是他已奉献给一种神圣的东西，飞红巾也是一样，所以他和飞红巾的情谊是牢不可破了，纳兰明慧感到异样的悲哀，她低声的道：“你听我说，我厌恶战争，你也厌恶战争，你对我这样说过的，是吗？但是我和你厌恶战争，战争却偏偏把我们卷进去了，如果有命运的话，这样我们就是一个命定的恶运。

“我不认识飞红巾。但自从我来到这儿，我就常听人提起她的名字。是的，你说的不错，我的父亲，我的族人，都把她说成女魔，杀人如割草的恶魔，我对她也感到害怕的，可是我也并不全信我的话，我知道我们打进来时，也杀了不少的人，这是战争嘛，我们杀他们，他们杀我们，我们把飞红巾称为女魔头，焉知他们不将我的父亲称为魔头。

“我有时甚至这样想，一个像飞红巾那样的少女，跨着战马，在草原上飞驰，被她的族人尊崇，被我们的人咒骂，不管怎样，她都是一个英雄，老实说我也曾偷偷的羡慕过她哩！”

“我不认识飞红巾，直到我受到她的毒针刺伤的时候，我猜，这样精通武艺的女子，一定是飞红巾。当针毒令我非常痛苦的时候，我恨她，恨她出手这样毒辣。另外，我还有恨她的，大哥，我不说了，我知道你一定是她的好朋友！”纳兰明慧忽然娇羞的低下了头，眼见有着一种感人心魄的光彩！

杨云聪松了口气，是的，纳兰明慧是恨飞红巾的，可是这种恨的性质比他所害怕的要轻得多，轻得多！她的恨跟她父亲的恨是完全不同的！，她的说话里也有糊涂的地方，她把战争中的双方同一看待，“这是战争嘛！我们杀他们，他们杀我们！”好像这里面没有是非黑白，这样是不对的，不对的，杨云聪在心里头重重的说道：“不对的！”杨云聪有许多话想对她说，想教她怎样分辨是非，可是他知道这些道理不是她一下子能听得进去的。另一方面，他觉得在满洲人中，有这样的一个女子，已经是一个奇异，他感到，他和她之间，心灵上也有互通的地方，这是一种奇异的感情，和仇人的女儿，

在心灵上互相感应。

杨云聪抚着纳兰明慧的头发，轻轻地说道：“明慧，我一点也不怪你了，你也不要恨飞红巾了，你给她的毒针射伤，怪她手辣，可是你知道，我不是也给毒箭射伤，几乎丧命了吗？你叫我替你报仇，如果我也叫你替我报仇，你会怎样呢？”

纳兰明慧撅起嘴巴道：“我的本领虽然比你差得多，但你又怎知我不能给你报仇呢？告诉我，谁拿毒箭射伤你！”杨云聪冷冷的说道：“你的父亲！”

纳兰明慧好像给雷击着一样，面色一下子变得非常苍白，跳了起来，又颓然的倒下去。杨云聪扶着她问道：“怎么啦？”纳兰明慧闭着眼睛痛苦的说道：“你一定恨死我了！”杨云聪急忙说道：“我为什么要恨你，你又不是你的父亲！”

可是纳兰明慧不能理解他的感情，她心里翻腾汹涌的波浪。她自从见了杨云聪以后，就深深为他的英雄气概所吸引了，离开之后，她的心里好像多了一些什么东西，又好像少了些什么东西。她在梦里曾好多次见过他，想不到现在就在他的身旁了，而且还枕在他的膝盖上。可是此刻，她深切的感到，她和杨云聪距离得这样近，却又是这样远！“他是属于飞红巾的，不是我的！”这种思想像铁锤一样敲击着她的脑袋，像利针一样，插刺她的心。比飞红巾的毒针更令她痛苦！

杨云聪忽然看着她像凋谢的花一样枯萎下去，面色苍白，呼吸迫促，用手把她的脉搏，只觉得跳动得快的出奇，他瞧见她的面上的肌肉在痉挛，心里奇怪道：“怎么我将她中的毒针拔出来了，她反而忽然病的这样厉害？”幽谷里静寂无声，只有近处寒虫凄叫，远处山谷呜咽。杨云聪忽然感到一阵害怕，他再掏出两粒天山雪莲配成的“碧灵丹”给她咽下，说道：“你好好休息，我会带你出去的！”

这一晚纳兰明慧一夜发着恶梦，说着谰语。她不时从梦中哭醒过来，叫道：“大哥，不要恨我！”杨云聪一再的对她说：“我不恨你。”可是她还是这样说着梦话！

黑夜过去了，白天又来了。草原上空又布满丽彩霞辉，朝阳普照。杨云聪折腾了一夜，也感到身上疲软，可是有一个病人要她照料，一种责任感支持着他，他要带她出去，在这幽谷里没有医药，没有粮食，只好听死。带她出去，假如碰着清军，就将她交给他们，自己逃跑；假如碰着牧民战士，凭着自己的面子，也可以保全她。

杨云聪修好那辆破烂的马车，将她轻轻放好，推出山谷。草原上尽是死尸，天空上有成群的大鹰，时不时扑下来食死人的尸首！有些大鹰，两翅展开竟有丈余宽，扑下来带着呼呼的风声，十分可怖！放眼四望，草原上一个活人也没有，有几十匹失去主人的战马，在草原上茫然的乱跑嘶鸣。杨云聪打了个寒战。喃喃说道：“战争、战争，几时才能没战争呢？”

杨云聪拉来了两匹战马，套上马车，又在战场上搜到一些粮食，放在车上，骑着马车，一路向南边走去，沿途都是尸首，一片荒凉，昨日厮杀的两军，已不知到什么地方去了。渐渐，尸首少了，但仍然找不到活人。

纳兰明慧的病，好像越来越沉重了，她发着高热，仍然不停的说谰话，气息也越来越弱。

草原无边无际，好像是延伸到天边，昨晚那么多的人在草原的“青色的海洋”上消失。杨云聪独自驱车，在大草原上驱驰，感到异样的荒凉。纳兰

明慧的病，更使他的心情特别沉重。太阳从东边升起，又快要从西边降落了。

纳兰明慧双颊火红，杨云聪的心突突地跳，她的样子可爱极了！但也恐怕是“回光反照”，临死前的娇艳了。杨云聪这时再也不能顾什么男女之嫌，他轻轻地解开她的领子，解开她的衣钮，给她推血过宫；杨云聪学过针灸，可是手头上没有针，只好用手指在她的穴道骨节上揉捏，纳兰明慧悠悠的醒转过来，忽然问道：“大哥，，我知道我快要死了，你对我说一句真心话，一点也不许欺瞒我，行吗？”杨云聪道：“你说吧，我一定会真心地答你！”纳兰明慧面上飞霞，直红到脖子，低声说道：“大哥，你说……你要真心地说，你欢喜我吗？”杨云聪的心跳得非常剧烈，对一个病得这样沉重的人，难道还能给她失望，而且，她实在也不能仔细的分析自己的感情了。他紧紧的抱着她，在她耳边低声说道：“明慧，我真心的欢喜你！”

枯萎的花复苏了！杨云聪这句话比他的“碧灵丹”更有效，比一切仙丹灵药都有效。纳兰明慧只觉一股暖流流过五脏六腑。杨云聪感觉到她握着自己的双手，忽然有力起来了，渐渐地她坐了起来，倒在杨云聪的怀中，口唇压在杨云聪的面上，一颗火热的少女的心，也烫在杨云聪的心上，草原的黄昏渐渐寒冷了，可是杨云聪的心，却感到异常的热，热，热！

杨云聪茫然的抱着她，感情像奔马，又如巨潮，混乱极了，也激动极了！不能说他没有一点后悔之感，在这刹那间，他曾想起了飞红巾，飞红巾是那样的爽朗，笑声就像草原上的驼铃！他又想起草原夜祭之后，飞红巾和他在草原的赛跑和夜话，是那样的淘气，而又是那样的豪迈！那一晚，飞红巾也曾向他表示过深沉的感情，但他的犹豫轻轻的将她的感情关在门外，他并没有为她打开心底门扉，虽然，他自见飞红巾第一面后，就把她当成自己最亲密的人，那份感情，应该说是远在他与纳兰明慧之上的！

但这种后悔的念头霎那就过去了，杨云聪是一个英雄，他英雄的心命令他不许反悔，重视自己的诺言，已经成为他的习惯了，何况怀中的少女又是那么样真挚的爱他！他又觉得飞红巾是像他一样的人，应该经受得起任何挫折，包括感情的折磨在内！而纳兰明慧在他的眼中，却是一朵嫩弱的花，虽然她也懂得武艺。她是那样的纯真、无邪和温柔，就像小孩子一样，他需要爱护她，保卫她，将她慢慢引导到自己这面来。

杨云聪和纳兰明慧紧紧地拥抱着，陷在一种“混乱的陶醉”中，过了许久许久，才给一阵马铃之声所惊醒。杨云聪抬头一看，只见远方有几十匹马飞驰而来，霎那便到了近处，为首的人嘿嘿冷笑，大声叫道：“你就是杨云聪吗？你为什么抢了我的俘虏，又杀了我的人？”

第十五回 恶毒的诬蔑

杨云聪赶忙放开纳兰明慧，纵步出来，倚着车辕。只见为首的虬须大汉叫道：“杨云聪，你这反贼，吃我一刀！”杨云聪身子一侧，嚷道：“且慢，你是谁？我杨云聪是顶天立地的汉子，岂容你污言侮蔑，我几时反了，我哪一点对不着你们，你说不出来，我也要揪你去见飞红巾！”

那虬须汉子“哼”了一声道：“飞红巾，你就晓得拿飞红巾做你的护身符！我问你，你杀害我们的战士，包庇敌人，抢走我的俘虏，你还敢强硬？你不是反贼是什么？”杨云聪气得满面通红，喝道：“我几时杀了你们的战士又包庇敌人来了？我在北疆打了几年仗，现在又到南疆和你们一起打仗，我若要反叛，何必千辛万苦，横渡大沙漠，到你们这里来反叛？”

虬须汉子道：“我问你，这马车上载的是谁？你们在山沟里杀的两个入又是谁？人赃并获，难道是我赖了你？”杨云聪愕然一惊，心想这误会可大了，正想辩解。那汉子又道：“你知道我是谁？我就是喀达尔族的酋长孟禄，你杀的那个人是我手下最得力的战士，你车上载的是我的俘虏！”

原来前晚纳兰明慧用飞刀扎进了那两个人的心窝，其中一个一时尚未死去，临死前满怀愤怒，想把仇人的名字划在地上，但他又不知纳兰明慧的姓名，糊里糊涂，在临死时蘸血在地下就划了杨云聪三个大字。那时正当黑夜，杨云聪又忙着照顾纳兰明慧，竟没留意那个汉子在临死前留下最毒恶的诬蔑！

“喀达尔”是南疆草原上一个好勇斗狠的部落，他们有一个古老相传的风俗，若是和敌人争斗，力不支敌，被杀伤时，若认得敌人是谁，在临死前，就要用鲜血写下敌人的名字，希望能让族人看，代为报仇。

那日草原大混战，起先是南疆各族占优势，后来满清的援军赶到，（其时杨云聪已跃入山沟）南疆的各族战士反给包围，各族各部落，拼命突围，损失甚重，这也就是杨云聪行了一天，都碰不着活人的道理，清军已向南方的大城伊犁收兵，而各族战士又都在浩瀚无际的大草原上分散了。在那日的大混乱中，喀达尔族的酋长孟禄和他们的战士，都被截在一角，大军追逐，反而无暇消灭他们，给他逃出性命，在战场上到处找寻族人，找到了山沟里，忽然发现两个战士的死尸，地上留有血字。孟禄大吃一惊，杨云聪在北疆虽是鼎鼎有名，孟禄也听过他的名字，但他却不知道杨云聪的为人，也不知道杨云聪在北疆的威望，就如飞红巾在南疆一样。他只知道杨云聪也像楚昭南一样，只是个“助拳”的人，仗着剑法高明，所以才有名气的。他又恍惚听人说过，杨云聪乃是楚昭南的师兄，当日楚昭南来投唐努老英雄，捧的就是杨云聪的名头。楚昭南反叛之事他是知道的，他只以为杨云聪给他的师弟拉去，到南疆来暗害他们。因此，带着三十多匹马，一路追踪觅迹，而杨云聪又因处处要照顾纳兰明慧，不能驱车疾走，竟然给他们追上！

杨云聪一阵愕然，纳兰明慧忽然揭开车帘，露出脸来，叫道：“你们不要赖他，那两个人是我杀的！”纳兰明慧得了爱情的滋润，虽在病后，却是眼如秋水，容光照人，她本是旗人中的第一位美人，在这草原蓦然现出色相，容颜映着晚霞，孟禄只觉得一阵光采迫人，眼花缭乱，急忙定下心神，再喝问道：“你说什么？”纳兰明慧冷笑道：“你听不清楚么？那两个人是本姑娘杀的！”

孟禄这时也注意到了车帘上绣着的“纳兰”两字，又惊又喜！他起初以

为车上只是普通的清军将官的眷属，而今见这个气派，蓦然想起久闻满清的伊犁将军纳兰秀吉，有一个美丽的女儿，文武双全，莫不是她！

孟禄皮鞭一指，笑道：“是你杀的也好，不是你杀的也好！你现在是我的俘虏了，随我回去再说！”纳兰明慧又是一声冷笑，说道：“你也想跟那两个人去见阎王吗？他们就是说要捉我做俘虏，才给我用飞刀扎死的！”

孟禄指挥手下，就想来捉。杨云聪大叫一声：“使不得。”孟禄一鞭打去，喝道：“怎么使不得？”杨云聪夹手将鞭夺过，折为两段，叫道：“你们为什么打仗？”孟禄见杨云聪双目圆睁，威风凛凛，一时倒不敢迫过来。反问道：“你到底是帮谁打仗？”杨云聪道：“我和清兵大小数百仗，从北疆打到南疆，可笑你们连为什么要打仗都还不知！”孟禄手下的一个战士怒道：“杨云聪，你以为帮我们打仗，就可以胡说八道吗？我们也打了这么多年，谁不知道打仗为的就是要把鞑子赶出去！”

杨云聪又说道：“对呀！但为什么要把鞑子赶出去呢？难道不是为了满洲鞑子不把我们当人，抢掠我们的牛羊，侮辱我们的妇女，奴役我们的百姓吗？现在你们要捉这个女子做俘虏，不是也要侮辱她，不把她当人，要把她当奴隶吗？你们不许鞑子那样做，为何你们又要这样做？”孟禄手下三十多人却答不出来，这道理他们还是第一次听到，还没办法分出是非，孟禄又喝道：“她是我们的敌人呀！她还杀死了我们两个弟兄，为什么不能捉她做奴隶？”杨云聪道：“和你们打仗是满清军队，不是她！在战场你们杀拿刀的鞑子，杀得越多越好！但在这里，你们要侮辱一个空手的少女，你们不害臊吗？她杀死那两个人，就是因为他们要欺负她，她才迫得自卫。我说，错的不是她，是你们！”

孟禄的手下都知道杨云聪是个抗清的英雄，虽然孟禄怀疑他反叛，率他们来追，可是在还没有得到确切证据之前，他们到底对杨云聪还有多少敬意。这时杨云聪理直气壮的这么一说，又似乎颇有道理。但捉俘虏做奴隶之事，是部落民族几千年传下来的习惯，这习惯已深入人心，因此又似乎觉得杨云聪是在强辩。

孟禄是个心高气傲的人，他也曾有意于飞红巾，可是飞红巾不理睬他。推选盟主那晚，他不参加，一来是心病，二来也是因为不服飞红巾。杨云聪说完之后，他瞧了纳兰明慧一眼，大声喝道：“杨云聪，我问你为什么要保护她，你说你不是反贼，是大英雄，那么我们的大英雄为什么要替一个敌人女儿驾车，做起马车夫来啦！哈！哈！”杨云聪气得身子颤抖，孟禄又大声叫道：“弟兄们，你看，这就是大英雄杨云聪的行径。你们知道这个女子是谁吗？她就是满清的伊犁将军纳兰秀吉的女儿，哼，杨云聪如不是早和她们有勾结，为何处处要维护她，甚至别人打仗，他却去替纳兰秀吉的女儿驾车。把他们两个都捆起来吧，弟兄们！”

孟禄一番话好像将油泼在火上，他的部下果然受了煽动，轰然嘈杂起来，刀枪齐举，竟围上来，纳兰明慧摸出飞刀，杨云聪急叫道：“使不得！”纳兰明慧的第一口飞刀已经出手，银光电射，对准孟禄的心窝飞去，杨云聪疾忙一展身形，将那口飞刀截住，那时，飞刀离孟禄的心窝不到三寸！孟禄慌张中一刀劈下来，杨云聪一矮身躯，在他刀锋下钻过，叫道：“明慧，你躲进去！”纳兰明慧给他一喝，飞刀是不放了，可是却不肯躲进去，她要看杨云聪打架呢！

孟禄毫不领情，马刀又再砍到，他的手下也纷纷扑了上来，还分了七八

个人去捉纳兰明慧，杨云聪暗叫“不好！”心想这事不能善休，猛然展开轻灵迅捷的身法，在刀枪缝中，钻来钻去，举手投足之间，把三十多条大汉都点了穴道。连孟禄也在内，或作势前扑，或举刀欲砍，却是个个动弹不得，好像着了定身法一样，定在那儿。纳兰明慧在车上纵声娇笑，杨云聪却有苦说不出，这真是误会加上误会，不知如何才能收场！

猛然间，纳兰明慧高声叫道：“清兵来了！”杨云聪跳上车顶一看，果然远处尘头大起，杨云聪急忙跳下，高声叫道：“你们赶快走吧，清兵势大，让我在这里给你们抵挡一阵！”说罢又像穿花蝴蝶一般，在人群中穿来插去，片刻之后，又给那些人解开了穴道，孟禄冷笑道：“我不领你的情”，跨上马背，带了队伍，径自驰去。

杨云聪拔出短剑，准备清兵一到，将纳兰小姐的身份说明，自己马上突围，去找飞红巾解释。正盘算间，那队清兵已杀了过来。前头跑出两个人，杨云聪起初还以为是清军的军官，近处一看，始知不是，清军在后面放箭，这两人挥剑拔打，时不时还回身厮杀一阵，又再奔逃。

清军越来越近，杨云聪已看得分明，这两人是一男一女，男的三十多岁，儒生打扮，武功极高，女的二十来岁，身手也是不弱。杨云聪心中大喜，这女的自己不认得，男的却是自己的好友，武当派的名宿卓一航，据师父说，他也是因为中原糜烂，方万里投荒，隐身漠外的。师父还说，他内功精湛，年近六旬，看来还像三十余岁。杨云聪在天山时，曾屡次见过他，他并不以长辈自居，硬要杨云聪以兄弟相称，杨云聪当然不敢；后来才知道，他本来要拜晦明禅师之门的，晦明禅师因他早已是一派大师，不愿居为尊长。因此卓一航和晦明禅师的交情是近乎师友之间，而卓一航和杨云聪的交情也是介乎师友之间。

杨云聪一见卓一航被清兵追赶，舞起短剑，便迎上去。卓一航这时也认出了杨云聪，大喜叫道：“老弟，你和她敌住后头那四条兔崽。我去杀散清兵。”一回身，就向敌人冲去。杨云聪抬头一看，只见那队清兵，由四名军官带领，为首那人竟是以前在沙漠中和楚昭南合斗自己的纽祜庐，这时忽然听得背后纳兰小姐叫了一声，纽祜庐面前有异色，杨云聪无暇追问，龙形飞步，剑随身走，一缕青光，刷的向纽祜庐刺去！

第十六回 多铎说亲

纽祜庐举丧门挫一挡，杨云聪闪身直进，短剑疾如风卷，“咔嚓”一声，把纽祜庐一个同伴的兵器削掉，旋身一掌，又把另一名军官震出数丈以外，第三名军官手使丈二长枪，重七十二斤，奋力一挑，猛的撇来，杨云聪避开枪尖，左手疾伸，一把掳着枪杆，喝道：“倒！”不料那军官是清军中出名的大力士，虽给杨云聪扯得踉踉跄跄，直跌过来，却并未倒下，犹在挣扎，尚想支撑。纽祜庐乘势疾窜过来，丧门挫一招“仙姑送子”，直扎杨云聪的“分水穴”，左掌更运足力气，猛劈杨云聪右肩，杨云聪大喝一声，长枪猛的往前一送，那名军官禁不住杨云聪的神力，惨叫一声，虎口流血，给自己的长枪撞出数丈以外，登时晕在地上。说时迟，那时快，杨云聪回身一剑把丧门挫撩上半天，反手一掌又迎个正着，纽祜庐在关外号称“铁掌”，竟吃不住杨云聪掌力，身子像断线风筝一般震得腾起三丈多高，倒翻出去，幸他武功也有相当造诣，在半空中一个跟头，落在乱军之中，抢路飞逃。

这时卓一航和那个少女仗剑扑入清军之中，双剑纵横插霍，把清兵杀得鬼哭神嚎，如汤泼雪，死的死，伤的伤，逃的逃，一大队清兵霎时消散，草原上又只剩下杨云聪等四名男女。

卓一航道：“云聪，想不到你功力如此精进！”杨云聪道：“还望师叔教诲。”卓一航望望车上的纳兰明慧，颇感惊讶，杨云聪生怕他滋生误会，急忙说道：“她单身一人，离群散失，流浪大漠，我想把她送回去。”卓一航道：“应该！说来凑巧，你送人我也送人。”说罢替杨云聪介绍道：“这位姑娘是我故人的女儿，名唤何绿华，我要把她送回关内，日后你若见她，还托你多多照应。”说罢把手一举，与杨云聪匆匆道别，各自赶路。杨云聪看卓一航眉目之间似有隐忧，而且以他和自己的两代交情，若在乎日，一定不肯就这样匆匆道别，纵算在百忙之中，也会一叙契阔，而现在他却连师父也不提起就走了，这可真是怪事。他想不透像卓一航武功那样高的人，还有什么忧惧。他却不知卓一航此次匆忙赶路，乃是怕白发魔女来找他的晦气。

卓一航与白发魔女之事暂且不提，且说杨云聪与纳兰明慧再走了几日，到了伊犁城外。这时纳兰明慧已完全康复，轻掠云鬓，对杨云聪笑道：“你入城不方便了，晚上我和你用夜行术回去吧！这辆马车，不要它了！”杨云聪心如辕轳，有卸下重担之感，也有骤伤离别之悲，半晌说道：“你自己回去吧，我走了，你多多保重！”纳兰明慧一把将他拉住，娇笑道：“你不要走，我不准你走，你一定要陪我回去。你不用害怕，我们的将军府很大，你不会见着我的爸爸的。我有一个奶妈，对我非常之好，她住在府里东边头的一个院子里，独自占有三间屋子呢！委屈你一下，我带你见她，要她认你做远房侄子，你不要乱走动，包没有人看破！”杨云聪摇摇头道：“不行，我还要去找哈萨克人。”纳兰明慧沉着脸道：“还有飞红巾是不是？”杨云聪正色说道：“是的，我为什么不能找她？我要知道她们南疆各族打完仗后，现在在什么地方，是怎么个情景？”纳兰明慧又伸伸舌头笑道：“大爷，一句话就把你招恼了是不是？谁说你不该去找飞红巾呢，只是大战之后，荒漠之中，是那么容易找吗？不如暂住在我这儿，我父亲的消息灵通，各地都有军书给他，他一定会知道南疆各族在什么地方，我给你打探，把军情都告诉你。到你知道你的飞红巾下落时，再去找她也不为迟呀！”杨云聪“呸”了一声，但随即想到，她说得也有道理，就趁这个机会，探探敌人的情形也

好。

那晚纳兰明慧果然带他悄悄进入府中，找到奶妈，一说之下，把奶妈吓得什么似的。但这个奶妈宠爱明慧，有如亲生，禁不住她的苦苦哀求，终于答应了，但奶妈也有条件，要杨云聪只能在三间屋内走动。杨云聪也答应了。第二天一早，纳兰明慧又悄悄溜出城外，驾着马车回来，她见了父亲之后，谎说是从乱军中逃出来的，纳兰秀吉一向知道他女儿的武功，果然不起疑心。

一晃又过了半月，纳兰明慧还没有探听出飞红巾和她族人的下落，另一件突如其来事，却像大山一样压在她的心头，那重压又一次的使她陷入痛苦的混乱之中，就像上一次自己怀疑杨云聪爱上了飞红巾那时候一样，这种心头的重压怎样也不能消除。

上一次在她心头造成重压的是飞红巾的影子，而这一次却是一位将军府中的贵客！

在她回来之后十多天，将军府中到了一位远方来的贵客，这位贵客叫做多铎，今年仅仅二十五岁，可是已被任为定远将军，官职比自己的父亲还大。而且，不单单是年少高官，他还是一位亲王的儿子，在皇帝跟前甚为得宠，那是纳兰秀吉远比不上。但多铎之能够年少高官，却并不是全靠他父亲的力量，他乃是旗人中数一数二的好汉，自小就能拉强弓，御驾马，骑术剑术，在八旗兵中首屈一指。三年前他随皇帝西征，平定了准噶尔和大小金川，英名远播，满朝文武，谁都羡慕他。

他年纪青青，尚未定亲。贵族大臣，来王府说亲的，真是络绎不绝。可是他眼界很高，无一当意。他理想中的妻子是文武全才美如天仙的人，可是这样的人却哪里去找！

自十七八岁起，就有人给他谈亲，转瞬之间已是二十五岁了。在清初的时候，男子二十五岁尚未定亲，做父母的可担心。他的父亲鄂亲王一打听，听说伊犁将军纳兰秀吉府有一个女儿，美艳聪明，在旗人之中，堪夸第一。今年也快近二十，也是还未定亲。以前因为明慧还小，而纳兰秀吉又远处塞外，所以多铎的父亲并未注意及她，而今想起了她，觉得除了她，恐怕再难找适合的人了。

多铎的父母和他一说，多铎也素闻纳兰明慧之名，尤其多铎的一个师叔纽祜庐就在纳兰秀吉帐下，多铎在青海打准噶尔族时，纽祜庐曾从新疆来见他，说起纳兰明慧，纽祜庐把她夸得不得了。说她不但美若天仙，就是武功也远在八旗的一般勇士之上。他还笑道：“将军，我看她的武功比你还好呢！”把多铎听得心痒痒的。

可是多铎未亲眼见过，总有点不大放心，父母跟他提起，他说：“慢点提亲吧！待我到新疆去看看再说。”恰巧新疆各族，抗清甚为激烈。纳兰秀吉在伊犁统兵，虽然连打胜仗，可是仍无法把新疆牧民的抗清运动压平。多铎自请到新疆去巡阅一次，皇帝大喜，马上封他为钦差大臣，到新疆去视察军务。皇帝还说，你是咱们满人中的第一流将材，去看一次，替纳兰秀吉出主意也好。皇帝却不知道多铎到新疆去，另有深心。

多铎到了新疆伊犁之后，住在将军府中，他是纳兰秀吉的贵客，又是他的上司，（他以钦差大臣的身份，在新疆期间，纳兰秀吉要听他调度。）纳兰秀吉自然把他奉承得了不得，纽祜庐猜知他师侄的来意，悄悄地对纳兰秀吉道：“将军大喜呀！小王爷还未定亲，和明慧小姐可不恰是一对？”纳兰秀吉一颗心扑扑地跳，说道：“我怎么高攀得上？”纽祜庐道：“只要将军

愿意，这事就成了十之八九，其他的包在我的身上，他虽然尊贵，说起来总还是我的师侄，我一说准成。”其实他早已料到多铎心意，这一个现成媒人，自不妨抢来做。纳兰秀吉又道：“鄂亲王（多铎之父）远在北京，难道我们在这边塞之地，突然向他提亲？”纽祜庐道：“也不用这样急，让他们先见见面，我担保我那师侄回京之后，老王爷一定派人来向你求亲。”

纳兰明慧虽然知道有个钦差大臣叫做多铎的前来巡阅，起初并不放在心上。一日父亲叫她到后花园去玩，父女俩走到了园子里的练武场，纳兰秀吉笑道：“女儿，我和你比比箭法。”明慧见父亲这样高兴，娇笑道：“哎呀！爸爸要较量我了，好，好，比就比吧，如果我赢了爸爸给我什么？”纳兰秀吉道：“给你一件最好的东西，令你一世荣华富贵！”明慧道：“爸爸你乱说，哪有这样的好东西，我也不稀罕哩！我赢了你把猎得的那张犀牛皮送给我吧！”秀吉道：“一张犀牛皮算得什么？好！咱们射吧！”他张弓引箭，在百步之外，嗖！嗖！嗖！三箭连中红心，背过头来，接连三箭，又是连中红心，掷弓长笑，说道：“女儿，你看你爸爸还未老吧！”

纳兰明慧笑道：“爸爸当然不老，箭法好得很呢！可是女儿也不会丢你的脸，你看看我的吧！”她在地上拾起弓箭，嗖的箭一射上高空，跟着又是一箭，第一支箭刚刚落下，给第二支箭射个正着，两箭一碰，又再升高，然后飞落。纳兰明慧若不经意的手不停射，连射六箭，每一支都跟上一支碰个正着！

“真好箭法！”在纳兰明慧娇笑声中，花木丛中蓦地转出两个汉子，一个是纽祜庐，一个是多铎。纳兰明慧见了纽祜庐，想起那日自己和杨云聪同车，给他撞着之事，虽然不知道他当时有否看清，可是面色已是大变。纳兰秀吉拉着她，正想介绍她见多铎，她已蓦然挣脱了手，一溜烟地跑了。秀吉顿足骂道：“真没有规矩。王爷请别见怪，女儿家不懂事，又怕羞，她不知你是王爷，不敢见生人哩！”其实纳兰明慧经常在草原游猎，她哪里会像汉人一样，讲究男女授受不亲，是秀吉故意把她说得像汉人的大家闺秀罢了。

这时，多铎魂魄已飞至九霄云外，他绝料不到世间真的有这样美若天仙的少女，还有这样高的武艺！他根本听不进纳兰秀吉说些什么。

再说纳兰明慧跑回去后，在奶妈屋中，悄悄地对杨云聪道：“我见着那个什么多铎了，他和你一样很年青哩！”杨云聪咬牙切齿道：“这个混蛋，他来新疆干吗？敢情又是来屠杀牧民了，哼，我要把他刺个透明大窟窿！”

第十七回 生离死别

、纳兰明慧伸伸舌头道：“哎哟，这样狠！”杨云聪板着面孔，不作一声。纳兰明慧抱着他的身躯，摇了两摇，撒娇的说道：“不提他了，别生气啦，给我讲个故事好不好？”杨云聪噗嗤一声笑了出来，纳兰明慧乘机劝道：“你单身在这里，危险得很，你还要做好多事情，犯不着和多铎去拼啊！十个多铎也比不上一个你，你听我说，不要去干傻事情！”

杨云聪的心甜甜的，感到一种少女的关怀。这样的关怀在飞红巾处领略不到。飞红巾缺乏少女的温柔本质，她还不懂得怎样表现自己纤细的感情。忽然间，一种幸福之感像电流似的通过了杨云聪的心头，他紧紧拥抱着明慧，用脸孔轻擦她的脸孔，喘着气，一句话也不说。他想：“明慧说得对，我要纠集哈萨克人，把满清的军队驱逐出去。打仗不是靠刺杀敌人一两个将领就能成事的。”

第二天，纳兰明慧照常去给父亲请安。纳兰秀吉一见她，就堆满笑容，说道：“女儿，你今年几岁啦？”明慧撅着嘴儿答道：“好一个糊涂的爸爸，十九岁哟，爸爸连女儿的岁数还记不得？”纳兰秀吉纵声笑道：“十九岁了哟！是呀！你的爸爸真糊涂，女儿十九岁了，还不给她找婆家！”明慧变色道：“爸爸，我不准你拿我开玩笑。”纳兰秀吉抚着女儿的秀发，在她的耳边悄悄的说道：“明慧别害羞！爸爸真给你寻到了一个最好的婆家，你呀，做梦也没有想到！”明慧急得睁大眼睛，纳兰秀吉自顾自的说下去道：“你猜是谁，就是多铎呀！你嫁过去就是个现成的王妃！”

纳兰秀吉喜孜孜的看着女儿，纳兰明慧忽然大声叫道：“我不嫁！”眼泪线般的掉下来，纳兰秀吉大为奇异，大声问道：“这样的人你不嫁，你还嫁谁？除了当朝太子，还有谁比得上他？你呀，别小孩子气啦！”纳兰明慧突然掩面痛哭，嘶哑着说道：“我不嫁就是不嫁，我也不稀罕什么王妃。”纳兰秀吉气得连连顿足，这时房外忽然传来纽祜庐的声音，禀报求见。纳兰秀吉挥挥手道：“你回去仔细想想，我叫你的妈妈和你说。”他一点也不知道杨云聪的事情，还以为是女儿故意撒娇。

自此一连数日，明慧的母亲都陪伴着女儿，左说右说，明慧只是流泪。最后她母亲道：“你想想我吧，我和你爸就只有你一个女儿，晚年也得望有个依靠呀！你是旗人，多铎是鄂亲王的独生子，又是年纪轻轻就立了那么大的军功，你想在宗室子弟中，还找得出第二个？他又是你爸爸的上司，你不嫁他，你爸爸也下不了台啊！你要气死我们吗？明慧，你素来孝顺，怎么这次这样刁蛮，爸爸妈妈又都是为你好！”明慧听了这一席话，犹如五雷轰顶，整个儿呆住了，久久说不出话，妈妈叹一口气，走了！

母亲去后，纳兰明慧的思想就似大海中的海浪，起伏不休。她极爱杨云聪。可是杨云聪是她爸爸的敌人，是满清的敌人，她和他痴恋下去，有什么结果？他们是绝不可能成为一对的啊，而且，就是像现在这样，把杨云聪藏在自己的身旁，也只能是暂时的啊。周围都是想伤害他的人，纵使有天大的本领，孤身陷在敌人之中，也是极大极大的危险。自己和杨云聪若想有好结果，除非跟着他逃出去，跟着他拿起刀枪，反抗自己的双亲，自己的族人！“这是不可能的啊！”她是父母的独生女儿，反抗父母，那是她连想也不敢想的事。她爱杨云聪，她也爱她的父母。她不知道要牺牲谁，她整整想了一天一夜。

杨云聪一连数天不见纳兰明慧来找他，正自奇怪，这日晚上他独坐房中纳闷，明慧忽然来了，数天不见，她竟然瘦了许多，眼睛肿得胡桃似的，杨云聪一见大惊，急忙问道：“你怎么啦？”明慧一下滚进他的怀中，疯狂般的吻他，揉他紧抱他，杨云聪抚着她的秀发，爱怜的说道：“明慧，什么事情这样令你激动，和你最亲爱的人说说吧！不要这样！”纳兰明慧问道：“你真的喜欢我，生死不渝？”杨云聪道：“要不要我把心挖给你看？”明慧忽然地叫道：“你爱我就离开我吧！”杨云聪骇道：“为什么？”明慧哭道：“一切苦难由我承当，我不愿意你在这里冒着生命的危险！”杨云聪道：“明慧你为什么这样说？我要尽我的力卫护你，你以为我不能卫护你吗？要不，你和我一起走吧！草原这样广大，难道你还怕找不到容身的地方吗？”明慧轻轻的推开了他的手，说道：“我们绝不能成为夫妇的，绝不能！”杨云聪似吃了一鞭似的跳起来道：“为什么不能？”纳兰明慧道：“不必问了！你和我注定不能在一起的，谁教你是汉人！”杨云聪面色大变，想起她是敌人的女儿，内心的声音责备他道：“清醒过来吧，杨云聪！是啊！你怎么能迷恋敌人的女儿。”他不能理解纳兰明慧纤弱的感情，他听到她表示不愿跟他出走之后，心头如中利剑，他以为纳兰明慧始终还是站在她父亲的那一边。

杨云聪正想推开纳兰明慧，但看着她满面泪光，手又软下来了。纳兰明慧又紧紧抱着他，嘶声叫道：“在我们分手之前，我求你不要发怒，不要恼我！”杨云聪叹口气道：“明慧，我永远不会恼你！”明慧道：“我知道你在怀疑，我愿意解开你心上的结。我把我的一切奉献给你，我们虽然不能成为夫妇，但我仍然还是你的妻子！”杨云聪挣扎道：“明慧不要这样！”但一霎那间，他的口已经给纳兰明慧柔软的嘴唇压住，压得他透不过气来。渐渐，他感到一阵昏迷，在生命中第一次感受到强烈的刺激与痛苦！

到清醒过来时，纳兰明慧已经不见了，小房内只留下无边的黑暗与空虚，杨云聪叹口气道：“我该走了！”正待收拾行囊，忽然窗门倏的打开，跳进一条汉子，叫道：“杨云聪，你是该走了！”来的人乃是纽祜庐。

杨云聪蓦然跳起，低声喝道：“纽祜庐，你找死！”纽祜庐笑道：“我不是你的对手，我怕你杀我我就不来了！我早知道你在这儿，你爱我们的小姐是不是？”杨云聪怒道：“不要你管！”纽祜庐道：“你自命英雄豪杰，我看你却没有一点英雄本色！”杨云聪圆睁双目斥道：“我有哪点不对，你说！”纽祜庐冷笑道：“你如真的喜爱纳兰明慧小姐，为什么你不替她想想。她已有了意中人了，不是今年就是明年，她就要出嫁了，她的丈夫比你好千倍万倍，你为什么要缠她，令她受苦！”杨云聪喝问道：“谁？”纽祜庐应声答道：“大将军多铎！”话刚说完，忽地咕咚一声倒在地上。杨云聪出手如电，一下子就点了他的软麻穴。

纽祜庐在草原上追逐卓一航时曾碰过杨云聪和纳兰明慧在一起，那时纳兰明慧虽然很快的躲进车中，但他已清清楚楚的瞧见了她的面容。这件事他一直藏在心里不敢说出。这几天来，他隐约听到纳兰小姐不愿嫁给多铎的事。他和纳兰秀吉闲谈，纳兰秀吉也唉声叹气。虽然没有讲明，但纽祜庐已料到其中定有缘故。他想来想去，想出个“釜底抽薪”之策，黑夜里单独来见杨云聪，想用说话把他激走。

再说杨云聪把纽祜庐点倒之后，心中又气又苦，他本来是准备走的了，经此一说，另一个念头忽然出现，我且进将军府去看看！反正我也要探探敌人的情形。他一飘身就出了窗户，在急怒攻心之下，他根本不理什么生命的

危险了。

半个时辰之后，将军府中来了个不速之客，伏在大厅的屋檐上向下窥看！这人正是杨云聪。里面恰好坐着纳兰秀吉和多铎。杨云聪捏紧短剑，想道他们一定是谈明慧的婚事么。我且听听他们说什么？我拼着血洒黄沙，也要给多铎这贼子一剑，正思想间，只听得纳兰秀吉开声道：“钦差大人，我们这就提那两个回子来审问好不好？”杨云聪心道：“咦，奇了，原来不是说婚事么，却要提什么回子来了！”

他不知道这婚事只是暗中进行，多铎的父亲远在京中，按他们亲王宗室的规矩，问聘一个王妃绝不是一件简单的事，绝不会由多铎亲自提出来的。他们这次聚会，办的倒真是“公事”，要审问哈萨克族的抗清英雄。

纳兰秀吉传令下去，片刻之后，卫兵带进一男一女，杨云聪一见热血沸腾，这人正是自己的结盟兄弟麦盖提，自那次大风沙中散失之后，他就一直没有见过麦盖提。在找黑泉水的时候，他与另一位盟弟伊士达相逢，伊士达也不知道麦盖提的生死，却不料会在将军府中遇见，而且在麦盖提身边还有一位漂亮的哈萨克姑娘！

麦盖提和那位姑娘带着沉重的锁链。纳兰秀吉喝他们跪下，麦盖提和那位姑娘却都傲然不理。多铎翘起拇指道：“好汉子！你们哈萨克人聚集在什么地方，你和我谈。我敬重你是个好汉，我答应让你去招降，一点也不会伤害你的族人！”麦盖提怒喝道：“谁信你们满洲鞑子的话！”纳兰秀吉怒道：“敬酒不吃吃罚酒，好，拉下去打！”话声未完，忽听得一声大喝，杨云聪自屋檐上一跃而下，短剑电闪，疾风般的向多铎刺去！

第十八回 麦盖提和曼铃娜

多铎骤见杨云聪在屋檐上飞纵下来，剑光如练，直刺面门，大叫一声，举起张椅子一挡，咔嚓一声，椅子已被劈成两半，多铎反手一掌打去，杨云聪那会给他打着，腾起一腿，把他踢翻在地，刷的一剑，俯身刺下。忽见纳兰秀吉舍命抱着多铎，瞪着双怪眼，瞅着自己。“你不许伤害我的父亲！”纳兰明慧的话忽然在脑海中浮起，杨云聪略一迟疑，纳兰秀吉和多铎已滚出数丈开外！两旁卫士纷纷围上，杨云聪舌绽春雷，劈雳般一声大喝：“挡我者死！”掌劈剑戳，霎那之间，杀了五人！纵身一跃，短剑连挥，把麦盖提和那个哈萨克少女身上的铁链斩断，问道：“能上屋吗？”那少女点了点头，杨云聪单剑断后，叫声“走”，破门而出，跃上瓦面。下面弩箭，雨点般射来。杨云聪脱了身上长衫，暗运内力，上下飞舞，弩箭给长衫一荡，四面激射开去。片刻之后三人已脱离险地，出了将军府了。杨云聪将长衫披上，麦盖提仔细一看，只见长衫上连一个小洞都没有，不禁赞道：“杨大侠真好功夫！”杨云聪微微一笑，带领他们抄小街陋巷，走出城外。

到了城外，麦盖提对那个少女道：“这就是我常常和你提起的杨大哥！杨云聪大侠！”少女施了一礼，麦盖提道：“她就是我和你说的那位姑娘，叫曼铃娜。”曼铃娜是他小时的好友，两人常常一同出去打猎，后来她随她的部落转到南疆，音信隔绝。麦盖提却还惦记着她。伊士达常常爱拿他们开玩笑。所以杨云聪耳熟能详。麦盖提的故事很简单，他在那日大风暴之后，遇到一队到南疆去的驼马商人，其中恰巧就有曼铃娜的族人在内，麦盖提就和他们同行，找到曼铃娜，那日他们的部落正举行“刁羊”大会，小伙子们都纷纷骑马和青年姑娘们互相追逐，有人邀曼铃娜去“刁羊”。曼铃娜总是不肯，正纠缠间，恰好麦盖提来到，曼铃娜一声欢呼，就叫哥哥给一匹马给他，也不知道别后情况，就和他双双“刁羊”去了。那些小伙子们一问，知道他们是久别重逢的情侣，都替他们高兴，杨云聪听他叙述之后，也赶忙向他们道贺。

麦盖提说起南疆哈萨克人集居之地，原来与飞红巾部落定居之所，相隔不过三百多里，只是草原各族，往来无定，大家互不知道，哈萨克族是新近迁去的，除了曼铃娜那一部落外，还有许多部落。

杨云聪问起麦盖提为什么被擒，麦盖提面色骤变，恨声说道：“杨大侠，你样样都好，就是有一样不好！”杨云聪奇道：“哪一样不好呢！”麦盖提道：“你有一个很坏的师弟，你为什么不管教他？”杨云聪点点头道：“这是我的不好！但我也是最近才知道他变坏的。怎么？楚昭南和你们又有什么关系。”麦盖提道：“就是他把我们捉着，从喀尔沁草原直送到伊犁城的。”杨云聪忙问道：“是他送你们来的吗？那么他现在在伊犁城？我回去把他抓来！”麦盖提道：“不是他亲自送来，他现在才忙呢！他和一个什么将军带领一队清兵驻防在喀尔沁草原三十里外的一个城堡，监视我们。他派人来要哈萨克族人出粮，酋长把来人轰了出去，他突然半夜孤身来袭，把酋长的儿子捉去，当成人质要挟。酋长强硬不理，但爱子情深，暗中却叫我去探查。”杨云聪点点头道：“是了，你和伊士达是哈萨克最出名的两个勇士，你来到南疆，他自然要派你去了。我猜酋长要你暗中把儿子夺回，可是？”麦盖提道：“是呀！他不知道我的武功比楚昭南差得很远。我呢，我却不能推辞不去呀！我的武功虽然比不上楚昭南，可是你知道我们哈萨克人，从来就不怕

比自己强大的敌人，我不能丢我们哈萨克族的脸，说我不敢去呀。而且我的确不怕他，我想遇见了他，最多不过一死，那又算得什么？也教他知道知道，我们哈萨克族也有不怕死的勇士，他半夜袭我们，我们也会还敬！”杨云聪翘起拇指道：“好！你真不愧是我的兄弟！”他是衷心的称赞麦盖提，甚至自己暗暗觉得惭愧，麦盖提和曼铃娜是久别重逢一对的情侣，相聚不过数天，麦盖提就愿意去拼死争取哈萨克人的荣誉，讲得那样坚决，毫不犹豫，好像是天经地义一样，自己自信，若遇到必要之时，也定能视死如归，可是现在却割不断对敌人的女儿的情感。麦盖提又道：“不瞒你做大哥的，我也有点舍不得曼铃娜呢，临行之前，我和她说，我此去九死一生，因为敌人比我厉害得多。我对她道：‘我死之后，你好好保重，不要惦记我。我们哈萨克族有许多年青的小伙子，你千万不要发傻，你要选一个好的结婚，把我的名字给你生下来的第一个孩子，我就心满意足了。’这傻姑娘忽然流下眼泪，又匆匆地揩干，一定要和我同去，我不答应，她就要自刎在我的面前，她又说我看不起女人，说为什么男人去得，女人去不得。我道：‘曼铃娜，我知道你也会武艺，但我要和你实说，我和你加起来，恐怕都不是敌人对手！’曼铃娜一点也不在乎，她只是淡淡说道：‘要死就一同死好了，也教敌人知道，哈萨克族的姑娘也不是可欺负的英雄！’她说得那么自然，就好像陪我去死是连想也不用想就可以决定的事！”杨云聪噙着眼泪，笑道：“曼铃娜姑娘，你真好！”他想起了纳兰明慧，明慧就不肯舍弃父亲，跟随自己，他对着曼铃娜，又是欢喜，又感辛酸，他是为麦盖提欢喜，而为自己辛酸，曼铃娜微微一笑道：“杨大侠，你听他说呢！一点点不值一提的小事，他就那么大吹大擂，好像这份应做的事，是什么了不起的大事一样，真讨厌！”杨云聪拍拍麦盖提的肩膀，说道：“好兄弟，你的故事很好听，说下去吧。曼铃娜明是骂你，实是欢喜你，她做的事情，的确是了不起，你一点也没有夸大。”曼铃娜道：“哟，杨大侠，你去替他撑腰，更把他纵坏咯！”

麦盖提接下去说道：“我和曼铃娜姑娘夜探楚昭南所住的城堡，还没有找到酋长的儿子，就给楚昭南碰着了，楚昭南认得我，我们两人和他拼死恶战，他真损，把我们杀死也还罢了，他却用剑光把我们罩着，我们伤不了他，他的一柄宝剑却在我们的面门闪来闪去，大声叫我们投降，我们气死啦，舍出性命向他的宝剑冲去，却不知怎的，一下子我们两人就全身麻软，倒在地上了。”杨云聪道：“你们给他点中穴道了。”麦盖提道：“我也曾听你说点穴这门功夫，却不知如此厉害！他把我们捉着之后，说道：好呀，麦盖提，我早就知道你是哈萨克族的勇士，杨云聪的臂膊，好，我得叫你吃点苦头，曼铃娜也被人认出是哈萨克族中那个最勇敢的姑娘——敌人一向就是这样的叫她。于是楚昭南把我们每人打了二十鞭，把我们打得几乎不能动弹，然后叫人将我们押上伊犁，交给那个什么纳兰将军，我们到伊犁后，被监禁在将军府里面，那些人对我们倒很客气，天天有酒有肉，我想最多是死，乐得吃他的，曼铃娜看见我的食相，还替我担心，她说：麦盖提呀，你可得小心，不要上敌人的当呀！他们这样款待我们，一定是想用软功，把我们拉过去，要我们投降，你不要相信老虎的慈心，狐狸的微笑呀！我大笑起来，悄悄对她说道：你和我虽分别多年，难道你还不知道我的性子，我从来不懂忧愁，有吃有喝你还客气做啥？做个饱鬼总好过做饿鬼吧，我做鬼脸，把她逗得笑了，她后来吃得比我还凶。”曼铃娜啐道：“乱嚼舌头！杨大侠，我知道他是个好汉子，但时刻提醒他，总不是坏事，你说是吗？”杨云聪肃然说

道：“麦盖提，你真好福气，你的姑娘是真正的关心你，比拥着你吻，还千百倍的爱你！”歇了歇又道：“麦盖提，我一定替你出这口气，我要把楚昭南捉来交给你们，让你们每人把他打四十鞭！”

三人一路谈别后情形，走了五六天，已进入大草原，离开伊犁很远了，一日走至草原上的一个驿站（给马匹加草料和供人住宿的地方），驿站旁有小食店，有马肉和酒卖。三人进去买酒，忽见有七八个清兵也在那里烤马肉。其中有人道：“纽祜庐自夸武功了得，是关外出名的武师，打起来却一点也不顶事，几百人给三个人打得七零八落，我们有什么本领，那还罢了，他也不是一交手就逃？”另一个道：“我们追那个卓一航，听说是什么武当派最强的剑客，后来那个青年，听说更是厉害，就是名震北疆的杨云聪！我们没有见过他，不知是不是？不过我倒相信纽祜庐的话，那日我亲眼看见那个姓杨的把几名统领抓起来就摔，好像儿鹰扑麻雀一样，想来不是杨云聪别人也没那样本事！”说到这里，忽然瞧见杨云聪正在对面的角落蹲着喝酒，慌得大叫一声：“快走！快救命呀！”其他的清兵愕然不知，杨云聪大口大口的呷酒，也不想理他们。清兵们见同伴慌张的叫嚷，又有几个瞧见了杨云聪，一时惊叫之声四起，纷纷夺门而出，忽然驿站中扑出一个老婆婆，双臂一伸，就把几个清兵弹回店内，另外两个想从她肋下冲过，给她双手一抓，全部摔死。老婆婆喝道：“不准走，你们快说，卓一航在哪里？你们追他干吗？”清兵们吓得魂不附体，大半说不出话，有几个抖抖索索的说道：“他给杨云聪救走了，去哪里我们不知道。”老婆婆瞧见杨云聪在喝酒，哼道：“好！你也在这里！那就不必问他们了！”随说随把清兵一个个抓起，向外乱摔，话完时，七八个清兵都已给她摔死。曼铃娜悄声问道：“这老婆婆是谁？这样凶？这些清兵又不是在战场上和我们打仗，何必要他们死得这样惨！”杨云聪也急忙悄声说道：“她是白发魔女！你们千万别得罪她！”白发魔女伸手来抓杨云聪，杨云聪轻轻一闪，在旁边给她行礼，说道：“白老前辈，什么风把你吹到这里？”白发魔女道：“我没有功夫和你多说，你快告诉我，卓一航去了哪里？他是不是和一个女人在一起？”杨云聪道：“卓师叔是和一个姑娘在一起，他说他要送那位姑娘回关内去！”白发魔女冷笑道：“哼！我才不信他的鬼话，我以前赶他们都不走，现在倒肯乖乖的走了？”杨云聪不知她说什么，完全摸不着头脑。白发魔女迎面又是一抓抓来。叫道：“杨云聪，你带我去找他们！”

第十九回 猜疑

杨云聪身形闪动，白发魔女一抓抓空。杨云聪道：“白老前辈，弟子实在不知卓师叔去处。”白发魔女怔了一怔，怫然不悦，冷峭说道：“你的武功已大有进境了，对后生晚辈，我一击不中，决不再度出手。算你造化，你自去吧，没有你我也一样能找着他。”

白发魔女飘然西去，杨云聪和麦盖提曼铃娜三人也续向南行。一路上，麦盖提犹自愤愤不平，杨云聪道：“白发魔女手底极辣，她的话不容别人不听，这次还算是好的了。”至于白发魔女为什么要找卓一航，杨云聪就不知道了。

杨云聪等三人行走了七八天，到了喀尔沁草原，杨云聪兴奋异常，他所要找的哈萨克人终于找到了，他正自盘算如何重组抗清义军，麦盖提向前一指，欣然说道：“转过这一个山丘，前面就是我们的部落了。”杨云聪一马当前，绕过山丘，果然见着大大小小无数帐幕。麦盖提和曼铃娜狂呼道：“兄弟姐妹们，我们回来了！”帐幕里牧民纷纷涌出，欢声雷动。

人群中忽见一条红巾迎风飘拂，杨云聪吃了一惊，一个少女疾风般越群而出，高声叫道：“杨云聪，怎么你也来了！”这少女正是飞红巾，这霎那间，杨云聪的心就如倒翻了五味架，又苦又甜又酸又辣，一时间竟说不出话来！

飞红巾抿嘴一笑，低声说道：“你傻了么？为什么老是看我，却不说话？”这霎那间纳兰明慧的影子倏的泛上心头，杨云聪忽然有一种自疚之感，正待说话，一个虬须大汉突然自旁闪出，纵声笑道：“杨云聪可并不傻，我们打生打死的时候，他却有美人同车，护送纳兰秀吉的女儿去伊犁呢！”杨云聪怒喝道：“闭你的鸟口！”飞红巾面色一变，随即镇静下来，把杨云聪和孟禄拉开，面向孟禄说道：“有话今晚再说，哈萨克人正在欢迎他们族中的英雄，你却在这里吵嘴！”

南疆的哈萨克酋长，一听杨云聪到来，如同突然间从天上掉下一件宝贝，杨云聪这几年来帮助北疆的哈萨克人打仗，南疆的哈萨克人自然也耳熟能详。酋长高高兴兴的说道：“杨大侠，我们日盼夜盼，终于把你盼来了。前几天哈玛雅女英雄到来，还提起你，你们两人原来是认识的，那真是太好了，我正和哈玛雅盟主商议加盟的事情，你来了，可要替我们多出点主意。”孟禄在旁边嘿嘿冷笑。杨云聪满肚皮闷气，强自忍着。一面与哈萨克的酋长倾谈，一面问飞红巾别后的遭遇。

原来那日在草原的大混战，起初是南疆各族占了上风，后来清兵大举增援，牧民们抵挡不住，四散奔逃。飞红巾在探“黑泉水”之时，身受灼伤，幸得堪恰族的四骑士保护，直逃出数百里外，这才找着了哈萨克人。至于孟禄，则是后来和南疆的各族酋长同来的。

这一晚哈萨克族和南疆各族酋长款待杨云聪。正当哈萨克的酋长盛赞杨云聪之时，喀达尔族的酋长孟禄忽然站起来道：“我们‘招子’（眼睛）可要放亮一点，别把懦夫当成好汉，把奸细当成英雄！”哈萨克酋长瞪眼说道：“什么话。”孟禄冷笑道：“杨云聪在大战之时，私自逃脱，帮助纳兰秀吉的女儿，杀了我们喀达尔族的两名勇士，一路与敌人的女儿同车，在伊犁住了这么久才回来。我想请问哈玛雅盟主和各族的父老们，像杨云聪这样的行径，到底是奸细还是英雄？”飞红巾凛然对杨云聪道：“有这样的事吧？”

塔山族的酋长叫道：“杨云聪是奸细，我死也不信！”

杨云聪缓缓起立，面对着飞红巾道：“纳兰秀吉的女儿是我救出来的！”飞红巾面色大变，全堂哗然。杨云聪道：“但孟禄也是我救出的，有一股清兵追来，是我和一位武林前辈挡住，他才能从容逃走的！”孟禄满面通红，大声叫道：“我不领你的情，你先把我的穴道点了，然后又假仁假义的替我解开，和那班清兵厮杀。”飞红巾道：“那么杨云聪替你挡住清兵的事是真的了！”孟禄不语，麦盖提却叫起来道：“你不领他的情，我领他的情，我们两人都是他救出来的！我们全靠他杀退纳兰秀吉的卫士，伤了多铎，这才能逃脱出来！”飞红巾道：“杨云聪，我也不信你是奸细，但你为什么要救护纳兰秀吉的女儿？”孟禄加上一句话道：“还有你为什么要帮她杀掉我们的两名勇士？”

杨云聪面色庄严，大声问飞红巾道：“哈玛雅，你是女人，我问你，假如你遭受别人的强暴，你抵抗不抵抗呢？纳兰秀吉是我们的敌人，但他的女儿却未与我们为敌！孟禄的手下要侵犯她，给她杀了，为什么要将责任压在我的头上？”孟禄道：“她是我们的俘虏，为什么不可以随我们的意思处置？”杨云聪朗声道：“我就反对不把俘虏当人的处置，满清鞑子捉到我们的人，随便奸淫奴役，难道你也要学他们的样子。”俘虏属于胜利者的制度，是部落民族几千年来的习惯，杨云聪的话一出，顿引起窃窃私议。杨云聪又对孟禄冷笑道：“何况她还没有成为你们的俘虏，你那两位手下，刚上前动手，就给她杀了。那时她还在重病之中！”

飞红巾面色沉暗，忽然拍掌叫大家静下，毅然说道：“欺负病中的妇女，那是罪有应得。只是杨云聪，我倒要问你，你是怎样认识纳兰秀吉的女儿的？你为什么要保护她？”杨云聪低声说道：“对不住，飞红巾，那是我的私事！只要她不是我们的敌人，我为什么不可以和她结交！”孟禄大声喝道：“你分明心里有鬼，纳兰秀吉是我们的死对头，他的女儿就不是好人，岂有和他的女儿结交，却又和他为敌的道理。杨云聪，我揭穿了你吧，我看你是被他女儿的美色迷住了！给她招你做娇客了！”飞红巾心中阵阵刺痛，却不说话。众人又窃窃私议，在敌人阵营中把好人划分出来的观念，大多数的酋长们都还未有。杨云聪眼睛横扫全场，朗声说道：“我也知道这会犯疑，但怎样才能使你们不疑心呢？我倒想得一个办法，诸位看看行不行？”塔山族的酋长道：“请说！”杨云聪道：“我听说哈萨克族酋长的爱子给楚昭南虏去，现在还未放回，我愿意替他把爱子夺回，并将楚昭南活捉回来！”哈萨克族的酋长眼角潮湿，喃喃说道：“杨云聪我可没有疑心你啊，你是我们的擎天一柱，我可不愿你单骑冒险！”孟禄冷笑道：“谁不知道楚昭南是你的师弟，你哪里是什么单骑冒险。你分明是想和他勾结，让你去那是放虎归山！”杨云聪双瞳喷火，心中怒极，双掌一击，就要发作。飞红巾忽然拍掌说道：“诸位总不会怀疑我也是奸细吧？我陪他去，捉不着楚昭南我们就不回来，我用人头担保杨云聪不是奸细！”飞红巾是南疆各族的盟主，此话一出，全堂肃然，没有人敢说第二句话。

第二天晚上，飞红巾和杨云聪换上夜行衣，同探几十里外楚昭南所驻的城堡。一路上飞红巾都是含嗔不语，杨云聪屡次想向她说明纳兰明慧的事情，飞红巾却板着面孔道：“这是你的私事，我管不着！何必说给我听！”杨云聪最后慨然说道：“飞红巾以你我的交情，为何这样见外？我不愿意对那些入讲，并不是不愿意对你讲呀！我把你当成至亲的姐妹，如果你不嫌弃，我

也愿你把我当成至亲的兄弟！”飞红巾嫣然笑道：“是吗？我自然愿叫你做哥哥，只怕你见了姐姐就忘了妹妹！”杨云聪蹙眉说道：“飞红巾，我要对你说我和纳兰明慧之间……”飞红巾截着说道：“并没有什么苟且之事，是吗？你不要忙着解释，且先把楚昭南捉回再说吧！”杨云聪心如刀绞，为她难过。她还以为自己 and 明慧并没其他关系，想向她解释明白，谁知自己已和明慧成了夫妻。杨云聪见她这个样子，话到口边，又再留住。心想，一说出来，恐怕她抵受不住，岂不误了要活捉楚昭南之事？也罢，等事情办完之后再再说也好。

两人轻功超卓，话未说完，楚昭南所住的城堡，已现在眼前，两人约好暗号，一南一北，飘身登上城头。

第二十回 活捉楚昭南

杨云聪和飞红巾两人都是轻功绝顶，进了城堡，沿着两边民房，鹤伏蛇行，轻登巧纵，不消多时，已到城中的府衙，飞红巾正要跳上屋脊，冷不防呼一声急风飒然，一条硕长人影，带着一股金风，直向飞红巾头顶飞扑下来，飞红巾出其不意，几乎被他斫着，不禁大吃一惊，来不及拔剑出鞘，急忙用个“细胸巧翻云”，托地向后一跳，方才避过凶锋，等到定睛看时，见袭击自己的，竟然是一个高大番僧，手使一柄大斫刀，飞红巾一欠身，铮铮两响，短剑向刀背上一格，把番僧的大砍刀直撩出去，番僧一击不中，身似风车，倏然一转，刀光闪处，呼声风响，“怪蟒翻身”，又向飞红巾拦腰斩来。飞红巾勃然大怒，长鞭刷的一响，把番僧手腕缠住，趁势一拉，借力打力，把番僧水牛般的身躯，直扯过来。那番僧正要叫喊，忽然腰脊一麻，杨云聪快如闪电，伸指点了他的穴道，飞红巾一剑刺去，却给杨云聪托着，说声“且慢！”宝剑架在番僧的颈后，问道：“你是不是天龙禅师的门下？”番僧怒道：“是又怎样？”杨云聪道：“五年前，我奉师父之命，去见天龙禅师，算来也是朋友，我不伤你的性命。你快说哈将军在哪一间房子？”

天龙禅师是西藏一个大喇嘛，武功卓绝，独创一百二十六式天龙掌法，刀剑路数，就从掌法变化而来，别具一格。天龙禅师在西藏广收门徒，闻得晦明禅师武功剑法独步海内，派人找他比，那时杨云聪正投入哈萨克军中，有事要到西藏，联络藏民，共同抗清。晦明禅师懒得下山，就叫杨云聪顺道拜谒。杨云聪和天龙禅师论剑，知道天龙剑法虽然颇有独到之处，却是破绽颇多。他年少坦率，直说出来，天龙禅师佛然不悦。当下便叫大弟子和他比试，杨云聪不过数招，就把他的剑法破去，大弟子愤而比掌，又是不过数招，就给杨云聪封着掌力，发不出来。天龙禅师虽然妄自尊大，却是识货的人，一看就知道杨云聪的功力还在自己之上，更不要说晦明禅师了。当下傲气尽消，反而折节论交，和杨云聪结了忘年之交。这事，天龙禅师门下多数知道。这个红衣番僧，那时不在天龙禅师跟前，听杨云聪说起，凛然一惊，忙问道：“你是杨大侠吗？”杨云聪道：“不敢，我正是杨云聪。”把剑拿了下來，解开他的穴道。番僧道：“我是哈将军请来做法护院的。不能将他的住处告诉你。你既是我师父的朋友，我不叫喊是了。你若不高兴，要杀尽管杀！”杨云聪见这个喇嘛倒是一条汉子，微笑道：“好！就是这样。”和飞红巾使个“白鹤冲天”之势，飞上屋脊直入内院。

飞红巾见院落深深，重门叠户，问道：“似这样，如何去找？”杨云聪道：“你别急，我有办法。”在百宝囊中取出硫磺弹，向马厩一丢，登时烧将起来。群马狂嘶，破厩而出，将军衙中的卫卒，也不知来了多少敌人，乱成一片。杨云聪和飞红巾一身黑色夜行衣，纵上屋顶，看得分明，只见一个满洲大汉，穿着战袍，神态威严，指挥卫卒镇住他们不许慌乱，倒是井井有条。杨云聪道：“闻得这个哈合图乃是多铎帐下一员大将，清廷在新疆的将领，除了纳兰秀吉，就数到他。看来也真有点将才。”扯一扯飞红巾，两人不约而同，飞掠下去，火光中看得分明，底下顿时哗叫起来。几名卫士，如飞抢到，为首的手使一对八卦混元牌，才一照面，就用“独劈华山”招数，向飞红巾当头劈落，飞红巾正要扬鞭反击，那知杨云聪出手，比她还快，剑光一闪。由斜刺里直铲过来，寒光绕处，把这卫士斩为两截！飞红巾扬鞭急挥，把第二名卫士摔入火堆，短剑倏翻，将第三名卫士又刺了一个透明窟窿。

这三名卫士乃是将军衙中武功最高的三人，不过一个照面，全都丧命，其他的人发一声喊，四散奔逃，哈合图饶是如何镇定，也发了慌。说时迟，那时快，杨云聪如巨鸟般凌空扑下，哈合图一拳打出，顿觉全身软瘫，颈项给杨云聪左手夹着，捉小鸡似的提将起来！断玉剑冷气森森，在哈将军面门一晃，喝道：“哈萨克酋长的儿子在哪里，快放出来！”

火光中闪出一个，哈哈笑道：“杨云聪，哈萨克酋长儿子在这里，你有本事就来抢！”飞红巾骂道：“楚昭南你这叛贼！”扬鞭一挥，楚昭南将哈萨克酋长的儿子向前一推，笑道：“你狠，你打好啦！”哈萨克酋长的儿子只是个十三四岁的少年，满面惊惶之色，飞红巾倏地将鞭收回。杨云聪喝道：“你将他放了，要不然我就把你的将军杀掉！”楚昭南嘻皮笑脸，说道：“师兄，你别生气，你先把哈将军放了，我再将这个孩子交给你。”杨云聪心中愤极，忽然叫了一声“好，你接着！”双手一推，把哈合图像皮球般直抛出去。楚昭南不禁双手来接。杨云聪忽地长啸一声，声到人到，一招“推窗望月”，把楚昭南迫过一边，左手将那个少年一带，飞红巾一跃而前，连忙接过。楚昭南把哈合图一放，游龙剑铮然出手，手起一剑“金针引钱”，刷的一缕青光，向飞红巾背心便刺，杨云聪喝道：“你还敢逞凶？”身形霍地一转，剑光闪处，反向楚昭南肩背刺去，楚昭南忽然大叫一声：“天蒙禅师快来助我！”力挡数剑，杨云聪叫道：“飞红巾，你先走，在城外等我，我将这叛贼擒了，马上就来！”楚昭南叫了数声，无人答应，杨云聪一招快似一招，楚昭南无法招架，挺身一跃，还未跳出圈子，杨云聪步似猿揉，身形一闪，已到楚昭南背后，左手往外一拂，击在楚昭南的“三里穴”上，楚昭南正待缩手，已来不及，虽没有给打正穴道。一条臂膊也麻木了。杨云聪夹手抢过了游龙剑，叫道：“跟我走”，三指一捏，扣着他的脉门，径自飞身上屋。卫士们惊魂未定，没有一个敢跃上去追赶！

片刻之后，杨云聪出了城堡，忽听得旷野之处，有叱咤嘶杀之声，放眼看来，只见飞红巾右手拖着哈萨克酋长的儿子，只用左手长鞭，和一个和尚打得十分激烈。那和尚手使一柄长剑，步按八卦方位，把飞红巾迫得只有招架之功，楚昭南失声叫道：“天蒙禅师，杨云聪在这里！”

天蒙禅师是天龙禅师的师弟，剑法精妙，闻得杨云聪挫折天龙之事，心中不服，总想找杨云聪比试，因此给楚昭南拉来，哈合图待他甚为尊敬。杨云聪和飞红巾双双跃下之际，他本已到场，但他不认识杨云聪，见楚昭南挺剑和一个少年相斗，而一个少女却拖着人质在外飞逃，他想楚昭南武艺高强，对付一个少年必无问题，加上人声嘈杂，也听不清楚昭南叫些什么，不假思索，便去追飞红巾。飞红巾的独门轻功，本在天蒙之上，但因为多了个累赘，竟然被他赶上，斗了一百多招，飞红巾只得一只手使用，竟是堪堪落败。

天蒙见楚昭南被杨云聪像牵羊一样的牵着，大吃一惊，放开飞红巾，提剑过来。杨云聪用重手法点了楚昭南的晕眩穴，纵使他能自解穴道，也要过六个时辰。天蒙讶道：“你不是楚昭南的师兄？”杨云聪道：“楚昭南帮助清廷，欺凌新疆蒙族的老百姓，你为什么助纣为虐？”天蒙道：“我出家人不管俗家事，我闻天龙师兄说，你妄敢议论我们的剑法，我倒要领教领教！”杨云聪道：“那时是我年少无知，其实天龙禅师的掌法剑法，远非我等后学能窥堂奥。”天蒙冷笑道：“居士不肯赐教，那就是太看贫僧不起了！”飞红巾气这和尚不过，也哼了一声冷冷说道：“你要他赐教，那不是自讨苦吃！”天蒙满面通红，勃然大怒，叫道：“杨英雄留心接招。”话未说完，刷的一

剑分心便刺。

杨云聪身随剑转，连闪三剑，天蒙喝道：“你为何不拔出剑来？”杨云聪垂手贴膝，朗声说道：“晚辈不敢在前辈面前动兵刃。”表面谦虚，实是不屑。天蒙暴跳如雷，连环数剑，迅疾异常，骂道：“你敢瞧我不起？”杨云聪身随意转，天蒙的剑法虽然厉害，却伤他不得。飞红巾道：“你和他客气什么？清兵追来了，岂不麻烦。”杨云聪一想也是道理，蓦然间身形骤长，两指一伸，竟指向天蒙双目，天蒙大吃一惊，回剑挡时，给杨云聪左肘一撞，长剑登时落地。杨云聪道声“承让”！抱起楚昭南，与飞红巾疾驰而去。天蒙怀恨在心，自回西藏，按下不提。

且说哈萨克和各部落的酋长在杨云聪与飞红巾去后，点起大牛油烛，围坐帐幕之中。大多数的酋长关心飞红巾和杨云聪，不肯去睡，只有孟禄，还窃窃私语，担心杨云聪一去不回。

各族酋长剔烛夜谈，不觉过了一个更次，堪恰族的酋长打了一个呵欠，塔山族的酋长笑道：“怎么如此不济，今夜我们都不打算睡了，最少也要等到天亮。”哈萨克族的酋长忧形于色，说道：“只怕天亮也不能回来。为了犬子，教杨大侠和哈玛雅去冒险，我实在过意不去！”孟禄冷笑道：“几千清兵聚在一个小城，更加上楚昭南那样的厉害人物，他们两人要去救人虏人，闯进闯出，要想得手，除非做梦。只怕杨云聪此时已和他的师弟联成一气，把我们的盟主扣留起来了！”塔山族的酋长横了他一眼，正想发话。忽然帐幕揭开，飞红巾笑吟吟纵步入来。将那少年向哈萨克族酋长一推，说道：“令郎回来了。毫发无伤，我们可以交差了！”孟禄急问道：“杨云聪呢？”帐篷外杨云聪应声走入，把楚昭南放在帐幕中心，哈哈笑道：“幸不辱命！这人就是你们所要的楚昭南！”

第二十一回 不速之客

哈萨克族的酋长这一下惊喜交并，搂着自己的儿子，滴下泪来，连连向杨云聪道谢，塔山族的酋长翘起大拇指，大声道好。孟禄默言无声，飞红巾喜气洋洋。

杨云聪对哈萨克族的酋长道：“叛贼楚昭南交给你了。”哈萨克族的酋长命人将楚昭南用铁索缚个结实，任他多好武功也挣不脱，准备在第二晚上，再召集各族酋长到来，举行复仇的仪式，将楚昭南活祭死难的战士。杨云聪和飞红巾累了一个晚上，饮了马奶之后，各自休息。分手前飞红巾对杨云聪盈盈一笑，低声说道：“明儿见，咱们再细细谈。”杨云聪黯然点头，飞红巾又笑道：“干么你还不开心？你有什么话儿，明天好好的说，你有什么要求，我都可以答应你的。”说罢，又回眸一笑。飞红巾满心以为明天杨云聪就会对自己表白相恋之情，这一晚做了好几个美梦。

第二天一早，杨云聪在帐篷里给人唤醒，报说外面人有找他，杨云聪披衣起视，哈萨克族的酋长带了一个中年汉子进来，杨云聪叫道：“啊，辛龙子，原来是你，你怎么也找到这里来了？”

辛龙子是卓一航到新疆之后，所收的弟子，他本是哈萨克族一个牧民的儿子，投师之后，虔心向学，不理事外，对本门拳剑已得真传，在天山之时，和杨云聪楚昭南都时相往还，只是他脾气怪僻，和杨云聪倒并不怎样投合，反而和楚昭南很谈得来，三人时时议论武功，都以兄弟相称。辛龙子和哈萨克族的酋长，本来相识，哈萨克族的酋长也很高兴，自己的族人中，有这样一个武当派名剑客的门徒。

辛龙子见了杨云聪，翻着怪眼问道：“我的师父呢？你可知道他的去处？”杨云聪笑道：“怎么我这几天老是给人查问，白发魔女向我要你的师父，现在你又来问我了。”辛龙子道：“我就是碰见白发魔女这老妖怪，才来问你的。我向白发魔女问师父的下落，她把我踢了一个筋斗，连连冷笑道：‘你去问晦明禅师的弟子杨云聪去，我才懒得管你的师父呢！’哼，她不管，她把我的师父迫得在天山立不住足。如果她把我的师父害了，我虽然本领不济，苦练几十年，也要找她报仇。”杨云聪笑道：“白发魔女绝不会伤害你的师父的，你放心好了。你的师父，我见是见着了，可是一点也不知道他的下落。”杨云聪把当日的情形细细说了。辛龙子红着眼睛道：“走遍草原，我也要把师父找到，我还有一两套剑法未学哩，就可惜没有一把好剑。”说罢，盯着杨云聪腰间的两把佩剑。杨云聪笑道：“可惜我这两把佩剑都是师父的宝物，要不然送一把给你也没有问题。”辛龙子道：“我就是觉得奇怪，怎么你佩着两把宝剑，我可没有想到要你的东西。”杨云聪道：“这两把剑你还不认识吗？一把是我的断玉剑，一把是楚昭南的游龙剑，在天山之时，你是见过的。”辛龙子又翻着怪眼道：“怎么他的宝剑会到你的手中？”杨云聪黯然说道：“我这不成材的师弟，他投降了清军，甘心为虎作帐，是我把他拿下来了。”哈萨克族的酋长插口道：“是呀！今晚我们还要举行复仇仪式呢！你也留在我里瞧瞧热闹吧。”辛龙子“啊”了一声说道：“师兄活捉师弟，这也真是武林中的奇事！”杨云聪忽然想起一事，问辛龙子道：“你还要回天山去的？是不是？”辛龙子点点头道：“当然回去，我去找师父，找到了就和他一道回山，若找不着，我也要回去一转，拜别晦明师伯再去找他。”杨云聪解下楚昭南的游龙剑，递给辛龙子道：“这是我们镇山的

两剑之一，不能落在外人手中。我东飘西荡，出生入死，不知什么时候能回天山，更不知什么时候遭遇不幸，我拜托你把这剑缴回给我的师父，同时请为我向他告罪，因为楚昭南犯了师门大戒，我来不及禀告他老人家，已先自把他处置了。”辛龙子接过宝剑，手指微微颤抖。

帐幕外又有人声禀告，这回来的是飞红巾的侍女，对杨云聪道：“哈玛雅小姐请杨大侠过去。”辛龙子也想告辞了，哈萨克族的酋长苦苦把他留着，说道：“你离开部落已许多年了，好些事情，你都不清楚。我们的族人正给人欺负呢。你就多留一两天，和族人叙一叙吧。”辛龙子点头答应，杨云聪独自走过飞红巾的帐幕。辛龙子好奇问道：“怎么杨云聪和一个什么小姐很有交情吗？”哈萨克族的酋长笑道：“这位哈玛雅小姐就是南疆鼎鼎大名的飞红巾女英雄呀！他们真是天造地设的一对。怎么，龙子？你不知道飞红巾的大名吗？”辛龙子摇摇头道：“我十二、三岁上山，住在天山上二十年了，怎会知道你们草原上出了个女英雄？”哈萨克族的酋长道：“听说她就是白发魔女的徒弟呀！”辛龙子恨恨地道：“白发魔女欺负我的师父，可是她从来未带过徒弟来，我怎会知道什么飞红巾飞白巾！哼，白发魔女的徒弟，想来也不会是什么好人。”哈萨克族的酋长皱着眉头道：“你全心学艺，那是非常之好，可是对外面事情，一点不闻不问，那是会吃亏的呀。是非不分，黑白不明，当心会上当哩。飞红巾是南疆各族的盟主，她打仗打得非常之好，人人都称赞她，怎么会不是好人！”辛龙子给他教训一顿，很不高兴，但碍于他是老族长，未便发作。恰好，有人来请族长，哈萨克族的酋长道：“这两天事情非常之忙，反正你是我们自己人，你到各处去走一走看一看，和族中的兄弟姐妹们叙一叙吧，我不陪你了。”

再说杨云聪走到飞红巾的帐幕，飞红巾请他吃了早餐，拉他到草原散步。草原的清晨，朝阳普照，绿草凝珠，就宛如一个刚刚梳洗过的少女，展开她的笑脸，美丽极了，娇艳极了，飞红巾喜上眉梢，傍着杨云聪低声唱歌，杨云聪心中的思想如浪潮冲击，那里听得进去？飞红巾唱完了几支草原小调，见杨云聪若有所思，拉着他的手道：“云聪，有什么话你说呀，我们相处的日子很短，但却相处得很好，你说的是吗？你昨晚说把我当成妹妹，那么哥哥的心事，妹妹应该知道呀，云聪，你不知道，在那次草原混战，失散了你之后，我是多么惦记着你！”杨云聪咬着牙根，低声说道：“哈玛雅，你是我的好妹子。我一生都把你当成好妹子。”飞红巾盈盈笑道：“除了是好妹子之外，就不是其他的了吗？”杨云聪点点头道：“是的，只是兄妹。”飞红巾见他非常庄重，面上流露着一种痛苦的奇怪的表情，蓦然吃了一惊，跳起来道：“云聪，你说什么？是不是你另外有了人了？”杨云聪点点头道：“是的！在你之前，我碰着一位小姐，她就是……”飞红巾颤声插问：“她就是纳兰秀吉的女儿吗？”杨云聪又咬着牙根答道：“是的！”飞红巾的面上突然变了颜色，有如明朗的天空，遮上乌云。她不发话。她忍着眼泪，坚强的性格与初恋少女柔软的心冲突起来，这霎那间，她完全混乱了，她从来没有试过这样的激动，最凶猛的敌人也不会像杨云聪那样令她震撼，卒之，她外表的坚强给内心的痛苦征服了，她掩着面道：“哈，孟禄他们说的话竟是真的，你真的爱上敌人的女儿了！”杨云聪点点头道：“是真的，她将是我今生的妻子！”飞红巾蓦然叫道：“杨云聪，你做错了！”杨云聪全身颤抖，忽然纳兰明慧的影子泛上心头，是那样温柔，那么端淑，那样的令人爱怜，纳兰明慧像草原上的小草，需要他的保护。他抗声辩道：“飞红巾，她是一

个好人，我想她将来会叫你做姐姐的。你也愿意把她当成妹妹吗？”飞红巾蓦然向回头路疾跑，她的眼泪已经滴出来了，她不愿让杨云聪看到她的眼泪，看到她感情上的弱点，虽然杨云聪是她最亲爱的人。

飞红巾这一突如其来的动作，令杨云聪手足无措，拉她不好，不拉她又不好，他定了定神，拔足追赶叫道：“飞红巾，我的好妹子，请等一等，等一等呀！”飞红巾流着泪飞跑，杨云聪的心完全乱了，惘然地跟着她跑，忽然迎面冲出几骑快马，大声叫道：“杨大侠，飞红巾，你们知道了吗？不用赶回来了，向西南追，赶快换马吧！追呀！追呀！楚昭南和辛龙子逃跑了！”

第二十二回 负气出奔

杨云聪一听，大吃一惊，从情感的纷扰中陡然醒来，接了一骑马，猛的一鞭，如飞追去，在马背上并高声叫道：“哈玛雅，助我一臂之力，快追，快追，把那叛贼擒回！”飞红巾闷声不响，也接了一骑马，跟着追去。

草原上四骑马风驰电掣，霎那间把其他的人抛在背后，杨云聪和飞红巾并骑风驰，可是飞红巾连看也不看他，过了一会，辛龙子楚昭南的两骑马已经在望。杨云聪双腿一夹马腹，疾风一样的冲去，回首对飞红巾道：“等下你截着那个辛龙子，不要伤他的性命，我去捉楚昭南。”飞红巾仍是闷声不响，杨云聪的马已跑到前头，看看就要和前面两骑，衔尾相接。

陡然间，迎面又飞驰来两骑快马，杨云聪尚未看清，忽听得前面辛龙子大声叫道：“师叔祖：替我挡一挡，他们要害我！”杨云聪陡然一勒马缰，那两骑马已冲到面前，马上人是两个道士。各使着一把寒光闪闪的长剑，杨云聪正欲发话，背后飞红巾疾冲上来。年老的黄冠道士喝道：“你是白发魔女的什么人？”

飞红巾正满肚闷气，刷的一鞭扫出，怒道：“你们做什么拦阻我？”

你们还胆敢叫我师父的名字！”两个老道互相一望，叫道：“哈，果然碰到，道爹且先把你们这两个小妖孽废了再去找你的师傅。”一人一边，长剑一指，寒光电射，全是进手的招数。

杨云聪急忙喝道：“喂，有话慢说！”道士喝道：“谁耐烦和你说！”刷！刷！刷！连环三剑，迅捷异常，竟是武当派极上乘的剑法，杨云聪虽然料到他们的来历，但武林高手对敌，生死存亡只是毫发之间，不能不凝心一志，细拆敌招。那老道剑剑辛辣，而且功力之高竟是杨云聪平生未遇过的敌手。杨云聪无奈，把天山剑法中的“寒涛剑法”使将出来，短剑一抖，蓦然寒光点点，一柄剑就好像化了几十柄一样，使到急处，真如寒涛掠地，怒潮卷空，银光飞洒，千点万点，乱洒下来！那老道也端的厉害，一口剑使得不疾不涂，剑光缭绕，剑影如山，竟似在杨云聪之前，布了一面铜墙铁壁，杨云聪的剑尖指处，到处都碰着一股潜力，反击过来，寒涛剑法将要使完，兀是不能将他击退，百忙中偷看飞红巾，见她已战至披头散发，长鞭乱舞，短剑盘旋，看来已是不成章法，杨云聪大急，把天山剑法的精妙招数，尽量施出来，攻如雷霆闪电，守如江海凝光，那老道微微噫了一声，仍是紧守门户，一口剑上下翻飞，暗运内力，时不时把杨云聪的剑粘出外门，杨云聪满头大汗，兀是不能脱出圈子。杨云聪的天山剑法本是天下无双，比那道人精妙许多，但若论功力，却还不如道人的深厚，因此竟是处在下风，而那一边飞红巾已力竭筋疲，堪堪就要落败，杨云聪毫无办法，正想施展绝招和老道拼命，忽然那老道托地跳出圈子，大叫：“住手！住手！”杨云聪短剑一收，横在胸前，看那边时，飞红巾也已气喘吁吁，跳出圈子。

和杨云聪对敌的老道招呼他的同伴道：“师弟，这两个人有点来历！”与飞红巾对敌的道士道：“不错，是有点来历，她的独门武功，正是白发魔女的传授，她并没有瞒骗我们，他们既是白发魔女的李徒，师兄为何罢手？”黄冠老道仰天长笑，朗声说道：“久闻天山剑法，天下无双，果然不错。咄，你是晦明禅师的什么人？”那老道以几十年功力，武当派的第一高手，竟给年纪轻轻的杨云聪拆了这么多招，额上也是微微沁汗，也是十分惊诧。

杨云聪恭声答道：“晦明禅师正是家师。不敢问老前辈法讳。”那边的

道士喝道：“你既是晦明的弟子，为何颠倒起来，反给白发魔女的徒弟助拳？”杨云聪朗声说道：“我没门户之见，这位女英雄是南疆各族盟主，驰名草原的女英雄飞红巾，我为什么不该帮她？”老道蓦然道：“咳，原来这位女居士就是飞红巾，想不到她竟是白发魔女的徒弟！”飞红巾做然道：“我是白发魔女的徒弟！塞外英豪，谁不知道？我的师父怎么，她是武林中第一位女剑客，有什么辱没武林之处？”那老道士词色已转温和，歉然说道：“女英雄，失敬了！说来话长，我不愿当面骂你的师父。但你年轻尚轻，许多事情都不知道，你去抗清兵，行侠义，我们只有助你，决不阻挠，只是你若听你师父差使，去欺负我的师侄，那我们可就不能放过你了！”杨云聪惊问道：“这么说，两位是卓大侠的师叔了！”两个道士微一稽首，说道：“正是！”排起来，杨云聪要低两辈，急忙施礼。老道士又道：“我们和晦明都是几代交情，各交各的，我们和他是平辈相称，他因为尊重我们的师侄曾是一派掌门，所以他们是平辈相称，你们既然按班辈叙礼，那你就称我师叔好了。”杨云聪道声：“得罪。”施礼之后，十分纳闷，却不敢动问。

这两个道士，都是新从四川来的。所以不知道飞红巾来历，原来卓一航本是贵家公子，后来做了武当掌门，他头上还有四个师叔，他的武功除了比二师叔黄叶道人（即和杨云聪对敌的这人）稍低外，比其他师叔还强，和飞红巾对敌的则是卓一航的四师叔，名唤白石道人。白发魔女原是川中大盗，卓一航与她相爱，已论婚嫁。他的师叔辈却认为武当派是武林正宗，卓一航是本门最杰出的人，又是初接掌门之位，不应和女强盗匹配。在那个时候，婚姻还是要听父母之命，尊长之言。卓一航已无父无母，那就该听师叔的后，他的师叔横加阻挠，令他非常苦恼。本来，这还不是不可挽回，偏生白发魔女性情极为暴躁，一怒之下，竟和卓一航的师叔对敌起来，当时黄叶道人和白石道人都不在场，卓一航的另外两个师叔红云道人和青蓑道人率领门下六大弟子围攻她。白发魔女独战武当派八名高手，竟把红云道人伤了，而她也中了青蓑道人一剑，两败俱伤，白发魔女既失意情场，又自知不能在川中立足，所以远遁塞外，独上天山。头发在一夜之间，全部变白！卓一航经过这场大变，也是心灰意冷，忽然撇下掌门不做，也跑到塞外，可是白发魔女和他之间，误会太多，对他又恨又爱，反不肯和他和解了。几十年来，两人就是这样的恩爱冤家，参商异路，无缘复合。最近白发魔女误会他与黄叶道人的俗家女弟子何缘华相恋，发怒起来，要把他们逐出新疆，卓一航知道白发魔女手底最辣，怕她伤害了何缘华，急忙把她送出关去，不料黄叶道人不知从何得讯，远远赶来。辛龙子少时见过黄叶一面，他们这一突然撞来，恰恰替辛龙子和楚昭南解了困厄。

再说飞红巾听了黄叶道人的话，大为生气，说道：“哼！你们还说帮助我抗清兵，你们却把清兵的奸细放了！”黄叶道人大吃一惊，急忙问道：“怎么，辛龙子是奸细？不会吧！我虽然不在天山，但也素闻卓一航这个徒儿，十分虚心学艺，他怎会出来帮助清廷！”杨云聪道：“辛大哥或许不会，可是怨弟子直说，他为人一向糊涂，可能是受楚昭南谎言所骗，放他逃走了！”黄叶道人问道，“哪个楚昭南？”杨云聪道：“楚昭南就是弟子那不成材的师弟，背叛师门，投效清军，为虎作伥，昨晚为弟子所擒，今朝给他逃跑了！”黄叶道人敲敲额角，连声说道：“是我老糊涂了！这样吧，我们找着卓一航，请他严惩辛龙子好了。至于楚昭南，他不是我本门中人，我们不便理他。”这时，辛龙子和楚昭南早已去远，要追也追不到了。杨云聪和飞红巾只好与

黄叶、白石两位道人告别，回转哈萨克族的草原营地。

一路上杨云聪逗飞红巾说话，飞红巾都不理不睬，杨云聪不觉流下热泪，诚挚说道：“飞红巾，算我辜负你一番心意，但咱们还是要合力抗清呀！”谁知道这话一出，越发招惹飞红巾的恼怒，恨声说道：“杨云聪，谁对你有什么心意了！你就把我飞红巾看得这样下贱，非要跟定你不行！哼！”她连打几鞭，放马飞跑，杨云聪吓得再也不敢说话！

回到帐幕之后，杨云聪见了哈萨克族的酋长，告罪之后，细说经过。老酋拈须笑道：“算了，给楚昭南逃脱，虽然可惜，但有你和我们在一起，还怕不能再捉住他吗！正义必胜，真主保佑我们，敌人和叛贼一定不能得逞的。你去休息吧！”

杨云聪心头苦闷，回到帐幕，又不便去找飞红巾。第二天一早，哈萨克族酋长忽然闯进，大声叫道：“这是怎么说的？飞红巾带她的人走了！”

第二十三回 孕育着新的生命

杨云聪心头一震，忙问道：“怎么她连夜走了？”哈萨克族的老酋长递过一张羊皮，上面写满维文，原来是飞红巾留下来的。杨云聪读道：“我们南疆各族，此次幸蒙收容，十分感激。现在流散的战士已重新聚集，大部回归营地。我们在此地的战士，决回原地，重新经营牧场，生聚教训，同抗清兵。与贵族愿永结同盟，联万世之好。哈玛雅。”杨云聪沉吟说：“她回去安辑流亡，重建牧场，也是正事。她们南疆各族在此，原是作客，不能久留，可这样快就走，却是出我意外。她应该等大计议定之后才走的。”哈萨克酋长默然无语，杨云聪更是神伤。

可是战情紧张，战云密布，楚昭南逃走之后，回到清军驻地，战机一触即发，杨云聪要帮忙哈萨克的酋长策划，他是再无暇去想自己的事情了。

杨云聪在喀尔沁草原的营帐中，心情十分紧张，千余里外，纳兰明慧在伊犁的将军府中，心情也是十分紧张，自杨云聪去后，她的身体发生了变化，总是感觉睡眠不足似的，清晨起来，过了一会，又是闷闷欲睡，胃也很不舒服，常常莫名其妙的呕吐起来，吃了东西就吐，而且有时空肚子会吐出酸水。她美丽的容颜，也忽然起了一层黑晕，里面还生了一些斑点。吃东西也很奇怪，以前欢喜吃的现在反讨厌起来，以前不欢喜吃的，现在反而很想尝试，特别喜欢吃酸的东西，脾气也喜怒无常，和从前大大不同，连自己也觉得奇怪极了。纳兰夫人并不常见到她，有一次见到，怀疑她是生病，要请医生给她诊治。她可不知道自己有什么病，回到房间里，只觉非常焦躁，没来由的砰砰嘭嘭乱摔东西，奶妈推门进来，纳兰明慧发气道：“妈妈要请医生给我看病哩，不知这是什么怪病，成天不舒服，却又说不出原由来！”奶妈面色十分沉重，掩上房门，悄悄说道：“小姐，本来我不该说的，我想过了好几天好几晚，觉得还是对小姐说了的好。现在情势更急，我更非说不可，小姐，你千万不能看医生！”纳兰明慧十分惊诧，“咦”了一声道：“奶妈，你说什么？什么事情这样严重，为什么我又不能看医生。怎么你尽说怪话。”奶妈轻轻抚摸她的头发，在她的耳边说道：“孩子，你有了身孕了！”纳兰明慧惊愕得说不出话来，颓然倒在地上，不知是喜是悲，是苦是乐，眼泪不自觉的流出来。奶妈双手环抱着她，爱怜的叹息道：“我可怜的孩子，不要哭了，我替你想想办法。夫人请的医生是万万不能让他看的。明天你到草原去散步，我见到了夫人就说你只是精神稍坏，并没有什么事，现在已经好了。本来让夫人知道是应该，只恐老爷知道，那就不得了了。多锋正派人向你父亲提亲哩。夫人一向又怕老爷，老爷知道了，不骂你也会骂她。”纳兰明慧道：“那么将来我的孩子出世，怎能瞒过他们？”奶妈又叹了一口气道：“小姐，我再冒昧说一句话，把这孩子打掉了好不好？”纳兰明慧瞪眼说道：“你是说让我打胎？”奶妈黯然点了点头。纳兰明慧不知从哪里得到的勇气，忽然跳了起来，用坚定的激动的声音喊道：“不行，我不愿意！我要保存这个孩子，不管他是男是女，他都是我最亲爱的人！”这时，她心中忽然充满了喜悦。感到杨云聪的生命和她的生命已经联结在一起，只要孩子能够顺利诞生，那么杨云聪将永远活在她的身边，一直到他们两人都死了之后，他们的生命仍会继续下去，在孩子的身上继续下去。她爱极了杨云聪，也爱极了这个未曾来到人间、不知是男还是女的未成形的孩子！她突然叫出声道：“我再不怕什么飞红巾了。他的生命已经活在我的体内了！”奶妈奇道：“什么

飞红巾呀？”纳兰明慧含笑不答。奶妈焦急异常，心里暗道：“真是个不懂事的孩子，还是这样的淘气？”她沉思了好一会，轻轻的推着纳兰明慧道：“小姐，起来，我想出法子了你看看能不能行呀？”纳兰明慧如梦初梦，在自我陶醉中醒觉过来，含羞问道：“奶妈，什么法子？”奶妈道：“小姐，你不是常常打猎吗？到五个月左右，你就带女兵去几百里外的草原打猎，我有一个寡嫂住在那儿，我的侄儿现在将军府做事，就是那个傻里傻气的楞小子。你也见过的了，就叫他陪你去。他人虽然傻，可是却最听我的话。”纳兰明慧喜得搂着奶妈道：“奶妈，你真想得周到。我说要去打猎，那一定行。我忘记告诉你，我第一次碰见她的父亲，就是在打猎的时候呀！”奶妈问道：“那个她呀？”一问出口，就醒悟起“她”就是小姐肚中的孩子，不觉“格”的一声笑了出来。

转眼过了几月，纳兰明慧已有五个月身孕了。恰巧纳兰秀吉出发到远方作战，纳兰明慧去“打猎”那就更方便了，只告诉母亲一声，就带了十多个心腹的女兵和那个傻小子到草原去纳兰明慧躲在草原的帐幕里，等候孩子的诞生，不觉又过了四个多月。一日，忽然夫人差了几个女兵来见小姐，带来一件惊人的消息，三天之前，一个月黑风高的晚上，将军府里，忽然来了一个女飞贼，想找老爷找不到，却抓着了小姐的一个丫头，拷问小姐的消息。这个女飞贼本领十分高强，她闯进将军府后，直至捉着小丫头拷问之时，都没人发现她。到那小丫头被拷打喊出声后，将军府里的武师才纷纷赶来，可是这个女飞贼居然一点不怕，在众武师的围攻之下，竟毫发无伤，来去自如，临行前还用长鞭打伤了好几名教头。夫人十分害怕，叫小姐小心，还叫小姐最好回来给她壮胆。纳兰明慧躲在床上，听了女兵的说话，心知一定是飞红巾来找她，不禁恨恨地骂道：“好个毒心肠的女贼！”但她的武功还不及飞红巾，回去也没什么用，更何况她计算日期。临盆只是这十天半月的事情了，她又如何能回去呢？她只好叫奶妈的侄儿回去，拖它一拖。叫他告诉母亲，她要过“几天”才能回来！

纳兰明慧住的地方虽然隐秘，可是也很愁急，生怕飞红巾找来，她又不知那小丫头给飞红巾拷问，有没有透露消息。但她又旋即自己安慰自己的想道：“草原这样的大，就是她来到草原，也未必知道我在这儿。”她叫心腹女兵昼夜轮班防守，她自己虽然行动不便，也安一筒甩手箭放在床头，准备飞红巾来了，就和她死拼。

第三天晚上，又是一个月黑风高之夜。刚过了午夜。草原上忽然传来了一阵的马蹄声，十几个彪形大汉骑着快马奔来。奶妈的侄儿给反绑在马背上。女兵们在火把光中看得清清楚楚，但却并不见一个女人。纳兰明慧的四个贴身丫头交互望了一眼，说道：“原来不是女飞贼！”立刻抡刀使剑，张弓射箭，和那十几个彪形汉子大战起来！

第二十四回 一个女孩子的诞生

这些女兵都是纳兰明慧亲手训练的，武艺也颇了得，尤其是那四个贴身丫头，箭法更是厉害，强盗还未攻到帐幕，已给射倒几个！原来这彪人马，乃是草原上的马贼，为首的叫做王大须子，半月之前，他听出有一群女子，在草原上打猎，他不知道是纳兰小姐，只道是草原上什么酋长的女儿，因此带了十多骑快马，从喀尔沁草原驰来行劫，半路上撞到奶妈的侄儿，顺手把他擒了，迫他带路。

一场混战，马贼并未占得便宜，王大须子急了，左手推着奶妈的侄儿，右手抡刀猛斫，女兵们投鼠忌器，居然给他冲进帐幕。纳兰明慧坐在锦垫上，一见王大须子冲进，扬手就是一把飞刀，准疾异常，把他的皮头削了一大片皮肉，王大须子狂嗥一声，手一松劲，奶妈的侄儿跌跌撞撞在地上翻滚，王大须子跨步上前，一刀向纳兰明慧斩去，纳兰明慧伏地一滚，扬手一柄飞刀，当的一声，王大须子的马刀竟给击飞出手，怔了一怔，忽然纳兰明慧“哟唷”连声，她用力过度，腹中阵痛，头晕眼花，四肢无力，呻吟叫道：“杨云聪呀杨云聪，你的孩子不能保全了！”

奶妈侄儿这时已翻起身来，拼死和王大须子纠缠，不过几招，又给王大须子打倒。王大须子连声狞笑，跨上一步，一抓向纳兰明慧抓去，忽然帐幕外哗然大呼，王大须子未及回头，后心一阵剧痛，身子已给人悬空提起。纳兰明慧睁眼一看，只见飞红巾满面杀气，左手长鞭把王大须子卷着，右手指着纳兰明慧道：“哼，你就是纳兰明慧了？这样娇怯的样子，倒真是个小姑娘模样！”

飞红巾自从离开杨云聪之后，怒气难消，孤身一人，跑到伊犁将军府中大闹，虽然没抓着纳兰明慧，却抓着了她的丫头，逼问出纳兰明慧的消息，赶到草原，正好遇上这场混战。飞红巾不由分说，把马贼和女兵，全部打得翻翻滚滚，撞入帐篷，只一招就把王大须子生擒。存心折磨纳兰明慧！

纳兰明慧抬头望着飞红巾，口角噙着冷笑，一双明如秋水的眼睛，盯得飞红巾打了个寒噤。飞红巾气得一鞭将王大须子摔到墙角，厉声骂道：“你冷笑什么？有胆的就起身和我斗几个回合。我不愿杀毫无抵抗的人。”纳兰明慧小口微微开启，语音虽弱，飞红巾听来却如平地焦雷！纳兰明慧说道：“你要杀我，我毫不躲闪，你且等我生了孩子再杀我行不行？”飞红巾喝道：“什么，你有了孩子？谁的孩子？”纳兰明慧骄傲的笑道：“我和杨大侠的孩子！”飞红巾一看，纳兰明慧果然是挺着大肚皮，不发一言，回身便走，帐幕外马贼和女兵翻起身来又斗，王大须子也在墙角站起，俯身拾了那口马刀，飞红巾眉头一皱，再转过身来，喝问王大须子道：“你是谁？你来这里做什么？”王大须子刚才看见飞红巾欲杀纳兰明慧，只道她也是线上的女匪，急忙答道：“我是喀尔沁草原上的马帮刀客（马贼自称），姑娘你是哪条线的？这个臭婆娘既是孕妇，咱们按规矩不杀她好了，她看来是个酋长的女儿，油水可厚哩，咱们把她洗劫来了平分吧，姑娘，你独自要一份好了，我王大须子最讲义气。”飞红巾面一绷，喝道：“哈，原来你是马贼！”王大须子“是”字还未出口，飞红巾出手如电，一鞭就把他的天灵盖打碎，走出帐幕，冷冷的声随之而起，不过片刻，飞红巾满身浴血，走回帐幕，冷冷的对纳兰明慧说道：“我把这帮马贼全都杀了，你好好的养孩子吧。”纳兰明慧定着双眼，不知说些什么才好，飞红巾收起长鞭，插回宝剑，忽凄然说

道：“我走了，你见着杨云聪时就告诉他，我永不会再找他了。”纳兰明慧点了点头，正想说话，忽然腹中绞痛，急忙呼唤丫头，女兵纷纷进来，把奶妈的侄儿推了出去。飞红巾本来想走，这时却呆呆的站着，忽然帐幕响起了“呜咩”的哭声，杨云聪的孩子出生了，女兵们手忙脚乱，帮助纳兰明慧料理。贴身的大丫头把早已准备好的锦缎，将孩子全身包着，纳兰明慧面上充满喜悦的神情，她在地上喘着气问道：“是小子还是姑娘？”大丫头道：“恭喜小姐，和你一样！”纳兰明慧道：“呀，原来是个姑娘，也好！抱来我瞧瞧。”丫头道：“她可真像小姐呢！”纳兰明慧用手轻拍婴儿，低声笑道：“不！更像她的爸爸！你瞧，她的小口闭得可紧，长大了准像她爸爸那样倔强！”婴儿又“咩”的一声哭了起来，纳兰明慧笑道：“苦命的小丫头，才说你口闭得紧，你又哭起来了！”纳兰明慧全神调弄孩子，完全把飞红巾冷落。飞红巾黯然神伤站在旁边，也不知是什么滋味？这时忽然走了上来，伸手对纳兰明慧道：“让我抱一抱？”纳兰明慧迟疑了一会，将孩子递过。飞红巾将女婴放在臂弯上仔细端详，果然很像杨云聪。不知怎的，她忽然觉得很喜爱这个婴儿，心中突然泛起一个念头，想把她抱走。旁边的丫头递上半温的开水，一口一口的喂她，有一个女兵笑道：“小姐，你可要学养孩子了，养孩子可不比掌刀弄剑，麻烦多着哩！”飞红巾微微一震，暗笑自己刚才的思想，把孩子交回纳兰明慧，又摸出一串珍珠，递过去道：“这是南海来的，就送给她做见面礼吧！”南海珍珠在草原上是极难得的东西，纳兰明慧看了一眼，她不希罕那串珍珠，而是希罕飞红巾那种感情。她想不到在清国军中所传说的草原上杀人不眨眼的魔王，会有这样细腻的感情。她接了珍珠，眼光充满谢意，低声说道：“姐姐，我就把她取名叫做宝珠，谢谢你的好意！”飞红巾面色一沉，忽然又冷冷说道：“谁是你的姐姐，我是你的敌人，过了几年，我还要再找你见个高下，你好好等着吧！”女婴“咩”的一声又哭起来，飞红巾就在女兵们惊奇的注视下与孩子的哭声中走出去了！

再说，在喀尔沁草原之上，杨云聪也是兴奋非常，他帮助哈萨克的老酋长将楚昭南打得大败，把附近清军的城堡也占据了。这一天，他正和大酋长点数俘来的马匹，忽然一个士兵走来报告，说是捉到了一个陌生人，这人虽是牧民服饰，但问起游牧的事情，他却一窍不通，士兵们要打他，他才喊出是要找杨大侠。杨云聪叫士兵推那人上来，一看原来是个二十多岁的浑小子。杨云聪道：“你是什么人？找我做什么？”那人周围望了一望，嘎嘎嚅嚅的说道：“杨大侠，我是纳兰，纳兰……”旁边的士兵听了纳兰二字，全都愕然，哈萨克的老酋长却从容笑道：“杨大侠有事，我们不打扰了！”说罢率着士兵走开。杨云聪暗暗感激老酋长对自己信任，再喝问那个人道：“你是纳兰秀吉派来的奸细么？”那人答道：“不，我是纳兰小姐派来的，纳兰小姐是我姑姑奶大的。”杨云聪“哦”了一声，问道：“纳兰小姐叫你带话给我？”那人点了点头，从怀申掏出一张羊皮，一面递过去一面说道：“小姐养了一个漂亮的小妞哩！”杨云聪大吃一惊，双手微微发抖，接过羊皮一看，果然是纳兰明慧亲笔写来，报道生了女孩的书信。信中还说因为女孩子差十多天才足月，因此身骨瘦弱，很为担心，末后并希望杨云聪偷偷的来看她一次。

这霎那间，杨云聪又惊又喜，但渐渐喜悦的感情大大超过了惊惶的感情。在此之前，他虽然很爱纳兰明慧，但总觉得那种感情，并不是怎么巩固的感情，而今，他觉得和明慧已是真正联为一体了，对飞红巾的负疚的感情也消

失了。他莫名其妙的爱那个未曾见过面的孩子，他为她的瘦弱而担心，他幻想着她是怎样哭喊叫唤。收了羊皮信后，他心里迅速的作了一个决定，要冒险到千里外的草原去看自己的孩子！

第二十五回 天龙剑阵

当杨云聪从喀尔沁草原赶向伊犁的时候，纳兰明慧已回到伊犁城。她是个练武的人，身体很好，生下孩子，满月之后，已如常人。那些女兵都是她的心腹，大家将孩子保护得好好的，谁也不会泄漏，她回到将军府，就将女婴交给奶妈，即算给夫人发现，也可推说是奶妈收养的孩子。

纳兰夫人见了女儿，又是欢喜，又是埋怨。她搂着明慧道：“女儿呀，你怎么一去就去了半年多！打猎虽然好玩，也不该去这么久呀！你看家里闹成什么样子？你的爸爸又去外面打仗，女飞贼一来，闹得人仰马翻，那么多人都擒拿她不住，真把我吓坏了！要是你在这儿，总可以给那女贼一点颜色！”明慧听了，蹙眉不语，她不敢告诉母样，女飞贼就是大名鼎鼎的飞红巾，更不敢告诉母亲，她对这个女飞贼其实却是又恨又爱，自从飞红巾在她匿居的草原大闹一场，杀尽马贼，赠珠给她的女婴之后，她对飞红巾的感情已有了微妙的变化，当然她还恨飞红巾，恨飞红巾在杨云聪心头占着一角，但她已经不把飞红巾当做敌人了。飞红巾在她的心中已经不是一个“女魔头”，而是一个颇有人情味的女英豪。纳兰夫人见女儿沉思的样子，诧然问道：“怎样啦，孩子，连你的爸爸也称赞你的武功行，难道你也害怕那个女飞贼。”纳兰明慧苦笑道：“妈妈，我听了丫头的描述，那女飞贼的武功的确是世间罕见，只怕女儿真的不是她的对手。”纳兰夫人哈哈笑道：“原来你害怕这个。前几天我还怕女飞贼会再来，现在却一点也不慌了。”纳兰明慧问道：“怎么？父亲又请来了什么能人了？”纳兰夫人道：“不是你爸爸请来的，是纽祜庐邀请来的。不过纽祜庐早禀告过你的爸爸，所以你爸爸也捎有口信回来，叫那班人暂在将军府中居住。”明慧问道：“怎么？不只一个而是一班么？”纳兰夫人道：“听说是什么西藏天龙派的，为首的叫天蒙禅师，一共来了十八个哩，纽祜庐说天龙派的剑术西土第一，论当今剑法的大宗师，他的师父齐真君最高，晦明禅师第二，这个西藏天龙派的祖师也可以坐第三把交椅哩！”纳兰明慧听了，心里暗暗好笑，好笑纽祜庐的胡乱吹牛。齐真君的剑术她没见，但看纽祜庐那点技艺，他的师父无论如何不会超过晦明禅师。至于天龙派的祖师乃是天龙上人，她听杨云聪说过，单身入藏和天龙禅师论剑，折服天龙门下的故事。她想天龙禅师连杨云聪都比不上，如何能坐第三把交椅，纳兰夫人又继续说道：“天龙派的十八高手，愿应纽祜庐的邀请，据说是因为和一个叫做杨云聪的有仇。我听你爸爸说过，那个什么杨云聪可是咱们满清的大对头哩。”纳兰明慧陡然一震，心想：“哼，原来他们是为报仇来的。这天蒙禅师乃是天龙禅师的师弟，他的武功不在师兄之下，大约是天龙不好意思出面，所以叫师弟出面了。杨云聪的武功虽然了得，单打独斗，绝不会失手，只是要独战十八个高手，恐怕不行。”她刚刚差遣了奶妈的侄儿，送信给杨云聪，要他偷偷到伊犁来看望自己，如今听了这个消息，却又暗暗盼望他不要来了！

可是杨云聪终于来了，喀尔沁草原暂时平静无事，他别了哈萨克的老酋长，披星戴月，终于赶来了。他想念纳兰明慧，也想念他从未见过面的女儿，他想这次把纳兰明慧母女都带出来。他不愿意他的女儿生长在一个满洲将军的家里。

这晚，又是一个月黑风高的晚上，他仗着绝顶轻功，偷偷进了伊犁城，摸入了将军府内，在飞身进去的时候，曾发现屋顶上有影绰绰的人影，但他

自恃艺高胆大，疾如飞鸟，心想那些平庸的武师，就是自己从他们身后掠过，他们也未必发现。因此毫不在意，循着熟路进入了奶妈的屋中。

纳兰明慧这时正和奶妈闲后，蓦听得窗外有人轻敲，跳了起来，一看竟是她日思夜想的心上人，不觉惊喜交并，两人紧紧相拥，奶妈在旁边暗暗流泪。

纳兰明慧紧紧的抱了杨云聪一阵，倏又将他推开，叫道：“好，你终于来了现在咱们总算见着了，你快走！”杨云聪愤然道：“你千里将我召来，一见又要赶我走，你这是什么意思？”纳兰明慧顿足道：“你听我话，快走！快走！这里有人等着捉你！”杨云聪狂笑道：“什么人能够捉我？”纳兰明慧无暇多说，只是连声催他道：“以后咱们还可见面，你不要再在这里逗留了！”杨云聪顿然疑心大起，他怀着一股热情到来，不想却如碰着一盆冷水，迎头淋下！他怀疑纳兰明慧舍不得富贵荣华，不愿跟他在江湖飘泊，所以连声催他出走。他想：我和她的父亲原是敌人，我的计划看来只是孩子的幻想了。突然，他板着脸孔对纳兰明慧说道：“我们的女儿呢？我总得见见女儿才能离开。”奶妈早进入内室，这时正抱着婴儿出来，杨云聪赶上去一看，只见婴儿睡得正甜，瘦削清秀的面庞，十足是个小纳兰明慧，杨云聪俯下了头，轻轻在女儿面上亲了一下，纳兰明慧又在后面吁气说道：“你快走吧。”杨云聪心头火怒，想把婴儿夺了出走，但一想她还不过一个月大，尚未断奶，自己如何能够带她？正在此时，忽然瓦面有轻微的声音，杨云聪一听就知是有武林高手来到。他转过身躯，对纳兰小姐一稽首，反身跃出窗外，随手使了一招“过窗望月”，只听得“哎哟”连声，两个暗袭的人，已给杨云聪运掌力弹了出去。

杨云聪跃上屋顶，只见瓦面上高高矮矮，站满了人。个个手上都有一把明晃晃的利剑，杨云聪认得为首的是天蒙禅师，冷冷发话说道：“我与你们天龙派旧日无冤，近日无仇，你们为什么前来暗算？”天蒙怒道：“杨云聪，你大言欺世，找上门来，奚落我们，把天龙剑法看得一钱不值，还说无冤无仇？”杨云聪哈哈笑道：“你们居然还是学武的人，心胸如此狭窄！各家剑法，各有长短，我好意与你们的祖师论剑，何曾奚落你们？”天蒙道：“你后生小辈，妄议祖师，这就是个大大的罪状。你在新疆作乱，啸聚牧民，反抗朝廷，这更是个天大的罪状！”杨云聪勃然变色，叱道：“我还道你们只是宗派之争，原来你们还要助纣为虐！”铮然一声，断玉剑倏地出手，天蒙禅师把手一招，十八个人在宽阔的瓦面上，竟排成了整齐的阵势。大家都是一身轻功，踏瓦无声。天蒙叫道：“杨云聪，你若过得天龙剑阵，我就烧你一命！”杨云聪冷笑道：“你瞧着吧！”天蒙往前一冲，杨云聪一剑削去，双剑相交，一阵戛金曳玉之声，两方都无伤损。杨云聪暗道：“原来是一把宝剑！”待再进招之时，天蒙已自身旁掠过，另外两个喇嘛僧从两翼袭来，杨云聪一招“龙门推浪”左右开弓，两人却都是虚刺一剑，一掠即过，霎那间，阵势发动，十八名天龙派的高手，源源而上，此去彼来，各按着一定的方位，配合得非常之好，四面八方都是天龙剑派的人，将杨云聪围得密不通风。杨云聪暗暗点头道：“天龙剑阵也还有点道理！”他本意只守不攻，看看他们的伎俩，那料天蒙禅师长剑一指，催紧攻势，十八名高手，绕着屋面左穿右插，十九口利剑（其中有一人名天华和尚，乃天蒙的师弟，左手长剑右手短剑）竟如狂风暴雨，杂乱无章的向杨云聪击来，但看似杂乱无章，其实却是按着八卦方位，奇正相生，此呼彼应。剑剑都是直指要害，杨云聪勃

然大怒，天山剑法骤的展开，急如掣电，剑花错落，宛如洒下了满天寒星！好几名喇嘛，受了剑伤，失声呼痛。杨云聪心想：自己与天龙有过一面之缘，这些人也还是刚被朝廷招揽，还是不要伤他们的性命。反正天龙剑阵，自己也已摸熟。主意打定，宝剑归鞘，身法一变，意用空手入白刃的功夫，在天龙剑阵中穿插自如，宛如一条水蛇，四处游走。那些喇嘛，一个个的觉得手腕麻痛，竞相惊呼，杨云聪连战十八名高手，每人都不过一招半式，就将他的利剑夺去，掷在地上，片刻之间，地下散了满地利剑。其中只有天蒙禅师挡了三招，也终于被杨云聪夺去手中的宝剑！

第二十六回 独臂丐侠

将军府的卫兵在地下看上，只见无数熏影，一片剑光，在屋脊上纵横飞舞，乱作一团，其中却有一道白练似的白光，闪电似的在无数黑影中穿来插去，白光所到，黑影如波分裂，四面乱窜，霎时间屋上的黑影被白光扫得一个不剩，似无数黑影，化成了一溜一溜黑烟，向屋角泛滚散去！卫兵们哪里见过如此阵仗，吓得目定口呆，手足酸软，刀斧手刀落尘埃，弓箭手弓垂地下。再看时，那白光倏的凝止不动，现出一个英气迫人的少年，大声喝道：“天龙派的朋友们，这回只将你们的兵刃留下，下次再见，俺就不客气了！”这少年正是杨云聪，他穿了一身白衣，施展上乘的空手入白刃功夫，把天龙派十八名高手的兵刃全都夺了。

杨云聪旋身过来，把天蒙禅师那口宝剑挂在腰间，虎吼一声，一跃而下，卫士们纷纷逃避，杨云聪也不伤害他们，向将军府再闯，他还想再见一见纳兰明慧，问个明白。这时纽祜庐已率了一班弓箭手从内府走出，见杨云聪竟然闯过天龙剑阵和外面卫士的重围，大吃一惊，急忙下令放箭。杨云聪无暇纠缠，身形起处，如巨鹰斜飞，闪开正面，飞身越过几间屋脊，扑入了后花园。到了奶妈的屋中，破窗而入，四处张望，纳兰小姐踪迹不见，连奶妈也不知躲到哪里去了，杨云聪懊恼异常，他以前和纳兰小姐相会，总是借奶妈的屋子，纳兰小姐的闺房，他却从未到过。心想：偌大一个将军府，怎知她住在哪里。又转念道：“她这样躲我，显见是恩断义绝，不愿再跟我了。”又气又恼，反身再跃出屋子，正自决不定要不要再找。忽然树荫下转出一个人来，低声喊道：“是杨大侠吗？”杨云聪一跃而前，揪着这人一看，见他围着白巾，竟是厨子装束，急忙问道：“你是谁？”那人低声答道：“小的是这府中的厨子，我是哈萨克人，你的好朋友伊士达今晨起解，听说是押向关内，你用快马去追，也许还追得上！”

伊士达就是在那次草原大战中，被清军俘虏去的，这厨子给他送饭，交成朋友，因此知道杨云聪是他朋友。适才杨云聪在外面大同将军府，个个惊惶，人人藏匿，他听人说来闹的是杨云聪，不顾危险，偷偷走出，果然碰个正着。

杨云聪目闪精光，问道：“你这话可真？”那厨子道：“小的岂敢骗你？”在围巾下摸出一块佩玉，乃是伊士达送给他的，杨云聪一看，点了点头，道声：“多谢！”跑出将军府外，夺了一骑快马，如飞追去。他和伊士达的交情，胜于骨肉，纳兰明慧既避而不见，他自然不愿再留在将军府了。

铁蹄追风，快马踏月，杨云聪神思惘惘，不知歇息，饿了就吃干粮，片刻不停，追了一日一夜，第二天黄昏时分，在草原上果然遥见十几骑马，押着囚车。再追了一回，那群人已将入一个山麓，这座山乃是横亘草原的天山山脉的分支，并不怎样高峻，所以驿道能穿过山谷。这匹快马跑了一日一夜，直喘着气，幸它是新疆的名马，惯走长路，如换是关内的马，早倒下来了。杨云聪嫌马走得慢，翻下马背，一溜风的直追上去，到了谷口，忽听得里面一阵金铁交鸣之声，有人哈哈笑道：“罗铁臂，幸会幸会，今儿咱兄弟可与你见个真章了。”杨云聪奇道：“罗铁臂怎么会在这儿碰着仇家？难道押解囚车的人和他有个过节？”（“过节”即冤仇之意。）囚车已驶入谷中，他想：“车中若有伊士达在，自己总能把他救出，且先看看再说。”一跃身，跳上了一块岩石借草障身，登高下望，只见谷中远远立着一个奇丑的独臂老

丐，面如瓜皮，发似枯草，鼻孔撩天，左臂自肩以外，截如刀削，右臂伸出鸟爪般的瘦指，握着一根叫化棒，正是罗铁臂那怪模样。

罗铁臂是塞外的游侠，和卓一航相识，因此杨云聪也认得他。此际只见他发出磔磔怪笑，尖声说道：“焦蛮子，三十年不见，居然在这里幸会，好，这一刀之仇，咱们算算。”杨云聪再看这“焦蛮子”时，见是个五十多岁的老儿，两眼如火，身躯瘦小，半身赤露，背后结着大大小小的疙瘩，相貌也是极为丑陋。杨云聪心想：久闻罗铁臂颇有独门功夫，难得有此机会，且看看他的技艺。杨云聪满以为那焦蛮子和押囚车的人在一处，武功好极有限，谅他们比不上这位丐侠，所以按照江湖规定，在别人寻仇报复之时，不下去打岔。他那知这焦蛮子乃是关内的大盗，后来被清廷收罗去当了大内的一等卫士，着实有些功夫。连那押囚车的，也非庸手。

焦蛮子真名叫焦化，纳兰秀吉因为连年征战，除了纽祜庐外，还想多添一两个武功高强的人，因此托多锋奏上皇上，派两个武艺高强的大内卫士来，这焦化就是其中之一。那押囚车的名叫甘天立，也是大内的卫士，武功比焦化稍低，和焦化同被派到纳兰秀吉帐下。这次纳兰秀吉差遣甘天立到伊犁去押解犯人，放心不下，又差遣焦化去接应。正是无巧不成书，焦化在谷中碰着了罗铁臂，甘天立押解的囚车又刚刚撞到，而杨云聪也已追到了身后。

罗铁臂等焦化叫完了一阵，一声怪笑，一个箭步，纵步过来，单臂一扬，就是一个独劈华山的招数，向焦化当头斫下，掌风飒然，疾如奔雷，如果被斫上，脑袋也要分家。焦化身体瘦小，武功却极深湛，一偏身，左腕虚勾右拳疾吐，避实就虚，朝罗铁臂左肩穴击去，罗铁臂接招还招，一条手臂，真如铁铸一般，劈接槌拍，竟然运用自如。焦化大吼一声，伏身揉进，双拳叟叟，步走连环，手脚起处，全带劲风。杨云聪心想：“瞧不出这名卫士居然还有两下，使的竟是北派正宗的伏虎拳招式！”再看时，只听得罗铁臂又是一声怪笑，臂随身转，指东击西，忽纵忽横，变化繁复，招数奇妙，果然与众不同，在掌法中独创一格，掌风所到，呼呼有声，远看去好像他身上竟长满手臂一般，杨云聪赞道：“罗铁臂果然名不虚传，怪不得以卓师叔那样崖岸自高的人，也愿和他交朋友。”

两人三臂，打了半个时辰，焦化渐处下风，激战中忽然怪叫一声，托地跳开丈余，罗铁臂独臂一抡，跟踪追上，甘天立忽然一抖手，飞出几点圆光，朝罗铁臂胸前撒去，罗铁臂一掌劈去，把暗器震落。但他却想不到甘天立的暗器非常歹毒，用的乃是喂毒蝴蝶镖，暗器虽小，内中却藏有机关，罗铁臂的掌风虽劲，却只能把它打沉落地，在地上机关一动，重又跃起，罗铁臂猝不及防，下盘竟给打中两枚。一声怒吼，单臂当头劈下，焦化拼命一拳，挡不住掌力，半边身子竟给劈开，而罗铁臂也已滚在地上，不能再起。

甘天立暗器奏功，正想补他一刀，半山腰处，杨云聪早如飞鸟般掠下！甘天立一抖手，又是几枚蝴蝶镖连翻飞出，杨云聪宝剑一抡，比罗铁臂的掌风厉害得多，几枚蝴蝶镖全给震得飞了出去，两名兵卒，首当其冲，中镖倒地，杨云聪身随剑走，一缕青光，倏的到甘天立背后，甘天立暗器虽高，武功却在焦化之下，虽然不算庸手，但如何挡得住杨云聪的剑法，刚挡得一挡，右手五只指头，已全给剑锋削去！杨云聪顺手再补一剑，把他刺了个透明大窟窿。转过身来，一阵追逐，把十几个押囚车的清军全给结果。跳上了囚车上，只见车中囚犯，正是他的盟弟伊士达，杨云聪无暇多说，叟叟叟一连几剑，劈开了他身上的镣铐，叫道：“贤弟，你自己出来吧。我还要去看一位

老前辈。”他跑到罗铁臂身边，叫声“罗叔叔”，罗铁臂睁目一看，依稀还认得是杨云聪，苦笑说道：“我不中用了！”

第二十七回 白发魔女

杨云聪见他面色淤黑，知道所言不虚。武林豪侠，生死置之度外，也不便作儿女之态，躬腰问道：“老前辈有什么话要留下的？”罗铁臂道：“卓一航有封信托我交给白发魔女，你能代我送到么？”

原来罗铁臂当年是川中大盗，是白发魔女得力的助手，而卓一航则是贵家公子。白发魔女和卓一航情孽牵连（参见拙著《白发魔女传》），罗铁臂全都知道。白发魔女因卓一航的师叔们阻挠婚事，引起争执，把武当两个长老斫伤，逃到新疆，卓一航后来也放弃了武当派的掌门不做，追踪白发魔女。不料误会难消，风波迭起，又插上何绿华的事，白发魔女要找他们晦气，引得卓一航的两个师叔黄叶道人和白石道人，远远赶来。那日在草原上和杨云聪相遇之后，两人知道威震南疆的女英雄飞红巾就是白发魔女的徒弟，对白发魔女这才稍有好感。两人继续寻找，不久就找到了卓一航，其时卓一航已将何绿华送回关内，又再折回新疆，在慕士塔格山隐居，辛龙子和楚昭南上山拜见，给他痛斥一顿。楚昭南在辛龙子手中取过了游龙宝剑，愤然自去。辛龙子则甘受师尊责罚，深山面壁，发誓在二十年内，不再下山。

黄叶和白石寻上门时，卓一航正是意兴萧索，漠漠寡欢的时候。婉转拒绝了师叔们要他重掌武当派的请求。黄叶和白石想继续去找白发魔女比剑，卓一航又跪下劝止。黄叶道人怒道：

“那女魔头不近人情，看你总有一天伤在她手上。”卓一航位道：“弟子罪孽深重。若遭横死，也不敢请师叔报仇。”白石道人叹了口气，知道情之所钟，无理可喻，拉了黄叶道人飘然自去。

卓一航送两个师叔去后，左思可想，觉得误会若不消除，心事终难了结，想来想去，想起了罗铁臂也许可作调人，因此写了一封信，叫罗铁臂去送给白发魔女，不料罗铁臂在途中遇到仇家，阴沟里翻船，竟给甘天立的喂毒蝴蝶镖伤了性命。

那焦化和甘天立原是四川的两个名捕头，二十余年前，罗铁臂在成都附近做案，给焦化追捕，争斗起来，寡不敌众，幸得卓一航路过，把他救出。所以罗铁臂后来也到新疆，和卓一航时时来往。

杨云聪听罗铁臂说卓一航有信要给白发魔女，他虽不喜欢白发魔女，却和卓一航有深厚的交情，何况又是罗铁臂临终所托，当下一口应承道：“你请放心，卓师叔的事情我一定替他做到。”罗铁臂双眼一翻，含笑说道：“恩仇了了，我可以安心去了！”单臂垂下，溘然长逝。

杨云聪掘了土坑，将罗铁臂草草埋了。对伊士达道：“兄弟，我有事要到天山的南高峰，你自己回喀尔沁草原的哈萨克营地去吧。麦盖提和他的姑娘曼铃娜也在那里。此地离喀尔沁草原只有三日路程，附近的清兵又已给赶走，想来不会有什么凶险的了。”伊士达听说盟弟生还，甚为高兴，对杨云聪道：“你也快点回来呀，咱们三人重聚一起，又可大干一场了。”临别前杨云聪怕他遇到武功高强的敌人，又将夺自天蒙禅师的古剑送给他道：“这把剑乃是天龙派镇山之宝，你要好好保存。”伊士达接过宝剑，发誓说道：“我一定不辜负这把宝剑，如果我死了，也要传给矢志抗清的人。”两人各自叮咛，握手道别。

伊士达自回营地，按下不表。且说杨云聪披星戴月，重上天山。天山横亘三千多里，晦明禅师住在北高峰，白发魔女住在南高峰，两峰相距，也有

一千多里。杨云聪先上北高峰拜见了自己的师父。晦明禅师对他道：“你这些年来，干得轰轰烈烈，果然不负我的教诲。只是清兵势大，成败难于预测。但只求尽力而为，然失败也无足憾。你的师弟楚昭南很聪明，你若能引他回头最好，若然不能，可以替我把他废掉。”杨云聪谢过师父教训，晦明禅师又道：“你的卓师叔是性情中人，白发魔女虽然乖僻，也是性情中人，你不要拂逆她的意思，也许可以替他们两人调停和好。”

杨云聪和师父住了两天，再离开北高峰向南天山进行，南天山冰河很多，寻了七八天，远远望去，冰河仿佛白皑皑积雪在流动，行近了看，只见冰河表面，又形成了千万个高低起伏、大小不同的冰锥。这些冰锥有高达数十丈的。在阳光照射下，丽彩浮空，真是人间难见的奇景。杨云聪沿着冰山的边沿，一直行进，又过了两天，已接近峰顶缓缓流动下来的原始冰河，远望如白色的大海浪从深谷里流泻而下，行至近旁，才看清那些浪头都是高达五六丈的大冰柱，起伏层叠，有的似透明的宝塔，有的似巨人的手掌，形形色色千奇万状，杨云聪沿着原始冰河上行，再过半天，走过一个好似瀑布状的冰坎，面前豁然开朗，现出一片高达千丈的大冰坂，过坂尽头矗立着一座明亮的壮峰，独出于群峰之上。杨云聪施展绝顶轻功，攀到了冰峰之上，只见峰顶又有一间坚冰筑成的冰屋。白发魔女低眉合什，坐在当中，杨云聪施礼求见，良久良久，白发魔女才睁开眼睛，招招手道：“你进来！”

杨云聪进了冰屋，白发魔女厉声说道：“是你师父差遣你来的吗？”杨云聪道：“不是，是卓师叔要我来的。”白发魔女脸色倏变，说道：“我虽在冰山，也已知道他的两个师叔从四川赶了到来。他叫你来，是不是要约我去和他们比剑？”杨云聪急忙说道：“这是哪里话来。黄叶和白石两道长已回四川去了。卓师叔有信问候你。”白发魔女脸色稍缓，叫道，“拿来！”杨云聪将书信呈上，白发魔女拆开一看，只见锦笺上写着一首七言律诗，诗道：“别后音书两不闻，预知谣诼必纷坛，只缘海内存知己，始信天涯若比邻。历劫了无生死念，经霜方显做寒心，冬风夜折花千树，尚有幽香放上林。”

深情一片，表白真心。白发魔女一看，不觉滴下泪来。但几十年来误会横亘胸中，虽然一时感动，转念一想，又佛然怒道：“他们武当门下，自命武林正宗，把我当成妖孽，我也高攀不上他们。你回去告诉卓一航吧，我以后不再找他晦气，但要想和解，那却是万万不能。”杨云聪不知其中原委，但细味语气，白发魔女与卓一航之间，似乎颇有一段情孽，当下婉言说道：“人生不过百年，何苦令本来亲爱的人受苦，自己也一样受苦？”白发魔女白发飘飘，变色说道：“卓一航告诉你了？”杨云聪道：“卓师叔从来不与弟子谈及私事。”白发魔女道：“那么这是你自作主张劝我来了？”杨云聪不敢置答。白发魔女忽然“哼”了一声，指着杨云聪道：“飞红巾算不算得是你亲爱的人？”杨云聪突然一震，凄然说道：“我与令徒情逾兄妹！”白发魔女厉声说道：“那就是了！你为何又令她受苦？”杨云聪如受利剑攒心，答不出话来，白发魔女满腔怒火，好像要向杨云聪发泄似的，说得又急又快，指着杨云聪道：“你们名师门下，都是自命不凡。你将飞红巾折磨成什么样子，你知不知道？你还来劝我？不是飞红巾一上山就为你求情，叫我不要插手，我早把你废了！”杨云聪急忙问道：“飞红巾在哪儿？她怎么样了？”白发魔女道：“就在这儿，可是她发誓不见你了！”杨云聪游目四顾，冰屋里空荡荡的哪有旁人。白发魔女向窗外一指，说道：“飞红巾在下面的山峰结庐独住，你还有面敢去求见她吗？”杨云聪叫了一声，转头便跑，连要向

白发魔女告辞也忘记了。白发魔女纵声狂笑，忽又颓然的倒在冰上。杨云聪的背影已经不见了。

第二十八回 杭州大婚

秋天的阳光，把雪山冰峰，迫射起千万道霞辉丽彩，可是杨云聪已无心欣赏这人间难见的奇景了，他急着要去见飞红巾，“飞红巾会不会见我呢？”这一个问号迫使他像旋风一样的离开白发魔女。终于他在天山南高峰的山麓，找到了一间木屋，里面隐隐传出了梵呗之声。

“飞红巾，飞红巾，我来了啊！请你开门，开门！”杨云聪用力拍门，大声叫喊，可是里面的人毫无反应，杨云聪着急极了，拼着受飞红巾的责骂，飘身翻上屋檐，跳落屋内，屋内香烟缭绕，一个女人正跌坐蒲团之上，闭目念经，对外面的纷扰，竟是视而不见，听而不闻。杨云聪一眼望去，心灵如受风暴袭击，顿时呆得说不出话来！

这是飞红巾吗？这蒲团上的女人难道就是那个明朗豪迈的草原女英雄？杨云聪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了。蒲团上的女人白发飘飘，在背后看来，和年近古稀的白发魔女，竟是一模一样。难道一个二十来岁的少女，居然会白发满头。

“哦！可怜的飞红巾，太多的忧患使她变成了这个模样！”杨云聪一阵颤栗，这霎那间，飞红巾过去的形象蓦涌心头，草原上的并辔驱驰，古堡中的欢愉谈笑，这一些都过去了，不会再在目前的这位“白发少女”的身上出现了。杨云聪激动得几乎要跪上去抱着她，向她求恕。可是求她原谅什么？纳兰明慧的影子也涌现出，自己和明慧也并没有错呀，感情上的负债，有时真是还不清的！

飞红巾仍然是在低声念经。杨云聪低声说道：“飞红巾，草原上的兄弟们要你，你和我下山吧！我们永远是最好最好的朋友！”飞红巾头也不抬，念经念得更起劲。杨云聪隐隐约约的听得她念道：“世法如幻如梦，如响如光，如影如化。如水中泡，如镜中像，如热时炎，如水中月，是以诸法无常，一念在我。……摩河般若波罗密。”这是大乘般若经的经文。杨云聪叫起来道：“飞红巾，你怎么啦？草原上铁马金戈，狼烟处处，你却说什么如幻如梦。难道在浴血死战的你的族人，在你的心目中，也是一团的幻影？飞红巾，不要发傻了，跟我下山去吧！”飞红巾仍如不闻不见，跌坐蒲团之上，除了嘴唇微微开合之外，简直就像古代遗留下来的一尊石像。

杨云聪呆然立在飞红巾身边，不知如何是好。过了许久，忽然想起来道：“飞红巾孤身遁迹雪山，难道草原上的抗争，已经被清兵扑灭了？”这一想，不禁冷汗沁背，吁口气道：“飞红巾，我此刻不能在这里伴你了，我还要下山去看看我的弟兄。过些时候，我再来见你。”横起心肠，又越墙走了，飞红巾听得杨云聪已经走远，把佛经一抛，颓然叹道：“你永远不会再见我了！”

这个时候，纳兰明慧也正是黯然魂消无限伤心，他的父亲纳兰秀吉被调任杭州总兵，听说这还是多锋的主意，多锋新近升任两江提督，平定了前明鲁王的遗部，又承袭了鄂亲王的王位，真是喜事重重，十分得意。他想不到塞外完婚，也不想万里迎亲到京中完婚。因此凭着自己的职位，便索性把纳兰秀吉调到杭州来，当自己的属下。在江南桂子飘香之日完婚，那可是人生一大乐事。纳兰秀吉既是宗室，又在新疆积有战功，调任总兵，那也是顺理成章之事。

可是纳兰明慧却是柔肠寸断，她爱上了新疆的草原，因为草原上有她所爱的人。那晚杨云聪在将军府内大闹之后，她一直等着他再来，可是杨云聪

却不见再来了。她怀疑杨云聪恼她恨她，不愿再见她了。“难道你就一点也不能体会我的苦心？”纳兰明慧在低低的埋怨了。可是杨云聪人不见再来。倒是她的父亲突然从外面回来，限着便是举家南返了。

杨云聪下了天山，草原上的景象已与以前大大不同，清军的营帐，随处可见，各族的战士们，却已流散四方，或藏起刀枪，消声匿迹了。原来就在他天山来去的一个月中，南疆草原上的抗清武装，受到极大的打击。北疆的清兵在统治巩固之后，调兵南来，而多锋也请准皇上，把青海驻屯军的骑兵都调到新疆。而另一方面，喀尔沁草原上，自飞红巾率部离去后，实力也较前单薄，竟给清军各个击破了。

杨云聪千辛万苦，在草原上找到了他的两个盟兄弟，伊士达和麦盖提，问清情况，吁了口气，说道：“今后的事，全靠你们了。我要离开新疆一趟。”他飘然潜入伊犁，想和纳兰明慧见最后一面，问她愿不愿和自己出奔，他打算不论纳兰明慧肯不肯和自己同行，他都要进关内了。关内有他的老家，而且听说在浙江南部还有明朝皇室鲁王的旧部，在湖北还有李闯王儿子李锦的大军。到了江南，也许还可做番事业。

可是他来得迟，纳兰明慧已经走了好多天了。他来到了伊犁，才知伊犁将军已经换了人。他偷入将军府看看有没有以前的熟人，一连去了三晚，才发现那个奶妈的侄儿还留在将军府里当差。夜深人静之后，他偷偷将这个傻小子唤醒，查问他小姐的下落。这傻小子倒不害怕，连鼓着嘴骂他道：“我们的小姐要到南边完婚了，你还找她做什么？我的姑姑临走前吩咐我，如果我碰到你，就要我说给你知道，劝你千万别再缠我们的小姐了。”杨云聪一听，如晴天霹雳，急忙问道：“小姐回到哪里完婚？”傻小子道：“杭州！”杨云聪狂笑一声，转身便跑了。

这晚他彻夜未眠，情思潮涌，不觉提起笔来，填了一首词道：

“笑江湖浪迹十年游，空负少年头，对铜驼巷陌，吟情渺渺，心事悠悠，酒醒诗残梦断，南国正清秋。把剑凄然望，无处招归舟。

明日天涯路远，问谁留楚佩，留影中州？数英雄儿女，俯仰古今愁。难消受灯昏罗帐，怅昙花一现恨难休！飘零愤，金戈铁马，拼葬荒丘！”——调寄八声甘州。

词成酒冷，天已黎明，他跨上骏马，绝尘而去。自此草原上不再见杨云聪的踪影，只有他的英雄故事，被草原的歌手编成诗歌，永远留在民间。

一个月后，他到了杭州，那时正是中秋方过，钱塘江大潮就要来的时候。杭州城内，人山人海，热闹异常。这些人有些是来看潮的，有些是来看鄂亲王多锋成婚大典的。多锋和纳兰明慧的婚期已定了十八日举行，杨云聪正好在他们的婚前三天赶到。正是万里归来人未老，香车却欲入侯门。欲知杨云聪是否甘心让纳兰明慧出嫁。请续看拙作《七剑下天山》。

